

古典屬靈名著（全三卷，七十六章）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上冊

蓋恩夫人著/驢駒譯

中譯本序言

珍妮·馬利亞·波菲爾斯·慕司·蓋恩（Jeanne Marie Bouvieres de La Mothe Guyon, 1648-1717, 簡稱蓋恩夫人）豐富的屬靈經歷，在基督教會中，已經得到了普遍認可，並造就了同時代及後代的基督聖徒。她出生於法國貴族家庭，成長於天主教背景社會。終身歷盡患難逼迫。在長年的病痛與試煉中，被神用屬天的烈火所潔淨，作成祂合宜的器皿。在客居他鄉、多年監獄及流放的生涯中，她遵命——她的指導者與神的命令——寫了這本自傳。另外還有：聖經的全部注釋、為信仰辯白的《申辯》、造就信徒的書籍、信件及表達對神永恆愛情的抒情詩篇。她離世後，這些法文原著均由她的朋友們出版發行。其中一些，或部分或全部地譯成了英文。

曾經發行過的英譯本有：自傳的兩三種節譯本、《簡易祈禱法》、《蓋恩夫人的信》、《靈性的激流》（節譯本《由死亡得生命》）、《靈命的歷境與危機》（內容選自《申辯》）、《與神聯合》、抒情詩篇以及聖經註解數篇（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申命記、士師記、約伯記、雅歌、耶利米書、雅各書、啓示錄等）。其中有七、八本已譯成中文。

在自傳的英文節譯本中，流傳較廣的是1880年出版的愛德華·瓊斯譯本。分為上下兩卷，共六十章，比《馨香的沒藥——蓋恩夫人傳略》詳細很多，卻同樣刪

去了許多靈里的經歷。該譯本按字數看，不到全傳的一半。上個世紀，慕迪出版社再版了該書，近代在市面上發行的各個自傳英文版本中，這是最長、最完整的。由於沒有注明是節譯，很多人誤以為是全傳。

1938年，英文節譯本《馨香的沒藥》被翻譯成中文。它伴隨著華人基督徒走過了上個世紀風雲變幻的歲月。蓋恩夫人豐富的十字架經歷深刻地影響了那一代的中國信徒，激勵著許多人願為十架窄路擺上自己。她是為義受逼迫者的榜樣與安慰；也使許多在病痛、艱難中的人得到了屬天的亮光。

然而，最好的節譯本也不能如全傳一樣，攜帶著著者從神領受的全部信息。托馬斯·泰勒·阿倫（Thomas Taylor Allen）——一位曾在孟加拉政府文職機構工作的英國弟兄——退休後，將蓋恩夫人離世後第三年（1720年）出版的法文自傳與當時的英譯本比較，發現英譯本刪去了很多重要的事件及解釋。於是，他以全然忠於原著的方式，翻譯了全書，名為「蓋恩夫人自傳」（Autobiography of Madame Guyon），於1898年在倫敦出版。他稱這翻譯為愛的工作。後來沒有人再翻譯過全書。所以，這是唯一的英文全譯本。當年，《馨香的沒藥》譯者俞成華弟兄曾歷經曲折，購到阿倫弟兄的全譯本，並著手翻譯。但環境不許可，無法進行，書籍殘稿，都散落於動蕩歲月里。

全傳共七十六章，分為三卷：第一卷在故鄉，是個人經過死亡得生命的經歷；第二卷在日內瓦地區，以使

徒的生命，供應多人，成為日內瓦十字架的女兒；第三卷回到巴黎，被逼迫囚禁，成為一台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林前4：9）。前一部分，截止第二卷第十章，寫成於1682年年底她三十四歲時，是應她屬靈指導者康伯神父的要求寫的，當時她在湯農。康伯神父於1687年10月在巴黎被捕，直到1714年離世，終生未獲自由。1688年1月，蓋恩夫人在巴黎也遭囚禁。8月21日，她在囚禁中寫到第三卷第八章。9月13日，因國王妻子曼特農夫人為她陳情，法國國王路易十四便下達釋放令，她獲得自由。該年度，她寫完第三卷第十章。但1695年年底，蓋恩夫人再度被捕，被送去萬森納城堡監獄，後轉到巴士底獄，直到1702年。1709年，她寫完全部自傳，作了結束語，並給了她屬靈的孩子們最後的勸勉。八年後，她離世歸主，享年六十九歲。

書中記錄了她一生在十字架的道路上跟隨主的心路歷程，是神奇妙的手將它保存下來的。因為在顛簸、流離、被剝奪的歲月里，她失去了一切，但她憑著信心知道，神命她所寫的必被保存，無一失落。她的信心真實地得到了應驗。

蓋恩夫人寫作時，速度極快，落筆不經頭腦，是聖靈的流注（參第二卷第十一章）；除了執筆之外，可以說內容與她近乎無關。故全書重在靈里的經歷，不重故事情節。她詳細記述了各樣的遭遇、裡面的感動以及後來的結果，同時對屬靈的道路作了透徹的分析、教導與警告，而這正是供應聖徒生命的靈糧。在此情形下，任何刪節都會造成屬靈的損失。有鑒於此，譯者對蓋恩夫

人深奧的屬靈經歷，不敢隨意刪減、改動，只是藉著禱告，忠實地翻譯出來。

譯者於2000年年底購到阿倫弟兄的這套絕版書，輸入電腦，製成文本文件後，開始著手翻譯。翻譯的准則是忠於原著，同時保持中文的簡練與暢順。字面上晦澀難懂之處，參閱了別的譯本。

原著分了卷與章，卻未加標題。為了讀者查閱方便，譯者將卷與章均加了標題，略提示其中內容。有些章節中段落極長，內述數件事，佔一兩頁篇幅，譯者酌情將其分成數段，以便讀者閱讀。

蓋恩夫人引用經文比較自由，有時並不嚴格按照字句，加上她用的版本不同於和合本。譯者按她的原意翻譯，盡量注明經文出處，若與和合本聖經意思有出入時，在經文索引前加了「參」字，表示可參考該處的經文。由於語言習慣、背景以及講述屬靈經歷的難度，有的中文翻譯可能難於理解，譯者均用小字體腳注或在括號內加註。

蓋恩夫人在文中常以「魂」代替「人」，說到魂時用女性的「她」，說到人時用男性的「他」，翻譯時盡量沿用原文。唯在某些情況下，為避免混亂，作了調整。

蓋恩夫人使用神和魔鬼的代名詞時一概使用「他」，譯者改用「祂」指神，「它」指魔鬼。另外，在敘述中，蓋恩夫人習慣於用多種方式稱呼神，如

「愛」、「無上之好」等，來直接與神對話，這所有指代神的詞都用引號標注出來。

英文前言篇幅很長，譯者只翻譯了與自傳有關的歷史背景。阿倫弟兄對屬靈生命的反思，由於闡述了許多個人的觀念，與本書關係不大，沒有翻譯。

在附錄一中，分類列出了所有的人名、地名、節日、專有名詞、宗教術語以及疑難詞彙的中英文翻譯對照表，並酌情對有些詞彙作了簡單的註解。

附錄二提供一些地圖供讀者參考。相信這些地圖對全書的理解會有所助益，特別是第二卷的日內瓦之行。

附錄三是蓋恩夫人生平年度表，資料主要取自本書，也參考了一點歷史。

蒙神的恩典與呼召，譯者以歷時十餘年的時間，把這部屬靈巨著翻譯完成，呈給全球的華人基督徒。願它像馨香的燔祭，蒙神悅納，把華人聖徒帶入屬靈的更深處，使這部書成為這生養眾多之民族的祝福。

驢駒
於2012年

英譯本序言（節譯）

蓋恩夫人的名字經常出現在宗教和准宗教出版物上，有許多人非常自由地講論她，但絕大多數人卻並不瞭解她寫的自傳。許多年來，英語族群對她的認知都完全依賴於阿珀姆所著殘缺不全的「傳記」——在那本有誤導性的書里，她的靈被沈重地包裹在所謂的福音派教義里。

暫且不提她一切屬天的榮耀經歷，當世界歷史的秘密被揭開時，人們也許可以看見，她作為道德和屬靈復興的先鋒，在歷史上起了不小的作用——政治家們稱這復興為「法國革命」。在法國黑暗時期，她所發出的屬靈光輝並不因她所遭遇的逼迫而消失。甚至可以說，現代歐洲之所以不同於從前，是因為從神而來潛移默化的影響力所產生的深刻改變，而這改變有一段時間是以她為管道發生的。

很顯然，在英語世界中，蓋恩夫人自傳從未被全部翻譯、出版過。在大英博物館的圖書館裡所有譯本中最完全的一本是經過刪節的，在布里斯托於1772年出版。兩年後，在都柏林出現了另一個版本，不同於前者，就好像約翰福音不同於另外三卷福音書一樣。然而，後來出現的所有版本，均以布里斯托譯本為根基。無論阿珀姆在他最令人不滿的「傳記」里怎樣宣稱這工作的原始性，從他重復布里斯托譯本的那些錯誤可以看出來，他

其實完全依賴該譯本。最近布里斯托譯本被進一步簡化成一卷小書，於1886年在費城出版。

對於那些能夠欣賞蓋恩夫人自傳的人來說，把這本書刪節而不損害其獨特的吸引力與權能是不可能的。就像一棵山毛櫸樹，當我們剪掉那飄浮的芬芳、細弱的小枝和鮮嫩的綠葉時，剩下的就只是一把乾枯、僵硬而誇張的掃帚了！被刪節的自傳只是一系列沒滋沒味的事件描述，而原始文字所散髮出的馨香之氣與屬靈的恩膏，甚至有意識的重復，都徹底消失了。當人們尋求與這樣一位作者相交時，是盼望吸入並暢飲於她靈里的豐富。我現在呈給讀者的譯本，我知道保存了她的原意，我盼望也能保存她的靈。這樣，只能靠譯本瞭解她的讀者會發現損失不是太大。對我而言，這是一份愛的工作。

在蓋恩夫人的敘述中，有許多異常事件被1772年的譯者省略或軟化了，這無疑出於更正教徒的偏見。但在約翰·衛斯理的日記里，有好幾處其實記錄了極其相似的經歷。

有一位匿名的作者把下面一段話附在她的法文自傳前面，是這樣向讀者介紹的：

「我曾經讀過許多權威、有價值的屬靈書籍，並收集了一百三十多卷教會之父們最受尊崇的著作。神知道我對他們的敬重，這也是他們所當得的；但沒有任何一個人或一本書能跟蓋恩夫人或她的著作相比！

「親愛的讀者，如果我的經歷能給你一點指南的話，我該多麼高興啊！自從我有幸見識她神聖的文字，四十年幸福的時光已經過去了，這對我的一生產生了決

定性的影響。這一事件成了我生命永遠的祝福。當我看見這嶄新的真理次序時，我是多麼震驚啊！一開始，我懂得很少，因為缺乏一個貧窮的靈——那是接受神的國和祂的永恆真理所必需的。我的腦中充滿了人類幼兒們喜歡玩弄的思想和學院式的教義——這是尊嚴的神學家們用以填充他們的嬰兒的，他們甚至不恥於稱之為真知識。然而，儘管我被常規弄瞎了心眼，以至於頭腦貧乏，心靈高傲，覺得這些知識都是不容置疑的，但蓋恩夫人的神聖著作所散髮出的那甘甜而有穿透力的恩膏，那以自己為印證的真理特色，那連在一起的教義鏈條，那永遠浸潤在神的愛里、帶著愛的色彩、也以這愛為終極的崇高真理，這一切神聖的吸引力抓住了我。於是，漸漸地，我的地平線透亮了，縷縷光線穿透了靈魂的厚雲，‘生命之光’不知不覺融化了堅冰，我的心著火了。這時，我才看清了：原來我並不理解我們的聖經，只是抓住了一點理性可以觸到的皮毛；而在屬神的事上，這反而讓人越發瞎眼了。然後，一切從理性而來的矛盾都徹底消失了，嶄新、純淨的白日之光把我提升起來，使我明白了基督教的理念——多數人對此只有最初步的概念，遠未把握其精意。」

關於基督教的概念，譯者並不是從蓋恩夫人獲得的，而是從「本源」（神）直接得到的，但他認同講這段話的人對蓋恩夫人的評論，並願意加上他的敬重。有哪個真正飢渴的人就近這以神為源頭的噴泉時，不會從這活水的管道得到更新呢？救主的靈單獨活在她的裡面，用三十多年的時間潔淨了她，使她自然且正當地居

於最高的天上，置身於那些穿耀眼白衣的人中間，就是使徒約翰所看見的從大患難中出來的人（啓7:9-17），但主卻把她留在世上——不是為了進一步潔淨她，而是為了給現代人一個榜樣，看見一個真正與基督一同藏在神里的生命樣式。這同樣的靈依然從她的文字裡散髮出來，穿透讀者的心，就是那些思想單純，像小孩子一樣柔軟可塑的人——這是能夠接受神教導的第一要素。對於那些高高在上的人和自以為是的評論家，這無疑是一塊絆腳石。這樣的人可能需要經過數世紀滿有恩惠的教育，加上許多被壓垮的經歷，其「驕傲」才能被破碎，「意志」抵擋的牆垣才能倒塌——在整個宇宙中，唯有「意志」能永久地抵擋神的旨意。然而，除非這人是最邪惡、最頑固的滅亡之子，這個時間還是會到來的，因為人很難抵擋被「聖愛」所激動的「神聖智慧」的本源。那時他就會對蓋恩夫人的生命有正確的理解了。

寫前面那段匿名話的作者顯然是一個天主教徒，他毫不猶豫地稱蓋恩夫人為我們這個時代的「使徒」，其位置僅次於童女馬利亞，在所有被封的聖徒之上。蓋恩夫人不屬於任何一個教會、宗派或民族。她那純屬偶然的教育和背景被剝奪之後，她的一生顯示了基督所宣稱的普世教義，對基督徒、猶太人和外邦人都是真實的，即「神是個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約4:24）。這被聖保羅進一步定義並強調為：「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加2:20）受造之物是無有，基督是一切。

蓋恩夫人於1717年6月9日過世，翻譯本書所依據的法文原著是1720年在科隆出版的，那時距她離世不到三年。她的丈夫非常富有，是一位工程師的兒子。這位工程師曾開發了法國的布里亞爾運河（the Canal of Briare），顯然因這項工程而被封為貴族。蓋恩夫人的家族姓氏顯示她是貴族出身。

她開始寫自傳是因屬靈指導者的命令，原本只是為了給他看的。大部分在1688年她第一次被囚前後寫成。後來她繼續書寫，於1709年最終完稿。在第三卷第八章里有些話語顯示，她已經預先知道這本書會被發表。關於該書出版的過程，原編輯在前言中作瞭解釋。

編輯告訴我們：激烈反對芬乃倫的會議匯刊在德國和英國引起了極大的關注。芬乃倫身為康佈雷的大主教，這位置無疑使他在同盟國的軍官中大有名氣，所以有許多人好奇，想瞭解整個論戰的全部細節。某些英國和德國的貴族不滿足於研讀手中僅有的蓋恩夫人的文字，在她於1703年獲釋之後，為了追根究底，曾趁機親自去法國訪問她。「她將自己書寫並修改過的自傳交給他們。她的意願是當神讓她離世之後，就公開發表。她把手稿托付給一位英國勳爵，他把它帶回了英國，現在手稿仍然在他的手中。看見主在一段時間之前已經取走了作者，為了盡快實現她的遺願，我在此呈給公眾這本按著原稿仔細校對過的自傳。」

編輯如此肯定的斷言對該書的權威沒有留下任何疑問。任何有屬靈味覺的讀者在讀這本原始的自傳時，都可以得到清晰的亮光，從而分辨出這與那些靠理性、也

為理性而寫的書的不同。它是從心裡自由地湧流出來的，沒有用邏輯次序構造通篇，也不靠推論凝為一體，只是把自己簡單地呈給靈的直覺。只有有蓋恩夫人經歷的人才能寫出蓋恩夫人自傳。

托馬斯·泰勒·阿倫（Thomas Taylor Allen）

於1898年

目錄

上冊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蓋恩夫人著/驢駒譯

中譯本序言

英譯本序言（節譯）

目錄

上冊

下冊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第一卷

從死亡得生命

—— 在故鄉個人成聖 ——

第一章 前言總論

第二章 生死不定新生兒

第三章 修道院裡度童年

第四章 感堂兄之聖潔而悔罪

第五章 停止禱告嘗苦果

第六章 新婚十架滅生機

第七章 生子損財復病危

第八章 進入內里的禱告

第九章 銷魂、靈提、異象剖析

第十章 以苦行治死感官

第十一章 聖火潔淨愛引領

第十二章 家人神甫禁禱告

- 第十三章 初遇禱告的枯乾
- 第十四章 兩次失敗的旅行
- 第十五章 天花毀容喜不勝
- 第十六章 夫婆女僕阻交通
- 第十七章 凌晨彌撒神供應
- 第十八章 初遇康伯神父
- 第十九章 痛失慈父愛女
- 第二十章 古蘭橋姆姆辭世
- 第二十一章 裡外完全的剝奪
- 第二十二章 丈夫離世
- 第二十三章 魂進入最深的死亡
- 第二十四章 名譽被毀
- 第二十五章 情感皆失
- 第二十六章 被內在生命指導者撇棄
- 第二十七章 苦盡甘來得安慰
- 第二十八章 復活升天踏仇敵
- 第二十九章 蒙神差派日內瓦
- 第三十章 預備日內瓦之行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第二卷

使徒的生命

——在日內瓦服事聖徒——

- 第一章 旅途迢迢蒙神顧
- 第二章 與康伯神父內里的交通
- 第三章 日內瓦主教吐衷言
- 第四章 驚馬摔傷裂面骨
- 第五章 教士刁難鬼攻擊
- 第六章 拒做院長主教怒

第七章 巴黎謠言「神僕」助瀾

第八章 分析屬靈的道路與生命

第九章 姐姐訪湯農 神賜好使女

第十章 二師起衝突 女兒成和睦

第十一章 開始流注式寫作

下冊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蓋恩夫人著/驢駒譯

中譯本序言

英譯本序言（節譯）

目錄

上冊

下冊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第一卷

從死亡得生命

—— 在故鄉個人成聖 ——

第一章 前言總論

第二章 生死不定新生兒

第三章 修道院裡度童年

第四章 感堂兄之聖潔而悔罪

第五章 停止禱告嘗苦果

第六章 新婚十架滅生機

第七章 生子損財復病危

第八章 進入內里的禱告

第九章 銷魂、靈提、異象剖析

第十章 以苦行治死感官

第十一章 聖火潔淨愛引領

第十二章 家人神甫禁禱告

第十三章 初遇禱告的枯乾

第十四章 兩次失敗的旅行

- 第十五章 天花毀容喜不勝
- 第十六章 夫婆女僕阻交通
- 第十七章 凌晨彌撒神供應
- 第十八章 初遇康伯神父
- 第十九章 痛失慈父愛女
- 第二十章 古蘭橋姆姆辭世
- 第二十一章 裡外完全的剝奪
- 第二十二章 丈夫離世
- 第二十三章 魂進入最深的死亡
- 第二十四章 名譽被毀
- 第二十五章 情感皆失
- 第二十六章 被內在生命指導者撇棄
- 第二十七章 苦盡甘來得安慰
- 第二十八章 復活升天踏仇敵
- 第二十九章 蒙神差派日內瓦
- 第三十章 預備日內瓦之行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第二卷

使徒的生命

—— 在日內瓦服事聖徒 ——

- 第一章 旅途迢迢蒙神顧
- 第二章 與康伯神父內里的交通
- 第三章 日內瓦主教吐衷言
- 第四章 驚馬摔傷裂面骨
- 第五章 教士刁難鬼攻擊
- 第六章 拒做院長主教怒
- 第七章 巴黎謠言「神僕」助瀾
- 第八章 分析屬靈的道路與生命

第九章 姐姐訪湯農 神賜好使女

第十章 二師起衝突 女兒成和睦

第十一章 開始流注式寫作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蓋恩夫人著/驢駒譯

中譯本序言

英譯本序言（節譯）

目錄

上冊

下冊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第一卷

從死亡得生命

—— 在故鄉個人成聖 ——

第一章 前言總論

第二章 生死不定新生兒

第三章 修道院裡度童年

第四章 感堂兄之聖潔而悔罪

第五章 停止禱告嘗苦果

第六章 新婚十架滅生機

第七章 生子損財復病危

第八章 進入內里的禱告

第九章 銷魂、靈提、異象剖析

第十章 以苦行治死感官

第十一章 聖火潔淨愛引領

第十二章 家人神甫禁禱告

第十三章 初遇禱告的枯乾

第十四章 兩次失敗的旅行

- 第十五章 天花毀容喜不勝
- 第十六章 夫婆女僕阻交通
- 第十七章 凌晨彌撒神供應
- 第十八章 初遇康伯神父
- 第十九章 痛失慈父愛女
- 第二十章 古蘭橋姆姆辭世
- 第二十一章 裡外完全的剝奪
- 第二十二章 丈夫離世
- 第二十三章 魂進入最深的死亡
- 第二十四章 名譽被毀
- 第二十五章 情感皆失
- 第二十六章 被內在生命指導者撇棄
- 第二十七章 苦盡甘來得安慰
- 第二十八章 復活升天踏仇敵
- 第二十九章 蒙神差派日內瓦
- 第三十章 預備日內瓦之行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第二卷

使徒的生命

—— 在日內瓦服事聖徒 ——

- 第一章 旅途迢迢蒙神顧
- 第二章 與康伯神父內里的交通
- 第三章 日內瓦主教吐衷言
- 第四章 驚馬摔傷裂面骨
- 第五章 教士刁難鬼攻擊
- 第六章 拒做院長主教怒
- 第七章 巴黎謠言「神僕」助瀾
- 第八章 分析屬靈的道路與生命

第九章 姐姐訪湯農 神賜好使女

第十章 二師起衝突 女兒成和睦

第十一章 開始流注式寫作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第一卷

從死亡得生命

—— 在故鄉個人成聖 ——

第一章

前言總論

惟有神——你要我寫下這如此卑微而又特別的生命歷程，我先前所寫的，略去了一些事情，但你認為很重要，應當保留。為了順服，我願意全心照著你所要求的去作，雖然這份工作對我來說有些困難，因為我的狀態不允許我太深思。

我多麼渴望能使你瞭解神對我的愛，而我是何等忘恩！但我做不到，因為你不要我詳細敘述我的罪，況且許多事情我也忘記了。然而，我將全力以赴。

我相信你永不讓它呈現在人們的眼前，並且在神使你的靈性獲益之後，你會將它燒毀。為了你屬靈的益處，我願意犧牲一切。我相信，為了你個人和他人的成聖，神在你身上有些計劃。但同時，讓我確實地告訴你，若不經過許多的艱難和勞苦，你就不可能達到；那條途徑與你所預期的截然相反。你如果相信神只在「無有」之上建造祂偉大的工程，你就不會對此感到希奇了。

祂似乎為了建造而拆毀。祂命定屬於自己的聖殿，無論怎樣雄偉莊嚴，起初卻只是人手所建，必須徹底拆毀，直到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在這可怕的廢墟上，聖靈要建造一座聖殿，不是出於人手，乃是單單藉著祂的權能。

哦！但願你能明白神引領的秘徑，是何等深奧！它向卑微的人顯現，向世上偉大智慧的人就隱藏起來——他們想象自己是主的謀士，洞察主的道路，自以為滿有神聖的智慧。這奧秘，是那些孤芳自賞、活在「自己」的動作里的人所不知道的。這奧秘，甚至向「空中的飛鳥」隱藏起來——就是那些憑著他們活潑的亮光和向上的力量靠近天堂，企圖洞悉上帝長闊高深的人！這神聖的智慧，甚至是世上那些學問淵博、見識卓越的人所不明白的。

那麼，到底誰能知道呢？誰能告訴我們它的訊息呢？答案是「毀滅與死亡」。它們聲稱「曾風聞其名」（伯28:22）。當人為了進入神，只活在祂裡面，而向萬物死，並且真正捨棄自己時，那樣的人才有些許認識真智慧的能力。

哦！智慧引領她選民的途徑，是何等鮮為人知啊！這真理，迥然不同於常人所以為的「真正完美」；人略知點滴，就驚訝不已，不禁像聖保羅一樣贊嘆：「深哉！神豐富의智慧和知識。你的判斷何其難測！你的蹤跡何其難尋！」（羅11:33）

神不像人那樣判斷事情。人總是以善為惡，以惡為善。人看為偉大而正直的事情，在神的眼中是可憎惡的；照先知的話說，人的義就像污穢破爛的衣服。祂會嚴格審查人裡面的自義，正如法利賽人的義，他們只能激起神的憤怒，而不能得到祂的愛與賞賜。祂曾親口確實地告訴我們：「你們的義若不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斷不能進天國。」（太5:20）我們中間有誰的義像法

利賽人的義呢？儘管沒有他們行善多，豈不百倍地誇耀更勝於他們嗎？誰不喜歡在自己和別人眼中顯為義呢？又有誰不相信只要這樣（行善），在神的眼中就足以為義了呢？然而我們看見耶穌基督和祂的開路先鋒（施洗約翰）對這種人所顯示的憤怒。基督的溫柔何等無限，是一切溫柔完美的楷模。祂的溫柔發自內心，沒有鴿面鷹心的虛飾。耶穌基督，就我說，對這些自義的人只有嚴厲，跟他們形同陌路，似乎當眾貶損他們。但對於罪人，祂卻滿了憐憫、同情與慈愛，並且祂是單單為了他們而來。只有病人才需要醫生。以色列的救贖主來，是為了救贖以色列家迷失的羊。

哦！「愛」，你愛罪人勝於義人，你所賜的救恩顯明你是何等忌邪！的確如此。可憐的罪人看見自己內里的敗壞，只有深深的自恨；發現自我的可怖，只有回轉撲進救主的懷抱。憑著愛與信，他進入救主聖潔的寶血中，出來時，便洗得潔白如羊毛了。罪惡令他愁苦不堪，只有主能醫治，主也慈愛地醫治了他，他對主就懷著滿腔的愛。罪越深，得醫治後，愛就越深；虧負越多，被赦免後，感恩也越多。而義人呢？他仗著自己做了許多善事，似乎救恩在握，便有恃無恐地認為天國是他勞苦功高當得的報酬。於是，在苦毒的熱忱中，他定罪罪人，使他們相信天國的門向他們是關閉的；並且他們沒有義，不要奢想在其中有份。他自我陶醉，自信天國的門向他必然大開。救主對他幾乎是無用的。他滿載功德而行，然而其重負必將他壓垮。哦！這虛榮的重負，會長久地壓著他。而罪人呢？因著一無所有，就乘

著愛和信的翅膀，飛進救主的懷抱，主便將白白的恩典，無限量地賜給他們。

哦！前者（那自義的人）是何等愛自己，愛神又是何等少啊！他們自愛自義，為所做的善事沾沾自喜。其實，一放在神公義的太陽底下，他們的罪惡立刻顯露，是如此污穢，令人厭惡。抹大拉的馬利亞沒有任何義行，主赦免她，「因為她的愛多」（路7:47），愛和信便成了她的義。

聖保羅因深諳這偉大的真理，所以有如此確切的描述：「亞伯拉罕的信就算為他的義」（羅4:9）。這話真是十分貼切。這位聖潔的前輩，其所做所為無不顯出他是行在大義之中，但他卻不自視如此；因為他已完全脫離了一切的自我和自愛，他信心唯一的基石，就是救主將來的救贖。他在無可指望的時候，因信仍有指望，這就算為他的義——純全、簡單而清潔。這是藉著耶穌基督而得的義，而不是出於人，人的行為和自以為義的義。

寫到這裡，似乎離我寫作的初衷太遠了。但是不知不覺地，它會引導你，讓你看見神所揀選的工人，若不是歸正的罪人——他們昔日的罪惡恰與今日的尊榮平衡，就是自義已被完全摧毀的人。人手所建的殿，沒有一塊石頭是不被拆毀的，因為它們都是建造在流沙上，根基是受造之物，而不是活石——耶穌基督。祂來到世上，傾覆、拆毀一切所要建造的。祂建立教會的方法，似乎就是拆毀她。這是怎樣的一種立法、並使律法生效的方式！立法者被世上的學者、權貴定為罪犯，最後死

在示眾架上！哦！人若知道自義與神的設計是怎樣對立，我們就該永遠謙卑，不再信靠眼前那唯一的支撐物（自義）了！

接受了這點，從祂給予我這最不值之人的恩典中，你就不難明白神的設計了。你將毫無困難地相信這一切。它們全是恩典——就是恩賜，不是我配得的，相反，我使自己格外不配。內里的美善來自神，但人們總是將它歸功於人，於是忌邪公義的神，憑著祂權能的大愛，願意藉著萬物中最卑微的，來顯示祂的恩賜是出於祂的旨意，而不是我們的功勞。祂拆毀在驕傲中所建造的，又建造那被拆毀的，為要「使用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林前1：27），這是祂獨特的智慧。祂若使用那無用的和卑賤的，在意想不到的方式中，祂又使他們為萬物所鄙視。祂藉著他們來使人得救，不是要他們獲得這些人的贊許，乃是要受他們的侮辱、憎恨。從你命我所寫的生命歷程中，你將看出這一點來。

第二章

生死不定新生兒

據說，我生於1648年4月13日，復活節的下午，但直到5月24日才受洗。我的父母雙親均以敬虔為業；特別是父親，他繼承了祖傳的敬虔，因為長久以來，在他的家裡，幾乎人皆聖徒。

我是不足月生的。我母親懷胎八個月時，受了一次可怕的驚嚇，使我提前降世。聽說這樣的早產兒是幾乎不能活的。我一出世，還沒有受洗，就面臨著死亡了。他們把我抱到護士那裡；剛到，就通知父親說我已經死了。父親非常難過。稍後，他們又通知他，我似乎還有氣息。父親立刻帶著神父，親自來到我的房間。但一進門，他們就告訴他，剛才的氣息是我最後的掙扎，現在，我已經徹底死了。真的，他們在我身上看不到任何生命的跡象。神父走了，父親也極度悲傷地走了。這種狀況持續了很久，若是講出來，實在令人難以置信。

我的神啊，我覺得為了使我更好地領略你恩典的偉大，你才讓我有如此奇特的經歷。在我的得救上，你除去人手之工，何等願意我只虧欠你！

但如果那時我死了，也許我就永不認識你，也不會愛你了；這顆心，單單為了你而造的心，會與你分開，而沒有片刻的聯合。神啊，至高的福祉！若是此刻我被你恨惡，將來永遠沈淪，起碼我還有一個安慰，就是我曾經認識過你，曾經愛過你、尋求過你，也曾經跟隨過

你。單單因著愛你的公義，我會何等願意接受這永恆的處決！儘管這對我比對任何人都嚴酷，我卻會愛的。哦！「愛」，我多麼愛你的公義，你純潔的榮耀！我不顧自我和自我的利益，與自己為敵，與你的公義為伍：它擊打哪裡，我也擊打。但那時我若死了，我便永不會愛它了，或許我會恨它的，儘管有點優勢，就是沒有冒犯過你；但在我的心裡，為愛而殉身的喜樂和愛你的幸福，遠超過得罪你的煩惱。

生命之始，生死交替，預兆了我來日的命運——時而因罪而死，時而因恩典而活。生與死的交戰！死亡幾乎要征服生命了，生命最終卻得勝了。啊！但願那時曾賜給我信心，相信生命終會永遠勝過死亡。無疑，若是只有你活在我裡面，這是自然的，我的神。此刻，你似乎就是我唯一的生命，唯一的愛情。

最後，他們終於找到一個時間，使我蒙受了洗禮的恩典。我的神啊，短期內，我不與你為敵了。但是，唉！如此大好，轉瞬即逝，不幸的理性成了我怎樣的災禍啊！我貌似超常的理性，只是導致我更快地失去了你的恩典！

洗禮後，他們尋索我不斷昏厥的原因，發現背底部有個巨大的腫瘤。切開後，傷口碩大，手術師能把整個手都插進去！如此稚齡，生此奇病，本是致命的；但我的神啊，你願我承受你最偉大的憐憫，不許這病奪去我的性命。腫瘤流了很多可怕的膿，我想，這象徵了從我生命中流出的敗壞，我的「愛」，你將除去它一切的惡

毒。他們告訴我，這怪病剛好，壞疽襲擊了我的一條大腿，之後是另一條。我的生命只是一連串的病患。

兩歲半，我被送到烏斯林修道院，住了一段時間；後來，又被帶走了。母親不太喜歡女孩，不大理我，將我丟給使女，而她們也很忽略我；但是你，我的神，卻保護了我。我極其活潑，事故不斷，後果卻都不嚴重。有好幾次，我從通風口掉到一個很深的放木頭的地窖里。還有些別的事故，為簡練起見，略去不提。

我四歲時，孟巴森的公爵夫人來到本篤會修道院。她對我的父親頗具友誼。她請求父親，將我放在修道院裡，與她作伴，因為我是一個很好的消遣。她極喜愛神賜我的外貌，與我朝夕相處。我不斷地生危險的病；不記得有什麼大過犯——周圍只有好榜樣，由於天性向善，無人使我走偏時，我就隨善而行。我喜歡聽人談論神，喜歡在教會里，也喜歡穿修女服。

有一天，我想她們講地獄的可怕只是為了嚇唬我，因為我很聰明，有點頑皮的伎倆，她們稱之為精明。夜裡睡夢中，我看見了地獄，儘管年幼，那可怕的景象卻終生難忘。我覺得那是一個陰森幽暗、靈魂受折磨的地方；我的位置顯在其中。我一見就悲切大哭，對主說：「我的神啊，如果你憐憫我，讓我多活幾天，我再不得罪你了！」你恩准了我，我的神，甚至給我勇氣服事你，超過我的年齡。

我對人絲毫未提此事，只是要去認罪，但我太小了，寄宿生女教師將我抱去，陪著我；他們只是聽我講。我開始自控有反對信仰的思想，她很驚訝。聽認罪

的神甫大笑，問我那些思想是什麼。我告訴他：直到此刻，我一直懷疑地獄；我以為女教師跟我講，只是為了讓我學乖，但我不再懷疑了。

認罪後，我有一種難以描述的火熱，有一段時間，甚至渴望殉道。那些可貴的女孩子為了消遣，想看看這初萌的熱情能走多遠，告訴我準備殉道。我的神啊！我在熱情與甘甜中向你祈禱；這熱情又新鮮又宜人，我認為這就是你愛的確據。它使我放膽，熱切地求她們讓我殉道，好去見你，我的神。但這裡是否有些假冒為善呢？我是否認為，她們不會讓我死，而我不需要死，便得了死的功德呢？一定有這潛意識。那些女孩子讓我跪在床單上，在我身後舉起一把大刀，以此試驗我的熱誠。我一見便大喊起來：「沒有爸爸同意，我不能死！」她們說，這樣我就不能殉道了，我這麼講，只是為了救自己——這是真的。我十分難過，她們怎樣安慰都沒有用。有個聲音責備我：只取決於自己，我就可以上天堂了，而我竟不願意！

在這院中，我多受寵愛，但是你，我的神啊，不願我一刻沒有一些適合我年齡的十字架。我的病剛好，你就許可一些成年女孩子因嫉妒數次要弄我，其中一位尤甚。有一次，她們控告我一個嚴重的過犯，我雖然無辜，卻受了嚴厲的懲罰。我不再喜歡這裡了，再加上經常重病，便離開了。

回到父家，母親一如既往，直接把我交給僕人們看管，因為有一位使女是她所信任的。在此，我注意到有些母親的過失，就是在祈禱或忙碌的托詞下，忽略了與

女兒相處。我的母親很賢德，若是料到有害，她是不會丟開我的。另一個過失就是對孩子們不公正、偏袒，導致家庭分裂與毀滅。一視同仁，才能使心相通，且養成愛的氛圍。當父母或少年人的導師，忽略教養孩子，放任他們無所事事，長時間蹤影不見時，豈不知他們在作惡嗎？年輕女孩幾乎皆毀於此——自由與無聊，使多少可能的天使，變成了魔鬼！

更可悲的是：母親在敬虔中自毀，因行善而犯罪。由於喜歡禱告，特別是剛入門時，她們掉進了兩個極端。一種將小孩子長時間地留在教會里，與她們作伴，使孩子對禱告強烈反感。我見過許多這樣的孩子，當她們長大自由時，逃避教會和敬虔就像逃避地獄一樣。這是由於她們胃口嬌弱時，暴食靈糧而不消化，不但得不到滋養，反而討厭這種食物，後來能消化時，也不願品嚐了。另外，敬虔的母親嚴密看守女兒，使她們如同籠中的鳥兒，不得自由；她們一旦得隙飛出去，就再也不回來了。應該趁幼馴化，不時飛一飛；這時，翅膀弱，有人看著，逃走容易抓住，如此小飛能養成回籠的習慣，籠子便成為可愛的居所了。我相信應該這樣對待年輕女子：她們永不可離開母親的視野，也要有適當的自由；母親應當毫無虛飾地引導女兒走在對的路上。這樣，不久就會看到果效了。

另一個極端更危險。敬虔的母親們離開女兒，整天在教會里，女兒唯一的想法就是冒犯神——我沒有講那些奢侈享樂、隨波逐流的母親，她們在場對女兒的傷害比不在更大；我是說那些熱心事奉主的人，但她們以自

己的方式服事神，而不是以祂的方式，按自己的設計親近神，而不顧神的心意。人給神最大的榮耀就是不冒犯祂；若是奉獻為罪惡開路，這算什麼奉獻呢？

讓她們親近神，也不離開女兒；讓她們待女兒如同姊妹，而不是奴隸；讓女兒覺得，母親在她們的消遣中也得到了消遣——這會使女兒不回避母親，且喜愛與她們相處。她們在母親面前既然有甘甜的滿足，就不會到別處去尋求了。我們應該謹慎地讓她們思想有益的美事，這樣，惡便不會充斥頭腦。她們應當每天讀點好書，有幾刻鐘的禱告——充滿感情的祈禱，而不是冥想。哦！若是這樣待她們，很快就可以止住一切的不軌，既不會有任性的女兒，也不會有壞的母親了，因為當女孩子成為母親時，會按著她們被養育的方式養育孩子。

公平對待每一個孩子，在家裡就沒有分裂、誹謗，家庭就會和睦。同樣，對孩子不公正的偏袒會引發私下的嫉妒與仇恨，這會隨著年日增強，持續到死。有多少孩子是家裡的偶像，像至高者，效法父母，待弟兄們如同奴隸，可以說這人是那人的奴僕。結果經常卻是：寵兒成為父母的刑杖，可憐的被忽略的孩子則成為他們全部的安慰。

如果照此生活，他們就不會強迫孩子獻身宗教，為了養育一個而犧牲另一個了。修道院可以免除混亂，因為在那裡的都是神所呼召的，而神也會托住他們的聖職。但那些「要」孩子做聖工的人，由於孩子對弟兄姊妹懷著刻骨的仇恨，就陷入了絕望與毀滅——這無辜的

代價是今生與永生不幸的根源啊！哦！父親們，母親們，你為何如此待他？你說：「那個孩子天生就壞。」正因為如此，你該格外愛他，憐憫他啊！也許你正是他不幸的根源，所以你該更多地愛他。另外，神把他賜給你，是要你愛，不是恨。他見自己沒有別人的天賦，已經夠難過了；你還用不公正的待遇，殘忍地增加他的痛苦！有一天，你輕視的這個孩子會成為聖徒，而另一個也許是魔鬼。

我的母親在這兩點上都失敗了。她將我整天遠遠地丟給僕人，而僕人們只是教我作惡，熟諳惡事。我天生喜愛好榜樣，見人行善時，我也行善，不再有惡念；但一見人作惡，我又即刻忘記行善。神啊，若不是因著年幼，什麼樣的危險我不會遇到呢！我的神，你用無形的手，掠去了一切的危險。母親只愛我的兄弟，對我從沒有任何溫情與愛的表示，我就自動遠離了她。兄弟確實比我可愛，但對他極度的溺愛，使她只注意我的缺點，甚至看不見我外在的素質——若是留心照料，這些缺點本是無足輕重的。我常常生病，總是曝露在千千萬萬的危險中，竟沒有做什麼，似乎最壞的就是講些美事，自尋開心。

我的自由每天增加；有一天，甚至離開家，到街上去，跟一些不適合我門第的孩子遊玩。我的神啊，你一直看顧這個時常忘記你的孩子，你讓我父親回家，發現了我。他非常疼愛我。他是那麼難過，一言不發，徑直把我帶到烏斯林修道院去了。

第三章

修道院裡度童年

我將近七歲了。在烏斯林修道院，我有兩個姐姐做修女：一個同父異母，一個同母異父——我父母以前都結過婚。父親讓他的女兒照看我，她是當時最能幹最屬靈的人之一，特別適合管教女孩子。我的神啊，這是你對我的愛護，是我得救的第一步。她非常愛我，哦！純善的神，愛使她發現了你給我的許多潛在素質，並努力栽培。如果一直在她明智的教養下，我相信我會有很多美德，而不會染上後來那麼多的惡習。

這可敬的女人在學問和敬虔上全時間指導我。她天然的才華受過良好的栽培；最重要的，她是一個禱告的人，信心偉大而純潔。為了跟我交談、相處，她放棄了一切娛樂。她說她極愛我，發現與我同在的樂趣遠超別處。如果我碰巧給些合宜的回答，她便覺得她一切辛苦都得到了太好的回報。簡言之，她對我指導得是那麼好，不久，我就通曉那些適合我的事情了，甚至能回答一些問題，是很多成年人都不知道的。

父親常差人接我回家。有一次，碰巧英國女王在我家；那時，我快八歲了。父親跟女王的認罪神甫說，如果他想有點娛樂，可以跟我談談，問些問題。他就問了我一些極難的問題，我回答得很恰當。他將我帶到女王面前，說：「陛下當從這個孩子得些樂趣。」她照做了，十分喜歡我的舉止和活潑的應對。她熱切要求把我

帶走，做尊貴的童女，陪伴公主；她保證一定會特別照顧我的。但我的父親拒絕了，讓她掃興。我的神啊，是你讓他拒絕的，免得我的得救受挫。像我這樣軟弱的人，在王宮里，除了毀壞自己，還能做什麼呢？

我被送回烏斯林，繼續受姐姐愛的照料。但由於她不是寄宿生女教師，有時我得跟她們在一起，我染了一些惡習。我說謊，情緒化，不敬虔，幾天不想你，哦，我的神！但你卻一直看顧我，我下面就會講到。

這惡習並沒有持續很久，因為姐姐的照顧輓回了我。我喜歡聽人講論你，我的神，百聽不厭。在教會里我永不疲倦；我喜愛禱告，同情窮人。由於曾經吸食過純淨信心的靈奶，我天然地反對教義可疑的人；即使在我最不忠誠的時候，我的神啊，你都保守了我這一恩典。

在花園盡頭有個小教堂，是奉獻給孩童耶穌的。我喜歡上它；有段時間，每天早晨我把早飯帶去，藏在祂的像後。我很幼稚，以為放棄早飯是個可觀的犧牲。其實，我很貪婪，要做自我選擇的犧牲，而不是無條件的犧牲，可見我已多麼自愛！清掃教堂時，她們在像後發現了這些食物，知道是我放的，因為見我天天去那裡。我的神啊，你無善不賞，不久就加倍地賞賜了這童稚的奉獻。

有一天，一些大女孩到井上跳舞作樂。這井水質不好，廚房用作污水池。水很深，為預防事故，井口用木板蓋住。她們離開後，我想模仿。不料，木板裂開，我

掉了下去，落在可怕的污穢中，被一小片木頭托住，所以沒有淹死。

哦！「愛」，這不正是我未來的預表嗎？多少次，你待我像待先知（耶利米），把我丟在深坑里。我陷在污泥中，無法脫身，不是弄得遍體污穢，臭不可聞嗎？但你的良善保守了我。我雖然髒污，卻沒有窒息；雖然到了死亡的大門，死亡在我身上卻沒有權柄。我的神啊！在這可怕的地方，是你親愛的手托住了我，而不是這木棒——木棒很小，我長時間坐在上面，無疑會把它壓斷的。我全力喊了起來。

寄宿生們見我掉下去，沒有立刻把我拉出來，反去找僕人了。修女們聞訊後，確信我已經死了，沒有找我，直接去教堂通知我姐姐了——她正在禱告。她立刻為我祈禱，懇請聖處女代求，然後來到我這裡，嚇得半死。令她驚異的是，她看見我端坐在污穢中，好像坐在一把椅子上。你如此神奇地托住了我，良善的神啊，她讚美敬拜你！

唉！如果跌入污穢，只有這一次，那該多好啊！我脫身污井，又跌入了一千倍的危險中。我用極度的忘恩，回報了這明顯的救護。哦！「愛」，你無限的耐心是我耗之不盡的。你還沒有倦於救護我，我已倦於得罪你了！

接下來的一段日子，我仍然跟姐姐在一起，繼續對神的愛與敬畏。在她的身邊，我愉快地成長，生活寧靜，獲益良多，特別是在健康的時候。我經常生病，既突然又劇烈。晚上好好的，早晨就腫脹，遍體紫斑；不

然就是發燒。九歲時，我突然大量嘔血，她們都以為我要死了。

此前不久，仇敵嫉妒我的幸福，使另一個姐姐（同母異父）嫉妒，要輪流照顧我。她人很好，只是沒有教導孩子的天賦。可以說，在這家修道院裡，我的幸福就到此為止了。一開始，她很愛我，但她的愛在我的心裡留不下印象；另一個姐姐看一眼的果效，都超過她一切的威逼利誘。她見我愛教養我的姐姐甚於愛她時，她的愛撫變成了苦待。她不許我跟同父異母的姐姐講話；若是違背了，她就叫人鞭打我，或者自己動手。

我受不了這殘酷的待遇，用極度的忘恩，回報了姐姐的愛和她的養育之恩——我不去看她了。但我重病嘔血的時候，她顯露了對我不變的愛。當她得知我遠離她是因懼怕刑罰，而不是心腸壞時，她更愛我了。

我相信唯有這次，對懲罰的恐懼有力地挾持了我。此後，令我深感痛苦的不是自己的得失，而是讓所愛的人煩惱——這是我的天然個性。「愛」，你知道，印在我頭腦或心靈中的，不是對你懲戒的恐懼，而是冒犯你之後，自我的厭棄和悲傷。即使沒有天堂地獄，我想我一樣懼怕得罪你。犯罪後，你的愛撫比嚴懲一千倍地更令人難以擔當；我寧可一千次選擇地獄，而不願得罪你！

父親獲悉了姐姐們和我之間所發生的事情，讓我退出修道院回家了。那時，我將近十歲。

我在父親身邊變得更壞了。舊習日漸加強，新惡不斷染上。在整天遠離母親的自由中，我的神啊，你卻處

處保護了我，使我沒有做任何羞辱你的事情。想到這些，我不無驚奇。在父親身邊，我只住了很短的時間。

多明我會修道院的院長——一位出身極高貴的修女——是我父親的密友。她對我產生了深厚的友情，迫切地懇求父親讓我去她的修道院，說會讓我睡在她的房間里，她會親自照料我。若是不知底細，憑外觀判斷，我很討人喜愛。一旦離開惡源，我便停止作惡；其實，我沒有惡欲，只是隨波逐流，讓人領偏。我愛教會，總是長時間待在裡面，因而在這位女士眼中，我並不壞。但在她的教區里多有紛爭，她忙於處理，無暇顧及我。

我的神，你讓我生了水痘，臥床三個禮拜。我一點都不想冒犯你了。我的父母相信我受到了最周全的照料；其實，我全然無助，無人過問。那些可敬的女士以為是天花，格外害怕，不敢接近我。我整天不見一人；只在吃飯時，一位凡俗修女把飯送來，然後立刻離開。因著神的恩典，我在病房裡發現了一本聖經。由於喜歡讀書，我就從早讀到晚。我的記憶力很好，學了歷史方面一切的知識。

我病癒後，有位女士見院長事務繁忙，無人理我，就讓我住到她的房間里。從此，有個明理人交談，我就忘了舊習——那些習氣是外來的，並不置根於心。我再度變得敬虔了。不曉得為什麼，我喜歡向聖處女祈禱。即使在最不忠誠的時候，我依然認真禱告，經常認罪。

另一方面，在這裡我沒有同齡人，很不開心。別的寄宿生都很年長，嚴酷地逼迫我。在飲食上，我極被忽

略，長得很瘦。根據我的度量，還有一些別的小十字架。

第四章

感堂兄之聖潔而悔罪

在這個修道院裡，我住了八個月。然後，父親讓我離開了，回到母親身邊。

母親見我合她的意，愛我便多了些；有段時間，她甚至很喜歡我。不過，她仍然偏袒我的兄弟；這是那麼明顯，人皆不以為然。我生病時，若是喜歡什麼，兄弟每每也要，儘管他完全健康，還是給他，要我放棄。他經常使我受苦。有一天，他讓我爬到馬車頂上，把我推下地，險些害死我。但我只是跌得青紫，沒有破皮——無論怎樣摔跌，我從未受過重傷。我的神啊！是你的手在托著我，保護我。如先知所說，你將手放在義人的腳下，他摔下時便不會受傷（參詩91:12），這話似乎應驗在我身上了。兄弟還經常打我，母親對此一言不發。

這不公正的待遇使我原本柔和的性情變苦毒了——反正都不好，我何必行好呢？神啊！我那時做好事不是單為了你，因為他們不在意，我就自暴自棄了。你一直用十字架引導我；倘若知道如何從痛苦中獲益，我就該快步歸向你，而不是誤入歧途了。

我嫉妒兄弟，在他和我之間每件事上，我都注意到母親偏袒。他無論做什麼總是對的，而我總是錯的。使女兒們愛撫兄弟，惡待我，以此向母親獻殷勤。我確實不好，陷在撒謊、發脾氣的惡習中，如從前一樣。但我依

然樂善好施，愛窮人。我勤勉地向你禱告，我的神，我喜歡聽人講你，愛讀好書。

先生，看見這長期不定的生活，諸多的障礙，太多的恩典和太多的忘恩，我想你會驚訝的。但下文會讓你更加驚訝，因為隨著年齡的增長，我的惡習強化；理性非但沒有矯正這荒謬的行徑，反而提供了更多的力量和機會助我犯罪。當我的忘恩加增時，我的神啊，你的恩典加倍了。好像圍城一般，你在征服我的心，而我拼命抵擋。在這悲慘的地方，我築起防禦工事，用加倍的邪惡阻止你在我心裡掌權。在你即將得勝之際，我造出交叉炮火，設立屏障，攔阻你的恩惠，堵截你的恩典。除你之外，斷沒有什麼力量能摧毀它們，哦，我至聖的「愛」！多少次，罪惡將我降到死蔭之地，但你的聖火比死亡更有力量！

我不認同這說法：我們沒有自由抵擋恩典。我有太長太痛苦的自由的經歷。誠然，有些主動的恩典，不需要意志和知覺就能接受，且只在得到時，人才察覺。我向善之心是那麼微弱，不堪一擊。當機會不在時，我的惡念便即刻消失，樂於聆聽恩典之語。但一點挫折就使我退步，關閉心門，不聽你的低聲呼喚，哦，我的神！更有甚者，我不是逃離這種場合，而是去尋找，耽於其中。

的確，自由對於我們是災難性的。你保持著對我十字架的引導，使我藉此歸向你，但是我的神啊，我不知道如何使用它。從幼年起我就滿了患難，不是來自疾病，就是來自逼迫。照料我的使女給我梳頭時常打我，

她叫我轉頭的唯一方式，就是啪的一巴掌。所有的事情都使我受苦。但是，唉！我的神，我並沒有歸向你，我只是心情煩躁，精神痛苦。

父親對此一無所知；他很愛我，是不會允許這些事情發生的。我對他既愛且懼，什麼都不講。當著他的面，母親常責怪我，他總是說：「白日有十二個小時；她會改變的。」這嚴酷的待遇使我原本柔和的天性變苦毒了，但對靈魂還不是最壞的。致命的是，因為不能忍受虐待我的人，我就找愛撫我的人避難，她們則領我進入毀滅。

父親見我長大了，為了在復活節，我十一歲生日時，讓我領第一次聖餐，他將我放到烏斯林修道院過四旬期。他把我托付給他的女兒——我最親愛的姐姐。姐姐全力照顧我，使我作好一切準備。我的神啊，我只想一次完全地奉獻給你。我覺得在我裡面，好傾向與壞習慣常常搏鬥。我做了些悔罪的苦行。由於整天跟姐姐在一起，同班的成年寄宿生都很通情達理，儘管年齡相差甚大，我與她們交往時，也變得通情達理了。我天性向善，愛美好的事物，適於理性的引導——教我學壞，實在是扼殺我。我極容易被溫柔所征服，姐姐沒有疾言厲色，就使我順從地做到了她所要求的一切。最後，復活節那天，在全面認罪之後，我在極大的喜樂與敬虔中領了第一次聖餐。在那裡，我一直住到五旬節。

另一個姐姐是二班的女教師，在她的禮拜，她要我到她的班上去。她截然不同的作風冷卻了我的熱誠。我的神啊！第一次領聖餐時我所品嚐的那嶄新的熱情，只

曇花一現，便不見了。唉！麻煩捲土重來，我退出了修道院。

母親見我在這年齡上長得很高，比以往更合她的心意，就一心打扮我，帶我出去見人。我的神啊！她對你給我的美貌有種可悲的喜愛。這美貌本當使你得讚美、稱頌的，卻成了我虛榮驕傲的根源。有好幾個人求婚，但因我只有十二歲，父親不予考慮。

我非常喜歡讀書，整天關在屋子里，一個人安靜地讀書。起碼有一段時間，使我完全歸向神的是，父親有個侄子（他的生平寫在外國宣教記錄中，名為沙梅松，其實他的名字是陶西），在去交趾支那的路上，與希里波立的主教探訪我家。我不在，一反常規，跟同伴們出去散步了。等我回來後，他已經離開了。他們向我描述他的聖潔、他所講過的話，我深受感動，難過得要死。

那天其餘的時間，我一直哭泣，夜裡又哭了通宵。次日一大早，我去見認罪神甫，悲痛欲絕地對他說：

「我父啊！難道全家只有我一個人下地獄嗎？啊！幫我救自己吧！」他見我那麼難過，大吃一驚，竭力安慰我。他不相信我有多麼壞，因為即使在最壞的時候，我還是守規矩，嚴格順服的；我小心地經常認罪，由於去他那裡，生活比較有秩序。

哦！「愛」，多少次，你叩我的心門，它不打開？多少次，你用猝死驚嚇它？但死亡的印象轉瞬即逝，頃刻我又回到了不忠之中。

但這一次，你抓住了我，擄走了我的心。唉！惹你不快時，什麼樣的痛苦我沒有承受！怎樣的啜泣！怎樣

的懊悔！看我的情形，誰不相信我的悔改要一生之久？你為什麼不取走這顆心，我的神？我真誠地把它給了你。或者如果你真的取走了，為什麼又讓它逃脫呢？難道你沒有力量留住它嗎？也許，把我留給自己，好彰顯你的憐憫，讓我的邪惡陪襯你的良善，做你得勝的標記。

懷著深切的悲傷，我做了全面的認罪禱告；在洶湧的淚河中，我講述了所知道的一切過犯。我完全改變，令人不能相認了。我不故意犯最小的罪，認罪時，他們找不到任何事情告解。我揭露自己最細微的過失，靠著神的恩典，在許多事情上征服自己。只有一點殘留的脾氣，一時還難以克服。但每當因脾氣給僕人麻煩時，我就道歉，好在征服怒氣的同時，也征服驕傲，因為怒氣是驕傲的女兒。

一個真正謙卑的人是不會被冒犯，也不會生氣的。在靈魂中，驕傲最後死去；在外面，脾氣也是最後消失的。在一個真正湮滅的魂里，找不到怒氣。她要用力量才能惱怒，並且清晰地感到，這怒氣好像沒有靈魂的身體，與內心深處無關，與淺一層的感覺也無關。

在被動的「亮光與愛」的道路入門時，有些人充滿了恩典的膏油和甘甜的平安，就以為自己達到了這境界；其實，他們大錯了。仔細審查兩件事，便不難分辨。首先，天性急躁暴烈的人（我沒有講性情冷漠的人）會注意到，煩惱、焦慮等因素會不時讓他們突然爆發。這種爆發非常有用，能使他們蒙羞、湮滅。但當湮滅生效時，這些便會消失，變為似乎不可能了。此外，

他們經常感到內心有發怒的衝動，只是恩典的甘甜用隱秘的暴力制住了他們，如果稍微松懈，就會故態復萌。有人想自己很溫柔，是因為凡事遂心。我沒有說這種人，因為沒有試驗過的溫柔，只是一個溫柔的面具而已。這種看似聖徒的人一旦置身於逆境，就會顯出許多的缺點；他們以為這些缺點已經死了，其實只是睡了，沒有被喚醒罷了。

我關起門來，整天讀書禱告。我把一切都給了窮人，甚至拿家裡的亞麻給她們作裝飾品。我教她們教義問答書；當父母不在時，我請她們吃飯，極敬重地幫助她們。這時，我讀聖法蘭西斯·德賽爾的著作和張叨夫人傳記；在此我得知有人禱告。我求我的認罪神甫教我，他不肯，我就努力自己做起。

我沒有成功，起碼當時是這麼覺得的，因為我不會想象。我以為若沒有清楚的意象和有利的理由，就不能禱告。這難處使我煩惱良久。但我孜孜不倦，迫切地求神給我禱告的恩賜。張叨夫人傳記里記載的，我無不喜愛；我是那麼幼稚，以為應該做她所做的一切，她發的誓言我也發——那都是以最完美為目標，要在萬事上行神的旨意。我還未滿十二歲；但我竭力操練。

有一天，我讀到她聽從「良人」的建議「將我放在心上如印記」（歌8:6），就用一塊燒紅的烙鐵——上面刻著耶穌的名字——把這神聖的名字印在心上。我不能效法，非常難過。我把這神聖可愛的名字寫在一小片紙上，想法用絲帶和大針別在皮膚的四處，如此佩帶了很長時間。

我一心想做修女，經常去往見會修道院求她們收留；對聖法蘭西斯·德賽爾的愛不許我考慮別的社區。我經常從家裡悄悄溜出去，百般求告那裡的修女收下我。儘管她們非常想要我，即便為了眼前的好處，卻不敢，因為怕我的父親難過——眾所周知，他特別愛我。另外，我也太年幼了，還不足十二歲。

那時，父親的一個姪女住在我家裡，我受了她許多的恩惠。她很有德行，只是她的父親錢財不豐，使她在某種程度上依靠我的財產。她發現了我的企圖和要當修女的強烈願望。這段時間父親不在，母親病了，她負責照顧我；她怕別人怪她慫恿我，或者至少為我的想法而得意。父親特別害怕這事；儘管他願意拋棄萬事，回應神的呼召，但每當聽說我該作修女時，仍然禁不住流淚。母親對此則比較漠然。堂姐到我的認罪神甫那裡，要他禁止我去往見會修道院。神甫不敢冒然行事，怕得罪那個社區——她們認為我已經是她們中的一員了。我去認罪時，他不為我告解，理由是我一個人繞行街道，去了往見會修道院。我從未有過不被告解的經歷，天真地以為犯了可怕的罪；回來後極其難過，堂姐無法安慰我。我通宵哭泣，次日清早去見認罪神甫。我說，如果他不為我告解，我就活不下去；我情願做任何苦行，只求他為我告解。他立刻告解了。

然而，我仍然希望做修女。我熱切地求母親帶我去，她不肯，怕我父親難過。父親當時不在家，她推辭說等他回來。眼見一無所獲，我就仿照母親手筆，偽造了一封信：她求她們收留我，藉口身體不好，不能親自

帶我去。但院長是我母親的親戚，熟悉她的字體，立刻識破了我天真的騙局。

第五章

停止禱告嘗苦果

父親一回家就得了重病，臥床不起。我自願做他的護士。他住在側翼的一間房裡，跟母親分開。母親病後身體還軟弱，也許是怕舊病復發，很少過來看他。我和父親單獨在一起，有機會為他做一切；我就竭盡全力地服侍他，給他一切愛的印記。他顯然很滿意我的照料，因為他特別愛我，喜歡我做的一切。男僕不在時，我趁父親不注意，常去倒他的便盆，為了使肉體受苦，也為了效法耶穌基督——祂說祂來是要服事人，而不是被服事。父親要我讀書時，我讀得那麼投入，令他驚訝。

我繼續禱告，並念詠對聖處女的禱文——從領首次聖餐後，我從未忘記過。我記著姐姐的教導，隨時作簡短的禱告；我的神啊，她教我為你所有的工作贊美你。我眼目所見的一切都使我愛你。下雨時，我願所有的雨點都變成愛和贊美！不知不覺，我的心享受著你的愛，我的意念被你所充滿；我與全地上的良善聯合，我願全人類的心都愛你！這習慣深深地植根在我的生命里，即使在我最不忠誠的日子里，仍不改變。

我能保持這些良好的情操，堂姐的貢獻非同小可。我非常愛她，常常跟她在一起。她待我十分溫柔，把我照管得極好，我的心再一次溫柔明理了。也許，我陷入了極端：我是那麼強烈地依戀她，無論她走到哪個房間，我總是跟在後面——我非常喜歡被人溫柔合理地對

待。我似乎置身於另一個世界！的確，除了那些理智的、不情緒化的人，不應該讓任何人接近孩子。

我這種對指導者的依戀，在我看來是無可厚非的。她的財產與她的出身和美德並不般配；她滿懷愛心與熱情，做現狀許可的事情。我自覺沒有過分，但母親認為，我愛堂姐如此深，愛她便會少了。魔鬼真會耍詭計！從前母親那麼信任我，除了臨睡前，我一連幾天不進她的房間，她都不過問，只要知道我在家裡就夠了。但現在，她要我一直在她面前，使我難得跟堂姐在一起。堂姐病了，母親趁機把她送回家去。在天性和恩典上，這對我都是沈重的一擊。

母親儘管做了這事，卻仍然十分賢德，是當時最慈善、最有愛心的婦人之一。神允許這事發生，是為了試驗我。若是愛心會過度的話，母親的愛就是過度的。她不僅施捨家裡余剩的財物，甚至包括必需品。她從未拒絕過一個窮人；匱乏向她求救的，無不得到幫助。她供給窮工匠材料，使他們經營業務；供應窮商人，使店中不缺現貨。我想我繼承了母親的慈善和對窮人的愛心，因為神施恩於我，使我接續這神聖的操練。在鎮上或鄰近的，沒有一個人不因她的愛心受益。她需要維持很大的家業；有時，她甚至毫不猶疑地把屋子里最後一枚金幣給人。她的信心是活的。她對聖處女有極深的愛，從未忘記念詠對她的禱文。每天做彌撒時，她默想禱告。她只需要一個指導者引領她進入內在的生命，因為若沒有內在的生命，一切美德都是微弱、膚淺的。

前文所述我有太多的自由，原因是我年幼時，母親太信賴使女們；長大後，又太相信我自理的能力。知道我喜歡獨自讀書，且在家裡，她就滿意了，並沒有多想；但出去時，她幾乎不給我任何自由——這對女孩子是極好的。我養成留在家裡的習慣，結婚後非常有用，在適當的地方我會提到。所以母親讓我自理並沒有大錯；她的錯處在於沒有讓我留在她的房間里，並有適當的自由，也沒有發現我經常在家中的哪一部分。

堂姐離開後，我的敬虔持續了一段時間。神施恩於我，使我有很大度量，能饒恕別人的傷害，讓我的認罪神甫驚訝。我知道有些女孩子因嫉妒說我的壞話，但機會允許時，我常說她們的好話。我得了隔日熱（兩天發燒一次），這病持續了四個月。發燒引起嘔吐和別的併發症，使我受了很多苦。發燒期間，我溫和敬虔，很忍耐地受苦。我繼續禱告時，也繼續著這樣的生活。

大約一年或十一個月之後，我們去鄉下住了些日子。父親帶了一位親屬同去，他是一位多才多藝的年輕紳士。他很想娶我，但我的父親反對，不許我嫁給親屬，因為除非作假或草率處置，很難獲得許可。這位年輕人極愛聖處女，每天念詠對她的禱文，我跟他一起念。為了省時間，我放棄了禱告，這就釀成了我的禍端。

在一段時間之內，我仍然保持著敬虔的靈性，常去尋找牧羊的小女孩，教她們向你禱告，哦！我的神。但這點殘留的敬虔沒有禱告的滋養，不知不覺我懈怠了，

對你冷淡了。我的缺點都回來了，還加了可怕的虛榮心。我開始愛自己，這熄滅了我心裡對你的愛。

在徵詢認罪神甫的意見之前，我還沒有徹底放棄禱告。我告訴他：我覺得每天念對聖處女的禱文比禱告要好；由於沒有時間，必須二擇其一，應該選擇念禱文，放棄禱告。我沒有看見，我的神啊，這是敵人的詭計，好引誘我離開你，不知不覺陷入它的圈套。其實，我本有時間兼做二者，別無它事，只是一個選擇。神甫不是一個禱告的人，很隨和，他許可了我的提議和我的毀滅。

我的神啊！如果我們知道禱告的價值，與你交通靈魂所得的益處，和它對於得救的重要，每個人都會孜孜不倦了。這是一個堅強的營壘，敵人永不能進來。它可以打擊、圍攻它，在牆外大肆喧囂，但只要我們忠心地躲在裡面，它絲毫不能傷害我們。應該教導孩子們禱告的必要性，就像教導救恩的必要性一樣。但是，唉！不幸，人們只告訴他們有天堂和地獄，要爭取前者，避開後者，卻沒有教導他們到天堂最簡易的捷徑。禱告不是別的，而是進入天堂的道路，進入天堂的道路就是禱告，心的禱告，這是每個人都會的，而不是頭腦的禱告——那只是智力遊戲、鑽研結果、想象力練習，它們把人的頭腦裝滿模糊的東西，偶爾有暫時的醫治，但並不溫暖心，心卻依然冰冷，死氣沈沈。

啊！你們貧窮的人，粗魯愚昧的人，不會推理也沒有知識的孩子們，沒有記性頭腦蠢笨的人們啊！來吧，來學習禱告，你就會變得有智慧！聰明而富有的強者

啊，你是那麼偉大，難道不愛可愛之物，恨可惡之物？愛吧！愛無上的好，恨無上的惡，那樣你就會有智慧！當你愛一個人時，你知道愛的理由和愛的定義嗎？當然不會。你愛，是因為你的心愛它覺得可愛的東西。有什麼比神更可愛嗎？你明知祂是可愛的；別說你不瞭解祂，你知道祂創造了你，又為你死了。如果這還不夠，在你們中間，誰沒有缺乏、病痛或羞恥呢？誰不能講出病情，要求醫治呢？

來吧！來到這眾善之源。不要再愚弄自己，向軟弱無能的人訴苦了，他們並不能安慰你。來禱告吧！把你的煩惱向神傾訴，來求取祂的恩典。最重要的，來愛祂吧！沒有人能離開愛。因為若沒有心，沒有人能活；沒有愛，心也不能活。為什麼消遣自己，找理由愛「愛的本體」呢？讓我們愛而不管愛的理由吧！這樣，在別人找到理由之先，我們就已經被愛充滿了。嘗一嘗，你就知道了；嘗嘗愛，你就比最聰明的哲學家更有愛的智慧了。愛，如同每一件事，經驗的教導勝於理論。

來！飲於這活水的源泉吧！不要再到人工殘破的蓄水池消遣自己了，它不解渴，反使你更加飢渴啊！啊，如果你在這噴泉里喝過，就不會到別處去尋求滿足了！因為只要你繼續汲取，就不再渴慕世上任何東西了。

但如果你離棄了它，哀哉！你的敵人就會佔上風。它會給你甘甜的毒水，在感官的享受中，你將失去生命。

當我放棄禱告時，遭遇正如此；就像一棵葡萄樹，因籬笆破敗，被過路人隨意擄掠。我開始在被造物中尋

找先前在神里所享受的。你把我丟給自己，是因為我先丟棄了你；你容許我墮入深淵，是為了使我明白：我何等需要以禱告親近你！你說，你要毀滅那些離棄你的淫亂靈魂——唉！離棄本身造成了他們的毀滅。神聖的太陽啊！他們從你面前退出，就進入了黑暗的宗教、死亡的嚴冬，從中永不能脫身——除非你親近他們，用神聖的光輝，緩緩照亮他們的黑暗；以生命的溫暖，融化死亡的寒冰，使他們生命復蘇。

我跌入了不幸中最大的不幸。我越來越偏離你，哦！我的神——我的光明！我的生命！你也越發遠離我。從一顆離棄你的心裡，你漸漸退去了。你是那麼好，依依不捨，好像只有遺憾。但當我心意回轉時，啊！你就大步歸向我。我的神啊，這是你的良善與我的忘恩的一個永遠的明證！

這時，我比以往更情緒化，常常撒謊，虛榮敗壞，因為年齡強化了情感。我的心不冷不熱，沒有一絲的敬虔，但由於在教會里養成端莊的習慣，我的外表如舊，看起來不錯。虛榮，素來與我相安無事，此時抓住了我的靈魂。我開始長久地站在鏡子前，欣賞自己——這是我極喜歡做的一件事；我甚至覺得別人這麼做，也沒什麼不妥了。自愛變得如此強烈！我對別的女性只有齒冷。我的神啊，你賜給我美貌，我沒有更愛你，反而虛榮自負；本當使我感恩的，卻使我忘恩。我只見自己儀容美麗，卻沒有看見它覆蓋著一個腐臭的靈魂。我是如此驕傲！我想這內心的狂傲也許是空前絕後的；而表面上，我虛假的謙遜瞞過了所有的人。

自我景仰使我發現了別的女性的弱點。我的雙目只看自己的美好素質，明辨別人的短處。我不看自己的缺點；即使覺察一點，也覺得與別人相比太微不足道了。我原諒自己，把缺點想象成美德。我對人對己的一切意念都是虛妄的。

我狂愛讀書，經常通宵達旦，晝夜閱讀；所以一連數月，睡眠盡失。我讀的一般都是驚險傳奇書籍，著迷到荒唐的程度。我迫切地想知道故事的結局，以為在那裡會發現什麼，但除了閱讀的飢渴外，一無所獲。這些書真是敗壞年輕人奇特的發明！也許除了浪費時間外，沒有大惡，但這代價不也太重了嗎？我相信浪費時間是我所犯的最大的罪。無人制止我——人們有一種錯覺，以為這些書會教人言談準確。

我的神啊！出於無限的良善，你不時尋找我，叩我的心門：我常被劇烈的悲痛抓住，淚如雨下。我的神啊！今昔相比，我與你相交的經歷是何等不同！我是那麼難過！但淚水無益，悲痛徒然，我無力從這災禍中撤身。何等盼望有一隻慈愛有力的手把我拉出來啊！我自己卻沒有力量爬出來。

唉！如果有個認罪神甫檢查我的病因，無疑會採取補救措施，很簡單，就是讓我繼續禱告。但我的認罪神甫只是嚴厲地譴責我，讓我反復念一些禱文，卻沒有對症下藥，除去病根。先知說：「我深陷在泥坑里，不能爬出。」（參詩69:3）他們責備我，因為我陷在坑中，卻沒有人把我拉出來。我徒然地掙扎，越陷越深；這努力只是顯出我的無能，使我的處境更加悲慘痛苦！

唉！這悲哀的經歷，使我對罪人有了怎樣的同情啊！我明白了為什麼悔改歸正、擺脫困境的人寥寥無幾了，因為他們的惡行遭人譴責，受來世懲罰的恐嚇，卻抓不到一隻拯救的手。一開始譴責、恐嚇還有果效，他們作出虛弱的努力，企圖自救，但屢次失敗之後，見到自己的無能，便漸漸自暴自棄了，認為一切努力都歸徒然。接下來，即使別人不斷地勸戒他們，卻都如耳邊風一般，毫無果效。所以經常的現象是：對罪人吶喊之聲不絕，卻沒有一人改變。

在認罪時，如果罪人得到禱告這劑真正的藥；如果要他如罪犯，每日俯伏在神的面前，求取力量，以脫離困境，很快他便改變了。這就是救贖的手，把他拉出污泥。但是，當代的醫生、智者因受魔鬼迷惑，認為若沒有完全的改變，就不能禱告。由於禱告是悔改的利器，他們卻不給他，也就難怪沒有持久而真誠的悔改了。

魔鬼反對禱告，向禱告的人大發烈怒，因為知道這是真正擄掠它的工具。人可以隨心所欲地苦修，魔鬼任其所行，既不迫害修行的人，也不迫害倡導修行的人，但是基督徒只要一談禱告，一進入屬靈的生命，就必須準備進入奇特的逆境。「禱告的一生」等於「十字架的一生」。在世上，如果有一個屬天的靈魂，那麼，似乎所有的十字架、逼迫、嘲弄都是她的。在修道院裡，如果有一個禱告的魂，那麼，一切惡意都衝著她，一切羞辱也是她的——起碼，當禱告又深又真的時候是這樣。如果一個魂以禱告著稱，卻遭遇不同，受人歡迎敬重，那麼，她的禱告不是假的，就是造詣不深。她的道路滿

有亮光和驚人的恩賜，卻不是在信心的窄路上，就是那條捨己、經歷內在死亡與湮滅的道路。她的禱告是在能力與感覺中，卻不在中心深處。我有時會離題，但我跟隨那引領我的，並不刻意追求敘述的精確。

由於不忠，我落到這境地，從認罪神甫那裡得不到任何幫助，可憐的是，我卻依然每天念禱文，經常認罪，幾乎隔禮拜就領聖餐一次。我有時在教會里哭泣，求聖處女幫我悔改。我喜歡聽人講你，我的神啊，倘若有人對我講你，我會側耳傾聽，永不倦怠。父親講論你時，我的心中喜樂盈溢。有時他和母親作朝聖之旅，要早起出發；我怕睡眠誤事，要麼警醒不睡，要麼對使女們傾囊相與，讓她們叫醒我。那時，父親經常談論你，哦，我的神！這給了我無限的歡樂，我愛它甚於一切。別的娛樂都味同嚼蠟。我非常慈善，愛窮人，但如前所述，也有那些缺點。神啊！如此對立的事情怎能協調呢？

第六章

新婚十架滅生機

後來，我們到了巴黎，我愈發虛榮。家人不惜一切，讓我出頭露面。我炫耀虛空的美麗，驕傲自負，渴望一展風采。我盼望人人愛我，卻不愛任何人。許多看似般配的人追求我；但是你，我的神啊，不許事情成就，因為你不許我毀滅。為了拯救我，你使難處突現，引起了父親的注意。因為如果嫁給這些人，我就會過於露面，虛榮便有機可乘了。

有個人向我求婚數年，因家庭因素，父親總是拒絕。他的風度不太投合我的虛榮心。但父母怕我會離開法國，加上這位紳士擁有大筆財產，儘管他們心中多有不願，還是為我接受了他的求婚。1664年1月28日，聖法蘭西斯·德賽爾守夜日，他們定了親，卻沒有通知我；甚至讓我簽署婚約時，都沒有告知內容。我幻想婚後可以完全自由，脫離母親的苦待了——這無疑是我缺乏溫順招致的，因而頗為歡喜。但是你，我的神啊，卻別有所見。我後來發現夢想成空，如下所述。

我儘管很喜歡結婚，但訂婚期間，甚至婚後許久，總是極為困擾。原因有兩方面：首先，我從未失去莊重的天性，對男人很拘謹；其次，是我的虛榮。儘管丈夫配我綽綽有餘，我卻不以為然。我覺得從前向我求婚的人風範格外不同，他們的門第令我眩目。由於我凡事以虛榮為準則，一切有礙虛榮的，都是我不堪忍受的。

不過，虛榮也有用，它阻止我墮入那些敗家的不軌之中。我不願招人指責，所以外表上總是嚴以律己；在行為上，讓人無可挑剔。我在教會里很端莊，沒有母親相伴從不外出，加上家庭名聲極好，我被視為好女孩。結婚前兩、三天，我才見到未婚夫。在整個訂婚期間，我讓彌撒舉行，好知道你的旨意，哦，我的神！我希望好歹按你的旨意行。良善的神啊，我待你如同最大的敵人，你卻忍耐我，允許我向你放膽祈求，如同朋友！

在鎮上，婚禮帶來了普遍的歡樂。在喜慶的氣氛中，我是唯一悲哀的人；我不能歡笑，食不下嚥，心情極度鬱悶，卻不知悲從何來。我的神啊！你似乎使我預感到將臨的苦難。剛結婚，從前想作修女的記憶，就以排山倒海之勢壓倒了我。次日，前來賀喜的人都揶揄我，因為我悲切痛哭，對他們說：「唉！我那麼想作修女，怎麼結了婚呢？這是怎樣的命運啊！」

新婚燕爾，踏入夫家，我清楚地看見：對我，這將是一個悲哀之家。他們的生活迥然不同於我的父家，我被迫改變。婆婆多年守寡，一心節省；我父家的生活則極其尊貴。在這裡，凡事為了表現，凡事斤斤計較；我稱為尊嚴的，丈夫和婆婆稱為奢侈。我對此很詫異，尤其是出於虛榮，我寧願增加開銷，而不願縮減。

結婚時，我剛過十五歲，我看見昔日煞費苦心學到的一切都要放棄，不禁大為震驚。我父家生活雅致，講究言談準確，我的話總是大受贊賞，極有果效。但在這裡，沒有人聽我，除非為了駁斥或怪罪我。我若講得好，他們就說我在念書教訓他們。從前，有人來訪、討

論事情時，父親每每要我發言；但在這裡，我若直抒己見，他們就說是在辯論，輕蔑地要我閉嘴。從早到晚，他們不停地斥責我，又教丈夫如此待我——而這正適合他。

若不是你禁止我做任何刪減，嚴格命令我講述一切細節，並解釋每件事情，寫給你這些，難免有傷仁愛，對我是很困難的。在繼續講述前，我對你有個請求，不要從人的角度看事情，因為這會使人顯得格外壞。其實，我的婆婆有美德，丈夫有信仰、無惡意。我們必須在神里看萬事，祂不願意我滅亡，為了拯救我，才許可這些事情發生。另外，我太驕傲了，如果換一種途徑，驕傲會更加猖獗，也許我就不會歸向神了；但此刻，十字架把我逼到絕境，我便漸漸轉向神了。

言歸正傳，我想說的是，婆婆對我是那麼充滿敵意，為了惹怒我，讓我做最羞辱的事情。她脾氣暴烈，自幼未曾矯正，不能與任何人同住。由於不禱告，只是念禱文，她看不見這些缺點；即或偶爾看見，由於沒有從禱告中得力，也無法擺脫。較之於她的功德與聰明，這是一件可惜的事情。為此，我成了她怒氣的犧牲品。她從早到晚，煞費苦心地啓發兒子與她一起，一刻不停地打擊我。

為了惹怒我，他們堅持讓極卑下的人居我首位。母親對榮譽很敏感，我對她只字未提，她卻風聞此事，不能忍受，怪罪於我，認為我接受這樣的待遇，是因為不知道維護門第、沒有靈性等千萬個此類的理由。我愁悶欲絕，卻不敢以實相告。更痛苦的是，我憶起先前求婚

的人，他們的性情行為是那麼不同，他們愛我、敬重我，又是那麼溫柔知禮——這使我難以擔當。

婆婆不停地貶抑我的父母，我每次省親歸來，都得忍受這些不快的言論。母親則怪我不常去看她，說我不愛她，太依戀丈夫了——我真是四面受壓！更不幸的是，母親向婆婆講述了我小時候帶給她的麻煩，我一講話，他們就用這些責備我，說我天性邪惡。丈夫要我整天待在婆婆的房間里，不許我進自己的寓所，於是，我沒有獨處喘息的片刻。婆婆見人就貶抑我，在最優秀的社團里，當眾羞辱我，要除滅他們對我的敬與愛。但這沒有產生預期的果效，他們見我忍耐地受苦，反而越發敬重我了。

的確，她發現了一個秘訣，可以熄滅我的聰明活力。我變得遲鈍了，先後判若兩人。婚前沒有見過我的人常說：「什麼！她就是那個有名的聰明人？她說不了兩個詞，倒是一幅很美的圖畫。」那時，我還不足十六歲，非常拘謹：沒有婆婆相伴不敢出門，在她面前又不能講話。我怕惹她厭煩，自取其辱，惶恐至極，甚至不知所言。

作為痛苦之冠，他們給我一位使女。這使女與他們情趣相投，百般惡待我，像陪媪一樣管制我。平素，我都耐心地忍受這勢不可擋的邪惡，但有時也會失控回嘴；很長時間，這是我真正十字架的來源，使我蒙受嚴酷的責備。我出門時，男僕奉命彙報我的行動。

從此，我開始以淚泡飯的日子。餐桌前，如果他們有些言行使我淚下，我的羞辱就加倍：首先，源自他們

的責備；其次，是我不能自抑的淚水。我無人訴苦，也無人扶助。我曾嘗試告訴母親一些事情，卻招來那麼多新的十字架；於是，我定意自己擔當一切憂傷，不再向人傾訴了。丈夫深情地愛我，他不是由於冷酷才惡待我，而是由於脾氣暴躁。婆婆不住的挑撥使他惱怒。

四面楚歌，愁雲慘淡，我的神啊！我始才意識到：我需要你的幫助！在家外，更是危機四伏，因為只有傾慕者的奉承，催我毀滅。這樣年輕，置身於這樣奇異的家庭十架中，恐怕我會全然轉向外面的世界，選擇一條不軌的道路。但是你，我的神啊，因著你的良善和對我的愛，卻使這起了截然相反的作用。藉著加倍的打擊，你將我拉向你；愛撫做不到的，你使用十字架做到了。新婚之初，你甚至用天然的驕傲使我盡責。我知道一個有尊嚴的女人不應該使丈夫蒙羞，為此，我審慎到了極處，甚至拒絕別人伸給我的手。因著過度審慎，有一次幾乎毀了我，因為事情被完全曲解了；但丈夫知道我的清白，也知道婆婆的渲染是錯的。

這些沈重的十字架使我歸向你，哦，我的神！我開始懊悔幼年的過犯。婚後，我只故意犯罪一次，此外都是虛榮的情感，是我不願意有的；或者即使願意，也因我的痛苦持衡了。另有一些，我當時以為是對的，因為亮光不夠，沒有洞悉虛榮的本質，只注重虛榮引發的意外事件。

我努力改善自己，做了最詳盡的認罪悔改，徹底放棄了一度鍾愛的傳奇書籍。其實，結婚前一段時間，因讀福音書，這愛已經淡化了。我發現了福音書的美麗和

它真實的特質，開始厭惡別的書籍，覺得它們滿紙謊言。我甚至放棄了一般書籍，只讀造就人的。我恢復了禱告，努力不得罪你，哦，我的神！我覺得一點一點地你的愛掌管了我的心，它無上的權柄驅逐了別的愛。但我仍然極度自愛，虛榮得可怕——這是最麻煩、也最頑固的罪。

十字架每天加增，越發苦不堪言。人前人後，婆婆對我尖酸刻薄還覺得不滿足，後來為零星小事，就不停地發脾氣，達兩個禮拜之久。悲痛日益加深，我偶有的閒暇，都在哀傷中耗盡了。服侍我的使女們不但不順服，反而苦待我，我有時忍不住發脾氣；但我盡力征服怒氣，為此付出了不小的代價。就這樣，致命的打擊熄滅了我活潑的天性，我變得柔和了。多數時候，我就像一隻被剪毛的羊羔一般。

我求主幫助我，祂是我的依靠。我與他們年齡差別太大，丈夫比我年長二十二歲；脾氣隨著年齡增強，我看他們沒有改變的可能。我的神啊！我出資奉獻，讓彌撒舉行，求你賜恩，好讓我適應他們——這是我不斷的祈求。我見說什麼都冒犯他們，甚至那些在別人看來會感恩的事情，我不知所措了。婚後六個月，有一天，我獨自一人悲傷欲絕，就拿了一把刀，要割掉自己的舌頭，免得被迫講話，因為他們要我說話，只是借機發火。但你突然制止了我，我的神，你讓我看見了自己的愚昧，不然，我就作了這瘋狂的事了。我不住地禱告、領聖餐，讓很多彌撒舉行，好變成啞巴。我還是那麼孩子氣！

我曾經歷過很多的十字架，但像這種持久的對立還是首次遇到，也是最難背負的。我竭力投其所好，他們非但不領情，反而惱怒，可我還得朝夕陪侍，不敢稍離片刻。我曾見過巨大的十字架，壓倒甚至治死了怒氣；但這種持久的對立，刺激人心，喚醒一種怪異的苦楚，人必須用超級暴力自制，才不會勃然發怒。

這就是我的婚姻生活，不是自由人，而是奴隸的生活。為了增加我的恥辱，婚後四個月，我發現丈夫有痛風病。這病無疑潔淨了他（使他歸向神），卻導致了我裡外許多真實的十字架。那年，他病發兩次，第一次六個禮拜；稍後再度發作，更為嚴重，最後足不出戶，甚至臥床不起——這種狀況一般會持續幾個月。

我兢兢業業地看護他，雖然年輕，卻未失職，甚至做得過分。但是，唉！一切都不能贏得他們的友誼。我從未得到些許的贊賞，甚至沒有起碼的安慰，知道他們是否喜歡。我放棄了一切娛樂，包括那些最無邪的，好陪伴丈夫，做我以為使他開心的事情。有時他忍耐了我，我覺得很幸福；但多數時間，我令他不能忍受。我的朋友們常說，以我的年齡，正適合護理病人，不發揮我的才能才丟臉呢。我答道，我有丈夫，我與他共享財富的同時，也該共擔煩惱。

我沒有跟任何人訴苦，面上顯得很滿足，若不是丈夫有時當眾對我發惡言，別人還以為我跟他很幸福。母親受不了我對丈夫的殷勤，斷言我在奠定不幸，最後他會視我的美德為責任；她不同情我，反而挑錯。的確，以人的眼光看，這樣做不知感恩之人的奴隸，實在愚

蠢。但我的神啊，我的想法是多麼不同！外面的表象與內里的實質是怎樣天差地別啊！

丈夫有個缺點，見人講我壞話就生氣，烈怒即刻爆發。他有理智，很愛我，但這是神對我的引導。我生病時，他焦慮不安，非言語所能形容；可並不停止對我發火。我相信，如果沒有他母親和前面講過的那個使女，我跟他會幸福的。至於急躁，很少男人不是這樣的，明智的女人應該安靜忍耐，不應針鋒相對，火上澆油。

我的神啊！你使用這些來拯救我，我後來看見這都是你恩慈的安排；要治死虛榮驕傲的天性，這過程是絕對必需的。你以智慧的設計全面動工，不然，我無力摧毀它。我迫切地祈求耐力，下決心控制舌頭，哦，我的神！但急躁的天性經常背叛我，突然發作。無疑，這是你允許的，我的神，免得自愛因忍耐而滋長；因為片刻的發作帶給我數月的羞辱、責難和悲痛，成為新的十字架。

第七章

生子損財復病危

婚後第一年，十字架於我無益，虛榮依舊掌權。因著出奇的懼怕，我常撒謊，藉故推托隱瞞。我覺得有些事情太不可理喻了，特別是那位服侍我的使女對我的苦待，時常讓我怒不可遏。她得罪我時，他們卻與她為伍，與我作對，這是我聞所未聞的。至於婆婆，由於她的年齡與身份，還比較容易忍受。

最後，我看事情的眼光就全然不同了，哦！我的神，你是怎樣改變了我！在你的裡面，而不是在被造物中，我找到了受苦的理由。我滿有喜樂地看見：這不可理喻的十字架的引領，是我絕對需要的。

我有個缺點，源自自愛，也是大多數女人的通病。我不能忍受別人在我面前稱贊別的美麗女子。我總能發現她的瑕疵，巧妙地提出來，引起別人的注意，以抵消讚美的果效。好像有人與我同得贊譽，我的贊譽就少了似的。這個缺點持續了很久，它源於愚昧粗鄙的驕傲，而我的驕傲是超級的。我的神啊！你用這種方式引導我，我是怎樣感恩啊！若是婆婆和丈夫都贊賞我，像在我的父家一樣，我就驕傲得不能自持了。我認真地探訪窮人，竭力征服怒氣，特別是在那些挫傷驕傲的事情上。我大量施捨，一絲不苟地禱告。

我懷了第一個孩子。在這期間，我在肉體上多受體恤，十字架在某種程度上減輕了。我的身體是那麼不

適，能激起最冷漠之人的同情。更重要的，他們特別渴望有孩子，非常擔心我會流產。不過，懷孕末期，他們對我不太在意了，有一次，婆婆以駭人的方式待我；輪到我時，我是那麼壞，假裝肚子疼嚇唬他們。丈夫是獨生子，婆婆很富有，只能通過他得到繼承人，他們實在太想要孩子了！如果我流產了，他們就毫無慰藉。然而，我見這給他們惹了太大的麻煩，就說自己好些了。

懷孕期間，沒有人比我更慘了。我持續生病，極度厭食，除了一點水果外，都不能看食物，而且不斷地劇痛、暈倒。生產時，病勢格外沈重。漫長而劇烈的病痛給了我鍛鍊耐心的機會，我將一切都奉獻給神，略得喘息之機，就極滿意地受苦。產後症持續了很久，發燒且極度虛弱，幾個禮拜後，我都不能起身，讓他們收拾床鋪。略有起色時，乳房上生了一個癬子，須將兩處切開，劇痛難當。

一切劇烈的病痛比起在家裡所受的苦，依我看，只不過是影子罷了。家庭痛苦不但沒有減少，而是每天增加。我還有劇烈的頭痛。這期間，你加增我耐心的同時，也加增了我對你的愛。真的，由於痛苦，我對生命很漠然，一切致命的疾病都不能使我懼怕。

第一次生孩子改善了我的容貌，使我更加虛榮了。我雖不願在天然姿色上，增加任何人工的妝飾，卻依然非常自愛。我喜歡被人看，不但不躲避這類場合，反而出去散步。有一、兩次在街上，虛榮心使我除去面罩，脫下手套，露出手臂。還有什麼比這更愚昧嗎？當我被

虛榮如此擄走時——這太經常了！我悲切痛哭，卻沒有改邪歸正。有時，我去舞會，跳舞出風頭。

在世務上，一件至關重要的事情臨到家裡，造成了相當大的損失。有一年多的時間，這給了我奇異的十字架，並不是我在意這些損失，而是全家人的怒氣都衝我來了。我為此而受的苦要用整卷書才能寫完。

神啊！將錢財犧牲給你，我是何等歡喜呢！多少次，我把自己棄絕給你，如果你願意，我就去討飯。婆婆痛不欲生，要我為此向你禱告，哦，我的神！但對我而言，這是絕對不可能的。相反，在自我犧牲中，我迫切地祈求：寧可把這一家降為乞丐，也不要讓它得罪你。我對財富如此冷漠，自覺很內疚，私下常為婆婆開脫：「你若像她一樣苦心經營，失去時就不會這麼漠然了。你是不勞而獲，坐享其成。」但無論怎麼想，我還是覺得無關痛癢。我有些可愛的設想，比如住到濟貧院去，因為在巴黎的都市旅館，我們也遭受了慘重的損失。我覺得即使在那裡，無論怎樣窮困潦倒，比起這無休止的家庭逼迫，也是甘甜的。

不可思議的是，父親對我的苦難一無所知，儘管他是那麼溫柔地愛我，我對他也有難以言出的愛。有一段時間，神讓他也反對我。母親不斷地告訴他，我忘恩負義，不愛他們，只顧夫家。的確，一切現象都定我的罪，因為我省親的次數，不足應當的四分之一。他們不知道我的困境，為護衛他們而承擔的一切。母親的言論，加上不利的環境，淡化了父親對我的友誼；但這並沒有持續多久。

婆婆常責難說，我過門前他們百事亨通，是我帶來了所有的厄運。另一面，母親要講丈夫的壞話，我不准許。

我聲明我極不願講婆婆的長短，特別是關於丈夫的（我確知我的丈夫在天上）；這使我很不安。我相信我輕率惱人的脾氣，偶爾失控而突然的發作，給了我足夠的機會，招致一切的十字架，掩蓋了他們原本有的美德。我若表現得好一些，情形就會不同了。另外，我儘管有常人所謂的耐心，卻不珍愛十字架，為此多有錯失。單純從人的眼光看，似乎不可理喻；但我們必須更上一層，在神里看一切。另外，我太驕傲了，神許可這些是為了我的好處，以免自毀。我實在不願意寫這些，若不是怕違命，我就停筆了。

各方面損失都在繼續。除了上文所提的都市旅館外，國王減除了數處收入。在這樣的困境中，以我當時的狀態，默想並沒有帶來真平安。它使我隱退了，卻不是平安喜樂。我一天準確地默想兩次，但由於沒有穩固的神的同在——那是後來才有的，我常走神。我的驕傲尚存，在致命的打擊中，強自撐持著。

沒有人安慰、指點我。在我結婚後兩個月，養育我的姐姐（同父異母）去世了。對別人，我沒有信心。生命非常令人厭倦。我的脾氣依然急躁，無論怎樣盡力征服自己，要討別人喜歡，還是禁不住生氣。

我只偶爾卷一點頭髮，通常都不卷，臉上不塗脂抹粉，但虛榮並不因而減少。為了抑制虛榮心，我很少照鏡子。我讀靈修書籍，如《效法基督》和聖法蘭西斯·

德賽爾的著作。梳頭時，我大聲讀書，使僕人們受益。我讓她們隨意打扮我，不改絲毫——這省事省物，也省了虛榮。不知她們弄得怎樣，我總是受人贊賞，每每喚醒虛榮心。有些日子，我想好好打扮一下，反而失敗了；我越忽略自己，越顯得好看。這是一塊很大的絆腳石。我的神啊，多少次，我去教會是為了讓人看，而不是向你禱告！別的女人嫉妒我，說我塗脂抹粉，告訴我的認罪神甫，儘管我聲稱沒有，他卻依然責備我。

我常講自己的長處，抬高自己，貶低別人，有時還說謊。但這些缺點漸趨消失，因為我嚴以律己，竭力擺脫一切的惡，做錯時非常難過。我把自己的缺點寫下來，逐禮拜，逐月，仔細檢查，看改正了多少。但是，唉！完全依賴自己的小心，這勞苦是何等沒用啊！我的神啊，我迫切地求你救我脫離一切的惡。見我的勞苦徒然，我求你保護我，向你抗議說，如果你不拯救我，我會被舊罪抓住，甚至會犯更大的罪！

嚴酷的十字架沒有剝除我的自愛。它使我漠視今世的財富，甚至恨惡生命，卻沒有奪去我虛榮的情感。在一切露面的機會中，虛榮心都有力地醒過來。由於忙於服侍丈夫，這樣的機會其實很少。我的神啊！教會是我露面最多，也最被虛榮圍困的地方。我覺得我願意改變，但這願望是那麼微弱，了無生機！

丈夫離開家很久了，痛苦與憂傷使我定意去看他。婆婆堅決反對，但由於父親的支持，我得到了許可。抵達時，我發現他形象大變，瀕臨死亡了。他沒有料理事情的自由，無法辦事，躲在朗格維爾旅館，為焦慮所吞

噬。由於我非常引人注目，他怕會被人發現，煩惱至極，他要我回家，扮演傷痛者的角色。但愛情與長久的離別勝過了一切，他讓我留下了。

由於害怕被發現，他將我關在房間里八天，不許我出門。這恐懼與商務無關，毫無道理。後來，他怕我悶出病來，又求我出去，到花園裡散步。在此，我遇到了朗格維爾夫人，她長時間地欣賞、打量我——我很驚奇這嘈雜、膚淺的敬虔竟如此顯露在外表上，好像有多麼深沈！朗格維爾夫人見到我，表示了極大的歡喜；她大大地款待我。丈夫非常高興，因為他實在愛我，若不是婆婆不斷的閒言碎語，我跟他會很幸福的。

在這家旅館裡，我受到不能言出的禮遇，所有的官員都殷勤地服侍我。由於這不幸的外表，我所到之處，無不受人贊譽。在此，我格外審慎，不近人情，把自己弄得可笑：我從不單獨跟男人講話；丈夫不在時，從不讓人進馬車，即便是親戚；若非三思，從不把手給人；從不進男人的馬車……簡言之，在一切可能的事上，我都謹慎自守，以免給丈夫惹麻煩，或讓人指東道西。

我的神啊！我是那麼審慎，只為了虛空的尊嚴！而對真正的尊嚴，即不得罪你，我卻太不審慎了！

在此，自愛是那麼強烈，我又是那麼過分！若偶有失禮之處，夜間就不能入睡。人人都向我獻殷勤，外面的生活實在太愜意了。但室內，丈夫為憂慮所勝，每天都使我承受新的煩惱。有時，他威脅要把晚飯扔到窗外去，我說那對我太不公平了，我的胃口很好。我與他一同大笑，逗他開心，我講話的方式打動了他，通常他立

刻就安靜了。但有時，憂鬱是如此掌控了他，無論我做什麼，也無論他怎樣愛我，都沒有用。他想讓我回家，我不願意，因為他不在時，我受了大苦。

我注意到：在我做彌撒或領聖餐之後，通常他的情緒最煩躁，不能自控，常常持續良久。我的神啊！你賜給我極大的耐心，使我一言不發，或溫柔地講點微不足道的事情，因此，魔鬼儘管引誘我冒犯你，卻只得失望而歸。由於你獨一的恩典的扶持，儘管我的天性深覺反叛，你不許我發火。

我極度消沈，哦！我的神，我愛你，不願意得罪你。這虛榮，我感到了，卻不能除去，使我深為煩惱，加上長久的憂傷，我病倒了。我不願給朗格維爾旅館添麻煩，就移居別處了。病勢沈重，達到極處；七天之內，醫生給我放了四十八次血，之後再也放不出血了，對我已經絕望。病勢持續，毫無復原的可能。聽認罪的神父是聖法蘭西斯·德賽爾的密友，敬虔有辨識力，對我很滿意，說我會像聖徒一樣死去。我的神啊！只有我對自己不滿——我的罪太清楚了，呈現在腦海裡，刺痛我的心，不許這假定存在。

午夜，我受了臨終聖禮，淒涼的氣氛籠罩著家人和一切相識的人。只有我對死亡無所懼怕，漠然視之。離開這悲慘的身體，我並不難過，因為它的虛榮比死亡更讓我難以擔當。我不在意死亡的臨近，在很大程度上，當歸功於我的十字架。

丈夫見我沒有活命的指望，痛不欲生，無以慰藉。我的體質越來越弱，病勢日益加重；藥物不起作用。過

度的放血把我的靜脈放乾了，裡面再也找不到血液。在聖法蘭西斯·德賽爾紀念日，他讓許多彌撒舉行（請神父在彌撒中為妻子代禱），發誓將我獻給這位聖徒。這事一做，我就開始好轉。但奇怪的是，我剛脫險，他就不顧心裡許多的愛，對我發怒。我略能活動，就開始承受新的打擊。

這病對我頗有益處，劇痛鍛鍊了我的耐心，並給了我極大的亮光，使我看見世事的廉價，大大地脫離了自我，以新的超越以往的勇氣去受苦。我的神啊，我覺得你的愛在我裡面更有力量了，相伴而來的，還有我取悅你的願望，在現狀中忠於你的心，等等……許多好處，不再贅述。低燒伴隨肝炎纏繞著我，依然持續了六個月。他們以為這病終將致我於死地，但我的神啊！你還不願意將我收回，你的計劃遠不止如此——你不滿意我做你憐憫的對象，你還要我做你公義的犧牲品。

第八章

進入內里的禱告

我的病體虛弱，纏綿許久，但終於康復如初了。我失去了母親，她像天使一樣離世了。神紀念她的大施捨，在今世就報償她，給她如此超脫的恩典，雖然病了只有二十四個小時，她卻毫無傷感地離開了最愛的一切。先生，期間發生了許多事情，我略去了，因為對你無益，也不加增你對我的瞭解；無非就是日常十字架繼續，虛榮偶爾發作。

我依然堅持禱告的小功課，每天兩次，從不耽誤。我警醒謹守，征服自己，大量施捨；去病弱的窮人家幫助他們；準時去教會，安靜聖餐前，永久地敬拜——根據當時的亮光，我做了一切知道的善事。

我的神啊！你加增我苦難的同時，也加增了我的愛心與忍耐。母親使弟兄暫時比我優越（指母親對弟兄的偏袒），我雖然毫不介意，卻背了許多的十字架，因為在家裡，事事都怪罪於我。第二次懷孕增加了我的不適，有時甚至有隔日熱。我依然軟弱，我的神啊！我還沒有全力服事你，像不久之後你所賜的；我想把你的愛與自愛以及對世界的愛聯合起來。儘管如此不幸，我還是發現有人愛我，我也禁不住要取悅他們，不是因著愛他們，而是因著自愛。

我的神啊，你讓德張某夫人遭流放，到我父家。父親將家中的部分居室讓她，她接受了，住了一段時間。

這位女士卓越敬虔，非常屬靈。由於常見面，她對我頗具友誼。她注意到我渴望愛神，卻忙於外面的慈善工作，她說我有活躍複雜生命的美德，卻不在禱告的單純里，如她所處的狀態。她有時點我一句，但時間未到，我不明白。她的身教勝於言傳，在她面上顯示著極大的神的同在；我目睹於她的，從未在別人身上見過。

我絞盡腦汁，好有不斷的神的同在；自取許多煩惱，卻徒勞無功。我努力得到只有停止一切努力才能得到的恩賜。這位可貴的女士美德遠超常人，令我痴迷。她見我如此麻煩，常講幾句，但不是時候，我聽不懂。我告訴認罪神甫，他則告訴我截然相反的話；由於我讓她知道了神甫的意見，她不敢再講了。

父親的侄子來了。前文（第一卷第四章）提過，他與希里波立的主教去了越南交趾支那。他來歐洲，要帶些教士回去。念及他前次路過帶給我的好處，我很高興見到他。德張某夫人歡喜不亞於我，有種共同的屬靈語言，使他們一見如故。本篤會修道院的院長珍妮維夫·古蘭橋，當時最聖潔的女人之一，也懂得這種語言。

這位優秀親屬的諸般美德令我痴迷，我羨慕他不止息的禱告，卻不理解。我的神啊！我刻意不停地默念你，思想你，反復禱告，嘆息呼喚，但這些都不能給你所給予的——那只有在單純中才能經歷的。他告訴我，禱告時他什麼都不想；我很驚奇，百思不解。他全力強化我對你的依戀，哦！我的神。他說，如果他有幸殉道，他會奉獻給你，使我得到偉大的禱告恩賜——他真的殉道了。

我們常一起念對聖處女的禱文，他時常突然停下，因強烈的吸引而閉嘴，停止出聲的禱告。我對此很納悶。他對我有不可思議的愛。我還不足十八歲，在這敗壞的世代，別人剛開始享樂的年齡，我對罪異常的恐懼，使他對我格外溫柔。我很清楚自己的缺點，總是坦然自責；但要糾正太難了，令我望而卻步。他支持我，鼓勵我。他可能想教我一種禱告的方法，好有效地擺脫己，但是我不開竅。我相信他的禱告比話語更有效，因為他剛離開我的父家，你就憐憫了我，哦，我至聖的「愛」！我取悅你的心願、所流的淚水、巨大的勞苦和微小的收穫，感動了你的心。出於恩典和慈愛，你在瞬間給我的，是我一切勞苦都不能獲得的。

以我心靈的狀態，我越不配，你就越大施慈愛。你不在意被拒的恩典、我的罪惡和我極度的忘恩，你看我如此無助，如此辛苦地操漿，神聖的救主啊！你就送來一股屬天的順風，使我全速駛過人世的苦海。下面我就講到發生的一切。

我常跟認罪神甫講禱告的難處：缺乏想象，也不會默想。寬泛的禱告沒有用，因為我不理解；短而滿有慰藉的適合我。這位好神父不明白。最後，神讓一位非常屬靈的修道士，是聖方濟會的，路過我們的居所。他本想走另一條近路以減輕背水的麻煩，但一個奧秘的力量迫使他改變行程，路過我的住處。他立刻看出有事要做，他以為神要他帶領附近的一位重要人物回轉，但他的努力歸於徒然。我的神啊！你要用他來征服我的心——你似乎別無思念，只惦念這顆忘恩負義的心！

這位可貴的修士一到鄉下，立刻去看我的父親。父親正生病，幾近死亡，見到他非常高興。那時，我因生次子，臥床不起。他們顧慮我的身體，有一段時間，瞞著我父親的病情，但一個粗心人不慎講了出來，我就不顧病體，起身去看他。產後急於走動，使我患了重病。

父親康復了，還沒有全好，卻足夠給我新的愛的標記。我告訴他我愛你的願望，哦！我的神，和不能如願的痛苦。父親特別愛我，他覺得最大的愛莫過於讓我認識這位修士。他盡其所知的講述這位聖人，要我去見他。一開始，我有些作難，因為我從不見修士——為了一絲不苟地遵守最審慎的規範，我認為應當如此自約。但父親的催促成為絕對的命令，我想純粹因順服而行的一件事應該是無害的。

我與一位親屬同去。他遠遠地看見我，很困惑，因為他非常特別，不見女人。隱居靜修五年之後，他對女人極為陌生。他驚訝我是第一個向他求教的，我的話語更讓他驚訝。他後來對我說，我的面貌、言談、舉止使他糊塗了，疑在夢中。他長久地不動，也不語。對此，我不知該作何解；我繼續，講到禱告的難處，他立刻答道：「夫人，這是因為你到外面尋找裡面的。到你心裡去找神，你就會找到。」話畢，他離開了。

次日早晨，我去看他，他大為驚奇。我告訴他他的話在我心裡產生的果效。真的，它們如箭一般，一次又一次地刺穿了我的心。那一刻，我感到了一種深深的傷痕，那麼甘甜、適口、滿了愛，但願永遠不要愈合！這話給了我的心多年尋索的東西，或者說，使我發現了心

裡本來就有，卻因著無知，從未享用過的寶藏——主啊！你在我的心裡，你只要我單純地轉向裡面，享受你的同在。哦！「無上之好」啊，你是那麼切近！我東奔西跑，卻尋不到你。我的生命淒慘不堪，幸福卻在我的心裡。我置身於財富中，卻窮困潦倒；對著不撤的盛宴，卻餓得要死！

哦！既陳又新的美啊！為什麼我知你如此遲呢？唉！我忽略了你的存在，到你不在的地方尋找你。我沒有理解在福音書中你所講過的話：「神的國既不在這裡，也不在那裡，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裡。」（參路17:21）我當時就經歷了這話。從此，你是我的王，我的心就是你的王國；你是發號施令的元首，在我心裡獨行你一切的旨意。當你到一顆心裡做王時，你做的正是你來到世間做猶太人的王時所做的。神聖的王說：「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來10:7）祂在一顆心裡掌權之始，即寫下這話。

我告訴這位可貴的神父：不曉得為什麼，我的心全變了；神在裡面，找祂的艱難已不復存在。從那一刻起，我的深處就有了神的同在，不用頭腦或思慮，而是在極其甜美的經歷中，真正擁有了祂。我經歷了《雅歌》中佳偶的話：「你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所以眾童女都愛你。」（歌1:3）我的心受了慰藉；如同安撫的膏油，醫治了一切的傷痕。這慰藉甚至強有力地散布在感官上，使我難以開口或睜眼。

我整夜未眠。我的神啊！你的愛不僅是愉悅的膏油，也是吞滅的烈火；它點燃了我心中的火焰，似乎瞬

間燃盡了一切。我突然改變，令人令己都不能相認了。既找不到缺點，也找不到嫌惡，一切都如稻草，在烈火中化為了烏有。

神使我有如此驚人的變化，這位好神父看見了，卻不願擔當指導我的責任。有許多因素使他拒絕：我的外貌，這是他非常顧慮的；我的年幼，只有十九歲；他對神的許諾，出於不自信，永不指導女性，除非主給他特別的命令。我迫切地懇求他，他才讓我向神禱告，他也為此禱告。禱告時，有話對他說：「不要怕指導她，她是我的配偶。」什麼！你的配偶？我的神啊！容我對你講，你不是認真的吧？這可怕的充滿污穢與邪惡的怪物，忘恩負義，濫用你的恩典，一味地得罪你。於是，這位好神父說，他願意指導我。

如今，禱告是天下最容易的事了，幾個小時好像瞬間，而且無法停止。「愛」不許我有片刻的歇息，我對祂說：「哦！夠了，我的‘愛’，離開我。」從那一刻起，我的禱告在意願中，不經頭腦，沒有形狀、樣式、圖像，快樂得銷魂。神的愉悅是如此大，如此明淨而單純，沒有言語或動作，吸收了魂的另外兩個官能，使其有極深的專注。有時，我也有自由對「愛」講些愛的言語，但接著一切就消失了。

這是信心的禱告，沒有分辨，對耶穌或神的屬性一無所見。一切都被吸收在甘甜的信心裡，在此，一切不同都消失了，為了給愛空間，讓愛有更多的膨脹，既沒有愛的動機，也沒有愛的理由。官能的統治者——意願——吞滅了另外兩個官能；為了與其有更緊密的聯合，

取去了所有顯著的個體，以免那顯著的削弱聯合的力量，妨礙它們（悟性與記憶）失去在愛里。這不是說，在不自覺的被動操作里，它們已不復存在；而是信心的普世大光如太陽一般，吸收了一切不同的光，就視覺而言，使它們暗淡了，因為信心的大光勝過了一切。

第九章

銷魂、靈提、異象剖析

那一刻我所得到的禱告，較之於銷魂(又稱「狂喜」、靈提、異象等，是更純淨的恩典。異象顯現在官能中，次於意志，其果效必須終止於意志。異象必須越過視、聽、知的經歷，否則，魂就不能與神有完全的聯合。魂也許以為是在聯合中，其實是間接的聯合，是神的恩賜流入官能中，而不是神的自己。關鍵是不要讓魂停留在異象、銷魂中，因為這些恩賜容易產生錯覺，且會捆綁她一生。清晰可辨的形狀、圖像，伴隨著感知的快樂，魔鬼可以模仿；但沒有圖像、形狀、樣品，高於感知之物的，魔鬼則無法介入。

在這類恩典中，異象和銷魂容易產生錯覺，相對不太純淨、完全。靈提和啓示要好一些，儘管也易錯。異象從不是神的自己，像有此經歷的人所幻想的，也不是耶穌基督，而是一位光明的天使，按著神賜給他的能力，使魂看見他的形象。有人相信耶穌基督的顯現，在我看來，這好像雲中的太陽，因雲染上鮮亮的色彩，不知其奧秘者以為是太陽本身，其實只是太陽的影像罷了。同樣，耶穌基督顯現在智能中，稱為智能異象，是最完全的彰顯；或者藉純智能的天使成就，基督翻印在他們裡面，彰顯自己。

亞西西的聖法蘭西斯在異象上很有開啓，但他從不把他身上與耶穌基督受難釘痕相似的記號歸於耶穌基

督，而是宣稱一位撒拉弗取了耶穌的形象，將這些印在他身上。有些幻影和神聖的顯現是出自想象，更有甚者，出自肉體，這兩者都是最粗糙、易錯的，這正是保羅所說的，撒但也能化裝成光明的天使。當一個人過於珍愛、看重異象，住在其中時，常有此遭遇，因為它們激起了魂的虛榮心，攔阻了她在不憑眼見的信心之路上奔跑——像聖丹尼斯所講的，就是那超越一切看見、知識和亮光的信心。

銷魂來自感知的喜樂，是一種屬靈的放蕩。在此，魂走過了頭，因著如此甜美的發現，以致暈厥了。魔鬼用這感知的甜美引誘魂，使她恨惡十字架，耽於聲色之樂，充滿虛榮和自愛，用神的恩賜捆綁她，攔阻她捨己跟從耶穌，向萬物死去。清晰可辨的內里的言語也很易錯，多出自魔鬼，因為神從不這樣講話。即使出自好天使，他們也似乎常常詞不達意，一般很少應驗。當神通過天使這樣傳遞信息時，他們按自己的方式理解，我們按自己的方式領受，如此就被誤導了。

神直接的講話不是別的，就是將祂的道印在魂里。這話語沒有聲音，真實、活潑而有功效，如經上所記：「祂說了，事就這樣成了。」（參創1）這是結果子的話語，沒有片刻的沈寂，在魂的深處永不止息——如果她適合的話。這話語歸回本源時依然純淨，像離開時一樣，其中永無錯誤。這話語使耶穌基督成為魂的生命，因為這不是別的，正是祂自己——道。這話語在接收它的魂里產生奇妙的效能，並通過她將自己交通給別的魂，像神聖的胚芽，使他們結出永生的果實。這話語是

安靜的，卻又滔滔雄辯。這話語不是別的，正是你自己，我的神啊，你這成了肉身的道！這話語是口的親吻，是直接的、本質的聯合，無限地高於那些被造的、有限的、智能的言語。

關於未來的啓示也非常危險，魔鬼可以用預兆偽造，像它在異教的廟宇中所行的，傳遞諭示。即使啓示來自神，通過祂的天使傳遞的，我們仍需越過它們，因為真正的啓示總是模糊的，很難明白其真意。此外，啓示給魂極大的消遣，使她滿腦子充滿未來之事，依靠虛假的保障和淺浮的希望，不再全然依靠隨時供應的神，阻礙她捨己向萬物死去，棄絕一切，赤裸地全然被剝奪地跟隨耶穌基督。

聖保羅說，耶穌基督的啓示是迥然不同的。當永恆的道被交通給魂時，啓示就顯現給她。這啓示使我們在地上成為第二個耶穌基督，祂在我們裡面彰顯自己。這是無誤的啓示，魔鬼無法假冒。

靈提源於不同的律。神有力地吸引魂，讓她走出自己，進入神里。在所有講過的恩賜中，這是最完全的。但魂被己束縛，走不出去，一面被吸引，一面往回拉，就產生了靈提或靈飛，比銷魂更劇烈，有時會將身體從地上提起來。然而人所如此特別羨慕的，只是一種不完全和人的缺欠。

真正的靈提和完全的銷魂是由徹底的湮滅所操作。在此，魂失去了整個的自我，毫不費力、沒有掙扎地進入神里，像來到天生適合她的居所。神是魂的中心，當魂從己和其它事物的捆綁中得釋放時，她就無誤地進入

神里，與耶穌基督一同在此隱居。但只有單純的信心，向一切被造物死，甚至向神的恩賜死，才能產生這樣的銷魂——恩賜是受造的，會攔阻魂落入那獨一非受造者的裡面。

重要的是要越過一切恩賜，無論它們顯得多麼高尚。魂只要還住在恩賜里，就不會真正拒絕自己，也就永不會進入神里，即使她擁有恩賜的方式極為高尚。若安息在恩賜中，她就失去了在賜恩者里真正的享樂，這是不可估量的損失。

我的神啊！出於不可思議的良善，你引導我進入了一種非常純潔、穩固、堅實的境界。你擁有了我的意志，在此建立了你的寶座；頃刻間，你將我放進了官能的聯合中，使我不停地依附於你。除了愛你，我不能做別的，周遭的一切都被吸收在深沈而安靜的愛里了。

這是一條捷徑，被帶上這條路的魂是最蒙福的。的確，當你讓他們如此快速地前進時，我的神啊！他們必須準備面對沈重的十字架和殘酷的死亡，特別是他們一開始就被信心、捨己、淡泊所摸著，毫無私慮地只愛神獨一的利益——這就是你放在我裡面的傾向。我熱切地渴望為你受苦，甚至為此多生煩惱。突然間，我厭倦了所有的受造物，只要不是「愛」的，都讓我難以忍受。迄今為止，我隱忍背負的十字架，成了我喜樂的源頭，我歡喜地服在它的權下。

第十章

以苦行治死感官

我把一切都寫信告訴了那位好神父，他就滿懷驚喜。

神啊，因著愛苦難，我做了怎樣的苦行啊！但所有想到的苦行都太輕微了，不能滿足我受苦的心。我的身體嬌弱，苦行的器具把我撕裂了，卻無法使我覺得痛。每天我都帶著有鐵釘的長長的鞭笞，血跡斑斑，傷痕累累；但我蔑視它，因它不能給我更多的痛。我力氣小，胸腔極纖弱，我使得胳膊疲乏，失去了嗓音，卻不能傷到自己。我穿著頭髮或鐵釘織成的腰圍，前者好像自愛的小遊戲，後者穿上、脫下時都劇痛，但穿在身上時卻不覺得。我用荊棘、有刺的植物和蕁麻折磨自己，帶在身上。蕁麻奇疼無比，使我心跳欲止，肉里的刺讓我坐臥難捱，晝夜不眠。這是最合我意的，只要能弄到，我就用它。我口裡常含著苦艾，飯中加入藥西瓜，飯量極小，真不知是怎麼活的。走路時，我把石子放在鞋里。另外，我常常生病，有氣無力。

我的神啊！自始至終，這都是你啓發我做的，要剝奪我最無邪的歡娛。所有喜歡的都被拿走了，只給它最討厭的。

我的胃口原本嬌弱，丁點髒物就翻騰不已，現在卻被迫吞下讓它要死的東西。這陣勢把它制住了，它不敢惡心，到後來，就對什麼都不厭惡了。我的口味挑剔，

幾乎沒什麼可吃的，卻被迫不加區別地吃各樣食物，最後，就失去了選擇的能力。

這是本能的操練，並沒有經過練習、研究或預先思想。我的神啊！你在我裡面，是那麼嚴厲、苛責，分毫不讓。當我想做什麼時，你突然攔阻，我就不假思索地去行你一切的旨意，做感官所厭憎的，直到它變得柔軟，不再有了點的傾向與好惡。我包裹每一個來訪者的傷口，供給病人需用。

這樣的苦行持續了很久。但只要我的厭惡一停止，對最可怕的和最愉悅的都一視同仁了，我就不再想它，也不注意了，因為這不是我做的，而是我的王——萬有的主宰——引領著我的腳步。從前的苦行，我操練了許多年；但後面這些，不到一年，就制服了我的感官。拒絕一切所好的，只給它所惡的，是治死感官的捷徑，此外沒有更有效的途徑。無論怎樣大的苦行，若不是用這種方式，都會使感官生機猶存，也就始終垂而不死了。但這些加上專注，就使它們徹底窒息了。

前面提到的那位可敬的神父問我怎樣愛神時，我告訴他：我愛神，勝過世上最痴情的戀人愛他的情人。這比喻還不貼切，因為受造物的愛，無論在強度還是深度上，都相差甚遠。這愛持續有力地充滿著我，除了祂，我不能想別的。這深沈的一擊，這甘甜的愛的傷痕，是在1668年抹大拉紀念日擊中了我。

那位神父，一位非常好的傳道人，應邀到我的教區——抹大拉代禱區證道。就這題目，他講了三篇極精彩的道。我感到這道在我裡面產生的果效，它直接印在我

的心裡，將我強有力地吸收在神里。我不能睜眼，也聽不見講道的內容。神啊！只要聽到你的名字或者你的愛，就足以將我丟進深沈的禱告里了。你的道直接印在我的心裡，不經思想、反省，直接奏效。從此這成了我的經歷，儘管經過不同的階段、狀態時，方式有所不同。那時感覺非常強烈，我幾乎不能出聲禱告了。

當神吸收我時，也吸收了萬有在祂的裡面。在神之外，我不再看見聖徒或聖處女了，只見他們都在神里。我深切地愛某些聖徒，如聖彼得、保羅、抹大拉、大德蘭等，但即使很用勁，也不能把他們跟神分開了。所有屬靈的人，我都不能區分開來，也不能在神之外，向他們禱告了。

這年8月2日，我受「傷」後的幾個禮拜，那位好神父——我的指導者——所在的修道院慶祝聖母節。早上，我去得大赦。我驚訝自己一無所獲，用盡一切方法，仍然無效。我在教堂里持續五個小時，毫無進展。一縷純愛的光線將我刺透了。我對是否要用大赦縮短因罪而來的痛苦，委決不定。如果是懲罰或十字架，我會要的。哦！「愛」，我對你說：「我願意為你受苦！不要縮短我的痛苦和歡樂，因為我唯一的歡樂就是為你受苦。不知苦難價值的人想得到好處，他們怕罪的懲罰過於怕得罪你，要逃避你神聖的公義，大赦對他們是好的。」

但我從來沒有聽說過這種狀態，怕因拒絕大赦而犯罪，以至誤入歧途。我重新努力要得到它，但仍然無用。最後，我不知所措地對主說：「如果一定要得大赦

的話，就把別人的懲罰轉來吧（讓別人得到我的大赦）！」我一回家，就寫信給那位好神父，闡述我的心態，覺得思路流暢，文如泉湧。那天講道時，他就用它做了第三部分，一字不改地讀了全文。

我放棄了一切社交，徹底棄絕了遊戲、娛樂、舞蹈，以及一切無益的閒蕩。大約兩年前，我停止了捲髮；但因著丈夫的要求，衣著卻依然精美。我獨一的「愛」啊，難得與你獨處的片刻，是我唯一的歡樂；別的娛樂都是痛苦。你那神聖不斷的注入，在意志的深處，給我不間斷的你的同在；不像先前所想象的，以為要通過頭腦的努力，藉著思想你，才能得到，哦，我神聖的「愛」！在此，我得到了「愛」里真正的享樂，嘗到難以言傳的甘美。這是在意志中真實的聯合，儘管有別於中心的聯合——那是我以後才經歷的。幸福的體驗使我意識到：原來魂的受造是為了享受你，我的神！

在對官能的操作中，這種聯合最完全，果效也最大。別的官能的聯合開啓智能，吸收記憶，但若不與此相伴，果效就是暫時的，用處甚微。意志的聯合所攜帶的是在核心與真實里，而別的則是可分辨的。更重要的，意志的聯合使魂降伏於神，順服神的旨意，漸漸治死所有出於己的意願，最終以豐盛的愛吸引別的官能，聯合在中心，從而失去自我和天然的動作。

這種失去稱為「官能的湮滅」，千萬不要理解成物質上的湮滅——那就可笑了。官能向著我們是湮滅了，其實還是存在的。這種失去或湮滅是這樣發生的：當愛充滿且燃燒意志時，愛相應地被強化了，逐步征服了所

有意志的動作，使它們都臣服於神。這時，魂柔順地倒空一切自我和敵對神的意願，讓自己被潔淨、得完全。她不再有己的意志了，在神聖的淡漠里，只要神的旨意。

即使在持續的退修中，這境界也不可能通過意志的努力達到；因為有太多己的表現，儘管高尚，意志卻潛伏在己里，從而停留在散亂多樣、可分辨中，異於神的性情。當魂順服且自由自願地受苦時，她就隨遇而安，被愛的動作所征服、毀滅了，這樣，意志就被吸收在愛里，在神里得以完全，就從一切的限制、不像神和己里得了潔淨。

與此相同，另外的兩個官能（悟性和記憶）以愛的方式，引進了兩個神學美德（信心和盼望）。信心有力地抓住悟性，使它向所有的理由、可見的亮光、特別的光照死去，即使它們是最高尚的。由此可見，異象、啓示和銷魂等剛好相反，攔阻魂消失在神里；它們雖然使魂似乎有短暫的失去，卻不是真正的消失，因為在神里真正消失的魂是永不能恢復自我的。如果在意願里，它們其實只是簡單的吸收；如果在智能里，則是一種暈眩，而不是消失。

我想說的是，信心使魂失去了所有可分辨的光，一面征服，一面吸收她，把她置於信心的亮光里——那是勝過一切的光，普世而不覺得的光。當它光照時，「己」反而覺得黑暗，因為它過度的清晰讓人無法分辨或認出它，就像我們不能注視太陽一樣，儘管藉著陽光，我們清晰地分辨物體，不會出錯。

太陽在普世之光里，吸收了星星們可分辨的小光。這些小光就其自己是很醒目的，但卻不能把我們照亮。同樣，異象、銷魂等，由於範圍小，很容易分辨；只是它們儘管醒目，卻不能把我們帶入真理或看見事物的真實，反而很容易成為假光，誤導我們。別的不是信心的被動之光，也是如此。信心——滲透的光——聖靈的恩賜，它能在模糊悟性的自我亮光時，使理性不受欺騙，把它置於真理的光中。儘管它不給悟性很大的滿足，但卻是一千倍地比別的引導更為可靠。這是生命的真光，一直到耶穌基督，永世之光，在魂里升起，用自己照亮她——祂要用在神裡面的新生命，「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約1:9）。這是很難理解的，但帶我寫作的靈將我帶到了這個話題上。

同樣，「盼望」征服且吸收了記憶，最後一切都消失在純愛里。愛藉著意志徹底吸收了魂。意志是感官的主宰，能在自己裡面摧毀別物，像愛一樣；愛是諸美德之王后，它聯絡了所有的美德。這種聯合叫作合一，是中心的聯合，因為一切都藉著意志和愛聯合在魂的中心，在神我們最終的終點里。聖約翰說：「神就是愛，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約一4:16）

我的神啊！你我意志的聯合，這無法言出的同在，是那麼強烈、甘甜，我不願抵擋，也不願自衛了。我親愛的心靈擁有者使我看見我最細微的缺失。

第十一章

聖火潔淨愛引領

如前所述，我的感官在持續的治死中，片刻不得自由。要知道，只有窮追不捨，在一段時間內不給它喘息之機，才能徹底治死；否則，就有永遠不死的危險。有許多人熱衷於外面極大的苦行，卻給感官某些放鬆，聲稱這是無害且必需的，但因此就給了感官生機；因為不是怎樣大的苦行讓它死去的。我們見到一些極屬靈的人，卻一生都受反叛的攪擾，原因就在於此。

最有效的摧毀感官的途徑是徹底拒絕一切它所喜歡的，只給它討厭的，沒有片刻的松懈，直到變得沒有慾望，也沒有厭惡為止。如果藉口給點放鬆，就像對一個注定要餓死的人，不時給點食物，似乎是憐憫、幫助他，其實反而延長了死亡的痛苦，阻礙他進前了。

感官的死去是這樣的，官能、自我智能和意願也同出一轍。如果不奪去一切無論怎樣小的必需品，就把一個將死的生命供養到底了！「治死」是名副其實的，這就是聖保羅所說的，「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林後 4:10），指的就是這垂死的狀態。但接著，為了不到此停止，他在另一處又加上：「我們已經死了，我們的生命和耶穌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西3:3）除了完全的死亡，我們不可能徹底消失在神里。

以這種方式死了的人不再需要苦行：對他，一切都結束了——每件事都變成新的了。在此，人們常犯一個

善意卻嚴重的錯誤。當持續不懈的苦行已經摧毀了感官，卻一生都抓住苦行，不以完全的淡漠離開它，對好壞、甜苦都一視同仁，藉著自我動作的喪失，治死己的智能和意願，從而進入更有效的操作。

要達到這種境界，非有深沈的禱告不可。若沒有深沈的專注加上苦行，感官之死是不會徹底的。否則，魂還是向著感官，把它供養得生機蓬勃。但持久向內的專注會使魂跟感官分開，這樣就間接卻是比別種方式更有效地治死了。

我的神啊！你越加增我的愛心與忍耐，十字架就變得越發沈重而持久，但愛使一切都輕省了。

可憐的魂啊，你為了不必要的事務，煎心焦首，耗盡了自己。如果到裡面去尋找神，很快你就會變得又豐富又歡樂，一切病痛也都止息了！

由於不滿足，愛使我發明瞭各樣的苦行悔罪。奇怪的是，只要一個苦行變得不苦了，愛就使我不知不覺地停止，開始另一個。愛是那麼敏銳而高明，連最小的缺陷都不放過！

如果我講話，愛使我看見裡面的不完全，讓我靜默。如果我靜默，它又發現了缺陷。在我一切的行動中，它都找到缺陷，我行事的方式、苦行、悔罪、施捨、獨處等等。簡而言之，在一切的事上，它都看見缺陷。

如果我走路，我就在走路的方式中看到缺陷。如果我提到自己的長處，驕傲！如果我說「好吧，我不再提

自己，無論好壞」，自我意識！如果我太向內專注、言語保守，自愛！如果我歡樂開放，別人就定我的罪……

純「愛」總是找到可責之處，極小心地保守我的心靈一塵不染。這不是說我注意自己，其實我很少想到自己，注意力都在祂的身上，意志持續地依附於祂。我向祂有著不間斷的儆醒，祂的眼光也持續地注視著我，親手引領，使我忘記了一切。這經歷，當時我無法跟人訴說。

神除去了我一切自我意識，使我不能做任何方式的自省。每當我要自省時，就轉向了我唯一的「主體」（神），並從一切自我意念中移開了；對我而言，祂沒有清晰的形體，只是極度的無法形容的深闊與普通。我沈入了平安的河流。我憑著信心知道是神如此擁有了我全部的心靈，但我並不思想此事，就像妻子坐在丈夫身邊，知道是他在擁抱著她，卻不自語「這是他」，也不特別在意。

認罪時，這給了我極大的麻煩，因為一想到要轉向自己省察時，「愛」就強有力地抓住我，在極深的膏油與專注中，我不能回視自己，全然忘我——愛是如此甘甜有力地吸收了我！我就這樣伏在認罪神甫的腳下。那時，我的神啊，你賜給我一切話語，都是你讓我講的。如果是「我」說的，我就不能開口說一個字。啊！

「愛」讓我如此依靠祂！在無限的恩膏與甘甜里，我沒有選擇地依附於祂。我幾乎聽不見認罪神甫的話，但他一宣佈告解，我就感到恩典伴隨著膏油更強的流入。在愛的豐滿里，我無法想到罪，為罪憂傷。我不願讓任何

世事惹我親愛的良人不快。從前，祂還沒有這樣擊傷我的時候，我為最小的失誤就悲切痛哭。但這都不是在我的能力中，我也不能離開祂所安置我的狀態，另有選擇。

當我說「不能」時，千萬不要以為神會強制我們；啊！決不是的！當祂要我們做事時，是用強大的吸引力，使我們的心傾向於祂所喜悅的方向。我們的心極自由地跟隨祂，是那麼歡樂、甘甜！在極大的能力與愛里，我們不可能不行祂的旨意。這吸引力是自由且無誤的。

儘管「愛」如此恩待我，但千萬不要以為祂不懲罰我的過犯。神啊，你是怎樣嚴厲地懲罰對你最忠心、你也最愛的人啊！我沒有說外面的悔罪苦行——那太微不足道了；對神要徹底潔淨的魂，那是安慰與享樂，卻不能懲罰最小的過失。對被選的魂，神用怎樣可怕的方式懲罰他們最小的過犯啊！惟有經歷才能使人明白我要講的。

這是一種內里的火，隱密處的火焰，從神發出，潔淨過犯的。只要過犯還在，就劇痛不已，像骨頭錯位一般。在此劇痛里，魂因著自己的過犯，為了滿足神，會作出千萬的姿態，輾轉反側——她寧可被撕碎，也強於忍受這折磨！通常，為了擺脫這巨大無比的痛苦，她會很快去認罪，無端地增加了認罪的次數，卻從神的設計中移開了。知道如何利用這痛苦是至關重要的，因為它決定了魂整個的靈命進程是進前還是滯後。我們必須在痛苦與混亂當中，順服神的設計。只要疼痛還在，就全

幅度地忍受這被釘死的痛苦，讓它自由地吞噬自己，不火上澆油，不潑冷水，也不用苦行或認罪來滿足神，直到痛苦自然停止。被動的忍受是最難、最痛的，它需要不可思議的勇氣。

沒有經歷的人也許不相信我的話，但沒有什麼比這更真實了。我聽說有一個非常偉大的魂，在今世卻最終沒有完全進入神里，因為他缺乏勇氣讓自己被公義的烈火吞滅，接受完全的煉淨。他總是盡快去認罪，尋求解脫，承受痛苦從來沒有超過半個小時！

我的神啊！你指示我另一條路，叫我不認罪，不做悔罪的苦行，直到你自己滿意為止。哦！可愛的殘忍啊！甘甜的沒有憐憫的主宰啊！你根據我過犯的性質，讓我承受這痛苦，不是幾小時，而是許多天！一個無益的注視，一句急躁的話語，都讓我受到嚴厲的懲罰。我看得很清楚：如果我藉口扶約櫃，插手神的工作，就該像烏撒一樣被擊殺！（參撒下6）我只好一動不動地受苦。為了讓神徹底作工到最大的限度，我經歷了無數的麻煩。

在寫的這一刻，我明白了這逼人的公義之火正是煉獄的火；不像有人以為的，是物質的火在焚燒，說神用它強化魂的活力與天然容量。其實，是迫切逼人的聖公義在焚燒可憐的魂，為了在潔淨之後，使他們更適合享受神。別的火都太舒適了！這火極有穿透力，透入魂的組織間隙；只有它才能從本質上潔淨她。這些離開肉體的魂，在痛苦中，沒有娛樂可以散心。這火根據各人的

不潔度，以可怕的方式吞滅並滲透他們。魂的不潔度決定了公義之火的強度與持續時間。

不知內情的人以為魂渴望脫離烈火。其實，他們極被動平安地受苦，不願縮短。他們被強有力地吸收在神里，即使痛苦，也不能歸回自己，思想他們的苦難。這種歸回是一種不完全，是他們不能做的。神使用那些按著祂的旨意為煉獄里的魂所獻上的禱告，恩准聖徒和教會縮短他們的痛苦，減低烈火的威勢。神啊，你名為「吞滅的烈火」，是多麼真實！

在這熾愛與嚴酷的煉獄里，你煉淨了我裡面一切不合你神聖旨意的。我讓你自由地作工，有時一連幾天，都承受著不能訴說的痛。我寧願得到許可做極克苦的悔罪，但我只能繼續每天「愛」讓我操練的。這通常使我吃不下飯，但我竭力不露形跡。在我面上顯示著神持續的同在，因為內里的吸引是那麼大，甚至散布到感官上，給我一種溫柔、端莊和世人所感到的榮美。

第十二章

家人神甫禁禱告

無論婆婆和丈夫怎樣待我，我只用沈默作答，這並不為難；內里極大的充滿和強烈的感覺，使我對別的都不在意了。但有時主離開我片刻，他們對我講話太激烈時，我便禁不住流下淚來。

我料到在何時要做何事；為了降卑自己，我主動給丈夫和婆婆做最低賤的下役。然而，一切都不能感動他們的心。他們兩人不管是誰對我生氣時，即使我毫無過錯，我仍然求他們的饒恕，包括前面提過的那位使女。

我竭力征服自己。這位使女卻因此而越發趾高氣揚了，以為我降卑，她就可以稱義了。她罪責我的一些事情，其實是該讓她臉紅，羞慚得無地自容的。我的脾氣總是伺機發作，特別是當我對、別人錯時。為了征服怒氣，我對她讓步了，凡事不抵擋。她見我柔軟可欺，就趁機越發苦待我。當她冒犯我時，我求她饒恕，她就起來說，她早就知道自己是對的。她狂傲到一種程度，她待我的方式，是我不願待一個腳夫的。

有一天，她給我穿衣服時，極粗暴地扯我，講些侮辱的話，我對她說：「我回答你，並不是為了我自己；神知道我並不在意你講的這些話。但如果你在別人面前這樣行，恐怕會招來流言蜚語，有人會責備你的。另外，我是你的主母，神肯定不喜悅你這樣待我。」

她立刻離開我，像瘋了一般，到我的丈夫那裡說，她想辭職，因為我苦待她；由於在我丈夫生病時（那是不間斷的）她照顧他，我就恨她；我不願意她服侍他……我的丈夫非常性急，一聽這話，立刻發火。

她離開後，我不敢叫別的使女，只好自己穿戴完畢，因為除了她自己，她不許任何人靠近我。

突然，我看見丈夫像一頭獅子，烈怒而來。迄今為止，他無論怎樣發火，都沒有這麼厲害過。我想他要打我了，我就安靜地等著這打擊。他把手裡的拐杖向我舉起來，因為他要靠拐杖才能行走。我以為他要殺死我。我緊緊靠著神，眼見這些，並不驚慌。

然而，他只是用力將拐杖向我擲來，並沒有打我——他有足夠的理智，知道這配不上他。拐杖落在我的腳前，沒有碰到我。接著，他對我破口大罵，好像我是一個腳夫或最聲名狼藉的人一般。

我保持著深沈的安靜，專注於神，為愛而承受這一切。我不知道這烈怒從何而來，更不知道他要怎樣。那個惹事的使女進來了。丈夫一見她，越發火冒三丈。我一言不發，緊緊地靠著神，像一個祭牲，等著祂許可臨到的一切。丈夫聲嘶力竭，讓我知道，我冒犯了她，應該向她道歉。但我並沒有對那個使女做什麼啊。我照做了，這才讓他安靜下來。

我立刻回到心愛的小隔間，但一到那裡，神聖的指導者就讓我離開，出去尋找那個女孩，送給她一份禮物，獎賞她為我製造的十字架。她有點驚訝，但她的心太剛硬了，不肯被感化。

類似的事件是經常的，幾乎不間斷；當她給我惹極大的麻煩時，我常如此行。她特別會照顧病人，我的丈夫總是生病，當他風癱時，只有她能碰他，所以他看重她。另外，她是那麼狡詐，在我的丈夫面前，對我畢恭畢敬，但只要他不在，我若對她講一句話，哪怕是最溫柔的，她一聽見我的丈夫來了，就大喊大叫，說她是多麼不幸，裝出受委屈的樣子。丈夫不分青紅皂白，就對我大發脾氣。婆婆也如此。

為了制服急躁驕傲的天性，我對自己施加暴力，到了承受的極限。有時，我覺得腹部像被撕裂一般，為此經常生病。

有人進我的房間，特別是男人時，我命令那個使女也留在房子里。為了惹我，有時她的聲音比我的都大，為此，我的朋友們討厭她。如果有什麼特別的客人來訪，她就當著客人的面，為千百件事責備我。我若默然不語，她就越發惱怒，說我蔑視她。

我的溫柔讓她受不了。她向每一個人訴苦，講我的壞話，但我的名譽在人們心裡，甚至在鄉下，都是根深蒂固的。這一面由於我外表的莊重與敬虔，一面也由於我極大量的施捨與慈善活動，所以沒有什麼能損害我。

有時，她跑到街上，大喊：「我有這樣的主母，是多麼不幸啊！」眾人就圍攏來，想知道我對她做了什麼。她無言可答，常說我整天都沒有跟她講話。他們大笑著走開，說道：「那麼，她並沒有怎麼傷害你啊！」

我驚奇認罪神甫們的瞎眼：認罪者控告自己時，是多麼虛假！但若不是神帶領人進入真實，人就看不見。

那個使女的認罪神甫把她當成聖徒，讓她經常領聖餐，並且因為她是平民，請她在會議中幫忙。其實除了這些，她還有別的缺點，與話題無關，我略去了。那位神甫對我講她是一個聖徒時，我沒有回話，因為「愛」不許我向人訴苦，只要我在深沈的靜默里，把一切都交給祂。

丈夫受不了我的敬虔，頗為煩惱。他說，這麼強烈地愛你，我的神啊，我就不會愛他了——他不瞭解，真正的夫妻之愛是你成就在那些愛你的人心裡的。這是真的，清潔神聖的神啊，從一開始，你就讓我愛貞潔，為了持守貞潔，我願付一切代價。我並沒有對丈夫說教，只是努力讓自己不討嫌，對他凡事有求必應。我的神啊，你賜給我貞潔的心，毫無邪念，婚姻對我是極沈重的負擔。有時，他對我說：「很顯然，你從來沒有失去過神的同在。」

世界見我退出了，就攻擊我，讓我變得可笑。我是它的話題，是謠言的對象。一個不足二十歲的女人，就跟它如此激烈爭戰，是它不許可的。婆婆與世界為伍，責備我不乾某些事；其實，我若做了，她心裡會很難過的。

家庭十字架大大增加了。內里的吸引是這樣大，我真不知道該怎麼辦！當我上樓時，就不能下來；若在樓下，就不能上去。無人理解在我魂里所發生的一切。我隱藏起來，從人群中退去了。我似乎心不在焉，跟世上的一切都相距甚遠，地上好像空無一物。我一動不動，眼睛不由自主就閉上了。「愛」將我全然禁閉在裡面，

像在堡壘中一般，無論怎樣努力，我都不能從祂的同在中離開。

我是你的俘虜，哦，神聖的「愛」，你是我的獄官。我呼吸、活著，都是因著你，也是為了你。我似乎從字面上經歷了聖保羅的話：「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加2:20）我的神，我的「愛」啊！你是我魂中的魂，生命中的生命！你的運作是多麼有力、甘甜，又是多麼隱密啊！我實在解釋不清。

內里的火持續燃燒，那麼平安、寧靜、神聖，無法訴說。這火漸漸燒掉了我一切不討神喜悅的缺點，似乎燒盡了所有的隔閡，將我置於喜樂的合一之中，平息了一切意願。除了一種隱密的傾向和更親密的聯合外，我發現自己一無所求。

由於一些事務，我們到了鄉下。我躲在乾河床的一角。我的神啊！誰知道你在我魂里的運作呢？啊！你做的，只有你自己知道。

我四點鐘起床禱告，裡面永不厭足。我走很遠的路去做彌撒。由於教堂所在地車子無法上去，需要走下一座山，再爬另一座；但這些對我都不困難。我獨一的好啊！我要得到你的願望是那麼強烈，你也那麼熱切地要把自己給我——你微小的創造物！你甚至為此而行明顯的神跡。

我的生活跟世上的婦女是那麼不同，看見的人都說，我太不審慎了。閱讀時，我的神啊，讀第一個字，你的愛就抓住我，將我吸收在你的裡面，書本從我手中

掉了下去。我若強迫自己，也讀不懂，眼睛不知不覺就閉上了。我既不能睜眼，也不能開口，對附近的談話，聽而不聞。在社交場合，我被內里的生命強烈抓住，常常不能講話。為了掩飾，我總是帶人同去。

這被看為愚昧。有時，人們彼此談論說：「這是什麼意思呢？人人都說這位女士聰明，可是一點都看不出來！」我若強迫自己講話，首先是做不到，其次也不知道該講什麼。我帶著手工活，藉故隱藏內里的狀態。獨身一人時，活計經常掉到地上，我除了讓愛焚燒，不能做別的。

我勸說丈夫的一個親屬禱告。她覺得我捨棄青春的享樂是瘋狂的，但後來主開了她的眼睛，讓她蔑視這一切。我巴不得教導全地的人愛神，我覺得完全取決於他們自己，就能感到我所感到的。神用這願望為祂贏得了許多靈魂。

前面講過的那位幫我轉變的好神父讓我認識了本篤會修道院的院長，珍妮維夫·古蘭橋姆姆，當時一位極偉大的神的使女。她對我的幫助極大，下面會講到。

迄今為止，我的認罪神甫總是跟人講我是一個聖徒，（儘管我滿了軟弱，我的神啊，我跟你後來因著憐憫而把我放置的狀態，還相去甚遠），但如今他見我信任前面提到的那位神父，他不瞭解這條道路，就公開反對我。我並沒有因此而離開他，他就刁難我，給我製造了許多的十字架。由於我的指導者不屬他們會系，該會系的修士都嚴重地逼迫我，公開宣講我受了迷惑。他們

攪起極大的混亂，讓我背負了許多的十字架，從下面我遵命而寫的敘述中可見一斑。

我的丈夫和婆婆本來不在乎這位神甫的，現在卻跟他聯合起來，要我放棄禱告和一切敬虔的操練。但是，我的神啊，我怎能放棄呢？我不是自己的主人，因為這不是我的操練，而是你在我裡面作成的！我無法阻止它，外界越要分散我的注意力，你在我裡面的圍困就越有力量。在社交場合，你格外有力地佔據我，裡面的交通跟外面的事務毫不相干。我無法攔阻這樣一位偉大的主人的同在，也不能阻止它顯現在我的面孔上——丈夫告訴我，正是這讓他惱火。

我竭力不露形跡，但沒有成功。我的裡面全被佔據了，食而不知其味。我裝作吃了某些食物，其實沒有吃，只是由於做得高明，沒有被察覺。我口裡常含著苦艾和藥西瓜，學會吃最討厭的食物。「愛」使我耳目閉塞。我幾乎天天穿著鞭笞，也經常穿鐵釘織成的腰圍而不減面上的清新。

我常生重病；除了禱告和見本篤會的那位姆姆外，在生活中別無安慰。但為此，我付出了怎樣的代價啊！特別是前者，可以說是我所有十字架的來源！但我在說什麼呢？「愛」，難道我要測度十字架嗎？你不是用禱告補償了十字架，又用十字架獎賞了禱告嗎？

哦！我心中不可分割的恩賜啊！這是你給我的：我從未有一刻失去十字架，也從未有一刻失去禱告。我後來以為失去了禱告，這痛苦成了重逾難當的十字架。但當你的永世之光在我魂里升起時，「愛」啊，我明白

了，剛好相反，她從未失去過禱告，正如從未失去十字架一般！

我的認罪神甫竭力阻止我禱告，不許我探望古蘭橋姆姆。他跟我的婆婆、丈夫約好，從早到晚監視我。我不敢離開婆婆，或丈夫的床前。有時，我拿著活計走到窗前，裝作要看清楚，好有片刻靜修的安慰；但他們常走來看我，是做活還是禱告。當婆婆和丈夫玩牌時，我轉向火爐；他們常轉身看我是工作還是閉著眼睛，如果我閉了眼睛，他們就會發火良久。倘若有幾天丈夫體力較好，出門時，他不願意我趁機禱告。他算計著我的工作，有時回來，發現我在小隔間里，就大發烈怒。我常對他說：「先生，你不在時，我做什麼跟你有什麼相干呢？只要你在時我陪伴你，不就夠了嗎？」他不同意。他不在時，他也不許我禱告。

一面被強烈地吸引著，一面卻不能獨處，我想恐怕沒有一種折磨比這更難熬了。我的神啊！他們競爭著要抓住我，攔阻我愛你，這反而助長了愛情。他們不許我與你交談，你就在不能言出的靜默中，把我擄走了。他們越要分開你我，你就使我越強有力地聯於你。

為了讓丈夫開心，我常跟他玩牌，那時內里的吸引勝過在教會的時候。我裡面很難容下這吞滅的烈火，如果它不是這麼平安的話，我恐怕要受不了了。它有一切愛的熱量，卻沒有一絲愛的衝動。我的禱告是那麼簡單，無法描述，唯一能說的就是：它是持續的，像愛一樣，無法中斷。一切要熄滅這火的，都變成它的燃料

——他們不給我禱告的時間，這就成了禱告的養分，讓它越發增長了。

我愛，卻沒有任何愛的動機和理由，因為一切都在最深處，不經頭腦。如果有人問我為什麼愛神，是由於祂的憐憫，還是良善呢？我不明白這個問題。我知道祂是良善的，滿了憐憫，我因祂的完全而歡樂，但我愛祂並不是為了自己。我愛祂，因愛而被烈火焚燒，我是那麼愛祂，愛到一種程度，只能單單愛祂！在愛里，沒有動機，只為了祂自己。所有的利益、回報，都刺痛我的心。

哦！我的神啊！你從一開始就擁有了我，為什麼這愛讓人如此難以理解呢？它離一切利益是何其遠啊！報酬、恩賜、恩惠或者任何與「愛」有關的事物，我連想都沒有想過，吸引我全心的，只有被愛的神——我唯一愛的中心！這愛不顧細節的完善，也不思想它的愛，好像被吞滅、吸收在愛本身里了。所有說到的方法、等次、默想、德行等等，它通通忽略，它只知道愛與受苦，別的都在它的疆界之外——它甚至不理解。哦，無知啊！你比博士們一切的學問更博學！你教我釘十字架的耶穌基督，教得那麼好，我就瘋狂地愛十字架了；所有不帶著十字架和苦難色彩的，都不能取悅於我。

在開始時，吸引力是那麼大，我覺得我的頭好像要下來，跟心聯合；不曉得什麼緣故，我的身體不知不覺就彎了，沒法阻止。後來我明白了：一切都得進入意志——官能的主宰——里；意志吸引官能跟隨它，把它們聯合在神——它們神聖的中心和無上之好里。開始時，

官能還不習慣這聯合，所以需要較多的暴力促成；因這緣故，在感覺上更強烈。後來更和諧時，也就更自然了。那時，祂用如此強的力量吸引我，為了跟祂更直接、無分離地聯合，我都寧願死去了。

因為一切都得進入意志，我的想象力、頭腦和理智，都被吸收在歡樂的合一里了。我沒有讀過或聽過這種情形，對神在魂里的運行一無所知，不知該說什麼，我怕自己要有精神病了。那時，我只讀《菲拉絲》、《效法基督》和聖經。關於內在生命的屬靈書籍，我不知道指的是什麼，只讀過《屬靈爭戰》，裡面沒有提到這些事。我的神啊！我對你說，如果你讓最屬肉體的人感到我的歡樂，他們就會立刻放棄虛假的娛樂，來享受如此真實的祝福了。

所有的娛樂，即使是最有價值的，在我看來都味同嚼蠟，我不理解從前怎麼能喜歡呢！此後，在神之外，我沒有過任何娛樂，儘管我是那麼不忠，曾竭力到處尋找。殉道者為耶穌基督犧牲生命，我對此一點都不稀奇，他們是幸福的，我嫉妒他們的好運。我不能受殉道之苦，對我反而是一種殉道。從那時起，起碼在我看來，不可能有人比我更愛十字架了，我最大的痛苦就是沒有痛苦。

我對十字架的愛和尊崇持續增長。儘管後來我失去了對十字架的感覺和感覺上的喜好，卻從未失去對十字架的愛與尊崇，十字架也從未離開過我——它一直是我忠心的伴侶，根據我內里的變化而變化、增長。哦，良善的十字架，我心的喜樂！自從我把自己給你神聖的主

人之後，你就沒有離開過我，願你永不離棄我！我聲明我愛你。我對別的都無欲無求，但對你，你越將自己給我，我的心就越要你，越愛你。

那時，我對十字架是那麼貪婪，想盡辦法折磨自己。儘管我給了自己許多真正的痛，但仍是那麼微不足道，不過喚醒我對受苦的渴望罷了。我看見：只有神才能給飢渴十字架的魂製造合適的十字架，讓她滿足。

我越用這種方式禱告，對十字架的愛就越增長，同時在現實中，十字架也從四面八方，向我傾倒下來。這種禱告的特點是給人偉大的信心——我的信心是沒有止境的，伴隨著對神的信賴、向神的棄絕和對祂旨意的愛。我愛祂隨時給我的命令。從前我很拘謹，現在卻什麼都不怕了。這應驗了福音書中所說的：「我的軛是容易的，我的擔子是輕省的。」（太11:30）

第十三章

初遇禱告的枯乾

從現在開始，神使犧牲和不斷的奉獻成了我直覺的反應；不是在言語上，而是在表達一切的沈默里，真實地行出來。我常對神說：「我的‘愛’啊！還有什麼是你要而我不願意獻上的呢？啊！不要放過我！」於是在意念中，就看見一些最可怕的十字架和羞辱，我毫不猶豫地把自己獻出去。這種奉獻總是伴隨著環境中不斷的受苦，所以，我說主接受了我所有的犧牲，並不斷地供應新的材料，讓我為祂繼續犧牲。我常對祂說：「你是我的血郎。」（出4:25）

當我聽人提到神或主耶穌基督時，我總是情不自禁。讓我驚奇的是，通常的念禱文對我變得極度困難；我一開口，愛就強烈地抓住我，將我吸收在深沈的靜默和難以言傳的平安里，久久無法開口。我重新努力，時間都花在有始無終的禱告里了。

我從未聽說過這種狀態，真是不知所措。當愛變得強烈時，它的吸收力增強，無能就變得越深了。在我裡面產生了一種持續無言的禱告，好像聖靈啓動的主耶穌基督自己——道——的禱告，如聖保羅所說，為我們求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在祂的神聖旨意之外，我沒有別的願望，也不能為自己或別人求什麼。

我無法解釋我的經歷。但我發現亞西西的聖法蘭西斯說，做有聲禱告時，若覺得自己被吸引到別的事情上，就應該跟隨這吸引。這話給了我安慰。

我有時去看古蘭橋姆姆，她就幫助我。但我的丈夫和認罪神甫禁止這事。我不敢給她寫信，因為她的視力微弱，無法回信，寫了也得不到多大的幫助。他們知道我去看過她時，就沒完沒了地爭吵。但我定罪自己，絕對地不發一言。

我的安慰是盡可能地經常領聖餐，但若被發現了（那是經常的），就成了我真正的十字架。我唯一的安慰和娛樂是去看望窮苦的病人，包扎來訪者的傷口。我好像酒鬼，又像熱戀中的情人，整天想著自己的痴情。

這樣一段時間之後，禱告對我變得痛苦了。沒有禱告時，我熱切地想進入；進入之後，卻不能繼續。當禱告變得痛苦時，我強迫自己留在裡面，比有安慰時更長。有時，我受到無法言出的折磨；為了有點放鬆，轉移注意力，我把全身蓋滿鐵釘。雖然肉體很痛，裡面的苦卻讓我幾乎感覺不到鐵釘的存在。

痛苦和枯乾繼續增強，那份讓我喜樂地行善的溫柔活力消失了。沒有死去的脾氣迅速醒來，給我新的熬煉。我就像一些年輕妻子，無法捨下自愛，跟隨朋友進入戰場。我再度落進虛榮的自愛里。當我被「愛」擊碎時，這傾向似乎已經死了，現在卻復蘇了。我呻吟，不住地求神把這攔阻挪開，讓我變醜。我寧可耳聾、眼瞎、口啞，免得被引誘離開「愛」。

我去旅行，比以往更光彩奪目，像燈燭在熄滅前的一瞬，突然光焰閃爍一般。唉！有多少陷阱擺在我面前啊！真是步步陷阱！我犯了不忠的罪，我的神啊，你是怎樣嚴厲地懲罰了我！輕微的一瞥就惹動你的憤怒，你的怒氣比死亡更讓我難以承受！

這些始料不及的錯誤都是身不由己的；當我因軟弱而滑入時，我付出了多少眼淚的代價啊！「愛」，你知道，這洶湧的淚河並非源自你嚴厲的處罰；只要能不背叛你，我會怎樣歡喜地承受你一切的嚴厲呢，我的神！我定罪自己，用極度的苦行責罰自己。神啊，你待我，就像父親待他可憐的孩子，當她因軟弱而絆跌之後，你就擁抱她。多少次，你讓我感到你愛我，儘管在我看來，我幾乎是故意作惡的！

跌倒之後，「愛」的甘甜對我是真正的折磨。當我偏離你時，哪怕只是片刻的偏離，你對我越親切和善，我就越覺得難過。在我做蠢事之後，發現你已經預備好接納我了，我對你說：「我的神啊，難道你要對我仁至義盡嗎？我為了虛空的贊譽，因著丁點小事離開你，而我一回來，你就張開雙臂，等著擁抱我嗎？」

哦！罪人，罪人！你在責怪神嗎？啊！你如果還有點公正，承認是你主動離開祂的吧！你不顧祂的感覺，離棄了祂。你若回轉，祂就準備接收你；你若不回轉，祂就用最大的力量與溫柔勸你回轉。但你聽不見祂的聲音——你不願意聽見！你說祂沒有對你講話，其實祂用全部的力量呼喚你。為了不聽祂親切的話語、吸引的聲音，你每天讓自己變得更耳聾！我的「愛」啊！但你並

沒有停止對我的心講話；在需要時，也沒有斷絕對它的供應。

在巴黎，認罪神甫們見我這麼年輕，都很希奇。我認罪後，他們對我說，為神所給我的恩典，我應該感激不盡；我若真知道這些恩典，就該驚奇了；如果我還不忠心的話，那就是天下最忘恩的人了……有些人說，他們從未見過一個女人被神保守得這麼近，良心如此清潔的。

我的神啊，我所以如此，是因為你不斷的看守。你給我親密的同在，正如你在福音書中所應許的：「若有人行我的旨意，我們會到他這裡來，住在他裡面。」（參約14:23）你在我裡面持續的同在是我的保護，如先知所說：「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枉然儆醒。」（詩127:1）我的「愛」啊！你是我忠誠的守護神，不斷地為我抵擋各樣的敵人，不讓我犯最小的罪；當活躍的天性使我做錯時，你就糾正它們。但我親愛的「愛」啊，當你停止看護時，我是多麼軟弱啊！敵人就怎樣勝過我啊！

讓別人把他們的得勝歸於自己的忠誠吧，而我只歸功於你——父親的看護。我太多證明瞭自己的軟弱，太致命的經歷使我知道，沒有你時，我的本相如何。我不敢靠自己的小心。我的救贖主啊！我的一切都來自你，單單虧欠了你，這給了我無限的喜樂！

在巴黎，我松懈了，由於忙碌，枯乾和痛苦抓住了我的心：扶持我的手隱藏了，我「所愛的」退去了。我犯了許多不忠的罪。我知道有些人對我懷著強烈的感

情，我雖然沒有跟他們單獨相處，卻容忍他們表現出來。另一個錯誤是頸項有點裸露，儘管比別人還差得遠。

我見自己如此退步，不禁淚如雨下，這對我是一個極大的折磨。我四處尋找祂——那在隱密處燃燒我魂的。我詢問有關祂的消息，但是，唉！難得有人認識祂。我對祂說：「我心所愛的啊！你若跟我在一起，這災禍就不會臨到我。告訴我，中午你在哪裡牧羊，在永世的白晝，你在哪裡歇息？那是沒有時間的白晝，那裡沒有黑夜和月缺。」（參歌1:7）我這麼講只是為瞭解釋，使人能夠明白，其實一切都在沈默中逝去，我不能講話。

我的心發出無聲的言語，在魂的深處，不停地傾訴。哦！它所愛的能夠理解，正如祂理解「道」深沈雄辯的靜默一樣。唯有經歷才能使人明白，這不是枯燥的話語，想象的產物。道沈默的言語，在魂里絕不是枯燥、想象的！祂從沒有停止過講話，也沒有停止過運行。「祂說了，事就成了。」祂在哪個魂里講話，就在那裡運行。然而，若認為道的話語是清晰可聞的，那就錯了。

在此，應當做點解釋。有兩種講話的方式，其一是通過媒體，由天使傳遞，或在頭腦里形成的；它有道理，也講得清楚，卻是通過媒介傳播的。另一種講話是真實的表達，比可感知的話語更無限地運行；它從不停止，果效豐富，卻不是可分辨的——可見的都是暫時的。它在運作的真實里恆久而堅定。這話語在誰裡面講

說，誰就能藉著果效得以明白：「祂說了，事就成了。」「祂發出命令，它們就被造了。」這不能言傳的話語交通給能用無聲的言語講話的魂。道在魂里講話，魂藉著道講話，蒙福者們在天上就是如此對話的。啊！當無言的話語被交通給魂時，她是多麼幸福啊！這講話，同類的魂能夠理解，他們彼此交流而不需要開口。這話語帶著恩典、平安和甘甜的安慰，只有經歷過的人才能瞭解其果效。

魂若潔淨到能用這種方式講話，啊！他們就預先使用了在榮耀里的語言。當聖處女走近聖以利沙伯時，聖約翰所感到的，正是道的這種神聖講話在內里的表達、運行（路1:39-45）。當兩位聖潔的母親彼此走近而聯合時，就為後代創造了神聖交流的機會，聖處女讓聖嬰耶穌有機會把自己交通給聖約翰；而當聖以利沙伯靠近聖母時，就給了聖約翰機會，接受她裡面豐富的道的交通。

哦，可稱羨的奧秘啊！這是道的專利，唯有祂才能運作的，不要以為能人為地得到！沈默，若是來自人的努力，就沒有這種恩典的果效，因為不歸屬同樣的原則。啊！那些把自己棄絕給祂，讓祂隨意行動的魂，如果神在他們裡面的運行被人得知，人人都要詫異得神不守捨了！

由於「帶我寫作之靈」的催促，我偏離了主題；這事常常發生。先生，我求你饒恕敘述的不連貫，雖然這是你的要求，我卻無法換一種寫作方式。言歸正傳，那

時我看見跟人太多的交往玷污了我，就盡力完成在巴黎的事務，好回到鄉下。

在我看來，我的神啊！你給了我足夠的力量勝過試探，但當環境許可時，我還是不能保證不得意忘形，也無法免除許多別的弱點。

我失敗之後，痛苦之深，無法解釋。這不是由清楚的看見、動機、感情等引起的痛苦；而是一種吞滅的烈火，過犯若不潔淨，就不停止燃燒。我從中心深處被排斥了，我清晰地感到，良人在怒氣中棄絕了我。我無法回到中心，在別處又得不到安息。我好像挪亞的鴿子，找不到立足之地，只能回到方舟，卻發現窗子關閉了，無法進入，只好繞著方舟飛行。

永遠被咒詛的不忠啊！因著它，我有時不自覺地盼望在外面尋找滿足，但卻找不到。我的神啊！這讓我看見自己的愚昧，使我明白了那些俗稱無罪的娛樂是何等虛弱！當我強迫自己玩賞時，只有極度的反感，加上內里對我不忠的責備，讓我受極大的苦，消遣變成了懲罰。我說：「我的神啊！這不是你。除你之外，沒有什麼能給人堅實的喜樂。」

儘管我忘恩負義，卻空前地經歷了神的豐富。我的神啊！你不停地追逐我，好像征服我心是你幸福的目標一般。我常驚奇地自語：「神好像不乾別的，只想著我的靈魂。」

有一天，由於不忠，也想有些娛樂，我參加遊行，不是為了鍛鍊身體，更多是出於虛榮，為了被人觀看。我的神啊！你讓我怎樣領教了這過失啊！有幾輛專用馬

車來載我們，但你沒有懲罰我讓我享受這歡樂，你保守了我，將我緊緊地拉進你的裡面，使我不見別的，只看見自己的過失和你的不滿。

有人想在聖克勞德給我一些娛樂，另外邀請了一些女士。我通常不參與這類的活動，但因著軟弱和虛榮，還是去了。我的神啊！這簡單的娛樂成了怎樣的悲苦啊！同去的女士們雖然不引人注目，卻很享受。盛宴是最豪華的，我卻吃不下任何東西，不安顯在我的面上，儘管無人知其根源。我流了多少眼淚啊！你是怎樣嚴厲地懲罰了這一過犯！你離開我三個月之久，以如此嚴酷的方式，讓我只看見一位發怒的神！

這一次，還有另一次旅行，在我生天花之前跟丈夫去都蘭，我都像注定被宰殺的牲畜一般，在被殺之前，用鮮花綠葉裝飾著，在特定的日子遊行城中。這軟弱的虛榮在衰退中發出新的光焰，但這閃耀只是讓它更快地熄滅罷了。

我一直努力除去在我裡面所感到的殉道，但沒有果效。我為我的軟弱哀傷，寫詩表達自己的痛苦，但這只是強化了痛苦。沒有經歷過的人是無法明白的。我的神啊！我含淚向你禱告，把這美貌拿走，因為在我，這實在是禍水。我盼望失去它，或者不再愛它了。我的神啊！你讓我這麼親近你，我無法拒絕你；我會身不由己地離開俗世的一切，快速歸向你。儘管我不忠，我的「愛」啊，你卻對我有不可思議的眷顧，下面舉一例為證。

有一天，我決定步行到聖母院去，讓男僕帶我走一條捷徑，天意使他帶我走迷了路。在橋上，一個穿著極破爛的人向我走來。我想這是一個窮人，正要給他一些佈施。他謝絕了，說他不要。他走近我，開始講說神無限的偉大，就這話題，講了一些可羨慕的事情。之後，他講到三位一體的神，其方式是那麼榮耀超絕；迄今為止我所聽過的證道，較之於他所講的，似乎只是影子罷了。他繼續，講到在彌撒中神聖的犧牲及其卓越，做彌撒的人和服事者都當何等敬重、謹慎。

我蒙著面，這人看不見我的臉，也不認識我。他對我說：「夫人，我知道您愛神，您非常慈善，施捨很多。」還有許多別的事情，都是神給我恩典去行的。

「但您極其偏差，神向您所要的是別的。您愛您的美貌。」然後，他簡單卻真實地描繪了我的缺點。我的心不能否認他的話。

我默默地滿懷敬畏地聽著。隨從們都說我在跟一個瘋子講話。我清楚感到他有來自真智慧的亮光。他還告訴我，神不要我像別人一樣滿足於作工，僅僅得救，免下地獄而已；祂要我更進一步，在今生達到這樣的完全，甚至免除煉獄。

我們邊走邊談。路是漫長的，我卻覺得很短，到了聖母院才注意到。這時，極度的虛弱使我暈倒了。讓我驚奇的是，當我走到雙橋，四面尋找時，卻沒有看見他，從此以後，我再也沒有見過這個人。聽他講述時，我問他是誰，他說他曾是一個腳夫，但現在不是了。當時這事給我的印象不像後來那麼深。一開始，我把它當

成一個故事講說，只把最後那段略去了；但感到裡面有神聖的成分時，我不再講了。

第十四章

兩次失敗的旅行

丈夫從持續的病痛中有所緩解，他想去奧爾良，再去都蘭。在這旅程中，我的虛榮得勝了——為了將來更徹底的消失。我接待了許多訪客，受了許多贊譽。我的神啊，我清楚地看見：人迷戀虛空的美貌，是何其愚昧啊！

我憎惡情慾。但按著外面的人，我不可能恨那在我裡面、給我生命的，儘管按著裡面的人，我熱切地渴望擺脫情慾的纏累。

我的神啊！你知道天性與恩典這持續的爭戰讓我受了怎樣的苦。天性喜歡公眾的贊譽，恩典卻讓它懼怕；我被撕扯著，好像要跟自己分開一般。我清楚地感到這普遍的贊譽對我的傷害。更糟的是，他們相信我的美德與年輕美貌有關。我的神啊！他們不知道一切美德都單單來自你，全靠你的保護；我所有的，只是軟弱。

我去認罪，訴說我的不忠和裡面所感到的反叛，但無人理解。神啊！他們稱揚你所定罪的。我覺得你看為惡的，他們當作美德。他們不用你的恩典衡量我的失敗，把跟我有關的看成「可能」有關的，不但不責備，反而奉承我的驕傲。我所定罪的，他們替它辯護。他們沒有想到，你用如此偉大的憐憫保守了我，在我裡面哪怕是最小的錯誤，你也是無限地不喜悅，哦，我的神！

我們衡量過犯的輕重，應當按著當事人所處的狀態，而不是罪的性質。妻子最小的不忠使她的丈夫悲傷，甚於僕人們極大的過犯。

我告訴他們，我沒有把頸項完全遮起來，裡面很受責備，儘管我比同齡的女子好許多。他們說，我的穿著非常保守，由於是丈夫的要求，所以是無礙的。裡面的「指導者」所講的卻相反！但我沒有力量跟隨祂，膽敢在這樣的年齡，有如此與眾不同的穿著。我以最公允的理由，保護虛榮。哦！認罪神甫們柔和的稱頌給了婦女們怎樣的傷害，產生了怎樣的惡啊！他們若是知道，就不敢輕易贊許了。其實，只要有一個神甫說這樣做有害，我就會立刻停止，不再繼續了。但虛榮心使我選擇了神甫們的立場。使女們也說他們是對的，我不過是自尋煩惱罷了。

在旅途中，我們遇到了一些事故和危險，除我之外，人人都膽戰心驚。儘管我有這些不能自拔的缺點，卻沒有能力害怕看似滅頂的危險。在一個地方，盧瓦爾河衝蝕了路基，從上面看不出這段路是懸空的，等我們意識到時，已經不能回轉或繞開了，只能前行，否則就要摔進河裡。別人都嚇壞了，我卻毫不在意。馬車一側的車輪懸在空中，僕人們在另一側拉住，那就是唯一的支撐——真是空前地恐怖！我卻沒有感覺，把自己完全棄絕給神，準備接受天意許可的一切。看見就要被祂一掌打死了，我甚至私下竊喜。然而，一種隱密的信心使我知道不會出事，這被證實了。

我們又遭遇了另一起事故，看來更可怕。我所衷愛的聖處女救我們脫離了一切危險。這次旅行是要去阿底烈教會尊榮她，我有極強的信心，知道不會有任何人死於旅途。丈夫以極大的熱誠開始了朝聖之旅，他喜歡這樣的奉獻。

在那裡我去認罪時，有個人給了我極大的麻煩。他想知道我結婚的動機，我答道：只有一個，就是順服。他說這不對，我的婚姻不合適，應當再婚。若不是我名譽很好，加上神的幫助，他可能要讓我和丈夫分開，使我們永遠不再相見了。他把絕對的義務定為「該死的罪」；按著他的話，一切都成了該死的罪。若不是神的幫助，他會給我們造成極大的難處。他藉口指導我，宣佈了一些迄今為止我完全一無所知的罪。因為我結婚的動機不是為了有孩子，只是為了順服，他給了我過分的悔罪苦行。但我回到奧爾良之後，去看一位耶穌會的神父，他把我從這些苦行中釋放出來，告訴我，我甚至沒有犯「輕微的罪」——這大大地安慰了我。那人把當盡的義務看成該死的罪，他可能會要我做某些事，使我忽略職責，或犯真正該死的罪了。

在旅程中，我還有一些過犯，就是當人帶我去看風景時，儘管我想轉眼不看，但還是因好奇而看了。不過，這事很少發生。

回來後，我向古蘭橋姆姆講述了我的軟弱和失敗。她恢復了我，鼓勵我回到從前的路上。她讓我用手帕把整個頸項都遮起來，從此我就照做了，儘管除我之外，沒有人如此穿著。

我的神啊！對這一系列長長的不忠，你都隱忍了。但你只是暫時閉目不看，為的是讓我受到更嚴厲的懲罰。你待我，好像丈夫待妻子，為她的浪費憂傷，因為給她財富，是為了讓她做個好管家。你定意剝奪我的一切，免得我濫用你的上好——你施恩給我，本是為了讓我榮耀你啊！

不下百次，我渴望拿了錢，只要得到許可，就進修道院，因為我覺得在世上，我不可能用該有的忠心回報神。我清楚地感到是環境造成了我的毀滅——沒有機會時我做得很好，但只要一有機會，我就跌倒。我寧可找個洞，把自己活埋了！在我看來，最可怕的監獄比這致命的自由更甘美。我好像被撕裂了，在外面，虛榮拽著我；在裡面，聖愛在扯著。在這時的不忠里，我並不完全轉向這個或那個，我感到被撕扯而分裂，這給我難以言出的痛苦。

我的神啊！我求你拿走這不討你喜悅的自由，我對你說：「難道你沒有力量阻止這不公平的分裂嗎？」只要一有炫耀的機會，虛榮就勝過我；而之後，我就轉向你。你非但不拒絕，反而經常張開雙臂接納我，給我新的愛的憑據——這是我最大的痛苦！儘管如此悲慘地虛榮，跌倒之後，我卻愛你的責罰過於愛撫，我的愛就是這樣的。你的利益比我的更重要，你不為自己伸冤，讓我受不了！我的心被愛與悲傷刺透了，在蒙受了那麼多的恩典之後，我的神啊，我受不了再得罪你。

不認識你的人冒犯你，我並不驚奇。但這顆心，愛你過於愛自己，曾感受過你最強烈的愛，怎麼能被它所

恨惡的傾向擄走呢？哦，這是最殘酷的殉道！由於持續得久，也更痛苦。我的神啊，當我清楚感到你的愛與同在時，我對你說：「什麼！你竟把自己施捨給這樣一個敗類嗎？她對你只有忘恩！」

若是有人認真讀這傳記，他就會看見，在神這邊，只有良善、憐憫和慈愛；在人這邊，只有不忠、虛無、罪惡和軟弱。如果有什麼好，都是你的，我的神。至於我，除了軟弱之外，別無可誇的。在你我的聯姻、這不可分解的聯合里，我唯一的妝奩就是軟弱、虛無和罪惡。

哦，「愛」！我何等愛我的貧窮啊！我的心是何等感恩啊！我一切都虧欠了你，這給了我怎樣的喜樂啊！你向我顯示了你的財富，顯示了在耐心與愛里無限的豐盛！你好像一位榮耀的君王，娶了一個貧賤的女奴，你不顧她的本相，給她一切的裝飾，使她取悅於你。當粗魯與惡習使她犯錯時，你歡喜地寬恕她。我的神啊，這就是你對我的引導。於是此刻，貧窮就是我的富足；在極度的軟弱里，我已找到力量。

言歸正傳，不忠之後，你的愛撫比斥責讓我更加難受。哦！誰能知道它帶給魂的困擾呢！這是無法感知的。魂願用全部的力量滿足聖公義，若是可能，她會把自己撕碎。不受任何苦的殉道是最殘酷的殉道。

哦，「愛」！甘甜而痛苦，可愛而殘忍！背負你是怎樣難啊！我寫詩表達我的痛苦，以苦行悔罪，但對這樣大的傷口，一切都太輕微了！好像一滴水落入大火一般，只是讓火燒得更旺而已。人會盼著被火燒、被棍

打。哦，對忘恩人愛的引導啊！哦，可怕的忘恩映襯著如此的美善！我生活的大部分，就是一系列這類的事，讓我在愛與悲傷里，死去活來。

第十五章

天花毀容喜不勝

回家之後，我發現女兒害天花，因保姆在這期間帶她出去了，所以病情加劇，瀕臨死亡。風癱再次襲擊了我的丈夫。我的大兒子也得了嚴重的天花，先後發作三次，將他原本俊美的容貌大大改變了。

以這樣的犧牲開始，更多的犧牲接踵而至。我見家裡流行天花，就知道我也會染上的。古蘭橋姆姆說，如有可能，我應該離家走避。父親要我帶著二兒子回他的家；我非常溫柔地愛這個孩子。但婆婆不同意，說這沒有用，並勸服我的丈夫。她叫來的醫生也說，如果我要得病，無論在遠近，都是要得的。

那時，可以說她是第二個耶弗他（參士11:29-40），讓我們兩人都做了無謂的犧牲。她若能料到後事，我想，就不會這麼做了。但老年人通常都很固執，有些成見，不容易改變。

當時，整個鎮都轟動了，人人都求她讓我離開，說如此冒險是殘忍的。但是你，我的神啊，對我另有設計，你不許她同意。大家都攻擊我，以為是我不願意離開的，因為我沒有跟人講是他們不許。我唯一直覺的反應就是把自己棄絕給你，我的神，和你神聖的天意。

沒有你的看顧，這美貌對我太致命了，我願意把它犧牲給你。其實，儘管婆婆攔阻，只要我想離開，還是能夠的，但我不願拂逆他們，因為在我看來，這是上天

的命令。哦，神的神聖旨意啊！儘管我不配，你卻是我的生命。

我棄絕自己，以完全的犧牲向著神，在靈里完全隱退，時刻等著祂喜悅頒發的一切，就像有人看見死亡的迫近和逃脫的容易，卻不能逃脫一樣。婆婆對生病的大兒子溺愛過度，對別人毫不在意。但我想，她若是料到天花會使我的小兒子喪命，她是絕不會這樣做的。這是你所做成的，我的神啊，而不是她的脾氣。你用人和人的天然傾向，成就了你的計劃。儘管人的行為有時看來是那麼無理，讓人受苦，我們卻總是應該上升一步，我的神，把他們看成你公義和憐憫的器具——因為你的公義里滿了憐憫。

我告訴丈夫我病了，要得天花時，他說這是想象。我通知古蘭橋姆姆我所置身的環境。她的心腸柔軟，對這嚴酷的待遇，感到非常難過；她鼓勵我把自己棄絕給我們的主。最後，天性見無路可逃時，就同意了靈早就定意的犧牲。

在亞西西的聖法蘭西斯紀念日，1670年10月4日，我22歲幾個月時，在做彌撒的時候，我病了，除了領聖餐，不能做別的。我在教會里幾乎暈倒。回家後，劇烈的顫抖抓住了我，伴有嚴重的頭痛，病勢沈重。

他們不相信我病了，主許可這嚴酷的待遇。但幾小時之後，由於病勢沈重，胸腔腫脹，家人立刻看出我在危險之中。因病情不同，藥物無法通用。那位醫生——我婆婆的朋友——不在鎮上；那個普通手術師也不在。他們去請了另一位醫術高明的手術師，他說我需要放

血，婆婆不同意。我被完全忽略，由於得不到醫治，幾乎要死了。

丈夫不能來看我，全憑婆婆定奪一切。她決定除了她自己的醫生外，誰都不能醫治我，但她卻不去請他，雖然他離開只有一天的路程。她反對放血，我相信也許是怕傷害我。她唯一的錯處是沒有去請那位她所信任的醫生。我的神啊，是你，為了我心靈的益處而命定了這行徑。我置身於絕境中，默默地看著一切，對這出格的待遇，絲毫不覺得難過。你讓我持守在犧牲的靈里，絕不開口求助；我等著生命或死亡，等著從你的手中接受一切。我的神啊！靠著你的恩典，我的平安是那麼深，你保守我在完美的隱退里，在最劇烈的病痛和迫近的危險中，使我忘記了自己。

這時，你給我的隱退是那麼完全，我稱之為「均一」。我對你的旨意沒有任何抵擋，凡事都不主動，在愛里，默默地忍受著你十字架的操作。你在我裡外的工作，我都不增添任何東西。如果說我的降服是完全的，你的保護則是神奇的。多少次，你將我降到極處，但當事情似乎惡化到毫無指望時，你從未不援助我。

你讓一位高明的手術師路過我的住處，從前我多次患重病時，他曾照顧過我。他問到我的情形，得知我正病危，他立刻下馬來看我。我的光景之可怕，可以說，讓他空前地吃驚。天花無法發出，就凶惡地襲擊了鼻子，使它整個變黑，幾乎要掉下來了；他以為是壞疽。我的眼睛就像兩塊黑碳。他是那麼震驚，甚至無法向我隱瞞。

這怪異的消息並不使我驚慌。這比我願意向神的犧牲還差得遠呢！我非常高興，神在這張讓我不忠的臉上，為自己報了仇。

手術師進到我婆婆的房間里，對她說，沒有放血治療，聽任我這樣死去，實在是罪過！

婆婆強烈反對，說她受不了放血，在她的那位醫生朋友從鄉下返回之前，什麼都不能做！

手術師大怒，見他們不去請醫生，由我自生自滅，對我的婆婆說了一些激烈的話。然後，他來到我的房間，對我說：「如果你同意，我要救你的命：我要給你放血！」我當即把胳膊伸給他。儘管胳膊極度腫脹，他還是立刻給我放了血。婆婆大怒。

天花當時就發出來了。他要我下午再放一次血，但他們不同意。我怕惹婆婆不高興，出於對神完全的降服，無論當時需要有多大，我沒有留他。

為了顯明毫無保留地棄絕給神是怎樣有利，我講了一切細節。為了證明並訓練我們的順服，神有時會明顯地離開片刻，但當需要真正迫切時，祂從不丟棄我們，正如聖經中所說的：「祂掌管著陰間的門，將人從那裡帶回來。」（參詩107）

放血之後，天花立刻發出。我的鼻子恢復了天然的顏色，不再發黑了。如果繼續放血，我應該恢復得很好。但手術師已經離開了，我再度陷入先前被忽略的狀態。

我的病勢集中在眼睛上，又腫又疼，人人都以為我要失明的。有三個禮拜之久，我承受著劇烈的疼痛，一

次無法睡一刻鐘。眼裡滿了天花，無法閉眼，由於疼痛，也無法睜開。一切跡象都表明，瞎眼是無可避免的；我也做好了準備。我的脖子、上顎及牙床上，無不滿了天花，連吞咽稀粥都劇痛無比。我吸收任何營養，無不付出極痛苦的代價。我的全身好像得了大麻風。來看我的人說，從未見過如此又多又惡的天花！

我魂卻在無法言出的滿足里。藉著痛苦的損失而得自由，這盼望讓她如此滿足！她跟神緊密地聯合，不願跟世上最幸福的王子對換位置！

人人都想，我肯定悲不自勝；他們滿懷同情，竭力安慰我。我的認罪神甫儘管對我不滿，還是來看我，問我：得了天花，是否有點難過。我不加思索，坦率地答道：如果這病帶給我的困擾還沒有使我忘記教會之歌，我會在感恩里唱給神聽。這個好人被激怒了，說我太驕傲了。我沒有回話。我清楚地看見：他不理解我的狀態，跟他如此自由地講話是一個錯誤。

他們注意我的言詞，聽見我這麼自由地講話，以為我為外面的限制向你發怨言，哦，我的神！他們把它歸於我丈夫的嫉妒。但事實卻非如此！我的神啊，我指的是只有你才能給的那種自由，你挪開了讓我驕傲的陷阱，和對人的情慾。哦！你摧毀了我最敏感的「神經」，為此，我嘗到無法言傳的快樂，真是筆墨難述！我的心在深沈的靜默里贊美你，身體上的疼痛使我加倍地愛你。

他們從未聽見我為這病或所受的損失而抱怨。在忍耐與沈默里，我心對外顯出的，只有沈靜。我的神啊！

我對來自你和來自人手的苦難，都同表沈默。我從你的手中歡迎一切。我只說了一句「我為因此而得的內里的自由而歡欣」，他們竟看為罪惡。

讓我最感痛心的是：與我同一日得天花的小兒子，由於缺乏照料，死去了。這個打擊痛入我心。然而，我從軟弱中吸取力量，把他犧牲給神，像約伯一樣對神說：「賞賜的是你，收取的也是你，你的名是應當稱頌的。」（參伯1:21）

犧牲的靈在我裡面是如此強壯，儘管我極溫柔地愛這個兒子，得知他的死訊後，卻沒有流一滴眼淚。在他被埋的那一天，醫生捎話說，且不要蓋上墓石，因為我的女兒也活不過兩天了。那時大兒子還沒有脫險。我看見幾乎在同一天，我所有的孩子都被剝奪了。我的丈夫正在生病，我也病得很厲害。

我的神啊，這時你還不願意取走我的女兒，你又延長了她幾年的壽命，只為了在失去她時，讓我更加痛苦罷了。

最後，婆婆的醫生到了，但我已經不再需要他了。他見我的眼睛腫脹，給我放了幾次血，儘管放血在開始時是那麼必需，現在時機已過，只是讓我更虛弱罷了。以我那時的光景，胳膊腫脹，放血極度困難，必須把刀片插到把手才行。這樣不合時宜的放血，幾乎讓我死去。但我的主啊，為了讓我受更多的苦，你還不要我辭世。死亡對我實在太愜意了！我把它看成一切祝福中最大的祝福，但我看得很清楚，在這方面沒有盼頭——我還不能品味這幸福，還得忍受生命。

大兒子好了一些，他起來，進到我的房間里。我驚訝他驚人的改變：從前極度細嫩的面孔，現在變得像耕過的田地一般。我好奇，拿鏡子照了一下自己，嚇得不敢再看了。這時，我看見神所要的犧牲已完全成為事實。

因著婆婆的錯誤，給了我許多的十字架，也摧毀了我的兒子。我的心在神里卻是堅穩，多而大的病惡讓它強壯起來。我就像一個祭牲，不斷地把自己獻在祭壇上，因為在愛里，祂首先獻出了自己。我的神啊！這些話素來是我心所愛的，此刻在我的生命里成了實際：

「我拿什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我要舉起救恩的杯。」（詩116:12-13）

在我一生的歲月里，你都把十字架和祝福堆滿我身。我的「愛」啊，我最大的願望一直都是：以受苦的心志喜樂地跟隨你的引領，沒有任何內外的攔阻。從一開始你就喜悅給我的這些恩賜（十字架和祝福），一直不斷地增長，直到今天。你按著自己的心願，引領我走在一條幽秘的小徑上，除你之外，無人能夠洞察；並且按著你的智慧，持續地為我供應十字架。

他們給我送來藥膏，好添平麻面的坑窪，恢復容顏。我曾在別人身上見過奇妙的果效。開始時，我也想試一下，看看對我效果如何。但「愛」珍惜祂的工作，不願意我嘗試。有個聲音在我心裡說：「我若想讓你美麗，早就讓你過去了。」我只好放棄一切，把自己當作獵物，交給「愛」的嚴酷。祂催促我站在風裡，以增強麻面的坑窪；在紅斑最醒目的時候，讓我沒有遮攔地走

到大街上，曝露在眾人的目光下——在我驕傲得勝的地方，讓羞辱得勝。

丈夫那時幾乎總在床上。病痛造就了他，為神所給他的病，我不可能有任何微辭。儘管這病極大地約束了我，讓我背負了各樣的十字架，但神如此拯救他，實在讓我非常歡喜。我失去了先前柔化他嚴酷、平息他怒氣的吸引力，別人講我壞話時，他就更易受影響了。另一面，那些講我壞話的人，見有人願意聽，就講得越發起勁、厲害了。只有你，我的神啊，對我永不改變。當你增加我外面的十字架時，裡面的恩典也加倍了。

第十六章

夫婆女僕阻交通

我前面講過的那位使女，魔鬼攪動她來折磨我，她就日益傲慢。當她看見喊叫不能惹怒我時，她認為如果能阻止我領聖餐，就給我最大的麻煩了。她是對的，純潔之魂神聖的良人啊，我生命唯一的慰藉就是接受你、榮耀你。如果有幾天沒有接受你，我就感到倦怠的苦楚。不能領聖餐時，我就做些靠近你的事情，聊以自慰。為了有領聖餐的自由，我讓自己永久地敬拜。只要能夠，我就設法使教會有很好的裝飾。我獻出最美的物品裝飾教堂，提供銀聖體盒與銀聖餐杯。我資助了一個永久燈盞，願我的愛也像那不滅的火焰一樣，永遠燃燒。

我的愛啊，我對你說：「讓我犧牲給你，徹底耗盡我，把我降為灰塵，讓我湮滅，不留一物！」我感到一種不能表達的要成為無有的願望。

那個女僕知道我對聖禮的感情——在聖禮前，我可以跪著，自由地過幾個小時。她每天都很小心地觀察我交通的時間，然後告訴我的婆婆和丈夫，這就足夠讓他們大發雷霆，指責我一整天了。如果我做些微辯解，或顯出一點難過，這就給了他們足夠的理由，說我褻瀆聖物，讓他們大聲反對敬虔了。如果我沈默不語，這就使他們越發苦毒，說最能刺激我的話了。當我生病時（那是經常的），他們就來，在我的床前扯皮，說是聖餐和

禱告讓我病了——好像接受你，眾善之真源啊，能讓人生病似的！

一天，那位使女生氣時對我說，她要寫信給一個人——她以為那是我的指導者——讓他禁止我領聖餐，因為他並不瞭解我。我不回話，她大聲哭喊，說我苦待她，蔑視她。當我去做彌撒時，儘管我已經吩咐了家務，她卻對我的丈夫說，我什麼都沒有安排，就出去了。我回來後，就忍受了許多的指責。他們不聽我的解釋，說那都是謊言。

另一面，婆婆對我生病的丈夫說，我什麼都不管，若不是她料理家事，一切都會被糟蹋，他就毀了。丈夫信婆婆的話。我耐心地忍受著一切，竭力做好我的本份。讓我痛苦的是不知該做到何種程度。當我訂購什麼而沒有徵求她的意見時，她就抱怨我一點都不在乎她，偏行己意，訂的東西很差；她於是訂購不同的東西。如果我徵求她的意見，她就說，什麼都得她來管。

我的神啊！我沒有安息，唯一的安息就是愛你的旨意，順服你的命令，無論受到怎樣嚴酷的待遇。他們監督我的言行，百般挑剔，不斷地斥責我。我所做的若有任何模糊之處，頃刻就變成罪行。我整天被嘲弄著，在僕人面前，一件事被數落無數遍。

讓我大為受苦的是，有一段時間，我有一種無法克服的軟弱，神為了讓我降卑而留下的，就是哭泣。這讓我成為家裡的話題。儘管我全心全意地接受別人對我的一切，卻禁不住流淚。這使他們越發惱怒，令我極度困擾，十字架因此就加倍了。多少次，我吃的是眼淚飯；

看起來就像世上最惡的犯人一般！他們說我是該受咒詛的，似乎眼淚掘開了地獄！其實，眼淚更適合摧毀地獄。

如果我講述一些聽到的事情，他們就讓我為它的真實性負責。如果我閉口不言，就被看成輕蔑，壞脾氣。我若知道某些事而不講，那就是罪惡。我若講了，就是編造。有時，我一連幾天被折磨著，沒有喘息的機會。女僕們說，為了能安靜不被攪擾，我應該做個廢人。我沒有回答，因為「愛」讓我緊緊地聯於祂，不許我答一言而得輕鬆，甚至不許我看一眼。

有時天性被壓到極限，我說：「哦！但願有人能聽我傾訴！我去看看他們，就會輕鬆了！」但神沒有提供這樣的機會。如果有時我碰巧在某些事上得了安慰，有幾天神移開了外面的十字架，這就成了我所有麻煩中最大的麻煩。沒有十字架對我是更重的打擊，比最大的十字架還難背負，這對我是怎樣可怕啊！我渴望十字架的歸回，奄奄待斃，禁不住像聖大德蘭一樣說：「讓我受苦！不然，就讓我死！」這迷人的十字架，它的歸回並不遲延。奇怪的是，儘管我那麼強烈地想要十字架，當它歸回時，卻是那麼沈重壓迫，讓人幾乎無法承擔。

我深愛父親，他也非常溫柔地愛我，我卻從沒有對他講過我的十字架。有個極愛我的親屬感到我所受的待遇不善，因為他們甚至在他的面前，對我講些很傷人的話。他非常生氣，告訴了我的父親，並說我一言不答，會被人看成傻瓜的！後來，我去看父親時，他一反往日的操練，非常嚴厲地責備我，說我接受這樣的待遇而不

回話，好像沒有靈性，不會回答一樣，人人都會譏笑我的。我答道：如果別人注意到丈夫對我講的話，已經讓我夠窘困的了，難道還要回答，招來更多的責備嗎？如果沒有人注意到，我就不應該讓它顯出來，使人看見丈夫的弱點；我不回話，就止息了一切爭競；若是回話，爭競就繼續了。父親非常好，說我做得很對，應該繼續照著神的啓示去行。此後，他沒有再跟我講過這事。

讓我極為受苦的是，我非常愛父親，他們卻不斷地講他的壞話，反對他。他們反對我的親屬，和一切我所敬重的人。這比罵我自己更讓我難過。我忍不住辯護，但這反而讓他們越發苦毒了。只要有人說我的父親或親屬不好，他就總是對的。他們先前最看不起的人，只要一反對我的親屬，就被讚賞了。若有人說是我的朋友，他就不再受歡迎。

有個很敬虔、我也極愛的親屬，當她來看我時，他們不是公開讓她回去，就是極惡劣地對待她，使她不得不回去。這讓我極其痛苦。如果有些事情對我是負面的，無論真假，就拿來責備我。有些不平常的客人來訪時，他們對跟我從未謀面的人講我的壞話，令客人大為吃驚；從前認識我的人，則只是可憐我。

無論他們說什麼，「愛」不許我回答，為自己辯解。我若做了——那是很少的，我就為此而受責備。

第一年，我還沒有足夠被神摸著，能默然忍受這種待遇。此後，我從不對丈夫講婆婆如何待我，也不講那個使女向我所行的。我的「愛」啊！你讓我做的還不只如此。婆婆和丈夫都很性急，經常同時發火，那時兩人

就都喜歡我了，輪流著向我訴苦。我從未把一個人的話傳給另一個人，儘管從人的角度看，我很可以借此機會，坐收漁翁之利，但我從未趁機發過怨言。我幫助他們調停，使他們和好，不然「愛」就不放過我。太多的經歷使我知道，他們和好了，我就要付出代價；但我仍然盡可能地使他們盡快和解。和解之後，他們就又合力對付我了。

我若有自由禱告並獨處，在我看來，十字架就變得微不足道了，因為它是那麼吸引我。但在難以想象的情勢下，我被迫留在他們面前。丈夫盯著手錶，看我禱告是否超過半小時，若是超了，他就生氣。有時，我對他說：「給我一個小時，讓我消遣，隨意使用。」他同意給我娛樂的時間，卻不許我禱告。我承認由於缺乏經驗，我自找了許多麻煩，讓他們不快，也使我受苦。簡言之，難道我不應該把這限制看成是你讓我受的苦嗎，我的神？我不應該滿足、讓這成為我唯一的禱告嗎？我卻常常陷入一種軟弱，希望有特定的禱告時間，令丈夫不開心。這些缺點在開始時是經常的，但後來，我在他的床邊禱告，就不再出去了。

剛踏上這條道路時，遺忘是我所遭遇的一個大麻煩。裡面強烈的佔據使我忘記了許多事情，這帶給我不少的十字架，也給了丈夫生氣的機會。儘管我非常喜歡盡本份，全心全意地願意克盡職責，但事與願違，我卻忘了許多事情。丈夫不喜歡疏忽大意，經常為此而生氣。不過，我只是忘了一切無關緊要的小事，對有後果的事情，卻從未忘記過。

為了治死眼目的情慾，我養成一個習慣，加上向內的專注，使我對一些事情視而不見。婆婆隨後注意到了，就很公正地對我生氣，說我太粗心了。但我無法改善，我越努力，就越不成功。

我在花園裡，卻什麼都沒有看見。丈夫不能去，問我花園的事情時，我不能回答，他就生氣。我特地走去看，好把一切見聞都告訴他，但在花園裡時，卻忘了。有一天，我進到花園十多次，想看點東西，告訴丈夫，卻每一次都忘了。有時我記著要看了，很高興，但那時，卻偏偏沒有人問我。

另外，在開始時，為了治死強烈的好奇心，別人講述趣聞時，我總是藉故離開，回來後，已經聽不懂了。這樣，我落入了極端，對在我面前所講述的新聞，既不瞭解也聽不見。丈夫跟我提起時，我又驚訝又糊塗，不明所以，無言可答，這就無可避免地讓他生氣了。

這時，我並不想在這點上治死自己，若是能夠改變，更多注意他們，我該多麼高興啊！但不曉得為什麼，我的注意力消失了。我越覺得應該取悅他們，並努力去做，無能就越深。當我想說什麼時，經常突然打住，想不起要說的話；這給了我不小的羞辱。

第十七章

凌晨彌撒神供應

我們到了鄉下。在那裡，我太多沈迷於內里的吸引，犯了許多錯誤。丈夫忙於搞建築，不斷地跟工人們講話，我以為可以如此行的。但他表示不滿，因為我離開太久了，沒有去找他。

我常坐在角落里做活。其實，由於內里的吸引，幾乎做不了什麼，活計總是從手裡掉下去，一坐就是幾個小時，不能睜眼，也不知道裡面發生了什麼——是那麼簡單、平安、甘甜！我有時自語：「天國是不是比我更平安呢？」我沒有告訴過人，因為無人有此經歷。一切都發生在魂的最深處，意志享受著無法言傳的一切。

在早年，這種情形幾乎是持續的，給我最大的願望去受苦。它在我裡面產生的結果是：意志每天都死去，不知不覺地消失在神獨一的旨意里。

經歷使我明白了：單純安息在神里，不做特別的事情，會生發一種果效，讓意志一點一點離開，進入神里；使魂變得柔軟可塑，對神所期待於她的，無論怎樣痛苦，都能立即回應。她對時間、地點、狀態等變得漠然。在奇妙的境遇里，她經歷到：一切所需的，神都會隨時供應。所以，她滿足於所有的，無欲無求。

這狀態止息了一切慾望。有時，我對自己說：「你想要什麼？你害怕什麼？」然後，會驚奇地發現自己沒有慾望，無所懼怕。對我，無處不合適，隨處都能找到

中心，因為隨處都看見神。最醒目的傾向就是獨處和對十字架的愛，我整個的心都向著十字架。

我找禱告的時間通常都很難。丈夫不願意我在七點以前起床，為了不違逆他，我跪在床上禱告。他那時病了，為了便於照顧他，我在他的房間里睡。我四點鐘起來，留在床上。他以為我睡覺，沒有感覺到。但這影響了我的健康。那時患天花之後才八個月，由於天花嚴重地影響了眼睛，到現在眼皮還是很沈。如此缺乏睡眠，讓我一禱告就睡覺。但在睡夢中仍然有要醒來的意識，所以沒有一刻睡得安寧。晚飯之後，我去禱告半小時，儘管不困，卻立刻就睡著了；我用釘子讓自己保持清醒，仍然無效。

那時還沒有建造教堂，沒有丈夫許可，我不能去做彌撒。我們離別的教堂都很遠，無論我怎樣渴望，他通常只讓我在禮拜天和節日去。此外，唯一領聖餐的機會是神甫來一個離我們家四分之一里格的教堂，並事先通知我們。由於馬車出院子會發出響聲，無法瞞著丈夫。我跟瑞克利的監護人約好——他是一個非常聖潔的人——當他為別人講彌撒時，事先打發修士通知我。我必須在丈夫不知道的情形下，在凌晨領聖餐。我怕吵醒他，不敢讓人套馬車，儘管走路很困難，但我仍然步行四分之一里格前往。

我的神啊，我是何等渴慕接受你！儘管極度疲勞，一切對我卻都無足輕重。我的主啊！為了滿足我，你行了許多神跡。通常，當我去做彌撒時，丈夫就醒得晚，在他醒來之前，我已經回來了。有多少次，當我要離開

時，天氣陰沈可怖，跟隨的使女攔阻我，說會被雨澆透的。我以慣常的信心答道：「神會幫助我們的。」我的主啊，我不是平安到達，滴水未沾嗎？我一踏入教堂，雨就傾盆而下；彌撒一結束，雨就全停了，給我時間回家；而我一到家，大雨又傾倒下來。

讓我驚奇的是，許多年來，當我如此行時，信心從未欺騙過我。這是你對我的好意，我的神啊，它讓我全然順服你所安排的環境，毫不自擾。沒有任何事情能夠攪亂我。

我在鎮上，沒有人看見，我卻驚奇地發現神甫走來，問我是否願意交通，他們會給我聖餐。我的「愛」啊！我不會傻到拒絕你自己給我的禮物，因為我相信是你啓發他們如此有愛心的。

關於去前面提到的教堂做彌撒，在我跟瑞克利修道會安排好之前，我的神啊，有時你忽然喚醒我，給我一種強烈的直覺，感覺會有彌撒，你要我起來過去。隨行的使女說：「夫人，您也許只是白辛苦。那裡可能沒有彌撒。」這個教堂沒有固定的日程表，唯一的彌撒就是個人出於敬虔，偶爾資助舉行的。儘管女僕攔阻，我還是滿懷信心地去了。到了時，我發現神甫正著裝，要上祭壇。

你給我的供應是經常的，令我驚奇不已。如果要詳述，恐怕夠寫幾卷書了。當我被壓到極處，在最難受的時候，你讓我忽然可以很容易地給古蘭橋姆姆寫信。有時，強烈的直覺使我走到大門口，剛好發現信使來到，

不然，信就到不了我的手中了。像這樣的供應是不斷的，這只是許多事件中的點滴。

我極其信任古蘭橋姆姆，一切的罪與痛苦都不向她隱瞞。若不徵求她的意見，我連最小的事都不做。除了她所許可的苦行，我也不操練別的。只有內里的狀態，我講不出來，因為從來沒有讀過或聽過，我不知道該怎樣解釋。我的認罪神甫和丈夫禁止我去看她，但我很難從命，因為十字架實在太大了。

當天性被如此嚴酷地壓迫時，有時不忠會讓我講點話，這帶給我那麼多的十字架，讓我以為自己犯了大罪，極其痛苦。我對自己不斷地定罪，把十字架當作我的缺陷，以為是我招來的。我不知道怎樣解脫，也不知該如何修補，有時，偶然的遺忘會引起幾個禮拜的不滿。我裝作去看父親，卻跑到古蘭橋姆姆那裡。只是一旦被發現，就有說不出來的十字架，他們對我是怎樣暴跳如雷，可謂筆墨難述。

給她寫信難處也不少，因為我非常懼怕謊言。婆婆通常坐在小陽台上，每個人離開家都得經過她。她常問他們去哪裡，帶了什麼東西。當腳夫被問到有沒有帶信時，我不許他們撒謊，必須誠實地回答。她若知道我給古蘭橋姆姆寫信，就會有可怕的爆發。

有時我提著鞋，步行去本篤會修道院，由於距離遠，免得被發覺。但這些小心是徒然的，因為我不敢單獨去，而奉命跟隨的人必須彙報我的行蹤——他們若膽敢知而不言，就會被懲罰，或者被打發走。

他們從心裡敬重這位聖潔的婦人，卻不斷地說她的壞話。神的旨意就是要我活在敵對的環境里，麻煩不斷。我因為愛她，忍不住為她辯護，說些好話。這激怒了他們，越發小心地監視，不許我去看她。不過，我還是竭力取悅他們。我不斷地研究、思索，卻終究不能成功。由於我相信讓他們開心是敬虔操練的一部分，為此我絕望了。他們折磨我，這讓我對自己生氣，以為都是我的錯。

令人深感痛苦的莫過於相信一件事是職責，不斷地努力去行，卻終究不能成功的。我的神啊！我在家居住時，這是你為我所定的道路。我有時向古蘭橋姆姆抱怨，她說：「你怎能讓他們滿意呢？二十多年了，我也在向那個目標努力而沒有成功。」我的婆婆有兩個女兒在她的修道院裡，所以婆婆挑出無數的錯。

最觸動我的，是大兒子對我的反叛。他們挑撥他蔑視我。每次我看見這個兒子，都心碎欲絕。當我跟朋友在房間里時，他們常打發他來，聽我講什麼。孩子見他們喜歡，就編造出無數的故事。最讓我痛心的是失去了這個孩子；為他，我真是受了極大的苦！如果我揭穿他的謊言——那是經常的，我不敢責備他。他對我說：「祖母說，你比我更會說謊。」我答道：「正因為如此，我知道這罪的可惡，要擺脫它是多麼難，我不願意你這樣。」

他經常對我說極無禮的話。他看見我尊重他的祖母和父親，當他們不在，我為某些事管教他時，他就反駁說，因為他們不在，我就可以作女主人了！

他們認可這孩子的一切，使他在惡傾向里得到堅固。有一天，這孩子去看我的父親，像素常跟他祖母講話一樣，信口開河，對我父親講我的壞話。父親聽得流淚，來到我們家，請求懲罰他。他們雖然答應了，卻依然如故。

我沒有力量管教他。類似的事情經常發生。孩子越長越大了，他的父親很可能會離世；如此惡劣的教育，實在後果堪憂。我告訴古蘭橋姆姆，她安慰我說，既然無法補救，就只好忍受，把一切都交給神——這孩子將是我的十字架。

我的另一個煩惱是看不出丈夫喜歡我的關懷。我清楚知道，當我不在時，他不高興；但當我在時，他從沒有任何喜歡的表示，欣賞我所做的。相反，對一切來自我的，他都只有厭惡。當我走近他時，有時都會顫慄，因為知道我無論做什麼，都不會討他喜悅；但若不走近他，他就抱怨。

他非常討厭湯飯，看見就煩，極惡劣地對待給他送飯的人。婆婆和使女們怕受他的氣，都不願意給他送飯；只有我不推辭。我常端去給他，等他發洩完畢後，我努力輕鬆歡喜地勸他吃下去；當他更生氣時，我就耐心等著，然後對他說：「我寧可一天被你罵許多次，也不願意傷害你，不給你端來你所需要的食物。」有時他就吃了，有時他會推開。但通常，當他看見我這麼堅持時，抹不開面子，就吃了。

當他心情好時，我若帶給他一點可愛的東西，婆婆就從我的手裡奪去，自己拿給他。他以為我竟然想不到

這些，就對我惱怒，給他母親許多的感謝。「愛」讓我不發一言，默默地忍受一切。

我用盡全部的力量，用我的關注、同在和服侍，要贏得婆婆，但我太笨了，不能成功。我的神啊，若沒有你，生活是多麼乏味啊！除了幾個極短暫的例外，這樣的事情是經常的。但那些例外，只是讓我的處境變得更難，讓我更受觸動而已。

第十八章

初遇康伯神父

在我得天花後八、九個月，康伯神父路過我的居所。他帶著慕司神父的信，來到我家。慕司神父要我見他，因為他們是朋友。我怕結交新人，很猶豫，不知是否該見他。但由於擔心冒犯慕司神父，我就接見了。

交談很短，卻讓他盼望再見我一次。我這邊也有同樣的願望，相信他要麼愛神，要麼已經準備好，要愛祂了——我願意每個人都愛祂。神已經使用我贏得了他們會系里的三個修士。由於很想見我，他到了我們鄉下的屋子，離鎮半里格。天意使用一個小小的事故，讓我有機會跟他講話。

我丈夫很喜歡他的聰明，與他交談。他忽覺身體不適，進到花園裡。丈夫怕發生不測，讓我去找他，我就去了。這位神父說，他注意到在我的面孔上，有非常的專注和極明顯的神的同在，他對自己說：「我從未見過一個女人是這樣的。」因此他渴望再見我一次。我們交談了幾句，我的神啊！你允許我對他講的話，為他打開了一條內在生命的道路。通過這悲慘的器皿，你賜給他那麼豐盛的恩典！他後來告訴我，離開時，他變成一個全新的人。我對他存著穩固的信心，覺得他會屬於神；但我絕沒有料到，後來竟跟他去了同一個地方。

儘管不覺得，我的狀態卻是在不斷的禱告里，有極大的安息和極偉大的神的同在。祂是那麼親近——祂在

我裡面，甚於我在自己的裡面！有時感覺很強烈，其穿透力之大，讓人無法抵擋；「愛」取走了我一切的自由。有時會有枯乾，讓我覺得「愛」缺席的痛苦，以為失去了祂。祂同在時感覺越強烈，離開時，相應地就越痛苦。在交替轉換中，當「愛」同在時，我忘記了一切悲傷，覺得祂不在的經歷虛幻似夢。但當「愛」不在時，我總覺得祂肯定永不歸回了，是我的錯誤讓祂離開的，我就沈浸在無法安慰的悲傷里。我若知道這是一種必須經過的狀態，就不會那麼難過了，因為對神旨意的愛使一切都變得容易了。

這種禱告的特點是，它會讓人熱切地愛神的命令，對神有崇高的信心和完美的依靠，變得無所畏懼——不怕危險、困境、死亡、生命、幽靈、雷電等等，喜樂地面對一切。它給人偉大的捨己精神，不顧自我利益和名譽，使人忘記整個世界。

在家裡，一切錯的、壞的、碎的都怪罪於我。開始時，我以實相告，說不是我做的；見他們仍然堅持，我就不答了。於是，他們說，我不但做錯事，還撒謊，並且告訴客人們。後來跟客人們獨處時，我不做更正。他們經常當著我的面對我的朋友們講一些話，我知道這可能讓他們不再信任我了，但我從不私下分辯。「愛」喜歡隱密，默然忍受一切。如果出於不忠，我要分辯，不但不能成功，反而給我帶來裡外新的十字架。

我是那麼愛十字架，最大的十字架就是沒有它。我的神啊！為了讓我更感覺十字架的份量，你有時把它挪開，那時，我對它的欣賞、喜愛和慾望都加倍地增長

了。這渴望是那麼強烈，幾乎把我吞滅了。十字架片刻的離開，在我看來，總是因為我的不忠。我沒有好好使用它，才失去了這麼偉大的祝福。只有在失去時，我才更多體會十字架的價值。

哦，良善的十字架，親愛的歡樂，我忠實的伴侶！我的救主道成肉身，只為了死在你的兩臂之間，我不該像祂一樣嗎？你不是將我與祂永遠聯結在一起了嗎？我的「愛」啊，我常對你說，「用任何方式懲罰我吧，但不要拿走十字架！」

儘管我是那麼愛十字架，沒有它時，渴盼得要死，但這可愛的十字架——我慾望、希望的所在——一回來，就隱藏了全部的美麗，顯出的只有嚴酷，讓我真實地感到它的重量。然而只要我略有過犯，神把它取走了，它就向我顯出全部的美麗；我為沒有按著它的美德接待它，悲傷得無以自慰！對十字架的熱愛在我裡面燃燒起來，我對它的渴望是那麼強烈。於是，可愛的十字架又帶著巨大的力量回來了。

這兩件對立的事情在我裡面似乎無法調和：一面熱切地想要十字架，一面卻極艱難地背負它。十字架來去的轉換只是讓它的份量一千倍地更被感覺到，因為當靈漸漸適應十字架時，會有力地背負它。它被取走一段時間，只是為了回來時，讓人覺得更加震驚、壓迫。另外，當人均勻地背負十字架時，會安息在上面，變成習慣，不再覺得痛苦了。十字架有種高貴纖弱的氣質，對魂是一個極大的支撐。

我的神啊！你給我的十字架，因著你天意的安排，無法產生習慣性的安息。你以全然的智慧，經常改變、加強，調整得那麼合宜！它們對我總是新的。

哦！你清楚知道，我的神啊，你製作十字架是何其精心，何其令人羨慕！你知道怎樣按著一個人的容量，以合適的方式釘死他。你不斷地製作新的、我們料想不到的十字架；你使裡面的十字架與外面的配合，同步作成你的工。

因你加倍的不在，我悲傷欲絕。我的神啊！當你給我你愛大能的明證時，我心裡只想著愛你。但你允許我犯一些料想不到的錯誤，然後，你離開了——那麼久！那麼殘酷！似乎一去不復返了。我魂開始歸回現實，意識到這比豐盛時對她更有益。她看見「己」從豐盛中吸取營養，變得更強壯了，而沒有按著本份，好好使用恩典。不料，你卻帶著更大的力量回來了。我的喜樂是何等大啊！先前悲傷越深，喜樂就越大。

我相信如果神不採用這程序，魂就永不會向己死。自愛是那麼危險，能依附在任何東西上面，變得習以為常。

在內外都困擾、被釘死的時候，有種覺不出的急躁傾向，給我極大的煩惱。當尖銳的回答脫口而出時，無論怎樣微小，我都被告知犯了該死的罪。這使我大為降卑。神啊！我是那麼驕傲、急躁，這嚴酷的引導正是我所需要的。我的天性是那麼要強，總想佔上風，以為我的理由比別人的都好，虛榮到可笑的程度。你若不用大錘重重地敲打我，是永遠無法把我磨得合乎你心意的。

為了降卑我，一切十字架都是必需的。掌聲是我擔當不起的。我還有個缺點：過分稱贊我的朋友們，無端地怪罪別人。我全心全意地願意把我的缺點公開。我的神啊！它們像黑色的背景，優美地襯出你在我裡面所作成的良善。我往日的罪惡越深，越虧欠你，我就越不能把任何善歸於自己。

哦！神所交通給人的聖潔，若是把它歸於人，這是怎樣的瞎眼啊！我的神啊，我相信有些聖徒按著你給他們的恩典，極度忠心，他們可以歸功於自己。至於我，我的神，我只虧欠了你。這是我的喜樂，我的榮耀——這話我百說不厭。

我大量施捨。我的神啊，你讓我極愛窮人，供應他們一切的缺乏。我見到別人窘困，就不能不自責富有。我捨去各樣的日用品，幫助窮人。在餐桌上，我經常把呈給我的最精美的食物，命人端去，送給他們。在我住的地方，幾乎沒有一個窮人不感受到你給我的慈善果效。

我的神啊，你似乎不要別人施捨，只要我的。別人拒絕的，我一概接納。我對你說：「我的‘愛’，這是你的財富。我只是管家，必須按著你的心意發放一切。」我有些辦法，幫助人而不讓他們知道，因為有專人替我秘密施捨。有些人家恥於接受救濟，我送給他們時，好像還債一般。我給赤身的人衣服遮體，讓女孩子們學習生存之技，特別是那些面貌姣好的——當她們有事可做、能夠謀生時，就可以避免墮落了。我的神啊，

你甚至使用我將一些人從不軌中輓回。有個女孩出身很好，容顏秀美，後來像聖徒一樣離世了。

我給孩子們送去牛奶。在聖誕節，為了尊榮孩童耶穌——我愛的中心，我加倍對孩子們的福利。我去看望病人，安慰他們，給他們鋪床；做膏油，裹他們的傷口；埋葬死人；悄悄地供應工匠和商人，使店鋪可以經營下去……在慈善上，不大可能有人比我做得更深了。這都是主按著我內里的狀態，要我做的。無論我做妻子還是做寡婦時，均如此。

主為了更徹底地潔淨我，免得我把恩賜與自愛混合起來，使我進入了內里嚴重的試煉。這甘甜容易的美德，開始對我變得不堪負重了；不是不喜歡，而是發現沒有能力做下去了。我越愛它，越掙扎著要得到內里沒有的美德，就越跌入了對立面。

只有一樣，你一直給我可見的保護，就是貞潔。你讓我非常愛它，將其果效放在我的心裡。即使在婚姻中，你依然用病痛、環境，及各樣的方式，把一切可能削弱它的，包括無邪的娛樂，都移開了。婚後第二年，神讓我的心是那麼遠離一切肉體的享樂，在每一方面，婚姻對我都是嚴重的試煉。多年來，我的心、靈跟肉體似乎是分開的，做了事就像沒做一樣。在飲食上，感覺是那麼麻木，讓我覺得驚奇。在一切天然的功能上，感官都活在一種普遍的治死裡。我相信我講得夠多，可以使人理解了。

第十九章

痛失慈父愛女

言歸正傳，天花嚴重地傷害了我的一隻眼睛，可能會導致失明。眼角有一腺體鬆弛了，在眼鼻之間，經常形成癩子。剖開前，癩子劇痛無比，整個頭都腫起來，使我無法著枕，丁點噪音對我都是折磨。然而，這段時間，神許可在我的房間里有極大的噪音，這使我大為受苦，卻是可喜樂的，原因有二：首先，我可以單獨躺在床上，有非常甘甜的退修；其次，這滿足了我受苦的心。我是那麼渴望受苦，一切肉體上的苦行，都好像滴水落入大火一般。

當壞牙齒不疼時，我經常讓人拔出來，這對我是一種享受；但當牙齒還疼時，我不想拔，反而非常喜歡它們。不痛而失去牙齒，對我是一件憾事。有一次，我把熔鉛澆在皮膚上，卻一點都不痛，因為沒有粘連，滾落下去了。封信時，我故意讓西班牙蠟掉在身上，它粘住皮膚，就給我更多的痛。我擎著蠟燭，經常讓它燒到底，長時間地燒我。

這都不是十字架，也不是痛苦。我們的選擇只能帶來輕微的十字架。只有你，我被釘的「愛」啊，照著你的模子切出來的，那才沈重呢。我不希奇，在一幅畫上，你在聖約瑟的店鋪里製作十字架！

我要求去巴黎治療眼睛；其實，主要是為了見伯叻德，一位極深、有亮光的人——前不久，古蘭橋姆姆讓他做我的指導者，於是我決定去巴黎。

我去跟父親告別，他極溫柔地擁抱我。他和我都沒有料到，這是我們最後一次見面。巴黎對我，已不再可怕；世界只是讓我更專注於神。街道上人聲喧嘩，反而增強了我的禱告。

我見到伯叻德，他原本可以幫助我的，但由於我缺乏解釋的恩賜，並未得到多大的幫助。無論我是多麼渴望坦誠相告，毫無隱瞞，但我無話可說——這是神的引領。我跟他一講話，裡頭就空了，一切就都消失了；只記得講了一些我的缺點。我內里的狀態太簡單了，無法訴說。腦中空無一物，加上很少見他，沒有讀過類似的經歷，我不知道該怎樣解釋。另外，我只想告訴他我內里的惡。為此，伯叻德生前並不瞭解我。這對我非常有益，使我失去一切支持，向己死去。

見過伯叻德之後，治療了眼睛，我決定住在離巴黎四里格的修女院裡，從升天節到五旬節，以為可以方便地退修十天。那位院長對我深具友誼。

那時，內里的吸引極為強烈。我的神啊！我覺得你我的聯合是不間斷的，日益加深，從知覺中退去了，變得越發簡單，同時也越發親近、密切。

在聖伊拉斯姆紀念日——他是這個修道院的守護使者——早晨四點，我突然醒來，有個清晰的印象：父親死了。我無法安息，在為他像為死者禱告之後，我裡面安定下來。他的死在我裡面清晰無疑地存留著，伴隨著

極度的衰竭和可喜悅的悲傷，將肉體壓倒，使它極度虛弱。

我去了教會，一到就暈倒了；醒來後，失了嗓音，不能講話。強烈的悲傷與專注使我吃不下任何東西。在神聖的滿足里，我魂充滿力量；但外面，悲傷與軟弱卻將我壓倒了。魂的平安是如此大，這悲傷若不是如此有力地表現在肉體上，我應該感覺不到。

在這些和其它無數的打擊中，我都注意到，神啊，我的意志向著你的旨意是那麼柔軟，對你所行的沒有任何抵觸，無論天性覺得怎樣難。不需要放棄、隱退和順服的動作，甚至不能做任何事情，因為在我裡面，一切都做成了。我的神啊，我的意志與你的聯合到了一種程度，「我的」似乎消失了，我尋不到「我的意志」了；尋找時，只看見一個意志，就是你的意志。「我的」，即使在慾望、偏愛、傾向等效果里，都顯不出來了。在我看來，除了你在我裡面所做的，我不可能有任何別的慾望；若有，就是你的，就像兩個琵琶在完美的和諧里，撥一個會發出另一個的音，因為只有一個聲音，一種和諧。

這種意志的聯合，使魂建立在完全的平安里。儘管如此，我的意志只是在動作上消失了，還沒有失去。我從後來所經過的一系列必需的怪異狀態，看見在所有的環境與限度里全然失去自己所要付出的代價。這樣，魂不再有任何今生和永生的利益了，按著神的方式而不是我們的感受，只有神獨一的利益。多少魂以為意志已經失去了，其實還差得遠呢！如果經歷最後的試煉，就會

看見他們的意志是存在的。誰沒有一點自我謀算呢？可以是利益、財富、榮譽、歡樂、輕鬆、自由、救恩、永生等。有的人擁有這些，卻以為自己不在意；其實，一旦失去，就會立刻感到對它們的依戀了。

在一個世紀中，如果有三個人對萬物死去，願意毫無例外地成為天意的玩物（指被神隨意對待），他們就是恩典中的奇跡了——我不是寫作的主人，也不跟從任何寫作的次序，但這沒有關係。

晚飯後，跟院長在一起時，我告訴她，我有強烈的預感，我的父親若是沒有去世，也一定病得相當厲害。我們講了一點你的事情，我的神，但我幾乎不能講話，裡外的虛弱將我全然壓倒了。這時，她得到通知，有人在客廳里要見她。這人受我的丈夫差遣，匆匆而來，說我的父親病了。他生病只有十二個小時，當這人來到時，他已經離世了。

院長進來說：「這是你丈夫的信。他捎話說，你的父親病危。」我說：「女士，我一點都不懷疑，他已經辭世。」為了盡快行動，我立刻派人去巴黎租馬車，因為我的馬車在半路上等我。晚上九點，我動身離開。他們說沒有任何認識的人陪伴，我會走迷的——我把自己的使女派去巴黎，安排一些事情；由於住在修道院裡，我沒有留下腳夫。

院長說，既然我相信父親已經過世，如此冒險太魯莽了；在必經的路上沒有路標，馬車也很難通過。我答道：安慰父親是我義不容辭的責任，我不應該以簡單的預感為藉口，放棄當盡的義務。

於是，我把自己棄絕給神所量給我的環境，跟著陌生人，孤單地離開了。我是那麼虛弱，在馬車里，幾乎坐不住。儘管如此，由於路況危險，還要經常出來。夜間經過一處森林，稱為「割喉處」；午夜時分，我正行在其中。這片森林是有名的凶殺、搶劫之地，讓最大膽的人懼怕。至於我，我的神啊，我不能害怕任何事情，我把自己棄絕給你，隨你照管；我忘了自己，無法思想危險。哦！什麼樣的恐懼、憂愁能讓一個全然捨己的魂退縮呢？

我一個人離開住處，只有悲傷和「愛」與我為伴，行了五里格。這時，我遇見我的認罪神甫和一位女親屬，他們在等我。

見到認罪神甫，我說不出是怎樣的苦。獨處時，我感到無言的滿足；他對這狀態無知，反對它，跟我糾纏沒完。我悲傷的特點是不能流一滴眼淚。對父親的去世，我知道得太清楚了；聞訊時，無法有任何外面悲傷的表示，也不能流淚，這成了我的羞恥。我裡面的平安是那麼深，甚至散布到面孔上。更有甚者，這狀態不許我說話，也不許做敬虔人通常做的外面的事情。我只能愛和沈默。

夜裡十點，我到了家，發現由於天氣熱，父親已經下葬了。人人都穿著喪服。我一日一夜行了三十里格，沒有吃飯，加上內里的狀態削弱了我，我極度衰竭，一到家，就被放到床上去了。

凌晨兩點，丈夫起來，離開我的房間。他突然回來，大聲喊道：「我的女兒死了！」

這是我唯一的女兒，又可愛又親善，人人都喜歡她。我的神啊，在靈性和肉體上，你都給她那麼多恩典，除非特別冷漠的人，誰見了她都無法不喜歡。她對神有非常特別的愛，經常在角落里禱告。只要一髮覺我禱告，她就靠近我禱告。她若發現我禱告而沒有她時，就傷心痛哭，說：「你向神禱告了，我還沒有。」由於我內里的專注很大，只要一有空，就閉了眼睛，她常對我說：「你睡了嗎？」然後突然說道：「噢，你在向我的好耶穌禱告！」她也就靠近我禱告。

在她離世前四個月，聖禮拜三在教會里，人們給她十字架親吻。她看見又把它拿走，給別人時，就在教堂里大哭：「他們把我的配偶拿走了！把我的配偶還給我！」他們只好給她一個耶穌受難像。她接過來，把它壓在心上，喊道：「這是我的配偶。我永不要別的配偶！」她說，除了我們的主，不要任何別的配偶。她的祖母為此鞭打她，卻無法使她改口。

她像個小天使，又純潔又莊重，非常甘甜順服。她的父親為了試驗她，給她非常惡心的東西吃，她儘管不喜歡，還是一言不發地吃掉了。她非常美麗，長得很好看，她的父親極其寵愛她。更多因著她靈魂的素質，而不是肉體上的品質，她是我的心肝寶貝。在地上，她是我最大的安慰；她對我是那麼依戀，就像她的哥哥跟我疏遠一樣。她死於不合時宜的放血。但我在說什麼呢？她死於「愛」的手，是祂要剝奪我的一切。

現在，只剩下一個讓我憂傷的兒子了，他也病得要死。除神之外，古蘭橋姆姆是我唯一的安慰，因著她的禱告，神把這個兒子又還給了我。

女兒的死訊讓我大為震驚。毫無預兆地，我同時失去了父親和女兒，然而我的心卻沒有搖動。我的神啊，你知道他們對我是何等地親！

以我的狀態，為一切可能想到的損失，不可能更傷感；為一切可能的祝福，也不可能更滿足了。這些甜美的痛苦必須經歷過才能明白。我既沒有為父親，也沒有為女兒哭泣，唯一能說的就是：「是你把她給了我，主啊，你可以把她收回去。她是你的。」

我的父親是那麼有名，德高望重，應該有很多可講的，但我寧可沈默，不講了。他對神的依靠、信心，以及他的耐心，都是那麼令人欽佩；他是異端和新派的刑杖。我的父親和女兒都死於1672年7月。

那一年抹大拉紀念日前夕（7月21日），不曉得因著怎樣的啓示，古蘭橋姆姆送給我一個已經寫好的小合約。她讓我禁食，做些特別的施捨，第二天早晨，抹大拉紀念日，手上帶著一個戒指去領聖餐，回家後進到小隔間里——那裡有聖母抱著聖嬰耶穌的畫像——在祂的腳下，讀了並簽字，把戒指放上。合約是這樣的：

「我，N某某，發誓以我們的主聖嬰為配偶，也把我自己給祂做配偶，儘管不配。」我求祂以十字架、譏刺、困擾、羞辱和惡名作我靈婚的嫁妝，我求祂給我恩典進入祂的微小與湮滅，還有點別的，然後我簽了字。從此，我看祂不再是別人，而是我靈里的丈夫。

哦！對我，那是怎樣恩典與十字架的一天啊！當時，這話進到我的腦中：祂將是我的「血郎」。從此，祂是那麼有力地佔據了我，藉著十字架，讓我在肉體和靈性上都完全屬於了祂。

哦！我魂神聖的良人啊！在我看來，你似乎使我成了你活的聖殿，你使它成聖，就像使教會成聖一樣。在奉獻教會的節日慶典中，你不是使我明白了嗎？這是我向你奉獻的一個縮影。正如十字架是教會的標誌，你也給了我同樣的標誌。如聖約翰在《啓示錄》中所寫的，你正是用這可羨慕的記號，標誌你所特選的朋友們（參啓7:2-8）。

奉獻教會時，在十字架前，燭光燃燒，象徵了信心與愛心。我有足夠的理由相信，從那時起，你從未讓這些美德離開過我。蠟燭的特點是：被火漸漸燃盡，用生命的光和熱摧毀自己。所以，我的心也必須被愛的烈火摧毀並湮滅。這火是那麼靠近十字架。這教導我：十字架和愛將是我奉獻的不朽標記。

從此以後，十字架就沒有放過我。儘管以前就有許多，但可以說，這比起後來所受的苦，只不過是影子罷了。只要十字架給我片刻的歇息，我就對你說：「親愛的良人啊！我必須享受我的嫁妝，把十字架還給我吧。」你常滿足我的要求。但有時，你讓我等待片刻，多求幾次，使我看見，由於對十字架不忠，我配不上它了。當棄絕和壓迫極其嚴重時，你有時會安慰我，但通常，沒有安慰的荒涼就是我的食物了。

在同年的聖處女假定節，1672年，裡外加倍的十字架使我在奇異的荒涼里。我躲進小隔間，讓悲痛有些許發洩。我對你說：「我的神，我的良人啊！你知道我的痛苦是多麼深！」那時，有個願望進到裡面：「哦！但願伯叻德知道我所受的苦！」伯叻德很少寫信，甚至在相當困難的情形下，這天給我寫了一封關於十字架的信。這是他就這個題目為我寫的最美麗感人的信了。要知道，他與我相距一百多里格。

有時，我是如此受壓，天性被撕扯著，無休無止。有時似乎有片刻的歇息，但只是為了讓十字架在更大的烈怒中歸回。天性被壓迫到一種程度，在獨處時，沒有意識地，我的眼睛會不由自主地東張西望，在尋找安慰：一個字，一聲嘆息，一點微小的舉動，或者知道有人同情，都會讓我輕鬆的——但這些都沒有賜下；我甚至不能舉目望天，發一聲怨言。「愛」是那麼靠近我，祂願意毀滅這悲慘的天性，不給它任何食物。我有時盼望得點放鬆，這期盼是那麼強烈，為了控制自己，受了無限的苦；與此相比，別的反面輕鬆了。

我親愛的「愛」啊！你給了我魂得勝的扶持，讓她在天性的軟弱上誇勝；你甚至把刀放在她的手中，讓她摧毀自己，不給她片刻的歇息。然而天性是如此惡，滿了求生的伎倆，最後，竟從絕望里吸取養分。它在毫無援助中找到了援助；在持續的壓迫中，它所持守的忠誠，竟成了隱密的食物——為了不洩露，這事被非常小心地遮掩著。但這逃不出你神聖穿透一切的目光！

正因為如此，我神聖的牧者啊，你以可愛的釘死方式，用杖和竿，安慰了它一段時間之後，為了讓它進入最後的極限，你改變了策略，下面就講到。

第二十章

古蘭橋媽媽辭世

有一段時間，我們鎮上一位官員的妻子喜歡上我，常跟我見面。她對我說，我的人品、行為並不讓她反感，她甚至注意到我裡面頗有些特別之處。我相信這是由於我內里強大的吸引力所發出的光輝。有一天，一個人對我丈夫的姑姑說：「我看見了你的姪媳婦。可以很清楚地感到，她從來沒有失去過神的同在。」這話傳到我的耳中，讓我覺得非常驚奇，因為我不覺得他理解什麼是「神的同在」。

我想說的是，這位女士開始被神摸著，起因於有一次，她要帶我去看喜劇，我不願意，也不習慣，就以丈夫持續生病為藉口，拒絕了。她迫切地追問，說這樣的慢性病不應該妨礙我有所娛樂，以我的年齡，也不適合困守在家裡，做護士。我再三解釋，她的結論卻是：我不去更多是由於敬虔，而不是丈夫的病。她懇求我告訴她對喜劇的看法。我說：我不認同這娛樂，特別是對真正的基督徒婦女。她的年齡比我大許多，這話給了她深刻的印象，此後，她再也沒有看過喜劇。

有一次，一位女士跟她在一起，那位女士研究過神父們的著作，很能講話。她們談了許多關於神的事情。那位女士很有學識地談論神，我幾乎沒有講話。裡面的吸引讓我沈默，甚至為如此談論神而難過。第二天，我的朋友來看我，告訴我，她被神大大地摸著了，無法抵

擋。我把它歸於另一位女士的談話，她卻說：「你的沈默進到我魂深處，告訴了我一些事。她說的，我倒沒有注意。」於是，我們有敞開的交談。

我的神啊！那時，你進入了她心深處，她至死都沒有離開過你。她繼續飢渴地要你，我的神啊，她聽不下任何別的話題。為了完全擁有她，三個月末，你把她的丈夫取走了——他們兩人特別相愛。你給她的十字架是那麼可怕，同時，恩典又是那麼強壯，你成了她心絕對的主人。

她的丈夫過世之後，她失去了幾乎全部的財產。她來到離我們家四里格的地方，到她還有的地產上。她徵得我丈夫同意，讓我去陪她八天，為她的損失安慰她。藉著我，神給了她一切所需的。她很聰明；我對她講的話遠超過我的能力，這使她很驚奇。我若反思的話，也要驚奇了，因為我的天然智慧是不懂這些的。是你，我的神啊，為了她而給我的。你不在意這管道是何等不配，你讓恩典的流進入她的魂里。從此以後，她魂成了聖靈的殿，我們的心有了不能分解的聯合。

我們有個小旅行。我的神啊！你讓我鍛鍊棄絕和降卑，卻沒有付出什麼。你的恩典是那麼有力，它扶持了我。我們掉在河裡，幾乎全部滅亡；馬車陷在流沙中，在極度的驚恐中，他們全都跳出了馬車。我是那麼棄絕，內里完全被佔據了，無法想到危險，也沒有要避開，你卻把我救了出來。我是那麼專注，裡面被抓住了，若是神許可，我什麼都不能做，只能讓自己淹死。

有人說我冒險，我相信這是真的，但我寧可因過度信靠神而死，也不願意救自己。我在說什麼呀？我們滅亡，只是因為不信任你，哦，我的君王！我願一切都虧欠你！正是這構成了我的歡樂，讓我在卑屈中感到滿足。我寧可棄絕給你得永生，不願靠自己而滅亡。不過，我不建議別人也這樣行，除非他處在我那時的狀態里。

丈夫的病日重一日，越來越頑固了，他決意去聖蕾恩，對此滿懷虔誠。他似乎非常想跟我單獨在一起，情不自禁地說：「如果別人不講你的壞話，我應該會更開心，你也會更幸福了。」

在這旅途上，我因著自愛和自我意識，犯了許多錯誤。由於內里極大的棄絕，我的神啊，我有機會經歷到沒有你時的光景。一段時間以來，你已經從我取走了那甘甜的內里交通，而從前，我只要跟隨就行了。我像迷路的人，再也找不到方式、道路、途徑了。但因為另外留了一處描述我所經過的那可怕的黑夜，我就繼續講述這旅程了。

丈夫從聖蕾恩回來後，希望經過聖艾德米。除了經常瀕臨死門的大兒子，他沒有別的孩子，由於非常盼望有繼承人，他迫切地求這位聖徒代禱。我則什麼都不能求。但他的禱告蒙垂聽了，神賜給我一個兒子。將要生產時，我有著極大的安慰。生孩子時，我病得很重，但對十字架的愛使我喜樂地面對一切，我歡喜這肉體必須多受苦難。生孩子之後幾個禮拜，我還是那麼虛弱，他們都不敢跟我講話。那是一段安靜退修的時間。由於別

的時候我很少有空間向你禱告，我的神啊，也很難單獨跟你在一起；這時，我努力補償了。

懷孕期間發生的那些特別之事，我就不講了，因為別處已經寫過了。我只想說，在那九個月里，神以新的方式擁有了我，一刻都沒有離開過。那九個月是在不間斷的享樂里。由於經歷過內里的痛苦、軟弱、被撇棄，在我看來，這好像是新生命，我似乎已經享受了天上的福份。然而，這幸福的時光，使我付出了怎樣的代價啊！這享受是那麼完備、周全，它更向內、遠離感官，也更完美、恆久、不變動，然而卻只是徹底剝奪的前奏。這剝奪持續了許多年，沒有任何回轉的希望，也沒有任何支持。

這可怕的狀態始於一個人的離世——她是在神之外我唯一的安慰。我還沒有從聖蕾恩歸回，就聽說古蘭橋姆姆死了。在迄今為止我所受的一切打擊中，這是最致命的。我的神啊！你讓我留下，飲盡一切的苦楚。那時，我正處在單純的軟弱里，當我看見被剝奪了一切受造物的支持時，我受了極大的苦。她離世時，如果我在場，跟她講點話，知道一些事情，也許會覺得好過些。但為了讓這些打擊對我更有效，神願意在所有的震蕩中（指親人的死亡），我都不在場。

確實，在她離世前幾個月，我意識到她對我還是一個支持，儘管我只能在極困難的情形下，見到這位姆姆，並為此受許多的苦。我們的主讓我知道，剝奪這一個支持對我是有益的。但她過世時，我卻只感到損失，沒有這些看見了。我裡外都是那麼絕對地被棄絕了！我

原本指望在我找不到路徑，也無蹤跡可尋時，她會引導我走下去的！

我的神啊，你知道怎樣施加打擊！當這位姆姆不太有用時，你將她留給我；由於你自己照顧並引領我，除了某些特別的時候，我不需要別的，只要一步一步地跟隨你就好了。但當你剝奪了我一切可感知內里的引導之後，你傾覆了我的操練，用亂石堵塞了我的道路，這時，你把她取走了！在這條迂迴曲折、荊棘滿途、斷崖林立的路，她本是可以引領我的啊！

哦！神可敬的作為啊！對於你要領入歧途的，必須沒有嚮導；對於你要毀滅的，必須沒有引導者。在你用那麼大的憐憫拯救了我之後，我的「愛」啊，在你親手引領我走在你的路上之後，你似乎迫切地要毀滅我！

不是有人說「你拯救只是為了摧毀，你不再尋找迷失的羊了」嗎？你喜歡建造摧毀的，摧毀建造的——這是你莊嚴的表演。為了建造一座不是出於人手的聖殿，你傾覆了人手那麼小心、幾乎是神跡般建造的殿宇！

哦！神不可思議的智慧啊！除神之外，人所不知的奧秘啊！然而，正是這可敬的智慧，今世的人想測透、要限制；他們揣摸神的知識，盼望不僅與它齊平，甚至超過它。「深哉！神豐富的和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誰知道主的心，誰做過祂的謀士呢？」（羅11:33-34）它「向一切有生命的眼目隱藏，向空中的飛鳥掩蔽。」（伯28:21）這智慧，只有藉著向萬物死，藉著完全的失喪，人才能有所瞭解。

伯叻德離古蘭橋姆姆的住處100里格，卻知道她的離世和蒙福，另有一位修士也知道。她死於昏睡。為了喚醒她，她們跟她提到我，她說：「我一直為了神，也在神裡面愛她。」此後，就不再講話了。我對她的離世毫無預感。

為了增加外面的十字架，弟弟對我改變了，人人都看見他對我的仇恨。當他結婚時，我的丈夫雖然生病，卻友善地前去賀喜。路況極壞，覆蓋著積雪，我們幾乎翻車不下十五次。弟弟非但不領情，反而跟我的丈夫吵起來——從來沒有這樣大鬧過。兩人都拿我出氣，使我受苦。這次，我的丈夫是對的，弟弟是錯的。婚禮在奧爾良舉行。在那段時間，我殘留的情感是那麼強烈，幾乎將我吞滅。

另外，我放任自己，多有錯失，長時間待在教會里，奪去了該給丈夫的關愛。當我陶醉在愛里時，並沒有想到這些，等到無可輓回時，才意識到這錯失。

我的另一個錯誤是：由於感覺很強烈，對耶穌會的一位神父講得太多了——他羨慕這些事情，這似乎對他有好處。跟他講話時，我感到極大的滿足，就放任了。那時這種錯誤經常發生，後來就不再有了。哦！人是多麼容易把天性當成恩典啊！這樣的傾瀉，若想全然出於神，人該怎樣對己死啊！我有太多的疑慮了，所以當即給伯叻德寫了一封信。

從奧爾良回來時，我內里的光景跟去時一樣。在一個拐彎處，非常危險，我只注意丈夫，沒有想到自己；眼見馬車要翻了，我對他說：「別怕，它往我這邊翻，

不會傷到你的。」我相信如果一切都毀了，我也不會被擾亂的。我的平安是那麼深，什麼都不能搖動它。如果這狀態持續，人就會太強了，但如前所講的，它們很少來臨，而且只持續很短的時間，接著，便是更長的試煉與剝奪。

從婚禮回來之後，弟弟對我極為輕蔑。我對他很有感情，尖銳地感到了這打擊。後來，他大大改變，轉向了神。雖然他對我的態度從未改變過，但我為他的重生而高興。失去弟弟使我感觸良深，在我丈夫這邊和別的方面，他都給了我許多的十字架。可以說，由他引起或招來的十字架，有些是最大的。不是他品行不好，而是神為了引導我魂，有特別的許可和安排。這使得他和別的虔誠人在迫害我時，都以為是在榮耀神，建立德行。他們是對的！難道還有比這更公平的事嗎？所有的人都應該對我不忠，公開反對我，因為我曾多少次不忠於我的神，與祂作對啊！

此後，有件事給了我極大的十字架，似乎單單為此而來（為了製造十字架）。有個人極其反對我的丈夫，若是能夠，決意摧毀他。他發現唯一的辦法就是跟我的弟弟做朋友，誘他做傀儡。他們兩人商量好，以王爺——國王兄弟——的名義，向我們兩人要二十萬法鎊，假稱是我兄弟和我欠他的。他保證我弟弟不付一分錢，弟弟就簽了字。我相信，極度的年幼使他參與了一件他並不懂得的事務。

這事大大地激惱了我的丈夫；我有理由相信，這加速了他的死亡。他對我是那麼生氣，一講話就發火，其

實這跟我全無關係。我不知道這事的性質，他也不願意指點。他說他不想糾纏在裡面，要把我的財產給我，讓我隨意生活，還有千百句更傷人的話。另一面，弟弟不願意為我奔走遊說，也沒有任何別的人肯幫我。

法官中，一部分人一面是法官，一面也是參與者。要裁決的那天，彌撒過後，我感到裡面強烈的催促，要去見法官們。我大為驚奇地發現，我竟然知道有關這事的一切樞紐和微妙細節——不知道我是怎麼知道的。第一個法官見事情跟他所想的截然相反，非常吃驚，建議我去見別的法官，特別是監督官——他是一個正直的人，但卻被誤導了。

我的神啊！你給我的話語是那麼有力，讓事實顯明出來；監督官再三感謝我讓他知道了此事。他說，我若不來見他，這個案子就輸了。當他們看見整個事件的虛假時，本可以判決另一方付費的，但由於牽扯著這樣一位偉大的王子——他只是把自己的名字借給那些誤導他的官員；為了挽回王爺的聲譽，就判我們輸了，罰款50克郎。於是，20萬法鎊降為150法鎊。丈夫對此非常歡喜，兄弟卻很生氣，好像我使他蒙受了重大損失一般。

第二十一章

裡外完全的剝奪

大約此時，我進入了嚴酷而漫長的完全剝奪期，在軟弱中被徹底撇棄，這狀態持續了七年。哦！悲痛中最大的悲痛啊！這顆心，原本只有神，卻發現被造物充滿，不再有神了。它似乎從寶座上被摔下來，像尼布甲尼撒王一樣，與獸同住七年。這是「神聖的智慧」（神）為了我的好處，以如此奇妙可愛的方式全面動工。但在講述這可憐的狀態之前，必須先講一些我裡面的不忠。

在開始失去你時，我的神啊，至少按著知覺而言，是徹底的失去（在過去相當長的一段時間里，就可感知、可分辨的，是沒有問題的）。我說，在我開始以這種方式失去你時，我的「愛」啊，在我看來，我一天天落入純天然中，一點都不愛你了。

從前，這經歷只是偶爾才有，交替出現的。在進入這狀態前，我曾經歷過長久的被剝奪，到末了，幾乎是持續的；然而不時會有你神聖的注入，那麼深沈、向內、急速、穿透，所以很容易判斷出來，你並沒有離去，只是隱藏了。在從前的被剝奪里，我覺得徹底失去了你，但在潛意識里，卻有一種深沈的支持，儘管魂沒有意識到，後來失去這支持時，魂才知道。每一次你都帶著更大的能力和上好的福份，也帶著更大的榮美歸來，在幾小時之內，你就重建了我的不忠所帶來的全部

毀損，豐富地補償了一切的損失。但在我下面要講到的整段時間里，卻不是這樣的。

在從前的被剝奪中，我魂不斷地尋找祂——她所失去的。雖然尋找是由失去引起的，而失去，她相信是由於她的不忠引起的，但這還是她愛的明證，因為人不會尋找她所不愛的。失去所愛的讓她痛苦，這是她忠於愛情的標誌。另外，儘管不覺得，她卻有個極大的支持，就是心裡沒有別的愛。她能對神說：「如果我不愛你，我知道我別無所愛。」

但現在卻相反，好像不但不愛神了，這顆曾經那麼愛神也被神所愛的心，只愛世界和自己了。從前，行善的能力並沒有完全失喪，儘管可能做得既痛苦又無感覺，甚至有些反感，但還是做了。但此時，卻不再是反感的問題了，而是無能。這種無能的特點是：魂並不知道自己的無能，似乎只是不願意。

我注意到，在過去十八年里過大節日時，包括那些我特別衷愛的節日，都是我裡面最被棄絕的時候。無論從前領聖餐時怎樣被神浸透，奇怪的是，如今枯乾代替了豐盛，虛空代替了充滿。現在，我完全明白了原因，因為我走的是死亡和信心的道路，大節日和聖禮按著神的設計在我裡面運作，就產生出死亡、信心、十字架、毀損和湮滅。

神藉著祂的「奧秘和聖禮」運作時，其實是神自己在運作。如果魂處在情感里，聖禮和奧秘就在輕快、柔和的屬神的情感里慶祝節日；如果是在亮光里，它們就按著魂的狀態，主動或被動地運作在可羨慕的亮光里；

如果是信心，就運作在枯乾、陰暗裡——或多或少，按著信心的程度。別的，依此類推。按著神對魂的設計和每個人的程度，「奧秘和聖禮」運作出十字架、毀損和湮滅。禱告也是如此，運作出枯乾、陰暗、受苦、毀損、湮滅等。

有人抱怨禱告和接受聖禮時的感覺。假定他們是忠誠的，這抱怨只是由於缺乏亮光，因為給他們的，儘管不是所期盼的，卻總是他們所需的。人若相信這真理，就不會一輩子怨天尤人了，反而利用這機會治死己，在神所安置的各樣景況里，至死忠心了。它們讓我們死去的同時，也給了我們生命。

我們一切的利益——屬靈的、屬世的、永恆的——都包含在把自己棄絕給神里了。這是何其可愛啊！讓祂在我們裡面，做一切祂所喜悅的；當我們覺得不開心時，讓我們越發情願地捨己吧！如此順服，加上對聖靈的依靠，一切就都賜給我們了；在神的手中，萬事也都巧妙地為我們效力了。我們的軟弱、不足、缺陷等，都可以為我們效力。我們的罪儘管是死亡的果子和根源，在神的手中，藉著它所引起的羞辱，也會成為生命的來源。如果魂忠貞地把自己交給神的手，支持祂一切的運作；無論苦樂，時刻順服神的引領；接受祂神聖的打擊而毀滅，不發怨言；以自己所有的為滿足，不再有任何額外的期待，這樣，很快她就經歷永恆的真理了。常常事過境遷之後，她才明白神的道路和對她的引領。

但不幸的是，我們不但不跟從神的引導，反而想指導神；非但不捨己，走在祂為我們設計的路上，反要偏

行己路。這就是為什麼有許多魂，雖然原定要在神的裡面享受神，而不是在祂的恩賜里享受，卻一輩子都以小小的安慰為盛宴，追隨並把自己局限在裡面，甚至以此為幸福。

我對你說，我親愛的孩子們，如果我的鎖鏈和監禁摸到了你，我求你：願你只為了神自己而尋求神；對你一切所是的死去，除此之外，絕不期盼以別種方式擁有神；只在損失中享受祂；永遠不要企圖在聰明通達的路上有所成就，卻要降服在最深的湮滅里。

那時，我墮入純天然中，雖然在人看來，我的不忠都是極好的美德，神卻不這麼看。祂判斷美德，並不按著人的稱許，而是按著行事人心中的純正。每天，我都感到己的傾向在增長。我的心從前被神完全佔據、充滿，現在卻被受造物佔據、充滿了。我使用各樣的苦行、禱告、朝聖、誓言等等，但我的神啊，一切措施均無濟於事。我的病惡越發嚴重，進入了不能想象的荒涼。可以說，我以眼淚為水，以悲傷為飯。我的神啊，我的心因你堅定深沈的愛而得平安，但卻因這惡傾向而混亂、痛苦，這是那麼強暴有力，讓我受不了。

我有兩個強有力的敵人，勢均力敵，誰都無法勝過對方，它們頑強地爭鬥，無休止地較量。這就是要討你喜悅的願望，我的神啊，和懼怕得罪你——我整個的中心都向著你，哦，我終極的「歡樂」（神）！但整個自我的衝動卻都偏向被造物。由於後者是我強烈感到的，前者倒像不存在了。

獨自一人時，我淚流成河；在枯乾與被撇棄中，我說：「我從神領受了那麼多恩典，難道僅僅為了失去嗎？我曾那麼熱烈地愛祂，難道只是為了永遠恨祂嗎？祂的恩惠難道只是顯出我的忘恩嗎？難道我只用不忠，報答祂的忠誠嗎？我的心曾經那麼長久地充滿祂，難道只是為了更沒有祂嗎？我曾經倒空一切被造物，難道只為了更被它們充滿嗎？」

我好像不由自主地要找人講話，在談話中，卻得不到一絲歡樂。我的裡面有一位施刑者，不停地折磨我，讓我感到內里的痛苦。除了親身經歷，這事無法讓人理解。

我失去了一切禱告，完全不能與神交通了。禱告時充滿了受造物，絲毫沒有神。禱告里毫無歡樂，它只是提醒我的損失和不幸。我不能夠治死己了。味覺醒來，嘴饞一千樣東西；及至吃時，卻發現毫無滋味，留在心裡的，沒有預期中的滿足，只有對自己不忠的厭惡。我無法表達所受的苦，和這期間我一切的不忠。我相信我失落了，因為裡外的一切都被移開了。伯叻德沒有幫助我，神許可他誤會了我的一封信，在我最需要的時候，他撇棄了我很長一段時間，接下來，我就講到。

這樣子，還能做什麼呢？天向我關閉了，在我看來，那是公正的。我既不能安慰自己，也無法抱怨。在地上，沒有任何人可以傾心吐意。我若想向一些聖徒傾訴（天上的聖徒），也是不能的，因為多年來，我只在神里看他們，這時，我發現他們都充滿了神的憤怒。從幼年，我就對聖處女懷著極深極溫柔的愛，但現在她似乎

遙不可及了。我不知該向誰傾訴，該到哪裡去尋求幫助——在天上、地上都沒有！

我若到中心深處尋找那曾經有力地擁有過我的，不但一無所獲，反而被劇烈地排斥了。我從一切所是中被棄絕了；在任何事物中都找不到支持或遮蓋。一切悲痛中最可怕的悲痛啊！它是死亡的前奏。我不能履行任何美德了，從前最熟悉的德行，都徹底、完全地棄絕了我！

對我，不再有一位神、丈夫、父親、愛人了，倘若我敢如此稱呼祂的話。只有一位嚴厲的法官，每天對我烈怒焚燒。哦！倘若我能在這混亂中，找到一個避難所以躲避祂的烈怒，也不從祂的公義里退出，我就會傾力而入了。

我不能夠去看窮人了，要麼完全忘記，要麼沒有時間，要麼是那麼厭惡，只能反其道而行之。如果我用力制服自己，不顧一切地去看他們，就發現多數時候，我是在真正的無能里。簡單地說，我即使努力去看他們，也不能停留片刻；若想對他們講話，那是完全不可能的。當我強迫自己開口時，語無倫次，講的話都違背常理。

我不再能在教會里停留片刻了。從前，沒有時間禱告，對我是折磨；現在，有時間禱告，出於義務必須留在教會里，是我的折磨。我既聽不見，也吸收不到任何東西。彌撒在進行，我的思緒卻不能集中。有時，我連著聽幾堂，好補償前一堂的損失，但一堂比一堂糟。我

的眼睛從前不由自主就閉上了，現在卻持續睜著，不能閉上片刻，集中注意力。

一切受造物都聯合起來反對我，外面的十字架跟裡面的都同樣加倍了。我其實願意有些悔罪的苦行，但由於所處的狀態，他們禁止了。另外，我似乎也不能行了——我失去了勇氣。當我想嘗試時，一切都從我的手中脫落了。

神把伯叻德給我，似乎只是為了剝奪我的支持，而不是幫助我。我進入這狀態之後，他什麼都不知道，卻禁止我做一切的悔罪，說我不配。讓我接受這點並不困難，因為我覺得在地上，沒有一個人比我更邪惡了。開始時，這感覺是那麼尖銳，與我的罪惡相比，我覺得世上沒有不能被原諒的罪犯——他們得罪神時並不認識祂。我的神啊，我覺得這似乎是你的良善更能忍受的。但對一個認識你、曾經愛過你的人，向她，你曾施下那麼多的恩惠，足以拯救整個世界，卻變成我這樣子！我覺得這是可怕的。

外面的急躁偶爾會勝過我，因為我沒有能力控制自己，也不能控制舌頭了。像個小孩子，總是不由自主地跌倒。我寫詩，但這是我不忠的產物，於是我決定不再寫了——但這決心是徒然的。我剛下了一個決心，就立刻違背，反其道而行之；你取走了我有言必踐的功能。我的神啊！我不能講你，我嫉妒一切愛你的人！

哦！這顆火熱的心，怎能成為冰冷呢？這顆心曾經那樣愛過，怎能跌入這極度的冷漠呢？隨時隨地，地獄似乎要張開口把我吞滅了。我先前覺得最可怕的，現在

卻成了所欲求的。我對一切有慾望的都以為犯了罪；由於我對所有的罪都有慾望，我就相信，我真實地犯了這些罪。

我的神啊！我不能相信你會赦免我。一切都從我的腦中塗抹了，我看自己，只是一個命定屬於地獄的犧牲品。我從前喜樂忍受的病，如今變得忍無可忍了。一點頭疼就讓我顫慄。在我裡面只有煩躁的衝動；從前平安的樂園，現在成為混亂的地獄。從前，我為躺臥病床而歡喜，因為生病必定要受苦；而今，我連疼痛的影子都懼怕！

第二十二章

丈夫離世

這漫長的試煉與被剝奪過程，還只是開始。在更多講述之前，且回到中斷的敘述上。要知道，我後面所講的都伴隨著剛剛講過的狀態。

丈夫臨近死亡時，病痛無休無止，毫無間歇。從一個病剛恢復，就跌入另一個，風癱、發燒、結石等等，彼此接連不斷。他以可觀的耐心，忍受著巨大的痛苦，我的神啊，他為你很好地使用了這些病。但由於他們對他加倍地說我的壞話，他對我的憤怒反而增加了，這惡化了他悲慘的處境。病痛使他易怒，也越易受人影響了。那個折磨我的使女有時同情我，我剛進小隔間，就來叫我：「到先生這裡來吧！免得你的婆婆又說你的壞話了。」

我裝作什麼都不知道，他卻受不了我，隱藏不住他的怒氣。婆婆不再有任何顧忌，每個來我們家的人，都看見她對我無休止的粗暴。奇怪的是，儘管我有前面提到的慾望，和已經講過還要再講的痛苦，我卻在極大的耐心裡受苦。只是我並沒有看見這一點。對婆婆的話，我裡面感到可怕的抵觸；有時但很少，我會急躁地爆發。這些加上內里的反叛，讓我覺得是罪行。

丈夫在過世前一段時間，在我們度過部分夏天的地方，建了一個教堂。我享受每天聽彌撒、領聖餐的好

處，但不敢公開天天做。神甫趁人不注意時，為我留一片餅；等他們一離開，就給我交通。

舉行教堂奉獻禮時，儘管我已進入前面所講的荒涼狀態，但一開始祝福時，我覺得裡面突然被抓住了，持續了五個多小時——這是整個典禮的時間。我得到的印象是：主更新了我與祂自己的聯結，這個教堂是主在我裡面所建造的聖殿的縮影。一切都是那麼真實、有力，卻更向內。在我看來，我是祂的聖殿，在時間和永世里，都獻給了祂。我對你說：「我的神啊！願這教堂永遠不被玷污！（指這一個和另一個）願這裡永遠歌唱，讚美你！」這似乎是你對我的許諾。但立刻，一切又都離開了，連一絲安慰的記憶都沒有留下。

在建造教堂前，當我住在鄉下這所喜樂的小房子里時，我常在樹林里和小隔間禱告。我非常愛十字架，讓人在多處放了十字架；這就是我的隱居之所。

我的神啊，多少次，你保守我脫離了猛獸和危險！有時我不經意地跪到蟒蛇上——那裡蟒蛇很多——它們就離開了，並不傷害我。有一次，你保護我脫離了烈怒的公牛。儘管我不喜歡動物，它們也不在意我，它們卻從許多人中把我挑出來，單向我衝來。我不加理睬，它們的憤怒就在我的面前突然化為烏有。還有一次，我隻身一人和一頭烈怒的公牛單獨在一個小樹林里，所有的人喊「要小心」；它卻跑走了，沒有傷我。我若數算你對我一切的眷顧，人人都要驚奇了——那是經常不斷的，想起來都讓人驚訝。你隨時看顧，我似乎是你掌上的明珠。這在開始時是那麼特別、醒目，一直持續到我

進入剛才講過的狀態為止——那時你神聖的眷顧似乎離開了，把我交給了你的正義。

此刻，我寫這些毫不為難。我的神啊！在你那邊，除了恩惠就是恩惠，可謂恩上加恩。在我這邊，只有忘恩、不忠和軟弱。你的都是榮耀的；我的，除了引起混亂，一無所有。你無限地把自己給了一個無所回報的人。我若有點忠誠和耐心，那是你自己做成的。如果你有一刻停止扶持我，或出於可愛的假裝，把我留給自己，我就不再剛強了，變得比任何人都軟弱。我的主啊！如果我的缺陷顯出我的本相，你的恩惠就顯出你的實質，我對你只有極度的依賴。我跑題了。

當我懷著女兒時，人人都以為我要死了。有段時間，我得了一些放鬆，因為我病情嚴重，醫生都放棄了。我經過了12年4個月婚姻的十字架，除了貧窮外，碩大無比的十字架。只有貧窮，我從未經歷過，起碼在物質的層面上，儘管我非常盼望經歷它。我的神啊，下面要講到，你把婚姻的十字架從我取去了，是為了讓我背負更重的我從未經歷過的十字架。

先生，如果你注意你讓我寫的自傳，你會看見，我的十字架一直都是穩定增長的，直到今天：離開一個，只是為了進入另一個更重的十字架。

從前，當我在極大的困境時，我被告知犯了該死的罪。在世上，我沒有一個人可以傾訴。我願意為自己找些證人，但找不到。我沒有任何支持，包括認罪神甫、指導者、朋友、顧問等，我失去了一切！我的神啊，你把他們一個一個地從我剝奪之後，你自己也退去了。在

這空無一人的狀態，作為被撇棄之冠，連你也沒有了，我的神！只有你，才能在這怪異的狀態里扶持我啊！

丈夫的病日益頑固，他感到了死亡，他也定意去死，因為衰弱的生命對他越來越成為了重擔。他除了生病，還加了厭食症，厭棄一切食物，甚至維持生命的必需品。他吃得那麼少，除了我，沒有人敢逼他吃飯。

醫生建議他去鄉下換換空氣。在那裡的頭幾天，他似乎好了一些，但他突然腹痛、發燒。我已經準備好接受天意命定臨到的一切，因為在一段時間之前，我就看見他活不多久了。

他的耐心隨著病痛而增長。儘管這病讓我極其受苦，但他那麼好地使用了它，減輕了我一切的煩惱。婆婆設法讓我遠離他的床，影響他反對我，這使我極其痛苦。我怕他會在這種感覺里離世。趁婆婆不在時，我抓住一個機會，到他的床邊跪下說，如果我曾做過任何對不起他的事，請他原諒，我求他相信，那不是故意的。他很感動，似乎剛從深沈的昏睡中醒來，說：「是我請求你的原諒。我配不上你。」以前，他從未講過這話。

此後，他看見我不但不討厭，甚至建議在他死後，我當如何行，不要再依靠現在所依靠的那些人。有八天的時間，他非常隱退，儘管由於壞疽，他們用手術刀把他切開了。我派人去巴黎請最好的手術師，但在手術師到來之前，他離世了。

在以感人的方式領了一切聖禮之後，他死了，沒有人比他死得更有勇氣，更具基督徒的榮美了。他離世

時，我沒有在場，因為他讓我離開了，不是出於敵意，而是出於體貼。最後，他昏迷了二十個小時。

我的神啊，我相信你推遲他的死亡只是為了我，因為壞疽把他吃盡了，他的腹部和胃部全都變黑了。你願意他死在抹大拉紀念日前夕，為了讓我看見，我當完全屬於你。每年的抹大拉紀念日，我都更新跟你的誓約，我的主，現在我可以自由地更新到永遠了。我立刻被光照，知道裡面有許多的奧秘。他死於1676年7月21日早晨。

下午，在白日的明光中，我單獨在房間里，感到有個溫暖的影子向我靠近。次日，我進到隔間里，那裡有我的聖配偶耶穌基督的畫像。我更新了婚約，加上暫時貞潔的誓約，許諾如果伯叻德許可，就讓它成為永久誓約。此後，內里巨大的喜樂抓住了我。由於在悲苦中已經很久了，這對我格外新鮮。主似乎要給我一些恩惠，我內里立刻有巨大的確信：那一刻，主把我的丈夫從煉獄里提出來了。從此我一刻都沒有懷疑過，儘管我曾努力懷疑它。

數年後，在一個夢中，古蘭橋姆姆向我顯現，對我說：「請放心，我們的主出於對你的愛，在抹大拉紀念日把你的丈夫從煉獄里提出來了。然而直到25日，聖雅各日，他才進入天堂，那是他的節日。」這讓我驚奇，但從此，我知道有兩種煉獄，一種受感覺上的苦，一種只受沒有神的苦。有人經過了後一個而沒有經過前一個；還有人經過了前一個，再經歷後一個。有個偉大的

聖徒，在她死後，向許多親近的人顯現說，有三天的時間，她被剝奪了對神的看見，卻沒有感覺痛苦。

當我得知丈夫絕氣的消息時，我對你說：「我的神啊，你斷開了我的鎖鏈，我要以感謝為祭獻給你。」然後，我就在極大的沈默里，裡外全然靜止、枯乾，沒有支持。我不能哭泣，也不能講話。婆婆說了些很美的話，眾人都覺得受益匪淺。他們以我的沈默為恥，把它看成缺乏隱退的表現。有個修士告訴我，人人都稱贊我婆婆美麗的行為，卻沒有聽見我說什麼，我應該把損失歸給神。然而無論怎樣努力，我卻說不出一個字。

我精疲力竭。儘管剛生了女兒，我卻一直看護丈夫，在他生病的二十四個夜晚，沒有離開過他的房間。一年多，我才從這疲勞中恢復過來。肉體和靈里的疲倦，加上所處的枯乾愚昧狀態，使我不能說話。但還是有幾刻鐘，我羨慕你的美意，我的神——在我以你為配偶的準確的同一天，你把我釋放出來了！

由於丈夫比婆婆先離世，我看見十字架不會短缺。我不明白你的引領，我的神啊，當你釋放我時，為什麼卻在丈夫離世前，接連給了我兩個孩子呢？這使得我的捆綁越發加重了。我的神啊！難道你給我自由，只是為了讓我再次成為俘虜嗎？我為此覺得驚奇。我後來才知道，這是你的智慧，為我提供材料，讓我成為你天意的玩物。如果只有大兒子，我就會讓他上大學，自己則到本篤會修道院做修女了。但若是這樣，我就偏離了你對我的設計。

為了表示對丈夫的敬重，我自己出錢，為他舉行了最莊嚴隆重的葬禮——在社區里，這是前所未有的。我還自己付錢，做了他所希望的敬虔遺贈。婆婆對我感興趣做的一切，一概強烈反對。我得不到任何幫助——我的兄弟是不會跟我站在一起的。我一點都不懂商務，找不到人諮詢。

但是你，我的神啊，你不在乎我天然的能力，所有你喜悅要我做的，你總是給我那麼完美的智慧，使我能夠做成，一個細節都不忽略。我奇怪，這些事怎能不學自通呢！沒有任何人幫忙，我整理了所有的資料，安排了一切。丈夫手上有大量的文件，我親手做了準確的整理，一一分送給所屬的人。如果沒有你的幫助，我的神啊，這會是非常困難的。因為丈夫長期生病，一切都雜亂無章。這些加上下面一件事，我就得了一個美名，被稱作「聰明婦人」。

有數目極大的一群人，在法庭上彼此相爭，達二十多年。因為我的丈夫聰明正直，他們請他幫忙調和，儘管這不是一位紳士的業務。由於他的一些朋友糾纏在裡面，他就同意了。總共有二十個案子，彼此控告。有二十二個人提出訴訟。沒有人能終止這場爭論，因為新的事件每天都在發生。我的丈夫同意幫忙，檢查他們的文件，但還沒有做，他就過世了。這時，我叫他們來，要歸還文件。他們不拿，求我幫忙調和，免得他們一同毀滅。我覺得這真是匪夷所思，是不可能的：我怎能處理這麼嚴肅的業務，如此長久有爭議的案子呢？但我的神啊，靠著你的力量與支持，我跟從你給我的感動，就答

應了。為這事務，我關在房間里三十多天，除了做彌撒和吃飯外，沒有離開過。這些可敬的人都沒有閱讀文件，就簽了字，同意妥協。他們都非常高興，情不自禁地到處講說。我的神啊，是你自己做成了這事。後來，我再沒有參與過商務，或處理過財產，對此一竅不通。當我聽人談論這事時，感覺就像聽阿拉伯語。

我成為寡婦之後，朋友們和鄉間最有名望的人都建議我立刻離開婆婆。儘管我沒有訴苦，人人都知道她的脾氣。我答道，我對她毫無怨言，如果她許可，我指望跟她住在一起。我的神啊，從一開始，你就教導我不要從十字架上下來，因為你自己沒有下來。為此，我決定不離開婆婆，也不解雇我所講過的那位使女。

在你對我最嚴酷的日子里，我的「愛」啊，你不許我減輕外面的十字架。丈夫的去世不但沒有消除十字架，反而加重了。在我講完內里的麻煩之後，我會在適當的地方講到這些。先生，如果我寫得太沒有秩序，請你原諒，因為我無法換一種方式。

第二十三章

魂進入最深的死亡

在如此奇怪的狀態里，我被剝奪了裡外一切的支持，要想把它講清楚，使人完全明白，是非常困難的。為了盡力講明白，我先講述後面七年所經過的一系列麻煩，直到你喜悅突然釋放我為止，哦，我的神！然後，再回到敘述的線索上。我失去內里一切的支持，並非突然，而是逐漸的。古蘭橋姆姆在世時，我已經受了許多內里的苦，但這卻只是後面經歷的前奏。

自從你以前面講過的方式深深地摸到我之後，我的神啊，你開始離開我。你的同在越甘甜，愛在我裡面越有力，你的缺席就越痛苦，讓我越難受。我覺得我不再愛你了，向古蘭橋姆姆訴苦。有一天，這想法是那麼痛，那麼深地刺透我，我對她說我不再愛你了，哦，我唯一的愛！她看著我說：「什麼！你不再愛神了！」這話比燃燒的箭更穿透我。我突然感到可怕的痛和極度的困擾，不能回話，因為中心深處隱藏的愛——我以為已經失去了——在一瞬間突然醒目地顯出來了。

我的神啊！我所以相信失去了你的愛，是因為在這強大穿透的愛里，我不但沒有找到新的力量，反而變得日益軟弱、無能了。從前，我很容易保守自己，不傾向於受造物，你是那麼親近，你的愛在我心裡驅逐了一切別的愛，我魂超越於一切被造物之上。但現在，她發現沒有能力約束自己不傾向受造物了。

那時，我不知道什麼是失去己的力量，進入神的力量；我是經過這可怕的漫漫長夜才學會的。讓我難過的是，這缺點看來是最難征服的，我很容易就落入我覺得最可怕的状态里；而且這状态充滿我的心，我的神啊，在你從前居住的地方，穩穩地住了下來。儘管事實並非如此，痛苦卻讓我相信了它。我越覺得這罪惡危險，就越覺得熟識。

你的引領使我進入了單純的卑屈，我稱之為死亡的状态。我不懷疑你使用它讓我向己完全死去，就像你讓我向萬有死去一樣。倘若集中看你對我的引領，就會看見外面的剝奪只是裡面的影子，你用同樣的大力內外齊攻，緩緩加重，直到己進入完全的死亡。你表面上改變了方式，只是為了讓我進入新的十字架和卑屈的深淵。你的道路是那麼可愛，伴隨著雙重的卑屈。你的引領是何其智慧，何其高明啊！儘管在人的眼中，這途徑顯得那麼愚昧、屈辱。我越往前寫這些不得不寫的事情，這工作對我就越顯得困難了。

我的神啊，在我進入死亡状态之前，你引領我走在垂死的生命之路上。有時在千百種軟弱里，你躲藏、離開我，有時你在更清晰的愛里出現。魂越接近死亡，棄絕就變得越沈悶、漫長，軟弱越大，享樂越短，卻是越發純潔、向內，直到最後落入完全的被剝奪，裡外都同樣的顛覆。我的「愛」啊！你外面的眷顧和裡面的引領彼此挑戰，爭先恐後地摧毀她。

當慾望增長時，你的不在越持久，棄絕就越徹底：軟弱更深，外面的十字架更苦，更無能作決定了的好

事，更傾向於所有湧起的惡……我有犯一切罪的感覺，卻沒有犯罪的實際。我覺得我的心充滿了受造物，頭腦的感覺就像真的一樣。最後竟到了一種程度，無論在裡面還是外面，徹底失去了一切的扶持和支撐。

我的神啊，關於你的，除了失喪的悲傷外，一切在我裡面都蕩然無存了。這失喪在我看來是真實的。為了進入死亡的冰冷，此後我又失去了悲傷。留給我的，我的神啊，只有對失喪的確信，和永不再愛你的事實。

我只要看見一個幸福的狀態，它的美麗和對美德的必需，似乎立刻就跌入對立面。給我在愛里短暫的看見，好像只是為了讓我經歷其對立面——它越顯得可怖，這經歷就越可怕。我的神啊！的確，我行了我所恨的惡，卻沒有行我所愛的善。我對神的清潔越有透徹的認識，就越感覺自己的不潔，儘管實際上，這狀態是很純潔的。但當時我並不理解。

我看見心的正直、單純是美德的實質，而我沒有別的，只有虛謊，儘管我並不願意如此。我以為是謊言的，其實只是單純的錯誤，和不加思索、無法自控的輕率話語。從前，我對財富只有輕蔑，現在卻感到對它的依戀，甚至想要得回失去的；起碼是這麼覺得。我管不住舌頭了，忍不住要吃。我所有的慾望都醒來了，完全沒有能力征服。然而這復蘇只是表面的，如我曾說過的，我一旦吃了某些強烈想吃的東西，就發現並不喜歡。

伯叻德不知道我的狀態，禁止我使用苦行，說我不配——那只會成為我的支撐。我的神啊，我相信你讓他

知道了我的邪惡。由於裡面對苦難極度的反感，我受不了了點苦行。起碼在我看來是這樣的，儘管實際上，我被苦難包圍了。

我進入了怪異難言的棄絕里，神的憤怒持續重壓著我。我經常躺在地毯上，當沒人聽見時，用盡全力哭喊：「讓我下地獄吧，但不要讓我犯罪！你因公義讓別人下地獄，出於憐憫，讓我也進去吧！」由於對罪的憂傷，我寧可被丟進地獄里。

伯叨德收到報告說，我做極大的苦行。這是別人的想象，因為極度的困境使我形容大變。他以為我不聽他的話，偏行己路。在這淒慘的狀態里，神不許我對他告知實情；我無法辯解。儘管我清晰地感到了罪，但當我想寫或說時，卻什麼都找不到，顯得很蠢。認罪時，除了對受造物有慾望外，我什麼也說不出來。這慾望是這樣的，在整個持續的時間里，它從未激起任何肉體上的感情或誘惑。伯叨德放棄了我，讓我另找指導者。我毫不懷疑神讓他知道了我罪惡的狀態，他的撇棄是神遺棄我最清晰的記號。

我繼續非常難過，我想我要死於悲傷了。那時我正懷著女兒，奇怪的是，竟然沒有早產。我的啜泣是那麼劇烈，似乎要窒息了。若不是以為伯叨德放棄我是神棄絕我的明證的話，這對我會是一個安慰。

開始時，這痛苦是那麼尖銳，我幾乎吃不下飯；沒有人知道我是怎麼活的，我自己也不明白。生孩子時，我是那麼虛弱，從禮拜一中午到禮拜二午夜，都在掙扎。醫生見我沒有力量，說我生不下來，會死於虛弱。

由於擔心孩子還未受洗就死去，我向聖處女起了誓，此後就愉快地生下了孩子。我的狀態是那麼可怕，在死亡的邊緣上。我並非不願意死，因為死亡會終結我內里的病惡。

悲傷將我壓垮了，我所能做的最大的事，就是拖著沈重的身體，苟延殘喘。一切祝福都被剝奪了，所有的惡都集中起來，在天上、地上，沒有任何東西能給我一絲安慰。萬有都敵對我，一切都釘死我。外面，整天置身在不斷的反對里；裡面，則承受著不能感覺的折磨。如果我能獨處，這痛苦也許會減輕，但我只能在夜間哀悼，悲傷哭泣。我單獨住在一間獨立的公寓里，晚上可以自由地流淚。有時，我跟先知一同說：「我淚濕床榻，呻吟之聲如同眾水。」（參詩6:6）

沒有賜下任何東西減輕痛苦，禱告是一種折磨。我不能讀書；我若強迫自己讀，不知道讀的是什麼，也不明白。無數次，我重新開始閱讀，但後一次比前一次理解得更少，留在記憶里的，只有可怕的厭惡。想象力無法無天，讓我不得歇息。我不能談論你，我的神啊，因為我變得很蠢。聽別人講話時，也聽不進去。從前我魂在平安的樂園裡，是那麼穩定堅實，現在卻只有地獄的混亂。我一次只能睡很短的時間，苦惱將我喚醒了，床榻似在地獄里。那種寧可下地獄也不犯罪的傾向還是一件好事，但也離開了。我跌入了更大的軟弱：對死亡和地獄的懼怕抓住了我。我尋找最初的狀態，卻找不到。相反，罪似乎跟我越發熟悉，我就要犯罪了！我向著神剛硬了，對祂的恩惠無動於衷。

我一生所做的一切都顯示給我，裡面毫無良善。好的，在我看來也滿了邪惡。可怕的是，我似乎注定永遠如此了，因為我相信這是真正的墮落，而不是一個狀態。我若知道那只是一個必經的狀態，是神所喜悅的，我就不會感到任何痛苦了。

從此，我進入了無感覺的狀態。在我看來，這是災禍的頂點，也是最後的死亡。在講述前，讓我先繼續敘述。請想一下，處在這狀態七年，意味著什麼。特別是後五年，沒有一刻的安慰，伴隨著我已經講過和將要講述的全部十字架。

第二十四章

名譽被毀

成為寡婦之後，按照常規，我的家庭十字架應該消失的，不料反而增加了。我所講過那位使女要依靠我了，本來應該變柔和的，反而變得越發暴烈了。她在我們家裡積蓄了許多錢。我的丈夫離世之後，我給她一份養老金，作為服侍他的報償。這理當軟化她的，卻產生了截然相反的效果——她因虛榮而膨脹了。

由於需要隨時照顧病人，開始時，她喝點酒以維持體力。但現在，因年老體弱，一點東西就上頭，她竟然酗酒成性了。我努力掩飾她的缺點，但越來越厲害，已經到了無可容忍的程度。我對她的認罪神甫提到此事，讓他賢明地幫她改正。她不但不聽從神甫的建議，反而大怒，激烈地報復我。

婆婆很難容忍這一缺點，甚至跟我講過；現在卻袒護她，跟她聯合起來，責怪我。這位使女給了我最大的麻煩。如果有人來，她就用力哭喊，說我羞辱她，把她逼上絕路，我毀了自己，也毀了她。我的神啊！儘管我是如此可憐，你卻給我無限的耐心，在愛里溫柔地回答她一切的憤怒，甚至給她一切感情的印記。若有使女來服侍我，她就憤怒地打發走，責備我說，由於她忠心地服侍了我的丈夫，我恨她。當她不高興來時，我只好定意自己動手。當她來時，就是哭叫和責備。這類的事情還有很多，一言難盡。這一直持續到我離開的前一年。

此外，我還經常生很嚴重的病。那時，這女人就痛不欲生。為此，我總是想，你讓這些發生僅僅是為了我，哦，我的主！若沒有你特別的許可，她怎能有如此奇怪的行為呢？這些明顯的缺點，她都沒有看見，總是相信自己是對的。所有你用來讓我受苦的人，都以為自己是在服事你。

我特別到巴黎去看伯叻德，迫切地求他指導我。我丈夫的去世——他以為我非常難過——加上我的祈求，讓他重新開始指導我。但這沒有用，我無法讓他知道我的狀態。我跟他一講話，一切意念、思想就都離開了，包括我的罪惡。

我的神啊，我以為自己極其需要他，但天意許可，當我迫切地想見他時，卻見不到。我去看他有十二或十五次，卻不能跟他講話。在兩個月內，我只跟他交談兩次。有一次時間很短，似乎是最關鍵的，我告訴他：我需要一個修士教導我的兒子，改正他的惡習和那些被挑撥起來反對我的意識。這到了一種程度，他跟我講話時從不叫「母親」，而是「她說過」、「她做過」等語。伯叻德幫我找了一位非常好的神甫，極好地把他推薦給我的兒子。

我跟伯叻德和C某夫人，在P地有個退修。神許可伯叻德對我講話的時間最多不超過十分鐘。我從未對他講過主給我的恩典；不是想隱瞞，而是你不許可，哦，我的神！他見我沈默寡言，無話可說，就把我當成一個不相干的人。他覺得有些魂在恩典上更長進，就跟她們多花時間。

我的神啊，為了讓我受苦，你把我的狀態向他隱藏得那麼好！他希望重新考慮我，以為我不會禱告，古蘭橋姆姆搞錯了——她曾告訴伯叻德，我有禱告的恩賜。他讓我知道，他甚至覺得古蘭橋姆姆沒有分辨的恩賜。我竭力順服他，但卻是不可能的。我相信伯叻德甚於自己一切的經歷，對自己很惱火。

在整個退修期間，我無論怎樣用力，都沒有一個想法。我只在逆行行駛時在所感到的阻力中分辨出自己的傾向，那就是停留在沈默和裸露的狀態里——我覺得這是出於順服。這使我越發相信，我從恩典中墮落了。我保持在無有的狀態里，滿足於低層次的禱告，不嫉妒別人，相信自己不配。然而，我的神啊，我卻願意行你的旨意，願意進前取悅你，儘管對此我已徹底絕望了。我毫不懷疑，由於自己的錯誤，我失去了禱告的恩賜——我滿足於我的卑屈。不過，在退修中，儘管不知道，我卻一直在禱告，只是沒有任何話語讓我意識到這點。

一位帶我去退修的女士說，作為還未長進的人，我的缺點似乎不太多。她在讀伯叻德信件集，我認出他從前就我的狀態寫給我的一封信。我說這是伯叻德給我的信，她不相信，斷然否定。最屬靈的文字向我隱藏起來，只是叫我去默想；但我做不到。我的神啊！你讓我在每一方面都沈下去，這是何其令人欽佩啊！倘若沒有這過程，我就還活在一些事情里。

在我住的地方，有個教義可疑的人（詹森主義者？），因他在教會里有頭銜，我理當敬重他。當他知道我跟一切可疑之人對立時，他很高興我有些信譽，竭

盡全力拉我入伙，接受他的觀念。我對他講話很有力量，他無言可答；但這越發增長了他要贏得我、跟我建立友誼的願望。有兩年半之久，他不斷地催促我。

他的性格非常親切，極其聰明，有教養，我就不加懷疑。另外，跟他講話時，我覺得很有力量，有強烈的神的同在，我以為那是神同意我見他的無誤的記號。在那兩年半里，我被迫接待他，感到巨大的混亂。一面由不得自己，我被引導著見他，跟他講話——我以為那是神的引導。另一面，我不認同他裡面的許多東西，覺得極度反感。有許多次，由於不忠，跟他講話時，我跟隨了天然的感覺，神似乎被激怒了，儘管通常談論的都是好事，最壞也不過是無關緊要之事。我感到天性引發了這些對話，這麼走下去不好，就盡量遠離他。但他來問我為什麼不露面了，並且關懷、問候我生病的丈夫，讓我無法回避。我想最直接的方式就是絕交，但在我的丈夫去世之前，伯叻德一直不許可。最後，我看清了他對屬靈生命的敵意，知道無法征服他的頭腦與思想，就中斷了跟他的聯結。

他見這友誼無法繼續了，就把他的同黨都攪起來，給了我奇異的逼迫。他們有個辦法，在很短的時間里，就知道誰是同伙，誰是反對者。他們給近處的人發出循環信，從一個人傳到另一個；很快，許多人就以奇怪的方式，到處誹謗我了。很多人知道我的名字，卻不認識我本人。他們大肆定罪我的敬虔，傳送秘密報告，在一切知道我有好名聲的地方，詆毀我的聲譽。

然而，從這結交中得釋放，我的喜樂是那麼大，幾乎感覺不到他對我的傷害。我大大地享受這新的自由，一切麻煩都算不得什麼。我對自己說：「我不再跟任何人聯結了，我要保守自己，不再經過破裂的痛苦！」我真傻啊！我不知道是祂釋放了我，也只有祂才能阻止我的聯結嗎？我還以為能看守、保護自己！憂傷的經歷難道還沒有使我看見自己的無能嗎？我立刻又跌入了另一個聯結，持續了六個月。但這次並沒有引起很大的麻煩，因為這個人更愛神。

我前面與之絕交的人到處誹謗我，這略微傷害了我的名聲。我的神啊！名譽是我最在意的，所以在接下來失去時，我付出了極大的代價。我知道人們在談論我，就謹慎小心，竭力自守。但打擊已經給出了，就必須發揮果效。

神跟我日益疏遠，我承受著劇烈的痛苦。我的神啊，一切受造物都跟你聯合起來，讓我受苦。我有個印象，由於我傷害了造他們的主，他們在為祂報仇。我沒有親戚、朋友，沒有知心女友，人人都以我為恥。我沒有能力行從前的善了，為此承受著說不出的羞辱，包括參加聖禮，埋葬死人，長時間停留在教會里等等。這成了那人定罪我的憑據。他見我不再能夠做這些時，就宣稱：我過去行善是因受他的影響，我不再見他時，就放棄了一切的美德。我的神啊，這都是你讓我行的，也是單單靠著你的恩典而行的，他卻想歸功於自己！他甚至公開宣講，我從前是鎮上的楷模，如今是它的羞辱。有許多次，他講到極傷人的事情。

他講道時，由於我在場，混亂將我壓倒了。他們對聽眾污蔑我。我裡面並不覺得痛苦，反而歡喜。在我的中心深處，對自己有著不能言出的定罪，這人攪起的公開羞辱似乎修正了我的錯誤和不忠。在我看來，我該得的比這要無限地多，如果人人都認識我，就會把我踹在腳下了。

由於這人，我的名譽大受毀損，裡面承受著巨大的混亂。如果我真有這些惡行，恐怕都不會如此困擾的。他決意給我最大的羞辱，挑撥所有公認敬虔的人反對我，然後說：「你看，沒有人跟她在一起！某人、某人是聖徒，但他們都反對她！」我認為他們做得對。我什麼都沒有做，無論是試圖重新獲得他們的信任，還是為此表示難過。相反，我遠離眾人，像罪犯一樣，不敢舉目。

我的神啊！我在你的面前墮落了，落在最深的卑屈里。我對別人滿懷敬意，讚賞他們的美德，看世人都完美無瑕；看我自己，卻毫無德行。我是那麼遠離別人所擁有的善，然而我不敢，也不能盼望達到他們的狀態。我認為自己不配神一切的恩典，由於不忠，我已經永遠地失去了它們。

我的神啊！我看見別人服事你，儘管自己不能，卻覺得很滿足。我敬重一切服事你的人；與他們相比，我看自己比螻蛄還小。當碰巧有人稱贊我時，那些贊語就像重物，把我壓進無有，我自語道：「他們不知道我的卑賤。」不禁大感羞慚。我常說：「唉！但願他們知道

我是從何處墜落的！」我每逢受人責備時，就覺得別人是對的。

不錯，有時天性會盼望脫離這怪異的卑屈，但無路可逃。我若努力做點好事，以顯出外面的公義，心裡就悄悄地定罪，說這是虛謊。我要顯出本來沒有的，在我看來，就是假冒為善；我的神啊，你不許它成功。哦！天賜的十字架是多麼美啊！一切別的都不是十字架。我所承受的卑屈是那麼沈重，比任何十字架都可怕。我若相信自己是無辜的，就會以這痛苦為榮冕了。但我覺得自己污穢不堪，連自己都害怕。

我常常生病，掙扎於死亡的邊緣。我不知該如何準備死亡，能做什麼。悲傷將我吞滅了，似乎人人都應該知道我的卑賤和墮落。在這困境中，我幾乎不敢露面。連喝這困擾杯的喜樂也挪開了，留給我的，只有困擾本身——而我，再也不能背負它了。我裡面傾向於一切的惡，對神沒有絲毫的愛。這無法控制的傾向雖然沒有果效，在我看來卻是罪行——神如此許可。我看自己比魔鬼都污穢、醜陋，認罪時卻不知道該說什麼，因為沒有任何顯明的事情，只感到某些不忠和天然的慾望。這卑屈的經歷有種無法表達的不值之感，使我把心裡的慾望看成罪惡。

我不相信世上有人能夠比我更壞。在這樣的混亂里，我不敢露面。一些認識我的虔誠人似乎相信了流言，寫信給我。其實，在這些指控上，我都是無辜的，但我沒有申辯。一天，比以往更荒涼，在地上沒有任何安慰，由於煩擾過度，我吃不下飯，睡不著覺，我不由

自主地打開新約聖經，當時並未意識到自己在做什麼。我看到這句話：「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12:9）這安慰了我。但頃刻又逝去了，痛苦越發尖銳。在我裡面，沒有留下任何想法，也沒有任何蹤跡。

第二十五章

情感皆失

我的神啊！在一瞬間，你突然取走了我對受造物的一切感覺，就像脫掉一件衣服一樣。從此以後，我對任何人，都不再有任何感覺。你賜給我這恩惠，我不知該怎樣感謝你，但我並不因此而覺得更有把握，更幸福，或更不困擾。我的神啊！你離我是那麼遠，顯得那麼生氣，留給我的，只有因我的過錯而失去你的痛苦。因那人的同黨，我的名譽每天都失喪，儘管你不許我分辯、抱怨，我的心思與頭腦對此卻感觸良深。我越來越不能做外面的工作了，不能去看窮人，不能留在教會里，也不能禱告。我對神日益冷漠，對我的病惡越來越有感覺……在人在己的眼中，這都摧毀了我。

不可思議的是，這時，卻有身在高位的人向我求婚。按照通常的法則，這些人是不應該想到我的。在這裡外都荒涼的頂峰，他們把自己給我——這似乎是救我脫離一切苦惱的捷徑。但儘管如此窘困，即使有一位君王向我求婚，我都會喜樂地拒絕，我的神！只為了讓你知道，儘管我是那麼卑賤，我卻希望單單屬於你！如果你不要我，我至少有個安慰，就是在一切取決於我的事上，我都向你盡了忠心！

這狀態完全不取決於我，倘若能夠，我就會擺脫了，起碼有段時間會如此。後來，我有時在隱退里，有

時在絕望里，忍受著這狀態。我覺得我永遠不可能從中出來了，這無能讓我感到絕望。

我從未提過有人求婚的事情，也沒有講過求婚的人，儘管我清楚知道，婆婆經常說，沒有人求婚，我沒有再婚是因為沒有機會。我的神啊，你知道我對你的犧牲，這就夠了，不需要人知道。特別有一個人，他高貴的出身加上外面的素質，也許可以誘惑我的虛榮心和意向的。但我的神啊，你對我越殘酷，我就越迫切地把自己犧牲給你。如果這犧牲和裡外可怕的十字架能給我取悅於你的盼望的話，我的主啊，地獄也會變成樂園！但哀哉！這設想離我太遠了，我無法有這奢望。我的神啊，在我看來，在今世的苦海之後，只有永遠的折磨！我必須同意永遠失去你——你，只有你，才能終止我的禍患啊！一切受造物只是讓我更哀哭切齒罷了。我不敢希望享受你，我的神，我只盼望不得罪你。

有五、六個禮拜，我在死亡的邊緣上。我常想，我會死於由持續的痢疾引起的虛弱。這到了一種程度，我受不了任何食物，一匙粥就會讓我昏厥。我的聲音是那麼微弱，即使把耳朵靠近我的嘴巴，都聽不清我的話語。在極度衰弱中，我卻沒有任何得救的保障，似乎只有不可避免的失喪。我並非不願意死，因為我強烈感到，活得越久，犯罪就越多；我無法躲避罪了，活著就要犯罪。地獄對我似乎更可愛，在悲傷中，我喊道：
「給我地獄，但不要犯罪！」

在我裡面，我看不見任何善，只有惡。在我一生中，你要我行的一切善，我的神啊，對我都變成了惡。

一切都滿了缺陷：我的慈善、施捨、禱告、悔罪，都起來反對我，定我的罪。我的神啊，我發現在你這邊、我這邊，在一切被造物裡面，都有一種普遍的定罪。我的良心是個無法滿足的證人。奇怪的是幼年的罪卻沒有給我任何痛苦；不是它們不反對我。那是一種在我所行的善中的普遍見證，在一切惡情感里的定罪。

儘管定罪是如此完全，我卻講不出任何事情，控告自己。結果認罪時，我得不到任何對症的藥劑。我盡力反復述說，但除了對你不忠之外，我的神啊，卻講不出什麼。我沒法講述我的看見，即使能夠解釋，認罪神甫也不會理解的。你純潔的眼睛因著不忠而棄絕的，他卻認為是非常偉大而特別的美德。

哦，最可愛、最嚴酷的審判官啊！的確，就在那時，我理解了你的話語，你說你要審判我們的義。你不審判我的不義，那甚至到不了你的審判台前。你審判的是所有的義——然而如你讓我看見的，這在你的眼中是何等可憎啊！

啊！你是多麼清潔，多麼純粹啊！誰能理解呢？我舉目四望，看我的幫助從何而來——我的幫助只能從造天地的耶和華而來。當我看見在我裡面沒有拯救時，我進入了一種隱密的喜樂。在我裡面，沒有任何良善讓我安息，做我救恩的保障。我的毀滅越臨近，在神里就越清楚地看見了我的救恩。有種東西給了我信心，儘管祂對我，還是那麼惱怒。我覺得在基督耶穌里，有所缺乏的一切。哦！神聖的耶穌啊！我就是以色列家迷失的羊，你來了，正是為了拯救我。在你之外，找不到救恩

的人，你就是她的救主。哦！強壯、聖潔的人啊！在你的行為中，在你為神所做的榮耀、聖潔的服事中，盡可能多地找到你救恩的憑據吧。至於我，我只誇我的軟弱，因為它為我贏得了這樣一位救主！

我歡喜這罪身快要朽壞、被毀了。健康的恢復並沒有為我的困擾和卑屈帶來改變。由於沒有特別明顯的看見，我請求住在我們家裡的那位可敬的神甫注意我的缺點，並通知我。他本著極大的愛心照做了，但這只是讓我更加悲傷。除了完全沒有能力擺脫外，他的話語讓我受不了。我用盡全力控制自己，以免表露出來，由於痛苦之深，我昂著頭。在另外的時間，我好像瘋了，用力把頭壓在牆上，告訴他不要再講了。由於無能，我迷惑了，跌進絕望里。他說他不再對我講了；但這卻不是我的意思。

他無法設身處地地理解我的難處。我是那麼蔑視，甚至憎恨自己。因著失去神，我所受的一切折磨，從人從己而來的痛苦，對我似乎都是甘甜的。別人用自己的方式榮耀神，我看他們就像天使一樣，看我自己，卻像魔鬼。我最渴望的聖餐交通給了我新的憂鬱和悲傷；當我因順服而靠近聖餐時，不禁顫慄。我不願濫用你的身體，我的救主啊，我卻得不到禁止。我相信我真的是在濫用它，對那曾經最親愛最喜樂的食物，我沒有別的，只有厭惡。

這嚴重的狀態持續了五年，伴隨著前面提過的不斷的十字架和經常的病痛。有兩年之久，我的病不是那麼厲害，儘管還是很重。這些病加上名譽的失喪（我所相

信的比真實的還要厲害），所有這一切，有時是那麼試煉，加上不能吃飯，我不知道自己是怎麼活的。我四天吃的，不夠一頓正常的飯量。由於虛弱，我只能躺在床上；我的身體承受不了這麼粗魯的重擔。

我願意把我的罪都公諸於世。如果我相信、知道或聽說過這是一種狀態，我該多麼高興啊！但我以我的痛苦為罪惡。所有屬靈的書籍，當我強迫自己去讀時，只是增加我的困難，因為在我裡面沒有他們提到的那些等級，我一點都不理解。講到某些狀態的難處時，我無法應用，我說：「這些人感到神運作的痛苦，至於我，我犯罪，只感到罪惡本身。」有段時間，讓我歡喜卻沒有得到安慰的是：你並不因此而偉大了，我的神。我願意把罪和罪的困擾分開，只要能不得罪你，一切就都容易了。

這是最後悲慘狀態的一點描畫。我很高興讓你知道。開始時我犯了許多不忠的罪，對自己和虛空的安逸讓步，有很長的對話卻沒有真實的益處，儘管自愛和天性以為是必需的。但最後，我忍受不了任何人意的話語，丁點都受不了。你用看起來的惡，潔淨了真正的惡，我的神，我的聖「愛」！我要跟教會一同唱：
「啊！幸福的罪，為我贏得了這樣一位救主！」

第二十六章

被內在生命指導者撇棄

你所使用的第一個修士，我的神啊，就是把我引向你的那一位，由於他的要求，我過去經常寫信給他。在這最荒涼的時候，他告訴我：不要再給他寫信了，他對一切來自我的只有反感，我大大地得罪了你。我的神啊！毫無疑問，是你啓發他這麼寫的，為了讓我的荒涼更徹底，不再存留任何希望。

一位耶穌會的神父，曾經非常敬重我的，也寫給我同樣的信。我一點都不想申辯。我感謝他們的愛心，請他們為我禱告。我對名譽的失喪漸漸失去了感覺，對普遍的定罪變得極其漠然，所以即使被最偉大的聖徒定罪，也不覺得痛苦了。到最後，我願意每個人都認識我，就像我認識自己一樣。

我的神啊，得罪你而無法補償，這痛苦太尖銳了，它使我感覺不到別的，儘管家庭十字架每天都加重。在講話或寫作中失去的時間、我犯過的不忠、裡面對每個錯誤的強烈衝動……這些，是我更感覺到的痛苦。

一開始，你就讓我習慣於枯乾和剝奪，我選擇它過於豐富，因為我知道，它使我尋求你過於一切。在最開始時，有種直覺在我中心深處，即「超越一切事物，離開恩賜，追求賜恩者」。現在卻不再有這問題了，也沒有失去你的事了，因為我曾濫用了你，不再盼望在我裡面擁有你了。

我不能習慣犯罪。這時，由於你的許可，為了不施憐憫地徹底摧毀我，你如此打擊了我的頭腦和感覺，我越往前，就越覺得一切都是罪；連十字架也不再是十字架了，而是真正的錯誤，我覺得是我不慎招來的。我好像透過有色玻璃看世界，什麼都是同樣的顏色。生病時是我感覺最無能和荒涼的時候。我若能行外面的善或悔罪，就會有點保障了；但我卻被禁止了。另外，我非常害怕這些，看著都怕，覺得不可能做到。我昔日的剛強變為今日完全的軟弱，在一切別的方面均如此。

有關神對我的眷顧和祂讓我走過的艱辛道路，我似乎省略了許多。由於我只有普通的看見，就把它們單單留給神了。被指導者撇棄之後，我注意到他所指導的人也都對我變冷淡了；但由於裡面的卑屈，這些都不再使我痛苦了。我的弟弟也加入了誹謗的行列，儘管他先前對這些人不屑一顧。我的神啊！我相信是你把事情帶到如此地步的，因為他有美德，他肯定相信，如此行能夠建立德行。

由於一些事務，我到一個鎮去，那裡有婆婆的一些近親。從前我在那裡時，他們對我禮遇有加，人人都殷勤地服侍我。現在卻極度輕蔑，說他們在為他們的親戚（婆婆）報仇。

我見事情到了這地步，儘管盡了一切努力，卻終究不能讓她滿意，我決定跟她談開。我對她說，人人都說我苦待她，讓她受苦，儘管我努力尊敬她，若是這樣，我請求她同意我離開，因為我不願意跟她住在一起給她添麻煩；我與她同住，只是為了讓她開心；我並不喜歡

這地方，她應該清楚地知道，我住在這裡只是出於對她的尊敬，如果這反而成為她的重擔，我願意離開。她冷冷地答道，隨我的便，她並沒有說這些，但她決定分開住。這就是把我辭退了。

我想謹慎地悄悄離開。自從守寡之後，除了不可推卸的義務與慈善需要，我從不外出。有許多人跟她聯合起來，一起反對我。我孤身一人，我的神啊，那時你不許我向人敞開；對這裡外的困境，你都要我無誤地嚴守秘密。這要付出無比的代價，卻是最有效的殺死天性的辦法。在找不到支持與安慰之後，它就死了。

伯叻德離巴黎很遠，我從他得不到幫助。其實，即使離得近，他也不能幫助我，或者願意及時幫助我。我不得不跟孩子們和女兒的保姆在深冬季節離開家，不知當如何行，前路茫茫。那是耶穌將臨期，鎮上沒有空房子。本篤會修道院給了我一套公寓，讓我們住進去。我受了不能言出的折磨：一面知道這是離開十字架；一面又覺得跟婆婆住在一起，讓她受苦，是不對的，因為我沒有別的意圖，只想讓她開心。

但無論怎樣小心，結果都一樣壞。她抱怨我做事情不徵求她的意見，當我問她時，她卻不回答。我徵求她的意見時，她就說我什麼都做不了，她這麼大年紀了，還要操心，照顧一切。如果我預測她的喜好，做些我相信她覺得對的事情，她就說我蔑視她，年輕人看不起年長的，自以為是。我到鄉下度假時，她抱怨我把她一個人丟在家裡。我求她來，她又不願意。如果我說我不敢請她，擔心她在外面睡覺不方便，她就抱怨說，我不願意

她來，我去鄉下，只是為了躲避她。當我得知她生氣時，我回到鎮上，她卻受不了，不跟我講話。但我仍然跟她講話。我的神啊，那時你給我恩典，讓我逆著天性行事，做一切我所不喜歡的，儘管我並不知道。我跟她講話，好像沒有注意到她的行為。她不回答，把頭扭向一邊。

我常派自己的馬車去，求她來鄉下住一天，說會很好玩的，也沒什麼不便，因為是那麼近，傍晚她可以回去。但她把馬車打發回來，沒有回話。如果有些天，我不派馬車去接她，她就怨聲載道。簡言之，神如此許可，我要討她喜悅而做的一切，都讓她生氣。她的心腸很好，脾氣也許由不得自己，但我仍然對她非常感激。

我感到極深的痛苦，我為了征服自己而逆著天性行事，裡面的反感卻讓我覺得是罪。聖誕節時，我跟婆婆單獨在一起，很動情地對她說：「我的母親，和平之君今日誕生了，給我們帶來平安。我奉祂的名，為您祈求平安。」我相信這話打動了她，儘管她沒有表現出來。我家裡的神甫非但不安慰、扶持我，反而扯我的後腿，說我不該忍受某些事情；這加深了我的痛苦。有空時，我想整理婆婆和自己的家務，建立一些秩序，這非但徒勞無功，反而增加了我的十字架與困境。奇怪的是，沒有丈夫了，在我該做女主人的時候，竟然解雇不了一個無論怎樣差的傭人。只要有人該離開了，婆婆就跟他站在一起，她的朋友們也都混進來，插手干預。

當我準備跟婆婆分居時，婆婆的一位朋友聽說此事——他是一個好人，很敬重我，但不敢讓她知道。他擔

心我會遷離該鎮，覺得這對社區將是極大的傷害，因為我的一些施捨是經他轉手的。他知道婆婆的脾氣，決定最小心地跟她講話。他們談過之後，她說她並不想把我趕出家門，但我若要離開，她是不會攔阻的。

他來見我，求我去向婆婆道歉，讓她滿意。我說：我可以做一百次，雖然不知道為什麼；我為了一切讓她生氣的事，一直不斷地向她道歉；跟她住在一起不成問題，因為我對她毫無怨言；只要她滿意，我跟她同住很滿足；但我不應該為了惹她生氣而留在她的房子里，我應該讓她舒服才對。

然而，我還是跟他一起，進到婆婆的房間里。我對她說，如果我有任何事情得罪了她，請她原諒，那絕不是故意的。我求她在這位紳士——她的朋友——面前，告訴我，我哪裡可能讓她生氣了，因我從未有意得罪過她。

我的神啊！你讓她在這人面前講了真話。她說，她不是那種能容許別人得罪自己的人，她不會忍受的，她沒有別的抱怨，只有一點：我不愛她，盼著她死。

我答道：這離我的感覺太遠了，我不但從未有過這樣的想法，而是全心全意地盼望，用我的照顧延長她的壽命；我對她的感情是完全的，但只要她聽別人的壞話，無論我怎樣努力給她憑據，她總是不信；她甚至有個使女，非但不尊重，反而虐待我，當那她想路過而我擋著道時，就把我推開，在教會里都用這種粗暴而輕蔑的方式，使我給她讓路，並且多次在房間里用話語侮辱我；我從未對婆婆抱怨過，但我願意讓她知道，因為那

種踐踏的靈有一天可能會惹麻煩，讓一些不好的事情進到她的腦子里。

結果，婆婆跟那個使女站在一起，為她辯護。然而，我們互相親嘴，談話就此停止了。

但是你，我的神啊，當你似乎忘記我時，實際上就看守得越發仔細。我到鄉下之後，這位使女不再有我作出氣筒了，你許可她對她的女主人表現得那麼壞，婆婆只好在我回來之前，把她解雇了。

我必須說明，婆婆對我的行為更多出於神的引領，而不是她個人的缺陷，因為她有美德和聰明，除去某些不禱告的人通常不知道的事情，她有很好的素質。也許我不自覺地給她製造了十字架；而她給我製造的十字架，也許她並不知道。她討厭我的氣質，這對她也許是沈重的十字架。我希望一些好誹謗的人不要讀到這些文字，因為他們還不能在神里看一切。

我前面提到的那個人（就是因我跟他絕交，給我製造了很多麻煩的人）有個認罪人，由於她丈夫的事業，不得不離開鄉下。那人自己遭了控告，被控的就是他控告我的那些事，還有別的更嚴重的，非常聲名狼藉。你給我恩典，我的神啊，儘管我知道他被控之事，卻從未說出去，有人跟我提到時，我甚至為他辯護。你完全掌管我的心，儘管他為我製造了許多的惡，見他被推翻，我的心卻從未幸災樂禍過。我知道婆婆瞭解一切，由於怕取悅、滋養天性，我從未跟她講過這話題。她對我講到這事和他帶給那個家庭的混亂時，我沒有趁機告訴

她，那人是怎樣逼迫我的。我只作了簡單的回答，沒有責怪他。

我的神啊，這是真的，有超過十六年的時間，你要我對十字架保持沈默——難得有任何事情能如此完全了。

第二十七章

苦盡甘來得安慰

有一天，困擾將我壓垮了，不知道該做什麼，我突然有個想法，要跟某人交談一下。他常到這社區，是公認非常屬靈的人，有美德和辯識力。我寫了個紙條，跟他約時間，說需要他的建議。但一到聖禮前，就感到劇烈的痛苦，有聲音責備我說：「什麼！難道你要尋求安慰，甩開我的軛嗎？」那時我的丈夫還活著。

我趕緊派人送去另一張紙條，請他原諒，告訴他，我是出於自愛才想跟他交談的，而不是有真正的需要。由於我相信他非常屬靈，我對自己說：「他如果屬靈，就不會受傷。他如果不屬靈，我就應該為要跟他講話感到羞愧。」我以為他理解什麼是對神忠誠，不會因基督徒的單純而受傷；他卻受傷了，令我十分驚訝。我想象他大有美德——他當然有，但卻是活的美德，不知道死亡的道路（指魂天然的美德，不是從復活生命里發出來的）。

我的神啊，即使在卑屈里，你都一直是我忠誠的引導者；事過之後，我才驚奇地發現這一點。我的神啊，願永遠的贊美都歸於你！我要把一切見證都歸於你的良善，你用溫柔的必需，引導我做對的事情；而我只用忘恩回報了你的恩惠，用不斷的不忠回應你。多少次目睹你的憐憫，我說我若下地獄，必須給我另做一個——魔鬼們的地獄太舒服了，不夠懲罰如此的不忠！

在繼續講述前，應當聲明，主讓我知道：祂按著祂良善的旨意引導我走的道路，越晦暗不明時，就越穩妥。在此，魂沒有任何支持，被迫失去自己。我還留意到：儘管魂沒有特別能應用耶穌基督的狀態，從己的網羅里脫身之後，卻發現不知不覺披戴了耶穌基督一切的傾向。這狀態把耶穌基督和祂的神性交通給她，使她真正穿戴了耶穌基督。

從前這魂是那麼不潔，以自我為中心，在此就潔淨得像坩鍋里的金子了。從前滿了己的意志與判斷，現在卻柔軟無阻，像孩子一樣順服，在裡面找不到任何己意了。她的頭腦無阻地放下自己的想法，接受別人的。從前她為不相干的事爭論，現在卻能立刻降服，毫無困難，像出於自然一般，不需要通過美德的操練了——別人的看見一出現，自己的看見就消失了。從前是那麼虛榮，此時卻專愛微小、貧窮與卑屈了。從前崇拜自己，現在卻忘了自己。過去看自己比別人強，現在卻看別人比自己強了。

在開始行事反對自己時，人是能感覺到的；後來就變成真的，毫無困難了。在降卑狀態里，似乎一切都消失了。這狀態過後，一切都又出現在魂里，但卻是以一種極容易、自然的方式，只有當需要時，才能看見。她向鄰捨有無限的愛心，忍受他們的缺點和軟弱；而從前由於缺乏亮光，她對鄰捨的缺點會苦毒地熱心，只能極艱難地愛他們。但現在，連缺點最多的人，她都覺得可愛了，兇暴的豺狼似乎變成了溫柔的羔羊。

開始時，我喜歡降卑的操練，做最低賤的服事，如掃地等。去看窮人時，我幫他們鋪床，做家務。去修道院時，我常洗碗。我像別人一樣，在公開場合悔罪。但後來，我忘了這些，從未想過要操練。別人讓我做時，我就喜樂地做，自己卻什麼都不想。

在我經歷卑屈的那段時間里，我討厭外面的娛樂，並不出門。我不願意看，也不想知道任何事情，天天關在家裡。小隔間是我唯一的安慰。

我發現離王后很近，連王子也來了。我從未見過她的御容，本是極想看的。其實，只要一睜開眼睛，就看見了；卻沒有做。我非常愛聽歌，但有一次，跟一個著名的嗓音最優美的歌唱家在一起，卻沒有請她唱歌。她很吃驚，因為她不傻，知道自己的名聲，也知道我瞭解她的天份。

然而，我卻犯了極大的不忠，讓人告訴我別人對我的劣評。有個人把一切都告訴了我，儘管我沒有回答，只是讓自己更被釘死，我卻清楚地看見，是自愛和天性讓我發問的。我不能解釋、也不能講述我有多麼低劣，但你的恩惠遠遠地勝過了一切，我的神啊，它們都消失在你的恩典里，再也尋不見了。

在這七年里，有件事給了我最大的麻煩，特別是後五年，就是一種愚昧的想象力，讓我不得安寧。我的感官與它為伴，使我在教會里再也閉不上眼睛了。我的門戶洞開，就像一顆葡萄樹，失去了籬笆的保護，被過路人隨意擄掠。我看見了一切，還有在教會里來來往往的

人。這狀態跟從前非常不同。那股吸引我向內、使我專注的力量，似乎向外排斥、將我消散了。

那時，各樣的卑屈讓我震驚，憂傷將我壓垮，十字架使我疲乏，我決定就這樣結束我的日子了。任何擺脫這困境的希望，對我都不復存在了。我看見我的墜落之處，相信我已經永遠失去了恩典，和它所贏得的救恩。然而，我還是希望盡力服事神——一位我以為永遠不再愛的神。儘管命定下地獄，我卻願意為了感恩而服事祂。偶爾地，我看見這幸福的狀態，會升起某種秘密的期盼，渴望歸回，但立刻就被拋入無底深淵，連嘆口氣都不能，只能決定永遠住在裡面——哦！這為不忠之魂所預備的居所。

有相當長的一段時間，我處在這種狀態里，就像一個永死、不會復活的人一樣。這話驚人地適合我：「我好像死人，從心裡被塗抹了。」我的神啊，我覺得從你和一切人的心裡，我都永遠地被塗抹了！

漸漸地，我停止了痛，變得毫無感覺了。這麻木，在我看來，似乎是被神遺棄的最後剛硬，是死亡的冷漠。就是在這狀態里，我的神啊，你慈愛地讓我死在了你的裡面，正如要講的。

恢復敘述。恰巧，我有個腳夫想成為巴拿巴修士，我寫信告訴慕司神父，他讓我跟康伯神父講這事——他那時是湯農巴拿巴會的院長。我就給他寫信，非常高興藉這機會，請他為我禱告，因為我對他的恩典一直保持著很深的尊敬與信任。由於只能講最真實的事情，我告訴他，我從恩典里墜落了，用極度的忘恩回報了神一切

的恩惠，我成了卑屈的化身，是值得可憐的犧牲品，我沒有更親近神，反而與祂完全疏遠了。儘管我把自己描繪得非常可怕，他回信說，我的狀態是一種恩典——好像他是在超自然光里看見的。他這樣寫，我完全不信。

在這段卑屈的時間里，日內瓦以無法表述的方式，進到我的心裡，使我大驚。我自語道：「什麼！我的不敬虔還不夠登峰造極嗎？作為被撇棄之冠，難道我還要叛教、離棄信仰嗎？」我相信我能做各樣的惡，裡面極度的剛硬，加上對一切善事普遍的厭惡，讓我極不相信自己。我說：「難道我能離開教會嗎？為她，我願犧牲一千條性命，流血殉道！難道我能讓自己偏離嗎？」經歷過己的軟弱之後，我無法對自己有任何好的期待，所以有一千個理由要懼怕。

康伯神父在信里講了他現在的狀況，跟我卑屈之前非常相似。由於這是你的旨意，我的神啊，這封信產生了一種果效，使我的頭腦和心靈都安定下來。我甚至覺得跟他裡面是聯合的，好像跟大有恩典的人聯合一樣。

在這之後一段時間，晚上睡夢中，一個小小的畸形修女向我顯現，似乎是死過且蒙福的樣子。她對我說：「我的姊妹，我來告訴你，神要你去日內瓦。」她還說了些別的事，但我不記得了。我大受安慰，卻不知道是什麼意思。我曾見過媯姆姆的畫像，認出那就是她。我看見她的時候，正是她死的時候。

1680年，離抹大拉紀念日約八到十天，我想給康伯神父再寫一封信，請他在那一天為我講彌撒。我的神啊，你許可這封信格外順利——別的信他收到得都很

晚，由於缺少信使，需要步行從尚貝里取信。你讓這封信在抹大拉紀念日前夕，到達他的手中。在抹大拉紀念日（7月22日），他為我講了彌撒。在第一個紀念禱告里，他把我奉獻給神，有聲音三次極熱切地對他說：

「你們兩人應該住在同一個地方。」他大為驚奇，因為他從未有過內里講話的經歷。

我的神啊，我相信這話得到印證，更多是在內里的狀態和外面被釘死的環境，我們都置身於同一個境況里，也指到你自己，神啊，我們的居所；而不是指今世暫時的棲身之所。儘管有段時間，我和他在同一個國家，天意讓我們有些機會在一起，但在我看來，前者似乎是更大的印證，因為我和他都有這殊榮，背負釘十字架的耶穌。

第二十八章

復活升天踏仇敵

在抹大拉紀念日，這幸福的一天，我魂從一切困境中得了完全的釋放！從收到康伯神父的第一封信起，這新生就已經開始了，但像一個起死回生的人，身上還纏著裹屍布。但這一天，我在完全的生命里了！

我發現自己遠遠高昇在一切天性之上，如同從前在它的重壓下一般。這嶄新的自由讓我驚奇，我看見神歸回了，輝煌而又純潔——我還以為已經永遠失去了祂呢！我所有的是那麼簡單、廣大，無法描述。我的神啊，在你的裡面，不可名狀地，我再次得回失去的一切。你把它們都歸還了，帶著嶄新的優勢，把患難、痛苦，都變為了平安！為瞭解釋得更清楚，我稱之為「神平安」。我從前所擁有的平安是神的平安，神的恩賜，而不是「神平安」——祂在自己裡面所擁有的、只有祂才有的那種平安。

儘管我的喜樂是那麼大，當時並不許可我表現出來，對過去卑屈的回憶攔阻了我的歡樂，不許天性有絲毫的參與。只要天性一想到要看或品味什麼，靈就讓它超然地越過去了。要解釋這個王國是很難的，靈超越天性，就像一個著名的征服者，曾作過敵人的階下囚，如今卻征服了這些敵人，隨心所欲地指揮它們，不再遇見任何抵擋。

我絲毫不能自誇，不能把任何一點歸於自己，經歷讓我看見，也感到了我是什麼。我確實看見這狀態會伴我一段時間，卻不相信這幸福竟如此大，如此穩固！如果祝福是按著付出來判斷的，我讓你判斷，在擁有它之前，我所經歷的艱難。哦！保羅，你說，比起那為我們所預備的極重無比、存到永遠的榮耀，今世的苦楚是至暫至輕，不足掛齒的（參林後4:17）——其實，連今世都如此！我憑著真實的經歷講，人所受的一切苦比起在你裡面擁有你的幸福，都是無足輕重的。一日的幸福就加倍地補償了多年的苦難！儘管那時我所經歷的還只是正在升起的黎明的曙光，就已經如此了。每種行善的功能都恢復了，遠比從前的更廣大、自由、自發，似乎成了自然。

一開始，這自由的度量還沒有那麼大，但我越往前，自由度就越大。我有機會看見伯叻德，對他說我的狀況已經大有改變，卻沒有告訴他細節，我的經歷，和這經歷的前奏。我只有很短的時間和他講話，加上他正注意別的事情，我的神啊，你容許他也許是不加思索地對我說：「不是的。」我相信他，因為恩典已經教導我相信別人，過於自己的亮光和感覺。當別人的話與我所想的不同時，一切想法就都從我的意念中消失了，我對聽到的話是那麼順服，沒有相反的想法，也沒有反思。這並不使我困擾，因為一切狀態對我都一樣。我感到裡面有份無上的幸福，天天都在增長。我從一切痛苦中被徹底釋放出來，也從一切犯罪的傾向中蒙拯救了。

那時我做各樣的善事，毫無自私或自我意識，如果有點自我意識的表現，立刻就消散了。意識的簾幕彷彿已被捲起，不再出現了。想象力完全固定，不再有任何麻煩。頭腦之清晰，心靈之純潔，都達到讓我吃驚的程度。

我從康伯神父收到一封信，說神讓他知道，祂對我有偉大的計劃——不管是公義還是憐憫，對我都一樣。有聲音對他說：「你們兩人應該住在同一個地方。」別的，他就知道了，神沒有讓他知道更特別的事情。

日內瓦還在我的心裡，但我沒有跟任何人提過，甚至沒有停下來思想這事，也沒有想康伯神父的話，關於神對我魂的設計。我在完全的淡漠里接受一切，不願意思想被佔據。我的神啊，我從你全能的旨意中等候一切。由於卑屈的經歷還很近，我怕這是魔鬼的詭計，它可能欺騙我，讓我以為自己擁有本來沒有的善，為此而開心，從而失去我所擁有的，把我從這狀態里拉出去。這恐懼柔和平安，伴隨著信心和生機蓬勃的盼望。我的神啊，我看自己越悲慘，就越覺得適合你的設計。在我看來，我的卑屈、狹窄和虛無都不能從神掠奪任何東西，只有祂自己在祂一切的工作中得榮耀。

我對你說：「我的主啊，用這又貧窮又愚昧的人來做你的工吧！讓一切榮耀都歸於你，讓人找不到任何自己的功勞。如果你用大有美德的人，給他豐富的恩典，有些事就可能歸功於他了。但如果使用我，每個人都會看見，只有你自己才是一切工作的作者。」我停留在此，不再想了，絲毫不被這想法霸佔。我深信你若從我

要求任何服事，我的神啊，你自己會鋪平道路。不過，在儆醒等候中，我有個堅定的意願，只要你的旨意向我顯明出來，我願以整個的生命來執行。

你挪開了所有的十字架，給我極大的便利做一切的事情，我覺得十分驚奇。我再次包裹病人的傷口，甚至醫治不治之症。當手術師都放棄了，或要截除有病的四肢時，你讓我醫治了他們。我變得那麼自由，可以整天待在教會里，儘管什麼感覺都沒有。但我一點都不為離開教會而難過，因我在極宏大的廣度與深度里處處看見神——我不再擁有祂，而是祂把我吸收進祂自己的裡面了。

哦！你在福音書中所講的，對我成了怎樣真實的經歷啊！四福音中都講了，這重復不是沒有道理的。在一個福音書中，你甚至講了兩次：「得著生命的，將要失喪生命；為我失喪生命的，將要得著生命。」（太 10:39）

哦，幸福的失去啊！這是幸福的要求迫使我失去的。當我相信自己全然失喪、進入絕境時，卻發現我得救了。當我對己不再有任何盼望時，在神里卻發現了一切。當我失去了一切善時，在祂的裡面卻發現了各樣的善。當我失去一切被造物，包括屬天的支持時，卻在幸福的要求下，跌進了神自己——這跌入是藉著每一樣我以為讓我遠離祂的事而成就的。在失去一切恩賜之後，我發現了賜恩者！

我的神啊，在我的裡面，我失去了你；但在你的裡面，我發現了你，在不搖動中，永不再失去了！哦，可

憐的受造物啊，你一生都在享受神的恩賜，你以為是最受寵、最幸福的；但如果不藉著失去恩賜，進入神里，我是多麼可憐你啊！多少魂相信自己是非凡的天才，卻如此度過了一生！另外有些人，神命定他們向己死，卻一生都在垂死的生命和奇異的酷痛中，沒有藉著完全的死亡和損失進入神里。他們以好的理由為藉口，遮掩保留某些東西，從未在神所設計的整個限度里失去自己，所以無法在全豐全足里享受神。這損失只有在來世才能完全明白。

我的主啊！在小小的獨處中，在我的小家裡沒有攪擾時，什麼樣的幸福我沒有享受呢！我住在鄉下很長時間，由於孩子們年幼，被照料得很好，不需要我花太多的精力，我整天在樹林里，度過了多麼幸福的時光啊！從前就是在這裡，我度過了那麼多悲傷的日月，讓失喪的哀傷隨意發洩。同樣在這裡，在開始時我讓愛隨意燃燒我；現在則讓自己更深地失去在那無法測度的無限深淵里。我不可能講述內里的經歷，因為太純潔、太簡單、也太在我之外了。

我的神啊！你待我好像待你的僕人約伯，你從我取去的，都加倍地償還了，把我從一切十字架下釋放出來。你給我奇妙的功能，讓每個人都滿意。讓人驚奇的是，從前我無論做什麼討好我的婆婆，她都一直抱怨，現在卻聲稱她對我不可能更滿意了。那些大肆誹謗我的人公開向我道歉，為我撰述頌辭。我的名譽在從前失去的地方，更加穩固地被建立起來。內外都繼續在完全的平安里。我的神啊，這是你做的，我所經歷的犧牲在更

痛苦的同時，你也使它更完全。如果在被迫害期間，我不得已而離開的話，那會是一個釋放，卻不是犧牲。也許在困難重重的時候，我永遠都不可能離開——我一直擔心自己會從十字架上下來，對它不忠誠。那時，我覺得沒有人比我更滿足、更幸福了！

十字架一直是我忠實的伴侶和朋友，由於不再有苦難了，不時有點痛苦會醒來；但立刻就被吸收在中心深處，那裡不承認任何的慾望。儘管肉體承受著巨大的疼痛，卻不再受苦了，因為中心深處祝福了一切。在我看來，我魂就像《啓示錄》中所講的新耶路撒冷，在那裡不再有哀號、痛苦。

我的裡面完全淡漠，與神良善的歡樂全然合一，找不到任何慾望或傾向。在我裡面最失去的是意願，在任何事情上都找不到，無論是什麼。我魂無法傾向於一面，甚於另一面。她所能做的，就是從每日的供應中，吸收營養。她發現一個完全屬神的意願取代了她的意願，但就像自己的那麼自然，在這意願里，她是那麼無限地自由，遠勝於在自己的裡面。

為了免除混亂，我講述的是過去一段時間的事情。這狀態從那時起一直存在，繼續強壯地成長、成全，直到此刻。我不能渴望一件事或另一件，只是滿足於一切所發生的，既不注意也不反思，除非有人對我說：「你想要這個，還是那個？」我就驚奇地發現，在我裡面找不到想要的，似乎一切都消失了，一個更大的力量在掌權。

的確，在我的麻煩狀態到來之前，我經歷到一種有力的、勝過自我的引導，在主導著我的行動。在我看來，那時，我唯一的願望就是把自己交給祂，默默地順服祂在我裡面要做的和要我做的。現在卻不一樣了，我不再有降服的願望，它消失了，或進入了另一個願望。在我看來，強而有力的「獨一者」做了一切祂所喜悅的，我找不到祂從前用杖、用竿、用極大的愛所引導的魂了。我覺得似乎只有祂自己，好像魂把位置讓給了祂，或更準確地說，進入祂的裡面，與祂合而為一了。

哦，合一的聯合啊！這是耶穌基督為人所祈求、所贏得的。對一個如此失去在神里的魂，你是多麼有力啊！在此成就了神聖的合一，魂跟耶穌基督一同藏在神里。哦！幸福的損失，是何等幸福！它不是銷魂所產生的短暫的消失——其實，那是吸收而不是消失，因為魂隨後立刻回到己里。但這永久而堅牢的消失會繼續失去在無邊際的海洋里，就像一條小魚沈浸在無限的海洋里一般——這比喻還不準確；更像一滴水投入海洋，繼續獲得海洋的質量。

魂在接收，沒有選擇的能力，也沒有傾向。這裡說到「能力」，不要理解成絕對的能力，而是說到魂的選擇與願望。她在完全的淡漠里，接受給她的，或對她所做的。在開始時，她還會犯輕率的錯誤，但這似乎在她之外，也不影響她的狀態。

第二十九章

蒙神差派日內瓦

我到巴黎去處理一些事務。我進到一間教堂里，裡面非常陰暗。我到第一個神甫那裡，簡單地認了罪，非常短，沒有對神甫講一句話。我並不認識這人，後來也沒有見過。

他對我說：「我不知道你是誰，是處女、妻子還是寡婦；但我裡面有強烈的感動要告訴你，我們的主已經讓你知道祂要你做的事情，你應該去做。我只有這話。」

我大為驚奇，答道：「我的神父，我是一個寡婦，有四歲和六歲的小孩子。除了養育他們，神還能讓我做什麼呢？」

他說：「我對此一無所知。你知道神是否讓你分辨出祂所期待於你的事。如果是這樣，就沒有任何東西能攔阻你行祂的旨意。人必須離開自己的孩子去服事主。」

這讓我大為吃驚。我沒有告訴他任何關於日內瓦的感覺。然而，我安靜地準備自己，我的神啊，如果是你的意願，我就放棄一切——只要你用神聖的眷顧帶出機會來。我並沒有把它看成一件好事，熱切地渴望去做；也沒有看成美德，盼望要得到；或者什麼特別的事或行為，值得神有所回報；我沒有擁抱它的熱情——熱情在我裡面是死的。但我柔和地聽從人所告訴我的神的旨

意，沒有任何攔阻；不像從前藉著默從，而是像不復存在一樣，不再能夠分辨或注意了。

我在這狀態里，極靜謐地跟家人住在一起，毫不自擾。多明我會的一位修士，我的朋友，非常想去暹羅做傳道人。他住的地方離我們家二十里格。他寫好誓言，要宣讀時，卻做不下去。給他的感動是：應該來跟我講這事。他立刻來了，但不太願意告訴我。他去我們的教堂講彌撒，相信他在這裡講彌撒，我聽見了，神就會滿意。但他受了攔阻。他披上長方形白布之後，又從肩上取下來，離開教堂，跟我講話，告訴我他的計劃。

我沒有特別的感動和想法，卻感到應該告訴他我的事情，和對日內瓦長久以來的一些感覺。我甚至跟他講了一個超自然的夢，發生在8月6日，主顯聖容節夜晚，剛好在我宣誓前一年——誓言之事後面會講到。

我似乎在天上的房子里，看見我的小兒子極羨慕地望著天空。他們都喊「天開了」，來求我去看，說看見他泊。我說我不想去，他泊不是給我的，我只要各各他。他們還是強烈催促，我無法拒絕，就出去了。我只看見殘留的余光，同時，從天上降下一個無限大的十字架，有各樣的人，神甫、修士等，都努力阻止十字架的到來。我很滿足地站著，沒有做什麼，也沒有努力要得到它，但我感到它向我靠近。帶著十字架通常的色彩，它來了，投進我的懷抱，我極其歡喜地接受了。本篤會的人想把它取走，但它避開他們，把自己給了我。

當我跟神父講述這事時，我有強烈的感動對他說：
「神父，您不會去暹羅。您要在這事上服事我，神讓您

來就是為了這事。我求您告訴我您的意見。」（他非常博學。）他說，他會在鄉下住三天，為這事向神禱告，講三個彌撒，然後會告訴我他的感覺。這之後，他說神的旨意是讓我去那個國家，但為了更確定，我應該去看日內瓦的主教；如果他贊同這計劃，這就是從神來的記號；如果他定罪這事，我就不應該再想了。

我採納了他的意見。他主動提議去阿訥西，見日內瓦的主教，跟他講話，把他們的決定誠實地報告給我。由於他有些年長，我們討論他該如何行這遠路，才不至太疲乏。這時，有兩個過路修士到了，說日內瓦的主教正在巴黎。我的神啊！在我看來，這是你供應的神跡。那位可敬的修士決定去巴黎。他建議我寫信給康伯神父，瞭解他的感動，請他代禱，因為他來自那個國家。之後，他在巴黎跟日內瓦的主教講話了。但由於發生了一件事，天意借環境的安排使我不得不去巴黎，就親自跟日內瓦的主教面談了。

我告訴他，我想去那個國家，為那些真正轉向神、毫無保留地奉獻給祂的人，用我的財產資助一個項目；許多神的僕人，有男有女，都對我印證說，這是神對我的要求；我自己沒有什麼特別的傾向，但我想我必須聽神的聲音，而神通過這麼多不同的、彼此不認識、相距很遠的人，都告訴了我這同一件事。

日內瓦的主教贊同這計劃，告訴我，有些新天主教人想去熱克斯建造，這是一個天機。我答道，我的呼召不在熱克斯，而是日內瓦。他說，從那裡我應該能夠去日內瓦。我相信這是天賜良機，讓旅途變得容易一些，

由於不確知神對我的期待，我就不能提出反對意見。我想：「神也許只是讓我捐錢建築一個工程。」

我去見巴黎新天主教的院長，想知道事情進展如何。她顯出極大的喜樂，向我保證，她會是我們隊中的一員。由於她是一位偉大的神僕，我放心了。

儘管很少，但當我有片刻反思時，我想神可以使用她的美德和我的錢財。當我因不忠而看自己時，我無法相信神會使用我；但當我在神里看事情時，就覺得似乎我越微不足道，就越適合神的設計。由於在我裡面沒有任何特別的看見，我就相信自己在完美的最低層，因為我魂在引領的永世之光里——就是你，我的神——還沒有被完全建立起來。由於誤解，我以為特別的旨意需要特別的亮光，這讓我猶豫，擔心受欺。我還沒有充分理解：一步一步跟隨你神聖的供應，就是最大最純潔的亮光。你給我持續的光照，我越不尋求，就越驚人地明亮。我並不是為了自己的救恩和完全而怕任何事情，我已經把一切都交給神了。我怕的是：太強烈地要行祂的旨意，反而違背了祂的旨意。

我去見來自加拿大的顧問，克勞德·馬丁神父，他是「成肉身的」母親的兒子。他沒有給我確定的回答，要求給他一些時間禱告，然後他會告訴我神對我的旨意。

我跟伯叻德講話有些顧慮，一面由於很難跟他說話，一面也是因為他非常定罪一切特別的事情；另外，在屬靈生命上，他沒有給過我任何幫助。他說這是感情的禱告，儘管先前他曾聲明是信心的禱告，我不知他所

指為何，但我順服他告訴我的一切，反對自己的亮光。當面臨相信和順服的事情時，我放棄我一切的經歷。我什麼都不能告訴他，他怎能知道我屬靈的狀態呢？然而，儘管他沒有幫助過我，在這件重要的事情上，我想還是應該告訴他，選擇他的亮光過於別的一切。我深信他會無誤地告訴我神的旨意。於是，我去見他。他告訴我，這計劃出於神，前一段時間，神已經讓他知道，祂想從我要些東西。我毫不猶豫地相信了他的話，回家著手安排此事。

我看事情越明瞭，在沒有掛慮中，就越掛慮了，因為我非常愛孩子們，是天下最心滿意足的人。我回家後，把自己棄絕在神的手中，決心無論為了這事的加速還是減速，都一步不行。我讓自己成為天意的擄物，一面等著真正的犧牲，一面在意願里做了犧牲。

我有些奧秘的夢，預言了只有十字架、逼迫和悲傷。我把自己交托給神一切可能的願望。有個夢非常有意義。我在做一些必要的工作，看見一隻非常小的動物，離我很近，好像死了。在我看來，這好像是別人對我的嫉妒，最近似乎死了。我抓住這動物，它突然用力叮我，在我眼前長大了。我把它丟開之後，發現手指上扎滿了刺。我去找一個人，清楚知道他應該拔出這些刺的，他卻把它們砸得更深了。我手上繼續滿了刺，直到有個特別善良、有德行的神甫用鉗子抓住那動物。他的面孔我至今都記得，儘管沒有見過，但我相信在離世前會見到他。他一把它抓緊，刺就從我手上自動脫落了。這時，我看見一個很容易的入口，進到一座被遺棄的教

堂里——從前這地方似乎是不可企及的。儘管經過齊腰深的污泥，我卻進去了而沒有被玷污。從後面的經歷中，會很容易看出這是什麼意思。

無疑，有人會驚奇，我對特別的事情那麼不在意，怎麼會講夢呢。我這麼做有兩個理由：首先，出於忠誠，因為我曾許諾對進入我意念的不做任何刪節；其次，這是神所用的與信心之魂交通的模式，讓人知道關乎他們的未來之事。當然，還有一種極度純潔而有名的賜予方式，我在別處會講到。這些特別的夢在聖經里好幾處都有記載。它們有些特點，比如，會留下確定的感覺，知道是奧秘的，在適當的時候會應驗；幾乎從不忘記，儘管會忘記別的事情；當想到或說到時，常常更確信其真實；醒來後，多數有某種程度的膏油。

有個最聖潔的本篤會修女，在餐廳里，（在異象中）看見主在十字架上，聖處女靠近祂，兩人都在極大的痛苦里；他們作出痛苦的動作，希望找到一些志願者，一同分擔。她跑去告訴院長，院長說她忙，不能去；其實她正在玩弄花草。她找不到任何願意的人，極其痛苦，這時遇到我，就告訴了我。我立刻跑去，主顯得非常高興。祂接受了我，擁抱我，我好像在苦難中與祂聯合。然後，祂不再痛苦了。當她對我講到這事時，我一點都沒有告訴她我的計劃。那時，我明白了神的設計全是十字架、羞辱和惡名，讓我背負耶穌被釘的狀態。

我收到康伯神父的信，說他讓那個社區的一些非常聖潔的婦女禱告，她們都說神讓我去日內瓦。

一位非常聖潔的往見會修女告訴我，神讓她知道了這事，有聲音對她說：「她將是日內瓦十字架的女兒。」

一個烏斯林修女也通知我，我們的主對她說，祂定意讓我成為瞎子的眼、癱子的腳等等。

我們家的神職人員非常擔心我會受欺；最後讓他確信的是克勞德·馬丁神父。我前面說過，他寫信告訴我，經過許多禱告之後，神讓他知道祂在日內瓦需要我，讓我把一切都慷慨地犧牲。我答道，神也許只是從我要些錢，幫助成立一個基金；我願意做這些而不離開孩子們。他答道，神讓他知道，祂不要我的錢財，祂要的是我自己。

收到這封信的同時，我收到康伯神父的信，他告訴我，神還給祂許多可貴的神僕們確據，說要我在日內瓦。儘管兩個修士彼此相距一百五十里格，卻都寫給我同樣的事。當我從相距如此遠的兩個人同時收到兩封幾乎一樣的信時，我非常吃驚。

我一確信是你的旨意，我的神啊，在地上，就沒有任何事情能夠攔阻我。儘管如此，感官卻進入了痛苦；面對這決定，一個愛孩子的母親自然會痛苦。當我思想時，懷疑抓住了頭腦——我沒有裡面的憑據！我感到裡面既沒有傾向，也沒有願望，甚至有點反感；然而，逆著一切盼望，我交出了自己，安息在神裡面的信心裡：祂不許那些信靠祂的人受欺！

哦！我的「愛」啊！如果我安息在自己或被造物上，我就會憂慮了；像聖經里所說的，若安息在一棵蘆

草上，蘆葦折斷時，我就會受傷了（參結29:6-7）。但只安息在你上面，無限的良善啊，我還能怕什麼呢？你救贖那些幾乎不呼求你的人，難道你能欺騙或撇棄那些放棄一切行你旨意的人嗎？

無法給出此行的動機或理由，我決定像瘋女人一樣離開。他們說你希望如此，我的神啊，這就足夠讓我去行最不可能的事了。我對所有向我顯示你心意的人都覺得沒有信心。我想他們不瞭解我，所以受欺了。對自己低賤的看見，讓我害怕一切。但在一切信賴之上的信賴使我看見，因行我所相信的你的旨意而受欺，甚於按照常規，行走在確定里，而忽略了你的旨意。我說：「我不配害怕受欺。我的神啊，你不可能騙人！」我堅定地相信，你會用全部的眷顧給孩子們一切必需的教育。這是單純的信心，沒有任何感覺上的支持。

我漸漸做好了準備，不慌不忙，不願做最小的事情將它推遲或提前，或助它成功。天賜的環境是我唯一的引導。當我不忠要反思時，立刻就猶豫了。我的思想好像是散亂的，被信心驅散了。然而，我讓許多彌撒舉行，做每一方面的敬虔奉獻，甚至給一個獻給聖處女的教會禮物，好得到恩典行你的旨意。為了知道你的旨意，我還大量施捨。

第三十章

預備日內瓦之行

我的神啊！我一面按著你的供應，準備離開一切，一面似乎我的聯結每天都加強了，讓這離開變得更受責備。

婆婆那時待我比生身母親都好，我最輕微的病痛就使她憂心忡忡。她說她尊敬你給我的美德。我相信這變化的部分原因在於，有人不經意地告訴她，曾有三個人向我求婚，儘管地位都比我高，各方面都優越，我卻拒絕了，她很吃驚。讓她最在意的是，她想起當這些人追求我時，她曾對我說過，我不結婚是因為沒有機會，而我沒有告訴她，其實只取決於我，就可以極優越地嫁人了。她想，為了從暴虐的統治下得到尊嚴的釋放，這苛刻的待遇也許會使我接受別人的求婚。她知道這會傷害我的孩子們。簡言之，你開了她的眼睛，讓她的嚴酷變為了溫柔。

我因重病而倒下了。我的神啊，我覺得你喜悅我犧牲的願望，這是你從我的生命中所要的。在這病中，婆婆對我極其溫柔，幾乎不離開我的床，許多的眼淚表達了她感情的真摯。我對她非常感激，愛她像愛自己的母親一樣。在她這麼愛我、又這麼年邁之時，我為什麼要離開她呢？

那個一直作祟的使女對我有無限的感情，到處誇我，說我是一位真正的聖徒，儘管我是如此名不副實。

她極敬重地服侍我，為過去讓我受的苦，請求我的原諒。在我離開之後，她死於懊悔。

有個有屬靈頭腦的好神甫，違背我給他的建議，接受了一個職位。我不相信那是神給他的，因為他跟一個人混到一起去了，就是與我從前有聯繫、後來又嚴酷逼迫我的那個人。他先告訴我他不會做的，後來還是秘密地做了。我們的主為了拯救他，讓他很快死了。我看見由於不忠，他在恩典里逐漸墮落了；當那人逼迫我時，他跟那人在一起。

我後來知道，他接受了那人告訴他的一切關於我的事情，甚至跟他一起嘲諷，他是那場毀謗的黨羽。我不知道這事，甚至沒有見到他。他離世時，我正在鄉下；沒有必要通知我他的死訊。但有四十八小時之久，我在地獄的痛苦和巨大的恐懼里承擔著他，有話說，他來是為了給我製造一個煉獄。我為他交通、代禱之後，就不再感到他了。我從未如此有感覺地經歷過煉獄。

在我常去的修道院裡有個修女，我在鄉下六個月期間，這女人進入了一種煉淨階段，人人都以為她瘋了，甚至粗暴地把她關起來，這幾乎毀了她。所有被請來給她看病的人都說她瘋了。

我回來後，到修道院裡去，她們告訴我她瘋了。我知道她是一個聖潔的女人，請求見她一面。她一靠近我，我就有種印象，像魂在煉獄里的光景。我立刻知道她不是瘋了，而是處在煉淨的狀態。我請求院長不要把她關起來，也不要讓她見任何人，而是恩慈地把她信託給我，我盼望事情會有轉機。

我理解她最大的難處是被人看成瘋子，對此極度反感。當瘋狂的狀態進到腦中時，伴隨著把自己犧牲的想法，她不但照做，反而氣憤地抵擋了。我建議她犧牲自己，背負這瘋狂的狀態，耶穌基督就曾在希律王的面前背負它。這樣的犧牲立刻讓她安靜下來了。

但神要潔淨這個魂，讓她脫離一切最依戀的事物。她對院長很有感情，於是對院長就經歷了奇怪的麻煩：想見她，要靠近她，但只要一接近，就感到可怕的仇恨與敵對。類似的事情發生在她一切屬靈的操練中，特別是那些她所依戀的；從前，她能在聖禮前一連禱告幾天，現在卻無法停留片刻。這更讓她們相信她是瘋了。

我的中心深處有種正義審判的直感，斷言是相反的，它沒有欺騙我。當她靠近我時，我知道她的狀態跟煉獄一樣。

最後，在受了各樣奇怪的痛苦之後，院長寫信告訴我，我是對的，她已經走出來了，潔淨得像個天使。神許可只有我知道她的狀態。我的神啊，那時，你開始給我辨別諸靈的恩賜。

1680年，即我離開的前一年，那年的冬季是多年未見的漫長而嚴酷。極大的需要為我提供了無數的機會操練慈善，我秘密地供給一些貧窮而可敬的人，數目極其龐大。另外，我們家為別的人發送了非常多的麵包。婆婆分擔了家裡的慈善，用很大的良善與愛心供應了這事工，與我同心合力。我發現她大大地改變了，不禁又驚又喜。每個禮拜，我們從家裡送出去九十六打麵包。秘密施捨更多，有些男孩子和女孩子幫我跑腿。但這些都

讓我的離開更受責備了，我的施捨越驚人，就越顯得如此了。

這時，我百事順利，我的神啊，你如此祝福了我的奉獻，我發現我的家庭並沒有付出任何代價，讓我大為吃驚。

丈夫去世前，婆婆告訴他，由於我的慈善，我會毀了他的——儘管他自己是那麼慈善，有一年鬧飢荒時，他還沒有結婚，就發送了非常可觀的數目。然而，由於婆婆經常講這話（的確，我經常施捨過度），他告訴我，他希望我準確地寫下我所有的花費，為家庭需要的支出，一切要買的東西等等，為的是可以判斷我給了窮人多少。他們沒有意識到這項要求在我結婚十一年中格外嚴酷，不是因為這傷害、冒犯了我，而是我擔心無法施捨了。但我仍然順服了，而絲毫沒有縮減慈善工作。這真是供應的奇跡，哦，我的神！我沒有記錄具體的施捨數目，卻發現我的花費總是對的，連一先令都不多，也不少。我驚奇地看見：我的慈善是從你的國庫里支出的！這讓我對那不屬於我的財富更加自由了。

哦！如果人們知道慈善不但不會造成不便，反會帶來豐富時，就禁不住要驚奇了。這是無效的揮霍，一面供應了窮人，一面神卻補償了更多！

在我最困擾的那段日子里，我成為寡婦幾年後，家裡的僕人來告訴我，路邊有個窮士兵快要死了；其時我正在鄉下。我讓他帶進來，在隔離間，為他預備了一個床鋪，收留他超過十五天，讓他接受了聖禮。他是在軍隊裡染上痢疾的，奇臭無比，傳染性強，儘管在我家

裡的人都相當慈善，卻無人能夠接近他。因著你的良善，我一直不斷地服侍他，我的神啊，你不許任何傷害臨到我。我經常收留窮人，包扎他們的傷口，但都不付出什麼。這氣味是我一生中所見過的最難聞的，他最後死於這病。

最讓我作難的是我對孩子們的感情，特別是小兒子，我確實有愛他的理由。他傾向於善，天然傾向的每一面都讓我對他寄予厚望；讓別人教養他，實在很冒險——這是最讓我為難的。我願意帶上女兒，不打算留下她，但有三年之久，她承受著三重四日熱，所以看來沒法帶她。但我的神啊，因著你的供應，在我離開前四個月，她突然完全康復，可以與我同行。

我與你聯合的情義，我的神啊，無限地強於血肉的聯結。我唯一的職責就是行你的旨意，這是藉著救贖的婚約所成就的，儘管按著被造的恩典，我不可能成為你的配偶。按照聖婚姻的律法，不是離開一切跟從「良人」嗎？無論你讓我去哪裡，我都必須從命。儘管出發之前非常猶豫，此後，我卻從未懷疑過你的旨意。

人們判斷事情是按著表面上的成功，他們憑著我所受到的打擊和羞辱來判斷我的呼召，斷定這是出於失誤、錯覺和虛假。然而，正是這顛覆和它為我所招來的特別多樣的十字架，讓我相信了呼召的真實；雖然結果之一就是我今日的牢獄，我卻比以往更加確信，我全然捨棄一切是你的旨意！因為若非如此，你的福音就不真實了。你曾確實地說，那些為了你的愛而放下一切的

人，無不在此世得百倍，並且還要受逼迫。（參可10:29-30）

我不是已經無限地得了百倍嗎？通過你對我完全的擁有；通過在苦難中，你給我的不搖動的堅定；通過在我每一面都受打擊時，在烈怒的狂飆中，你給我的最完全的平安；通過在戒備森嚴的牢獄里，你給我的喜樂、廣大和無限的自由。

在我被囚之後，從下文可以看見，什麼逼迫我沒有經歷過呢！但這還不是苦難的終點。我不願意得釋放，我愛我的鎖鏈。一切對我都一樣，因為我沒有別的愛，只愛那擁有我者的愛情和意願，我已進入祂的裡面。千萬不要以為，祂給了我對十字架可感覺的喜愛——我的心離此太遠了。在一種不在我裡面的堅定里，十字架被非常純潔地背負了。這不是來自我，而是在祂裡面——祂是我們的生命，如果我敢和「使徒」一同講：「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加2:20），「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徒17:28）。

我常不加思索地跑題，且回到偏離的話題上。讓我大為煩惱的還不是要離開，而是跟新天主教的聯結。我盼望在我裡面能尋到一點吸引力，傾向於他們，但我一無所獲。我的心靈與頭腦都跟這個學院相抵觸。不是我不盼望有份於使錯誤的魂回轉，考慮到我的中心深處是怎樣死，怎樣湮滅，他們的回轉對我極有吸引力，也是我傾力而為的；但這個學院的風氣和靈不適合我。當我想在這點上征服自己，跟他們聯合時，我魂失去了平

安。我可能想我會非常適合他們，因為你使用我，我的神啊，在我離開前使整個大族全部回轉了，其中的一個家庭有十一或十二個人。另外，康伯神父曾告訴我利用這機會開始，卻沒有告訴我是否該跟他們聯結。是神獨一的眷顧——為祂我毫無保留地給出了自己——阻止了這聯結。

一天，由於不忠，我反思整件事，感覺有點不安，害怕會搞錯了，特別是我家裡的神職人員——我只把這秘密告訴了他——說我解釋不清，別人給我的建議都很差等，這越發增加了我的疑惑。我有點低落，這時有感動打開以賽亞書，一翻開就看見了這段話：「你這蟲雅各，你這似乎死了的以色列啊，不要害怕。是我帶領你，不要害怕，因為你是屬我的。你從水中經過，我必與你同在。」（參賽41:14，43:2）

我懷著極大的勇氣決定去了，只是還不能確定是否跟新天主教聯結。在離開之前，為了測度分寸，我需要見一下蓋納姊妹，她是新天主教在巴黎的院長。我無法去巴黎，否則會推遲起行日期，因為已是勢在必行了。

她病得很厲害，但她決定來看我。我的神啊，你的供應引導著一切，讓每件事都恰到好處地服務於你的旨意，所以我每天都看見神跡，十分驚奇。你以慈父的關懷細緻入微地照顧著我。當她要出發時，忽然病倒了，你讓這事發生是為了給一個人時間，以免發現旅行的一切準備。

最後她出發了，還是非常軟弱。由於她通知了我起行的日期，那天天氣非常熱，我很真實地想到她在社區

里是那麼被寵愛，不會被許可離開的（這是真的，她後來告訴了我），我請求主給些風，減輕熱度，讓這位可敬的女人能夠來。我一禱告完，天就突然起了涼風，讓我驚奇。在她整個的行程中，風都沒有停止，直到她回去。

我去接她。為了避人耳目，我把她帶到一座鄉間的房子裡。讓我有點難堪的是，我有兩個僕人認識她。但由於我跟她交談一位女士的回轉，就很容易讓他們以為，我是為此而請她來的。她來這裡有些妨礙，必須保密，不能讓人知道。

我的神啊，你許可我儘管沒有辯才，卻回答了她一切的疑問，她不禁讓步了。蓋納姊妹有許多天賦與恩典，但如她自己所說，她的話在魂裡產生不出像你讓我講話時的果效——她禁不住如此說。

我有感動求你，用她做你神聖旨意的見證；你就給了我，我的神。儘管在我離開之後，她發誓跟我斷絕，但在我離開前，她卻沒有。你要我出發時，別無確據，只有你神聖的「眷顧」引導著一切。

有四天之久，這位姊妹沒有告訴我她的想法。第四天，她才對我說，她不願意與我同行。我更驚奇了，因為我相信神不在意我的卑賤，會賜給她美德，是祂拒絕給我的枯荒狀態的。她講的理由似乎非常人意，缺乏超然的恩典。這使我遲疑了，但我鼓起勇氣把自己完全棄絕，告訴她：「我去不是為了你。即使你不去，我還是要去的。」她承認她很驚奇，她以為只要她不去，我也不會願意去的。

我安排了一切，在一片紙上，寫了跟她們聯結的約定。一做這事，在領聖餐之後，我就感到可怕的焚燒與擾亂。

我去看蓋納姊妹，由於我知道她有神的靈，我很容易地跟她講到我的痛苦。我讓她知道，神呼召我去日內瓦是無可置疑的，但我不知道是否該加入她們的聚會。她說在彌撒和領聖餐之後，她會告訴我神的期待。我的主，你不顧她個人的利益，違背她的意願，使用她，讓我知道你的旨意。她告訴我，我不應該跟她聯結，這不是你的設計，我應該簡單地跟姊妹們去；在那裡，康伯神父會讓我知道你的旨意（我給她看過他的信）。我立刻默從了這建議，魂恢復了平安。

在我得知新天主教要去熱克斯之前，我最初的想法是去日內瓦，隱姓埋名，悄悄地住在一間小房子里。我知道怎樣做各種膏油，包扎傷口。那地方流行頸部淋巴結核，對此我有特別的藥劑。我本想這麼安靜地迂迴進入，加上打算給他們的慈善捐獻，若是採取這途徑，就會贏得許多人，我相信事情也會成功得多。但我認為聽從主教的建議比跟從自己的亮光要好——我在說什麼，我的神？難道你永恆的設計不是已經實現在我的裡面，完成了一切嗎？我們以人的方式講話，因為我們是人。但神啊，當我們在你的裡面看事情時，就會用不同的眼光了。

是的，我的主，你的設計不是把日內瓦給我，讓我做工、講話，而是讓我受苦。當我看事情越絕望時，我越期待著通過只有你才知道的途徑，讓那個鎮轉向你。

是的，日內瓦啊，在你的牆垣內，你會再次看見真理華美豐盛，儘管她曾被謬誤擯棄了。在你的市政府大樓上那些美麗的字句「黑暗之後，就是光明」，對你，將會成為幸福的事實，儘管現在你把它們作了相反的解釋。我確定地相信，有一天，真理之光會將你照亮，那美麗的聖彼得大教堂會再次取得優勢，在它的胸膛里，會懷抱著我們可畏的奧秘。在感覺里，這是多麼真實啊，我的主，你讓我成為日內瓦十字架的女兒！為了在此豎立你的十字架，我會歡喜地拋灑鮮血。

康伯神父後來說，他有非常強烈的感動告訴我不要跟新天主教聯結，他不相信這是神的旨意，但他忘了講。我不再能夠諮詢伯叻德了，因為在我離開前幾個月，他過世了。我有些他離世的記號，他只向我一個人講話了。在我看來，他似乎把他的靈交通給我，讓我扶持他的孩子們。

懼怕抓住了我，我擔心為了命定的去日內瓦而對新天主教的利益反感，是天性的詭計，免得已被剝奪。這使我很為難。我給蓋納姊妹寫了封信，按著第一次的備忘錄，寫一份契約。我的神啊，你許可我犯這錯誤，是為了讓我更好地認識你對我的保護。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蓋恩夫人自傳全譯本

第二卷

使徒的生命

—— 在日內瓦服事聖徒 ——

第一章

旅途迢迢蒙神顧

在聖處女訪問節之後，我在奇異的棄絕中，離開深愛的家，沒有任何正面的憑據，在無望的盼望中出發了。說不出是什麼讓我離開的。我到了巴黎的新天主教會；你引導著環境，用神跡隱藏了我。

她們找來條約公證人。當他向我宣讀條約時，我覺得特別反感，甚至不能聽完，更別提簽名了。公證人很驚訝，更讓他驚訝的是蓋納姊妹親自來了，說不必簽約。

我的神啊！如此調度完全是你自己的美意，因為以我那時的狀態，我更看重蓋納姊妹的意見過於我自己的。

我的主啊，是你讓她如此講的，儘管後來當他們違背我的意願，強迫我聯結時，她激烈地反對我。我的神啊，你施恩於我，讓凡事都完美和諧，令我驚奇，包括你讓我寫的那封信；我除了執筆之外，跟那封信其實毫無關係。在此之前，我都是用頭腦書寫；但此時，你讓我用內里的靈寫，不再靠智力了，於是寫作風格大為改變，如此便利流暢，令人驚奇。但那時你給我的還只是樣品；後面會講到，我後來得到的是怎樣更有力而完美。我開始無法用常人的方式寫作了。

我有兩個隨身僕人，雖然不想帶去，卻很難留下，因為他們會將我的離開告訴別人，那樣我就會被追回

了，如公開後所發生的一樣。但我的神啊，你的眷顧是那麼巧妙地安排了一切——他們願意跟我走。我後來清楚地看見，你如此安排是為了掩護我，因為他們對我毫無用處，很快就返回了法國。

我從巴黎出發。離開小兒子，讓我非常悲傷。我起誓把他奉獻給聖處女，讓她做他的母親。對聖處女的信任平息了我的憂傷。有聖處女特別的看顧、保守，我若還擔心的話，則是對天國之後的侮辱了。

我帶了女兒，還有兩個使女照顧我們。為了不被發覺，我從水路出發，坐船到默倫，再轉乘公共馬車。

在船艙里，女兒無意識地一直做十字架，讓我驚奇。有專人給她割燈心草，她做成三百多個十字架，把我蓋滿了。我讓她隨意做，覺得她所行的頗為奧秘。那時，我裡面確定地知道，我去只是為了收穫十字架；這小女孩在撒十字架的種子，讓我收取。蓋納姊妹見無論做什麼都無法阻止孩子往我身上放十字架，就說：「這孩子做的，我覺得非常奧秘。」

她對我女兒說：「小姐，把十字架也放在我身上吧。」她答道：「這是給我親愛的媽媽的，不是給你的。」為了讓她高興，女兒給了她一個，然後繼續往我身上堆放。放了非常多的十字架之後，水面上有鮮花，她們採來給她，她編成花環，放在我的頭上，對我說：

「十字架之後就得冠冕。」我默默地思想著這一切，把自己捨棄，當作祭物犧牲給「愛」。

我離開後一段時間，有個修女——一個真正的聖徒，也是我的好友——告訴我一個有關我的異象。她看

見我的心在荊棘叢中，被許多荊棘所遮蓋，主在這顆心中，顯得非常滿意。荊棘越有力地刺它，我的心不但不變形，反而顯得越發美麗，主也越喜悅。

在旅程中的一站，可背鎮，我遇見那位神所使用、把我強烈地吸引到祂愛里的神父。他贊同我為主放棄一切，但他認為我不可能跟新天主教和睦相處。他甚至講到具體的事情，使我明白他們的靈和主對我的引導是難以相容的。他說：「最重要的是盡量不要讓他們知道你走屬靈的道路，不然會招來逼迫。」

但我的神啊，當你喜悅讓人受苦，而她也把自己交在你的手中時，要小心謹慎地保護自己是徒然的！當魂的意願進入你的裡面，不再有任何己意時，她無法從你的安排中逃脫。她對自己滿了憤怒，能不擊打你所擊打的嗎？哦！魂若還自愛自憐，她該用怎樣愛的義憤，為自己盼望更大的惡和更可怕的毀滅啊！哦，愛人們的君王啊，你用神的全部公義擊打了自己；這顆心，注定要效法你，成為你的樣式，也用你的公義擊打自己。哦！可畏之事啊！惟有經歷才能使人明白。

在巴黎，我把所有的錢都給了新天主教會，為自己不留分文。我很高興效法耶穌基督的榜樣，成為貧窮。我從家裡帶來九千法鎊，由於他們說有需要，就都留給他們了。他們要求為這筆錢簽約，我們就簽了合同，言定六千法鎊是要歸還的。我以為我會隱姓埋名，就沒有留它做安頓費。這筆錢後來還給了我的孩子們，我就失去了。貧窮就是我的富足，我對此一點都不難過。剩下的，我給了同行的修女，以支出旅途中的花費，也在開

始時購置傢具。我還為他們的教堂奉獻裝飾：一個聖餐杯，一個非常美麗的金銀太陽，一個銀盤，一個聖禮容器，還有他們所需的一切。我連供自己使用的亞麻都沒有留下，而是放在公用衣櫥里了。我沒有一個上鎖的錢箱或錢包。

外面卻謠傳我從家裡帶了大筆錢財——這是徹頭徹尾的謊言！除了巴黎之行所需的，由於怕引起懷疑，我甚至沒有帶亞麻製品，因為我擔心多帶衣服，會被發覺的。我對地上的財富毫不在意，我更願意離棄錢財，而不是擁有。

神用以折磨我的人聲稱我帶了大筆金錢，隨意揮霍，給了康伯神父的親屬——這真是完全的謊言！事實是我身無分文。在阿訥西，有個窮人向我乞討，施捨的願望沒有從我心中熄滅，但一無所有，我只好把襯衣袖子上的鈕扣給了他。另一次，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給了一位窮人一個非常樸素的指環——那是我跟孩童耶穌的婚戒。

我們在默倫改乘公共馬車。在此，我跟蓋納姊妹告別了，與不認識的修女們同行。坐馬車非常辛苦，在漫長的旅途中，我沒有睡覺。那時我的身體虛弱，失眠通常會讓我生病。我的女兒五歲，極其嬌弱，也沒有睡覺；然而，我們卻忍受著巨大的疲勞而沒有病倒。這真是奇跡！孩子每晚只在床上三個小時，卻連一小時的麻煩都沒有！

我的神啊，只有你知道你讓我所作的犧牲，還有把一切都奉獻給你帶給我心的喜樂！我若擁有萬國與萬國

的榮華，我似乎會在更大的喜樂里，為了對你的愛，將它們全然捨棄——我的神啊，當我們為你而捨棄時，算是捨棄嗎？

一到旅館，我就去教堂敬拜聖禮，流連忘返，直到晚餐時間。我的「愛」啊，我和你（不如說，你在我裡面），我們兩個在車廂里的對話，是人所不知，也不解的。

在最可怕的危險中，我保持著外面的歡樂，使她們心安。我離開了財富、榮華和世界的窘迫，不禁喜樂歡歌！你大大地幫助我們，隨時供應看顧，非常特別地保護我們，如同日間的雲柱、夜間的火柱一般。在尚貝里和里昂之間，我們經過一段極危險的道路，剛離開那段險路，車子就破了，若是發生得早一點，我們就盡數罹難了。

1681年抹大拉紀念日前夕，我們到達阿訥西。抹大拉紀念日（7月22日），在聖法蘭西斯·德賽爾的墓地，日內瓦的主教主持了彌撒；我更新了婚約。我每年都更新，按著你放在我中心深處非常簡單的情形，沒有任何可分辨的正式形式。我的裡面是純潔的，沒有形象、樣品，只有一切你喜悅放進去的。這話印在了我的裡面，「我要在信心裡，以你為配偶，我要永遠做你的配偶」，還有「你是我的血郎」。為了榮耀聖法蘭西斯·德賽爾的遺骸，主讓我跟他有特別的聯合。

我說聯合，在我看來，似乎是魂在神里跟別的聖徒聯合，或多或少，根據他們彼此的相似程度。這是合一的聯合。有時我們的主喜悅為了祂的榮耀，讓這聯合在

魂里醒來，這時她就感到這些聖徒在主里更親密的同在。這是在祂的裡面，朋友與朋友的聯合，是祂用不朽的紐帶所聯結的。這些都跟耶穌基督一同藏在神里。

在抹大拉紀念日當天，我們從阿訥西出發。次日，在日內瓦的法國居民房裡聽了彌撒。領聖餐時，我非常喜樂；我似乎覺得，我的神啊，你讓我跟你更強烈地聯合了。我求你使這大批的民眾回轉。

深夜時分，我們到達熱克斯。主教肯定地說有傢具，顯然他以為如此；但只有家徒四壁。我們只好借住在「慈善姊妹」處，她們友善地把床讓給了我們。

我感到極大的傷痛，不是為自己，而是為我的女兒，因為她明顯地瘦弱了。我特別想把她留在湯農的烏斯林修道院，由於沒有一開始就立刻把她帶去，我對自己生氣。然後，所有明顯的信心都離去了，剩下的，只有對受欺的確信；痛苦有力地抓住了我的心。夜間只有一人在床上時，我禁不住淚如雨下。

次日，我說我希望把女兒帶去湯農的烏斯林，把她留在那裡，直到這邊安排妥當。我遭到了極殘忍無禮的強烈反對。由於缺乏營養，女兒日漸衰弱，骨瘦如柴。我視她為我不慎的犧牲品。我給康伯神父寫信，請他來採取一些措施，因為讓她在此久住，我的良心不平安。但許多天過去了，音訊全無。不過，在神的神聖旨意里，我對是否得到幫助相當漠然。

第二章

與康伯神父內里的交通

主憐憫我女兒淒慘的境況和我的痛苦，感動日內瓦的主教給康伯神父寫信，叫他不要遲延，立刻來看望、安慰我們。我一見這位神父，就驚奇地覺得一種內里的恩典，我稱之為「交通」——這是我跟任何人都沒有經歷過的。

我覺得在魂的最深處，恩典的流似乎從他流向我，又從我流歸他；這果效他也感覺到了。這恩典純潔無玷，遠離一切情感，形成了流與回流，消失在神無形的合一里。在此，沒有任何人或天然物，只有純粹的靈。這聯合是那麼純潔神聖，一直存在、增長，日益合一，卻一直保持著完全的自由，從未在神之外使魂有片刻的捆綁、思慮。這合一，只有神能做成，也只在與祂聯合的魂里才能發生。這合一，沒有絲毫的軟弱與依戀。這合一，讓這人為那人的苦難而喜樂，而不是同情；當我們越被十字架推翻、壓倒、隔離、被毀時，我們就越喜樂。這合一，其存在並不需要肉體的同在；肉體的不在並不造成不在，肉體的同在也不造成更大的同在。這合一，除了經歷過的人，無人知曉。

由於我從未有過這種聯合，也從未聽說過，所以顯得很新奇。但它是那麼平安，毫無情感，故此我相信它是來自神的，從未懷疑過。這聯合，不但不讓人遠離神，反而把魂更深地埋進神里。屬靈的流從他流向我，

從我流向他，這恩典消除了一切的煩惱，將我帶進深沈的平安里。

神讓他從一開始就對我極為敞開，告訴我神對他的憐憫，還有許多特別的事情。我的道路是藉著單純的信心，而不是特別的恩賜，所以我很怕這種亮光道路。我還不知道，神要使用我把他從亮光之路里帶出來，讓他走單純信心的道路。這些特別的經歷讓我害怕，特別是人所喜歡的那些關乎未來之事，我怕有錯覺。但從他裡面發出又流過我魂的恩典，加上他罕見的謙卑（這是我從未見過的），讓我放心了。他甚至看重一個小孩子的意見過於自己的見解，並不執著於任何事情。他非但不因神的恩賜和自己深厚的學識而驕傲，而且無人比他更低看自己——這是神給他的特別突出的恩賜。

他告訴我，他要把我的女兒帶去湯農，在那裡她會被妥善安置。我告訴他，對新天主教的生活方式，我內里有抵擋。他立即說道，他不相信神要我加入新天主教，我應當單純地留在那裡，神會用環境的帶領顯明祂的旨意，直到將我帶出來，或藉著同樣的環境將我建立。他決定在我們這裡住兩天，講三堂彌撒。

他讓我尋求明白主的旨意。我不能求，也不想知道任何事情，只是停留在簡單的狀態里。我開始在午夜醒來禱告，好像被喚醒一樣；醒來後，有話突然急促地進入我的裡面：「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來10:7），伴隨著恩典的流進入我魂，是那麼純淨，有穿透力，我從未有過比這更甘甜，純潔、簡單而強烈的經歷了。

在此應該注明，儘管我魂在永恆的新生命里，但那時還不像後來那麼穩定；或者更恰當地說，那是新生命的開始，就像一天的開始一樣，繼續增長、強壯，直到榮耀的日午——那裡原沒有黑夜。生命在死亡里，不再懼怕死亡；因為死亡已經征服了死亡。嘗過第一次死味的人，不再經歷第二次的死。

魂沒有動作，不需要離開地或天，就有份於那不變者，穩定而不搖動；在此沒有分辨也無改變。但當神喜悅時，祂會從魂的中心深處發出某些可分辨的流，顯明祂神聖的旨意或某些將臨之事。由於這是從中心深處發出的，沒有官能的參與，所以它是肯定的，沒有錯覺，不同於前面講過的異象或別的。

這魂從中心深處直接接受一切，按著神所喜悅的，散布到官能和感官上，這與通過媒體接受的魂不同。前者是從中心發送到官能和感官；後者則是官能接受外面的輸入，匯聚到中心。前者讓一切流過，在頭腦和心靈里不留下任何東西，也沒有印象。知道或聽到的，如預言或別的，在他們眼中並不像別人看來那麼特別；他們講起來極自然，並不知道所說的或為什麼說，因為沒有任何特別之處。他們講、寫自己所不知道的，在說或寫的時候，看見這是他們從未想過的，好像在中心深處有無窮的財寶，卻未想到擁有一般。她不注意，所以這並不構成她的財富；但需要時，她會在中心深處發現一切。在中心深處，過去、現在和將來都是此刻，都是現在和永恆；不像預言，把將來看成要來的，而是看萬事都在此刻——在神里永恆的此刻。她不知道是怎樣看

見、知道的。她沒有計劃、思想，按著所賜給她的，在確定的信心裡講話，而沒有想到講的是現在還是將來，也不顧慮會不會發生、怎樣發生或如何解釋。

從這全然湮滅的中心深處發出奇跡，「祂說了，事就成了」（參創1）——這是「道」所做成的。魂不知道自己說或寫的。在說或寫時，她蒙光照，清楚知道這是真理的話語，要發生果效；但一寫完，她就不再想了，如同別人寫的一般。這就是主在福音書中所說的，這人「從他心的寶庫里，取出新舊兩樣的東西。」（參太13:52）我們的財寶就是神自己，當人的心靈和意願都毫無保留地完全進入祂的裡面時，就發現了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財寶。人越發送這財寶，就越富足。

這話被放進我的靈里：「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參來10:7）。這時，我想起康伯神父讓我問神，祂讓我在這個國家做什麼。想起就是我的求問，有話立刻被很急迫地放進我的靈里：「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彼得死在十字架上，你也要死在十字架上。」我相信這是神所期待於我的；但我並不煩惱，要探知究竟。我被邀請跪下來，在非常深沈的平安里，禱告直到凌晨四點。

早晨，我對康伯神父絲毫未提此事。他去講彌撒，主臨時給他一個感動，從教會的奉獻禮服事講起。我更確定了，相信主讓他知道了在我裡面所發生的。彌撒過後，我如此告訴他，他說我錯了。我立刻放棄了一切的思想與確信，停留在常規思維的範圍內；準確地說，我更多進入了康伯神父所講的，而不是他所知道的。

次日夜晚，同一個鐘點，我被喚醒了，如前夜一樣。這話進到我的腦中：「她的根基是在聖山上。」我被放入同一個狀態，直到凌晨四點。但我一點都沒有想這是什麼意思，也沒有注意它。

次日彌撒之後，神父告訴我，他確信我是「一塊石頭，神定意讓它成為一個大建築物的根基」，但他並不知道是什麼建築。為了只有神才知道的計劃，無論以何種方式，無論聖君王打算在今世用我，還是在天上的耶路撒冷讓我成為一塊石頭，在我看來，這石頭是用錘子鑿出來的，而不是磨出來的。如後所見，從此錘子的打擊就沒有放過它。主確實給了它石頭的品質——堅定、無感覺。我於是告訴了他我那夜的經歷。

我把女兒帶去湯農。可憐的孩子對康伯神父產生了深厚的友誼，說他是一位從神來的好神父。

到達湯農之後，我遇到一位隱士，安瑟倫行乞修士。長久以來，他以極度聖潔而聞名。他來自日內瓦；在十二歲時，被神以極為神奇的方式帶出來。四歲，他就蒙神啓示，知道他會成為一個天主教徒。十九歲，他得到樞機主教和當時在普羅旺斯的愛斯大主教的許可，成為奧古斯丁會的隱士。他跟另一位行乞修士同住一間小屋，只見來他們教堂的人。他在小屋中住了十二年，除了蔬菜和鹽，不吃別的菜，有時加點油。在十二年中，他持續禁食，沒有片刻的松懈：一個禮拜三次禁食麵包和水，從不喝酒，一般二十四小時才吃一餐。他身穿粗毛衫，上下一片，用很大的發結做成。他只躺臥在板上；凡事都像小孩子一樣順服。他有不斷禱告的恩

賜：一天特別地禱告八小時，念禱文。神通過他行了許多驚人的神跡。他來到日內瓦，盼望贏得他的母親，但發現她已經離世了。

關於神對我和康伯神父的計劃，這位好隱士有許多切近的啓示。他看見神為我們預備了奇異的試煉，定意讓我們兩人都幫助別魂。有一次，在禱告中——那都是在亮光與恩賜里——他看見我跪著，身穿棕色鬥篷，頭被砍下來，但立刻就被放好了，然後穿上了一件極潔白的禮服和紅鬥篷，頭戴花冠。他看見康伯神父被砍成兩段，但很快又合起來；他手中擎著一片棕樹葉，被剝光了衣服，但立刻就穿上了白禮服和紅鬥篷。此後，他看見我們兩人在一個井邊，給無數乾渴的人水喝。

我的神啊！我覺得這奧秘的夢已經部分地應驗了。為了披戴你那純潔、無邪、仁愛的義袍，他所受的分割之痛和己的剝奪，我相信都已經發生了，儘管我並不覺得痛。

是的，我的神啊，你給我的愛全然純潔，毫無自我利益。這愛，在被愛者的裡面為他自己而愛他，與己無關。這愛，懼怕自我甚於懼怕地獄，因為沒有自愛的地獄就是樂園。主曾大大使用康伯神父和我為祂贏得靈魂，但我並不知道祂對我們將來的計劃如何。我只知道我們毫無保留地屬於祂。

我到湯農的烏斯林修道院後不久，M姊妹聽從康伯神父的建議，跟我有敞開的交談。她告訴我許多非常特別的事情，我疑心她的情形里有錯覺——我對自己生氣。

我開始為帶女兒來感到極度的苦惱。康伯神父招呼她：「歡迎你，亞伯拉罕的女兒！」那時，我覺得我對她真像亞伯拉罕。我看見沒有理由把她留在湯農，但她更不可能跟我在熱克斯同住，因為沒有房間。另外，她們帶來要皈依天主教的小女孩都有各樣危險的病，跟我們混在一起。只是把她留在湯農，我覺得也不合情理：那裡的人幾乎不懂法語，食物跟我們差異極大，她吃不下去。

她日漸消瘦，衰弱下去。我感到撕心扯肺的痛，好像在親手殺死她。我對她一切的柔愛都活了過來。我經歷到夏甲的苦楚——她在曠野把兒子以實瑪利放到遠處，因為不忍看著他死（參創21）。儘管我可以毫無理由地冒險，但我覺得，至少我應該放過女兒。我看見她將無可挽回地失去受教育的機會，甚至喪命於此了！

我沒有跟人提到我的痛苦；只是悲傷日益強烈，夜間是我發洩的時候。這是由於你，我的神啊，你願意永遠從我要求毫無保留的犧牲，在我停留的整個時間里，她們給她的食物，她都不能吃。她只是靠我強迫她喝下去的幾匙發霉的粥維持生命的。

我的神啊，我把她捨棄給你，做一個完全的犧牲。在我看來，像亞伯拉罕舉刀要殺兒子一般，我不願把她收回。她們說，把她留在那裡是神的旨意。我選擇神的旨意過於一切，包括女兒的性命。另外，熱克斯的食物更差。

主願我被悲苦全然吞沒，毫無安慰，向祂做一個完全的犧牲。一面，祂讓我看見她的祖母得知她死訊時的

悲痛——我把她從祖母身邊帶走，似乎只是為了害她。另一面，我看見家人的責備。她一切天然的恩賜都像利箭一般刺透我。只有經歷過的人才能明白我所受的苦。按著她的資質，若在法國受教育，她似乎會創造奇跡；我卻從她剝奪了一切，將她放在一個一無所成的環境里，甚至將來都嫁不出去！讓她這樣死去，我不能不犯罪！

有十三天，我承受著無法想象的痛苦——比起犧牲女兒所付出的代價，我從前放棄的一切似乎都輕如鴻毛了。我相信，我的神啊，你讓這事發生，是為了潔淨我對她的天然恩賜太過人意的看重。因為我離開烏斯林之後，她們改善了飲食，給我女兒適合她嬌弱體質的食物，她就恢復了健康。

第三章

日內瓦主教吐衷言

在法國，我離開的消息一公開，被遭到了普遍的定罪。有屬世觀念的宗教人士對我的抨擊最猛烈，特別是慕司神父。他寫信告訴我，所有正統敬虔的神職人員和紳士都定罪我。為了驚嚇我，他說我的婆婆——我對她信託了孩子們的財產，包括小兒子的——得了老年痴呆症，這是由我引起的；但這是絕對的謊言。

外面我什麼都不顯露，但內里的煩惱有時是那麼深，我關起門來，讓自己被痛苦刺透。我被動地承擔著似乎是極深的痛苦，不能也不願減輕；我的快樂就在於被痛苦吞滅，不問緣由。這痛苦既平安又有穿透力。

有一次，我想打開新約聖經尋求安慰，但裡面禁止了。我就在沈默里，什麼都不做，讓自己被痛苦吞噬。在我看來，我開始以神的方式承擔痛苦——魂可以沒有任何情感，非常幸福同時也非常痛苦，非常難過同時也非常蒙福。這不同於我從前承擔痛苦的方式，也不同於承擔父親的死亡——那時魂埋在喜樂的平安里，並沒有被交給痛苦，只是天性受到震動，承擔了一個可愛的痛苦的重量。

此處卻大不相同，魂被全然交給了苦難，以神的力量背負痛苦。魂毫無保留地跟自己全然分開了，所以她恆定不變的幸福並不阻止最尖銳的痛苦。這痛苦是在耶穌基督里，神親自印在她身上的。祂是神，也作為人而

受苦，祂在神的力量與人的軟弱里受苦。祂是有福的神，也是受苦的人。祂受苦而喜樂，至福的狀態並不減輕痛苦，而痛苦也不能中斷、改變這完美的至上之福。

按著裡面靈的引導，我回復了所有激烈的信件。結果，他們都認為我回答得非常合宜，大為贊賞。神許可責難與炮轟頃刻變成了普世的贊美。慕司神父似乎易轍改弦，尊重我了，但這並沒有持續很久——自私左右了他的行為：有一筆年金他以為我會給他的（參第三卷第一、八章），當發現沒有時，他突然改變了。

蓋納姊妹從一開始就變了，公開反對我——無論是出自假裝，還是真正的改變。

至於身體與健康方面，我毫無難處。我的神啊，你給我太多的恩典，有兩個月之久，我幾乎沒有睡覺，飲食不合適，難以維生。我們吃腐臭的肉，裡面生滿了蛆；因為在那個國家，禮拜四宰殺牲畜，把肉留到禮拜五、六使用，由於天氣熱，不到禮拜天肉就腐爛了。我昔日望而生畏的，成了我今日的食物。但我絲毫不覺得為難，因為你賜我生命的同時，也給了我容納一切的度量。在我看來，儘管沒有必要，我似乎能做一切，也不介意一事不做。我的神啊，在你的裡面，人加倍地得到了為你而失去的一切！

從前，我的智力因著怪異的愚昧，我以為已經失喪了；復得之後，卻有了不可思議的容量。我發現它凡事都能，而且無往不勝，讓我驚奇。認識的人都說，我聰明非凡。我知道得很清楚，我其實只有一點聰明。但在神里，我的頭腦有了一種前所未有的素質，似乎是使徒

們受聖靈之後的狀態。我知道、理解、領悟，且能做一切，卻不知道這智慧、知識、聰明、能力和便利從何而來，是如何得到的。我感到裡面有各樣的珍寶，毫無缺乏，卻不知其來龍去脈。

我想起智慧書中有段精彩的話：「一切豐富，都隨她臨到我處。」（參箴8:21）當罪人在亞當里死去之後，耶穌基督——永恆的智慧——在魂里形成，使魂真正進入生命的新造，那時她發現在耶穌基督永恆的智慧里，一切豐富都被交通給她。

我到熱克斯之後，過了一段時間，日內瓦的主教來看我。我跟隨聖靈的帶領，用很強的話語，跟他有敞開的交談。他確信神的靈在我裡面，不禁說了出來。他甚至被摸到了。他打開心，告訴我神對他的期待，而他是怎樣辜負了神的恩典，有失忠心。他是個好的高位神職人員，但可悲的是他極其軟弱，受人操縱。

我跟他講話時，他總能進入，承認我的話有真理的特質。這不能不如此，因為是真理的靈讓我對他講的；離了祂，我就是最愚昧的。但那些操縱他的人受不了任何不是來自他們的善；當他們對他講話時，他就受影響，反對真理了。這個弱點加上別的，攔阻了他在這個教區里本來可以行的一切善。

聽我講完之後，主教說，他想把康伯神父給我做指導者，他是個被神開啓的人，瞭解屬靈的道路，有特別的恩賜，能安慰人——這都是主教自己的話。康伯神父甚至跟他講過許多關於主教自己的事，他知道那是真的，因為裡面也感到了神父所講的。

於是，日內瓦的主教讓康伯神父做我的指導者。這給了我極大的喜樂，因為看見外面的權柄與內里的恩典聯合起來——這恩典似乎藉著聯合與超然恩典的滲透，早已把他給我了。

不眠，疲乏，加上水土不服，使我得了嚴重的肺腫。我發燒，喝的水都存在胃里，劇痛難當；吃的藥物、補品也都無法排泄。醫生斷定我處境危險。

我的神啊！無疑，你讓這病鍛鍊我的耐心（如果不付代價的能稱為耐心的話），一面也藉著你僕人所行的驚人神跡榮耀你的名。我是那麼虛弱，從床上起身都頭暈目眩，卻無法躺在床上，因為排不出去的水和補品幾乎把我漲破了。神許可姊妹們徹底忽略我，特別是一個管家務的，甚至不給我生活必需品。我身無分文，沒有為自己留下一先令。姊妹們接受了從法國寄給我的一筆龐大的錢。於是我有點優勢，可以操練貧窮了；在窮乏中，我與那些我為之給出一切的人同住。

我寫信請康伯神父來接受我的認罪。他滿懷憐憫，連夜趕來，走了八里格長路。他常如此行，為了在凡事上效法主耶穌基督。儘管不知道他的到來，但他一進院子，我的疼痛就緩解了。他進到房間里，為我按手祝福，手還在頭上，我就得了完全的醫治：我排出了所有的水，能去做彌撒了。

醫生們大為驚奇，對此不知該作何解，因為作為更正教徒，他們不相信神跡。他們說我的病是臆想，出自瘋狂，還有許多悖理之言。他們知道我們來是為了把一些人從錯誤里輓回，所以其惱怒可想而知。

不過，我仍然咳嗽得很厲害。姊妹們建議我去女兒那裡，喝兩個禮拜的牛奶。我出發時，康伯神父正回來，與我同船，他對我說：「咳嗽停止吧。」我的咳嗽立刻就停了。但一股強風突然撲到湖面上，劇烈的顛簸讓我嘔吐，卻不再咳嗽了。風暴越來越猛烈，波浪幾乎把船打翻。康伯神父對著波浪划了一個十字，巨浪雖然越發翻騰，卻不再靠近了，在離船一步遠處就止息了。船夫們和乘客都看見了，視他為聖徒。

我到了湯農，住在烏斯林修道院，完全康復了。沒有吃計劃中的補品，反而有十二天的退修。

我立了永久誓約：要貞潔、貧窮、順服；毫無攔阻地順服神和教會的旨意，無論是什麼；以祂所喜悅的方式榮耀孩童耶穌基督。我不知道為什麼，也不知怎樣立了這誓約。我完全屬於你，我的神啊，在我的裡面，我找不出任何讓我起誓的緣由。同時，我意識到，在裡面與外面，這誓言的終結與成就都被賜給我了。

這個魂毫無保留地完全屬於神，沒有自我意識，沒有利益，只有愛情完全的貞潔，因為她已經銷化在愛里了。我的神啊，你在我身上施行的徹底剝奪，讓我裡外都沒有任何屬於自己的東西；藉著這一切，你已經把完全的貧窮饋贈給我了。

至於順服，我的意願是那麼完全地失去在你的旨意里，毫無攔阻，沒有任何勉強；對教會也是如此。

至於榮耀孩童耶穌基督，我不知道以何種方式。但我的神啊，讓我起誓的是你而不是我，所以它只取決於你。我覺得榮耀祂，似乎就是在祂的狀態里背負祂。我

起誓是因為我被告知要起這些誓言，我沒有選擇地服從了——對一切要求於我的，我沒有喜好，也不反感。只有你知道，你從中得了榮耀，其果效很快就彰顯出來了。如下文所見，你重新擁有了我的外表，讓我成為你天意的玩物。你奪了我的豐富，給我新的貧窮：你剝奪了我的住處，讓我沒有立足之地，無枕首之處。

至於順服，如將要看見的，你讓我操練一個孩子的順服。但你是怎樣順服你自己啊！我的神，你讓我的意願那麼奇妙地進入你的裡面。我清楚理解了大衛的詩：

「你奇妙地製作了我的意願。」（參詩139:13-14）這是從字面上講到大衛在耶穌基督里。耶穌基督在肉身是大衛的後裔，永恆的身份卻是神的兒子。作為神子，神的旨意是祂唯一的意願。這並不妨礙祂也有人的意願，但它失去在神的旨意里，與神的旨意完全合一。這意願行出神跡，是萬事的終極，正如耶穌基督為人時所說的：

「父啊，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太11:26）

大衛的經歷了似乎與我相同，我的神啊！就是按著你的恩典，藉著己的毀滅，進入神里，回到我們的本源，在此，我們的意願與神合一了。魂所經歷的果效，是按著耶穌基督的禱告所成就的：「我父啊，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一樣。使他們完完全全地合而為一。」（參約17:22-23）當魂失去在神里時，一切都在本源——我們被造的終點上——同歸於一了。

在合一中，魂的意願全然改變，進入神的旨意，只能盼望神讓它盼望的，或者說，神所盼望的。哦！此時此刻，這意願被造得太奇妙了：它成了神的旨意，神成

了它的終點——真是妙中之最妙！它在神里行奇事。當神讓它有所願時，因為是神的願望，這意願就有了果效：一有願望，事就成了。

有人會問，但這些人為什麼遭遇如此坎坷？人們為什麼待他們如此殘忍呢？他們如果這麼有能力，應該救自己脫離壓迫啊。答案是：他們不願意救自己。他們若有這意願而沒有成就，那就是肉體的意願，來自人而非來自神的，因為儘管魂完全失去在神里，但還是有個動物的願望，魂清楚知道那不是真正的意願，只是獸性的本能——隨從自己所喜悅的，想從痛苦中逃離。意願卻是不同的。魂的意願是那麼少，你若問她：「你想要什麼？」她會讓神替她決定，即使人要把她踩成一千塊，她也只能說：「如果是神的旨意，我願意。」

至於教會，你讓我寫的，你豈不為她而豐富地賜下了一切嗎？你不是以最奇特的方式，把她的靈交通給我嗎？這是聖潔、不可分割的靈，有動機的、真理的靈，簡單而正直的靈。

至於聖嬰耶穌，良善的神啊，我是怎樣經歷了其果效！你不是讓我進入了奇妙的孩童狀態嗎？我不是極獨特地背負了它嗎？榮耀孩童耶穌，我覺得就是背負孩童耶穌基督，像祂多次要我背負祂的許多狀態一樣——後面會講到這些。這雖然有點離題，但對下文頗為有用。

那時，我幾乎總在午夜前醒來，不需要鬧鐘。因著你的美意，我的神啊，只要你願意，我總是提前一段時間醒來，好在午夜時分儆醒。由於缺乏信心或粗心，我有時上了鬧鐘，卻一次都沒有醒來。這讓我把自己越發

棄絕給你，我的神，因為你像父親或丈夫一樣看顧著我。當我有任何不適，需要休息時，你就不叫醒我。但即使在睡眠中，我也感到對你獨特的擁有。多年來，我只能半睡，因為睡眠使魂不受攪擾，她向你就越發儆醒了。

主使多人知道，祂定意使我成為許多簡單像小孩子之人的母親。他們按著字面理解，以為這與一些新的基金或社區有關。在我看來，這是指到神後來讓我為祂贏得的靈魂，而不是別的。按著祂良善的旨意，祂讓我做他們的母親，他們與我聯合就像孩子跟母親聯合一樣；只是這聯合更強烈、向內，賜給我他們所需的一切，讓他們行在神所引領的路上。講到母性狀態，後面我會有更多的解釋。

第四章

驚馬摔傷裂面骨

在繼續敘述之前，還要講點那時我內里的狀態，如果我能講明白的話。由於它極其簡單，的確很不容易描述，解釋就更難了。其實，若有任何天然的選擇，我是寧可把它略去。能夠賞識這引領途徑的人實在太少了！因為它是那麼鮮為人知，少有人理解，我也從未讀過。

你——願意成為我孩子的人，如果這對你有用，如果這能讓我的孩子們更徹底地摧毀自己，以神的方式而不是以人的方式，讓神在他們裡面得到榮耀，我會覺得這些難處都太值得了。倘若有任何不解之處，讓他們真實地向己死吧！這樣，他們真實的經歷很快就勝過我一切的描述了。

當我從前面講過的卑屈深淵里浮出之後，我理解到，那似乎罪大惡極的狀態原來只在意念里，它潔淨了魂，除去了一切的自私。我的頭腦一蒙光照，明白這狀態的真實之後，魂就被放置在浸透一切的自由里了。我分辨出此前此後恩典的不同。

從前，一切都被聚集向內，在中心——魂的最深處，我擁有神。但此後，祂佔據我的方式是那麼偉大、純潔、無限，無一物與祂等同。從前神在我裡面，在我的中心，我與祂聯合；此後我卻浸入了海洋自己。從前，我的想法和看見都失去了，這失去是能感覺到的，儘管非常輕微；但此後，卻全然消失了，那麼裸露、純

潔、失去，魂不再有己的動作了——無論怎樣簡單、微妙的動作，至少不會上升到意識中。

官能和感官都被奇妙地淨化了，頭腦之清晰，令人驚奇。我有時覺得奇怪，裡面連一個想法都沒有！想象力曾製造了無數的麻煩，如今卻不再有絲毫的攪擾了。不再有窘迫、混亂，記憶里不再滿了東西，一切都裸露而澄澈。神讓魂按著祂所喜悅的知道並思想，不再有不相干的事擾亂頭腦了，裡面極其清潔。

意願也是如此，一切屬靈的喜好都死了，不再有任何口味、傾向、偏愛。一切的傾向都被完全倒空了，無論是天然還是屬靈的，都保持在空的狀態里。神可以隨意隨處自由地支配這意願。

這深廣日日增長，簡單而不受萬物的限制。魂似乎在分享良人質量的同時，也特別地分享了祂的無限。從前她被吸引向內，關閉在裡面。此後，我經歷到一隻比當初把我從己里拉出來時更有力的手，把我不知不覺浸入神里。其方式之奪心，令人暈眩。魂以為自己離神越遠，發現這點時，就越覺得眩目奪心。對魂而言，這是何等的甘甜啊！她更願意經歷而不是理解它。

在這狀態剛開始時，發生了一件事，我不知該如何命名。我的禱告超越概念，在裸露、單純里，沈浸於不能言傳的深處。我被高高地擊出自己之外，讓我特別驚奇的是，我的頭好像被粗暴地提了起來。這極其反常，因為從前凝神內斂時，頭的運動方向是相反的。這經歷是那麼有力，極其甘美，我都要暈倒了。主許可我在新生命開始時有這經歷，我相信是為了別魂的益處，讓我

藉此明白魂進入神的途徑。這情形持續了一些天，後來我不再感到這暴力了，不過，此後我總是經歷到我的禱告不再像從前一樣在己里了——從前，我常說：「我在我的裡面把禱告呈給生命的主。」倘若沒有經歷過，是很難理解這些的。

認罪時，我幾乎不能講話，不是來自內里的省思，也不像我所講過的開始時的情形，而是一種浸透。我用「浸透」一詞，不知是否合適。我被浸入，又被提起來。在熱克斯，有一次向康伯神父認罪時，我感到有力的提升，我想我的身體都離地上升了。主藉此讓我經歷靈飛，即聖徒的身體被提起來，達到很高之處。祂讓我明白了這跟消失在神里的魂的不同。在講述後續事件之前，讓我就這話題，再多講一點。

靈飛遠比銷魂中簡單的暈倒更超越，儘管靈飛幾乎總是讓身體虛弱。不是在魂的中心，而是在神的裡面，神有力地吸引魂，讓她進入神里，而魂還沒有潔淨到能柔順無阻地進入神里——那是在奧秘的死亡之後才發生的。所謂死亡，就是從一個狀態進入另一個狀態的途徑。那時，魂為了進入她的聖體（神），真實地離開了自己；這實在是魂幸福的逾越節，走上通往應許之地的道路。靈被造是為了跟本源聯合，所以它有著強烈的歸回傾向；若不是持續的神跡，本能急促而高貴的動機之力會把身體帶往任何地方。但神給它一個地上的身體，作為平衡。靈受造是要與本源直接聯合的，所以靈被聖體吸引，極有力地傾向於祂。神若暫時除去身體對靈的束縛，靈就急促地跟隨聖體去了；但由於它還沒有純潔

到能進入神里，漸漸地又退回自己，身體重新得到它，於是又回到了地上。

今世最完全的聖徒不會產生靈飛現象。甚至有這經歷的聖徒，在生命尾聲時也失去了，變得像別人一樣簡單、普通，因為他們在實際與永恆里，擁有了從前身體被提時，作為樣品淺嘗的經歷。

魂向己死而進入聖體，這是理所當然的，也是我的經歷。我發現越向前，靈越消失在至高的主宰（神）里，神就越吸引它。為了別人的益處，而不是為我自己，祂願意我在開始時瞭解這事。靈每天都更多地失去自己，本源越來越強地持續吸引它，直到它是那麼離開自我，完全消失，再也看不見、感不到自己了。「愛」吸引靈向著祂，同時也光照潔淨，使它進入祂的裡面，變成祂自己。

在新生命開始時，我清楚地看見魂跟神的聯合沒有工具，也無媒介，但她並沒有完全失去在神里。她每天都在失去，像河流失去在海洋里一般。河流跟海洋開始聯合而流入，但有段時間，河流與海還是有分別的，最後它漸漸變成海自己。海跟它一點一點交換物質，讓它完全改變，進入自己，合而為一，變成同一個海。在魂里也有同樣的經歷，就是在祂的裡面，神使魂漸漸失去自己，把祂的質量交通給她，將她從一切「己」里吸引出來。

在新生命開始時，我犯了許多錯誤。這些錯誤毫不外顯，在別的狀態，甚至會被視為美德，就是自己的一點主見、亮光，表面上的一點急躁，輕微的感情——盡

可能地輕微。我感到這立刻在神和我魂之間造成一絲隔離，比蛛網還輕，好像一粒灰塵落在面上。然後，祂讓我藉著認罪得潔淨；不然，祂就親自潔淨我。這分隔好像面紗，我清楚地看見，它沒有破壞也不改變，但卻遮擋了聯合。這輕微的分隔在良人和新婦之間是清晰易辨的。我不知道是否講明白了。

魂在分隔中受苦，卻是平和的。她看見她能造成隔離，卻不能消除。一點一點地，隔離消失了。隔離變得越少越輕微，聯合就越多，越失去在合一里，直到最後不再是兩個，而是一體了。魂徹底失去己，不再能分辨良人與自己了，也不再看見祂了——正是這一點，後來給了她的麻煩。

她驚奇地發現，認罪時不知該說什麼。儘管別人想她必定有錯，她卻找不出來。她講話、談論、行事都極其自由，且只能如此，跟從前大不相同，卻不再困擾她，也不再被視為缺點了。這種無法想象的純潔，對那些還在己里的人是不可理喻的，但這構成了她的生命。我必須回到中斷的話題上了。

在我達到這狀態之前，在認罪時，我感到自己是那麼有力地被拉出自我，身體都要暈倒了，我滿面汗珠。我坐下去，這極甜美的感覺增強了，但非常純潔、屬靈。我退出去，顫慄從頭到腳抓住我，整天都不能講話，也不能吃飯。從那一刻或那個持續三天的手術之後，我魂越發失去在聖體里，儘管還不是全部。魂的歡樂是如此大，她經歷了王族先知的話：「主啊，所有在你裡面的，都因喜樂而陶醉了。」（參詩65）在魂看來，

這喜樂永不會過去，主這話似乎是對她說的：「你們的喜樂也沒有人能奪去。」（參約16:22）她的確浸入了平安的河流，被平安浸透了——她全是平安。

她的禱告是持續的，無一物能攔阻她的愛與禱告。她真實地經歷了這句話：「我身睡臥，我心卻醒。」（歌5:2）她發現睡眠並不阻止靈在她裡面的禱告。哦！不能言傳的幸福啊！誰會想到這可憐的魂在最深的貧窮里，在缺乏本身中，竟能如此幸福，彷彿已經品嚐了那還未品嚐的！這不是說她沒有偶爾的煩惱，甚至讓她失去食慾；而身體由於還未適應這狀態，也極其虛弱。但這煩惱是如此甘甜、平安，甚至不能區分是甘甜的痛苦，還是痛苦的甘甜！魂感到她的容量每天都在增加，讓她驚奇的是，這狀態的亮光強化並照亮了她從前擁有而不認識的狀態。

哦，幸福的貧窮！幸福的損失！幸福的無有啊！它所給予的是在無限里的神自己，而不是任何更低之物。不再按著受造物有限的容量來調整，不再被受造物所擁有，而是以神的全足全豐吸引魂，使她更多地沈入神里！這時魂才知道，一切的異象、啓示、確認等對這狀態都是攔阻而非幫助，因為它遠遠地高於它們。魂習慣於有些支持時，就很難失去；但若不失去一切，就不可能達到這狀態。然後，本著全部的聰明，她只有一個看見，就是單純的信心。在此，十架約翰的話成真了：「當我不盼望擁有任何東西時（藉著自愛），不用尋求，一切就都加給我了。」哦！一粒麥子幸福的死亡啊！它結出了百倍的果實！魂對好壞都全然被動，令人

驚奇。儘管她從前似乎就是這樣的，甚至造詣極高；這裡卻以驚人的方式被強化了，所以有著本質的不同。她接受任何東西都沒有己的動作，聽任它們流過而消失。我不知道是否講得準確，因為一切經過身心靈的，好像都與她無關。

我在湯農的烏斯林退修之後，經日內瓦回去，由於沒有別的交通工具，客棧借給我一匹馬。我不會騎馬，有些作難。他們保證說，馬很溫順。於是，我決定試一下。有個蹄鐵匠在場，惡眼看著我。我一坐上，他就打了一下馬臀。馬驚跳起來，把我重重地摔到地上。他們都以為我被摔死了：我太陽穴著地，一塊面骨裂成兩半，兩顆牙齒被磕進去——我是應該被摔死的，但一雙無形的手扶持了我。

我重新用力爬上另一匹馬，男僕在旁扶著。奇怪的是，在路上，有一股力量用力往我掉下來的那邊推我，我就盡力往另一邊傾斜。我被扶得很結實，但還是不能抵擋那推我的力量。我隨時都有被摔死的危險，但我滿足於仰望神的憐憫，跟隨神所安排的環境。我立刻知道這是魔鬼在作祟，但我相信除了我主人許可的，它不能害我。

我的親戚們稍做努力之後，讓我安靜地留在了熱克斯。我所受的奇妙醫治在巴黎被發表了，我就聲名大噪，極受敬重。我的神啊，你許可這事發生，把我提到高處，是為了讓我跌進谷底。

那時，幾乎所有有名的聖徒都寫信給我。以善行聞名的「巴黎少女們」恭喜我。我收到了拉馬儂夫人和另

一位女士的信，她是那麼喜歡我的回答，送了我一百塊西班牙金幣，供這個修道院使用。她還說，日後需要錢時，我只要給她寫信，她就會寄來所需的一切。

在巴黎，人們紛紛談論我的付出與犧牲，都認同並讚賞我的行為，甚至要記錄下來，加上那些神跡，印書發行。但不知是誰攔阻了這事。由此可見受造物的易變，因為這個帶給我許多讚美的旅程，後來成了我被特別定罪的托辭。

第五章

教士刁難鬼攻擊

親屬們沒有嘗試讓我回去。在我到達熱克斯後一個月，他們給我的第一個提議就是廢除我對子女的監護權，只給我留一份年金，把其餘的財產都給我的孩子們。儘管這提議是從人來的，而且如後所見，他們這麼做全是為了私利，在我眼中應該很冷酷，我卻絲毫不覺得。我沒有朋友，沒有參謀，沒有人可以諮詢細節；不過在意願上，我是完全願意的。我覺得我可以因此而實現我的誓言和迫切的盼望了：成為耶穌基督的樣式，貧窮、赤裸，失去一切。

這事需要一份代理文書，而他們已經寫好了，並在裡面插了一條款項——主讓我忽略了。我以為是誠實地預備的，就簽了字。按著那條款，如果我的孩子們都死了，我不能繼承自己的產業，必須傳給旁系親屬；還有一些別的話，對我都同樣地不利。儘管在當地，當時留給我的花銷夠用，但在別處就不太夠了。於是為了效法耶穌基督，我放棄了財產，我比那些把它從我奪去、要據為己有的人更喜樂。我從未為這事懊悔過。我的神啊，為你而失去一切，撇棄一切，是多麼快樂啊！——「貧窮的愛，平安的國！」

我忘了提到，在我卑屈、混亂狀態的終結，要進入復活的生命時，主光照我，使我看見外面的十字架都是從祂來的。所以，我一點都不恨那些給我十字架的人，

我對他們懷著溫柔的同情，為不經意地帶給他們的麻煩而難過。丈夫在世時，我斷斷續續有點這方面的經歷；只是裡面還不像後來那麼穩固。我的神啊，我看見一些非常敬畏你的人如此待我——他們也許並沒有意識到這點；從中，我看見了你的手。當他們因暴怒而受苦時，我同情他們的矛盾與痛苦。

那次從馬上跌下來之後，我受了重傷。有八天之久，腦中的血從鼻子、嘴裡流出來。但因著你的良善，我的神啊，卻沒有任何後遺症。從此，魔鬼開始公開與我為敵，肆無忌憚地反對我了。

一夜，毫無預兆地，它突然在我腦中顯現，極其詭異可怕。我看見一張猙獰的面孔，在藍熒熒的光中，好像是火焰形成的，那麼混亂難辨，一閃即逝。我知道這是魔鬼，但魂不為所動，毫不驚擾。感官是有些驚嚇，魂卻堅定不移，沒有任何動作，甚至不許划十字——儘管這會把魔鬼立刻趕走，卻表示我怕它，或注意到它了。它受不了這種蔑視，以後再也沒有這樣顯現過。

但它越發憤怒。每天，當我午夜起來禱告時，它就來到，在我的房間里敲打，弄出可怕的響聲。我若躺下，就更糟了，它搖晃我的床，可以持續一刻鐘。然後從紙糊的窗子離開，把窗紙弄破。當這事持續時，每天早晨，我的窗紙總是破的。我一點都不怕，感官連一絲震顫都沒有。我常起床，點亮蠟燭——那時我接受了一個職務，做教堂收藏室的保管員，也在開始時搖鈴，喚醒姊妹們，所以我的房間里有燈。儘管身體不適，我卻從未失職，讓她們睡過頭；無論做什麼，我總是盡職盡

責，位列第一。所以，在魔鬼喧鬧敲打得最厲害的時候，我拿著小燈，在房間里巡視，察看窗櫺。它見我什麼都不怕，就突然離開，不再直接攻擊我了。

它轉而攪動大眾攻擊我。這種方式更成功，因為它的提議都被看成好事，他們不但願意，而且極熱心地去行。

我帶來一位非常美貌的修女，她跟當地一個有權威的神職人員有了聯結。一開始他就挑撥，讓她討厭我，因為他認為她若信任我，我就會警告她，不許他頻繁來訪了。她有個退修；因我那時正在退修，我求她在我到來之前，先不要開始。那位教士很高興要帶她退修，盼望藉此獲得她完全的信任，他就有頻繁探訪的藉口了。

日內瓦的主教讓康伯神父做我們修道院的指導者，這完全是從神來的，因我並未如此請求。我求這位女孩等著康伯神父——那時他正在帶退修。由於我對她有些影響力，她就違背自己的心願，聽從了我的建議。雖然在那位教士手下，她卻同意了。我開始對她說到禱告，讓她向神禱告。主給了她極多的恩典，儘管她凡事都很謹慎，卻把自己熱切地全心全意地奉獻給了神——退修得到了成功。如今，她清楚明白跟那教士聯結是不妥的，她更謹守了。

那位可敬的教士對此大為不快，開始苦毒地反對康伯神父和我。這就是一切逼迫的起因。

我房間里的噪音一停止，這事就開始了。那位教士是在這家修道院聽認罪的，他開始惡眼看我，私下悄悄地譏諷我。我雖然知道，卻沒有講什麼，依然繼續向他

認罪。當時，有個修士因康伯神父制訂了一些規則而恨他，那位教士見有人支持，就無所顧忌了。他們兩人聯合起來，決定把我從這家修道院趕出去，自己做主。為此，他們用盡了一切可能的伎倆。

他們說我愚昧，舉止很蠢，因為我幾乎不說話，他們只能按著舉止判斷我。他們作得極其過火，甚至用我的認罪做了一篇講道，在教區里到處宣講。他們說，有人驕傲得可怕，不認顯著的罪，只認輕微的罪，然後列出認罪細節——一字一句，全是我認過的罪。

我相信這位可敬的教士只習慣聽農民的認罪，我的缺點讓他吃驚，他覺得我裡面真實的錯誤是出自想象，否則他就不會如此行了。我為過去的罪自控，但他不滿意。我知道他攪得如此大亂，是因為我沒有自控更明顯的罪。我寫信問康伯神父，為了讓這可敬的人滿意，能否否認過去的罪當成現在的。他說不要，我應該極小心地把過去的罪看成過去的，認罪需要的是至誠。

但以我的生活方式，幾乎沒有做錯事的機會，因為我對修道院凡事不聞不問，讓姊妹們隨意花費基金——我相信她們用得很好。剛到時，我收到一筆錢，一千八百法鎊，是一位朋友借給我購置家具的，我後來安置財產時歸還了。她們接受了這筆錢，盡力經營，很有經濟策略，但她們沒有經驗，缺乏成立一個事工所必需的一切。我只做教堂收藏室保管員，並在一切禱文中幫忙，此外什麼都不參與。我講到的那個姊妹與我一同念禱文，除了吃飯和休閒時間，雖然只有我們兩人，卻像在眾人面前一樣準確。別的時間，我就把自己整天關在房

子里，讓她們接待、答復一切訪客，毫不參與。我偶爾對一些有意成為天主教徒的人說一兩句話，主大大地祝福我的話語，有一些從前專門搗亂的人，開始奇妙地享受神，在教會里流連忘返，對主有了不可思議的愛。在這樣的生活中，我沒有機會犯罪。

這位可敬的紳士贏得了一位沒有主見的做家务的姊妹；他們開始合力給我製造十字架。在逼迫開始前幾天，午夜與主同在時，我對祂說：「在這裡，你似乎許諾只給我十字架，但在哪裡呢？我沒有看見。」我一有這想法，立刻就有不計其數的十字架層層迭迭、蜂擁而至了。

在繼續講述前，應該提一下，我們剛到時，日內瓦的主教是那麼善意地讓我們修道院接待聖體。只要小教堂能裝得下，我們就有這特權。我們想在聖十字架日放置，因為那是我們的節日。為了避免被人認出，不知為什麼，我用了這名字（聖十字架）。由於教堂無法關嚴，有三個夜晚，我守著聖體，躺在禮拜堂里。我從未有過如此幸福的夜晚！我有感動為這個不幸的鎮禱告，對它滿懷柔情。哦，是它帶給了我這一切的羞辱！我相信——此刻更相信——我神聖的良人啊，有一天，它會成為你憐憫的寶座，我對此毫不懷疑！

主教知道我愛聖嬰耶穌，讓我在小內室里貼一張孩童耶穌的簡單畫像，祂手裡拿著許多的十字架要發送。我接到這畫，看見祂拿著滿手的十字架，我感到一震，全心地接受了它們；同時，我的聖典範耶穌基督的話進到我裡面：「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忍受了十字架

的苦難。」（來12:2）我的神啊！你對我總是那麼信實，在徵得我同意之前，從不給我特別的十字架——不是就十字架本身而言，而是為一個特別向我提出的十字架而受苦。

我的神啊，當時你似乎把兩個選擇擺在我面前：一面是人的贊譽、成功和得救的保障；一面是十字架、敗壞和來自萬物的棄絕與逼迫——失去萬物，失去一切得救的保障，一無所有，只有**你自己的榮耀**。

哦，「愛」，我選擇了後者，因為這是我心溫柔的傾向。是的，「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我面伏於地很長時間，神可愛的正義啊，我接受了你一切的打擊！

從那時起，我感到正義之火在我裡面熊熊燃燒。一切自我利益都死了，被摧毀了；剩下的，只有你的利益和神聖的正義。打擊吧！神聖的正義啊，你沒有放過是神也是人的耶穌基督，祂為了滿足你的要求，棄絕自己，一直到死。只有祂才配得上你；但在祂裡面，你還是能發現一些空間，讓你操練你愛的殘忍！

在到達熱克斯後幾天，我在夢里（我清楚知道那是一個奧秘的夢），看見康伯神父在極高之處，赤身露體，被綁在一個巨大的十字架上，就像圖畫中主的形象。我看見一群人，數目驚人地多，把他受罰的屈辱歸到我的頭上，喝斥聲淹沒了我。他似乎比我更受苦，我卻比他更受責備。這夢讓我驚奇，由於我跟他只見過一面，我想不出這夢的意思——後來，我看見它真實地應驗了。當我在夢中看見他被綁在十字架上時，這些話進

到我的裡面：「我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太26:31），還有「彼得，我已經特別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撒但定意要篩你們。」（路22:32）

如前所述，那位可貴的教士贏得了那個女孩，後來又贏得了院長。我體質極弱，無論怎樣願意，都沒有力氣。我有兩個貼身使女，由於社區有需要，我把她們放棄了：一個去做飯；一個看大門，還做別的事情。我想我若有需要，她們不會不幫忙的，因為她們接受了我全部的收入，我一安頓下來，就預支了我一半的年金。在我力所不能及的事上，我以為她們起碼會同意讓這兩個使女給我一些服侍，但主許可她們不願意。

那個教會很大，只有我一個人掃地。我時常暈倒在掃帚上，或者靠在角落里，極度虛脫。我請求她們讓健壯的農村女孩子掃地，就是那裡的新天主教徒；最後，她們終於恩慈地同意了。我從未洗過衣服，她們讓我洗聖器收藏室里所有的亞麻，這讓我極其為難，因為我弄得一團糟，只好讓使女來幫忙。但那些好姊妹告訴她別多管閒事，拉著她的胳膊，把她拽出了我的房間。我裝作沒有看見。無論她們做什麼，我從未有過抗議、規勸、陳情等事。

那位可貴的教士見我並不因此而離開，加上那個姊妹因禱告越來越愛主，對我產生了深厚的友誼；教士對我越發生氣了，到了怒不可遏的程度。有一天，他帶了一本可疑的書要給那個女孩子，我打開看後還給他，強烈要求他不要再把這類書帶進修道院裡。他大怒，就出發到阿訥西造謠去了。

第六章

拒做院長主教怒

迄今為止，日內瓦的主教似乎一直都很敬重我，滿有善意；如今這位教士精明地讓他繳了械。他對主教說，為了讓我留在修道院裡，應該迫使我放棄我為自己留的那點錢；而且為了綁住我，應該讓我做院長。他清楚知道我的呼召是在別處，不會同意綁在那裡的，也不會把資金給那個修道院，因為我只是一個訪客。我曾多次講過：我不能做院長，也不會把自己綁在那裡，唯一的條件就是沒有聯結。

拒絕做院長或許出自我殘留的自私，雖然塗上了謙卑的色彩。日內瓦的主教沒有察覺教士的意圖——在這個國家，他被稱作「小主教」，因為他很有權勢，能左右主教的思想。主教以為，這人要綁住我，是出於對我的敬愛和對修道院的熱心；結果，他立刻落入圈套，同意這提議，並決定不惜代價來實行。

教士見此計得逞，便對我無所顧忌了。他開始截獲我寫給康伯神父的信。為了能隨意影響別人，他後來截獲了我所有寫往巴黎的信和一切的來信。這樣，我就被蒙在鼓裡，不能申辯，外人也無從知道我所受的待遇了。

我的一個使女想回去，不願意留在那裡。另一個留下了，但她身體很弱，由於有許多的需要，她無法服侍我。康伯神父將要來帶退修，我盼望他能緩解那人的苦

毒，給我一些建議。這時，我收到了要我聯結並做院長的提議。

我答道：聯結是不可能的，我的呼召是在別處；至於院長，成為初學修女之前，不可能成為院長；所有的人都要經過兩年的初學才能聯結，當我經過這一切之後，會看見神對我的啓示。

院長尖銳地答道，如果我考慮有一天會離開他們，現在就應該離開。

我並不因此而離開，還是行動如常；但我看見天勢漸轉陰暗，風暴從四面八方聚集而來。同時，院長裝出柔和的口氣，聲稱她也願意去日內瓦，我不應該聯結，當我去時要答應帶上她。她問我是否跟日內瓦有些特別的聯結。她想跟我聯結，並探知我是否有些計劃，或誓言之類的約定。由於沒有康伯神父的建議，我什麼都沒有講。她聲稱對我極信任，跟我似乎是聯合的。

主使我為人坦率、正直，我相信了她的真誠。我對她說，由於他們的陰謀，新天主教的生活並不吸引我。我進一步告訴她：我不喜歡某些的發誓斷絕與欺騙，人應該在凡事上都按正道而行。我拒絕簽署任何不真實的文件，令他們吃驚，但她不露聲色。

她是一個可敬的人，如此行只是因為那位教士告訴她，只有這樣才能建立修道院的聲譽，吸引巴黎的慈善捐助。我告訴她：如果我們行為正直，神會負我們的責任，祂會速行神跡。

我注意到，當人有這心態，偏離了正直、真誠與公義時，即使無人知道底細，他們雖然煞費苦心，要吸引

慈善捐助，結果卻是人心冷漠，慈善縮減。神啊！你不是愛與慈善的源頭嗎？它不是真理的姊妹嗎？怎能靠欺騙吸引呢？只有對神的信靠才能吸引慈善，使它變得極度慷慨，別的都會讓它緊縮。

有一天，院長領聖餐之後告訴我，我們的主讓她知道康伯神父對祂是怎樣親近，他是一個聖徒，她有感動要宣誓順服他。她講話時似乎在全然美好的信心裡。我相信她當時是真誠的，但她有反復無常的弱點——對於我們女性，這是很普遍的，這應該讓我們格外自卑。我告訴她不應該做這事。她說她很想做，立刻就要宣誓。我強烈反對，說做這事不能輕率，特別是還沒有徵求她想順服的人的意見時，應該先確定對方是否接受。

她聽了我的話，寫信給康伯神父，訴說裡面發生的一切，她是怎樣希望對他發誓順服，這是神對她的催促等等。康伯神父回了信，她把信給我看了。他說，她不應該宣誓順服任何人，他永遠不可能成為她的導師；在某個時間合適的人，在別的時候並不合適；人應該在愛與慈善里，保持著自由與順服，跟被誓言約束一樣；至於他，他從未接受過這樣的誓言，也永不會接受，而且按照他們的會規，這是被禁止的；然而，他會盡力服事她，而且他很快就會來帶退修。

她在信里還求他詢問神，想知道神是否想讓她去日內瓦，是否應該跟我一起去；無論神的旨意是什麼，她都滿意，只要他準確地講出他所知道的。他寫道，就這問題，他會簡單地告訴她他所領受的。

的確，康伯神父個性單純、率直。當他來帶退修時——這是他第三次，也是最後一次來熱克斯——次日，她極迫切地跟他講話，問他，有一天她是否會在日內瓦跟我聯結。他以慣常的率直答道：「我的母親，主已經讓我知道，您永不可能在日內瓦被建造；至於別的，我沒有亮光。」（她死了，所以這被證實了。）

康伯神父對她講了這話之後，她特別奇怪地對他和我惱怒了。她去找教士，他正跟女管家在房裡。他們一起策劃，迫使我聯結或引退；同時仔細地查獲我的信。他們以為我會寧可聯結的。

應她的要求，康伯神父在這教區講道，但這只是給他設好的陷阱。他先講了一篇關於愛的，人人都受感動。她請他講篇關於內在生命的道，他就講了在湯農的往見會修道院所講過的：「王女的美麗發自內里」（參詩45:13）。他解釋了內在生命及其行動的原則。

那位教士跟他的一個密友在場，說這篇講道旨在攻擊他，滿了錯誤。他列出八條錯誤，都是康伯神父沒有講過的，在極盡惡意渲染之後，把它寄給一位在羅馬的朋友，讓「樞機主教團和偵查」檢查。儘管寫得極壞，卻很容易地通過了。他的朋友告訴他，裡面毫無錯誤，他非常生氣——我聽說他神學知識貧乏，自己無法判斷。

次日，教士見到康伯神父，怒不可遏，暴跳如雷地攻擊他，說他的那篇講道旨在反對他。神父從口袋里掏出講章，讓他看這篇道第一次講的時間與地點。教士啞口無言，但還不滿足。

當時，有許多人聚集，他越發惱怒。神父跪下來，有半小時之久，聆聽教士的破口大罵。她們將這事告訴我；我選擇置身事外，不予過問。神父被如此苦待之後，非常柔和謙卑地對那位教士說，為了他們修道院的一些事務，他要去阿訥西一趟，如果教士有信要帶給主教，他可以捎去。那人讓他等著，自己去寫信。

這位好神父耐心地等了三個多小時。她們來告訴我：「你知道嗎？康伯神父沒有起程，還在教會里等著M某的信呢！」並提到那位教士是如何苦待他，從他的手裡奪去一封信，是我寫給前面提過的那位好隱士的。

我去了教會，請他派僕人去看看教士的包裹備好沒有，因為白日將盡，他只能在路上過夜了。這人發現教士的一個僕人正在備馬，告訴他：「是我要去那裡。」他進去時，聽見M某對他的僕人說：要盡快趕路，比神父先到阿訥西——教士讓神父等著，只是為了先派人去給主教灌輸偏見。然後，他捎話給神父說，沒有信讓他帶。

康伯神父還是去了阿訥西，但發現主教已經極其苦毒，有偏見在先了。主教對他說：「神父，絕對必須讓那位女士聯結，把她的一切都給熱克斯修道院，讓她成為院長。」

康伯神父答道：「我的主，您知道，她在巴黎和本國都曾親口告訴過您她的呼召，所以我不相信她會同意聯結。為了進入日內瓦，她撇棄了一切，倘若在別處聯結，就不可能完成神對她的設計了，所以這是不可能的。她提出跟好姊妹們住在一起，做個房客。她們若願

意，她就跟她們同住；不然，她就退出，住到別的修道院去，直到神向她顯明祂的代領。」

主教答道：「神父，這些我都知道。但我也知道她很順服：你若命令她，她肯定會照做的。」

神父說：「正因為如此，我的主，因為她很順服，給她命令時，才應該格外小心。作為一位外國女士，她奉獻了一切，只剩這點留給自己的了，我不可能催逼她為了一個還未建成，也許永遠也建不成的修道院，剝奪她的養身之物。如果修道院失敗或廢棄了，這位女士靠什麼過活呢？難道要她去濟貧院嗎？事實上，不久這個修道院就沒用了，在法國也不會有更正教徒了。」

主教說：「神父，說這些都沒有用。如果你不讓這位女士聯結，我就停你的職！」

主教講話的方式令神父吃了一驚。他很清楚停職的規則，這種情形不在其內。他答道：「我的主，我寧可停職，甚至被處死，也不能做違背良心和榮譽的事。」他退出去了。

他用特快信件告訴了我一切，讓我見機行事。我沒什麼可做的，只是退出，進入另一個修道院就行了。但在行動之前，我再次對好姊妹們說，我要走了。同時，我收到一封信，說照顧我女兒的修女病了——她是這裡法語講得錯誤最少的，非常有德行；她請求我去，照顧女兒一段時間。

我把信給姊妹們看了，說我有意退出，到那個社區去；倘若她們停止對我的逼迫，也不攪擾康伯神父，等女兒老師的病一好，我就立刻回來——我確實有意如此

行。康伯神父宣教結了許多美好的果子，在那個國家被視為使徒。

但她們非但不改，反而越發激烈地逼迫我，寫信去巴黎毀謗，截獲我的信件，並到處發送傳單，說憑著她戴的一個小木頭十字架就能認出那人來——我脖子上確實戴著一個小十字架，是從聖法蘭西斯·德賽爾的墳墓上取下來的。

這位教士和他的朋友到一切康伯神父曾經宣教過的地區，以激烈的言辭誹謗他。一個婦女甚至都不敢講「天上的父」了，因為是跟康伯神父學的。他們在通國製造駭人的流言。康伯神父不在這個國家，我到達湯農的烏斯林修道院後次日，他一大早就出發了，去奧斯塔谷做四旬期講道。他來跟我告別，說他會去羅馬，可能不回來了，院長也許會把他留下；他很抱歉把我留在這陌生的國度里，那麼無助，受眾人的逼迫。

這令我煩惱嗎？我對他說：「神父，我對此毫不介意。我按著神的命令，為神而使用萬物。當神要挪開它們時，我靠著神的憐憫，一無所有仍然過得很好。如果是祂的旨意讓我永不再見到您，且永受逼迫，我非常滿足。」當時他並不知道事情會愈演愈烈，到了後來的程度。他看見我心境平定，覺得非常滿意。他就這樣離開了。

在講述下文之前，我要先講一件從前發生的事情。我剛到烏斯林時，有一位非常老的神甫前來見我——他是個極有名的聖人，二十年之久一直在隱居中。這位神甫告訴我在我到來之前，他看見的一個關於我的異象。

他看見一個女人在湖中的一條船上，主教與他的一些神甫們竭力沈船，要淹死這個女人。異象持續了兩個多小時，他的靈里極受攪擾。有時女人被徹底淹沒，什麼都看不見，似乎已經完全消失了，但突然又出現了。

他說：「總之，有兩小時之久，我看見這女人一會兒被淹沒，一會兒又脫險，主教一直窮追不捨。女人面色平靜，自始至終毫無改變，但她始終沒有得到完全的自由。由此我知道：主教會逼迫你，永不放棄。有人以為他會停止，但我告訴你：不會的！他會逼迫你，一直到死都不改變！」

我有個密友——我在前面曾講過的一位官員的妻子——她見我為神放棄了一切，非常想跟從我。她著手安排了一切，準備來見我。但當她得知這些逼迫時，見我雖然來了卻只得無為而退，她覺得沒有意義。不久，她就過世了。

第七章

巴黎謠言 「神僕」助瀾

康伯神父離開後，逼迫越發加重了。表面上主教對我仍然有些禮儀，一面看能否拉我入伙，被他所用；一面也贏得時間，探查事情在巴黎的進展，繼續誤導民眾，所以我的一切信件都被極小心地截獲了。我只收到幾封必不可少的信。在那位教士和另一位桌子上，攤著二十二封打開的信，都沒有達到我的手中。其中一封是非常重要的律師文件，要我簽名的，他們只得把它放進一個新的信封里，送給我。

主教給慕司神父寫信，兩人利益相投，極輕易就達成了共識。慕司神父沒有得到他所期盼的年金，對我非常不滿。他坦白地告訴過我許多次，說我沒有凡事聽從他，加上一些別的個人因素，他覺得受了冒犯。他從一開始就公開反對我。主教一心取悅他，覺得有慕司神父與他並肩作戰，力量就夠強了。由於慕司神父替他們宣傳，他甚至成了主教的心腹。

通常的看法是：慕司神父和他的那個兄弟所以如此行，是因為擔心我若回來，會取消財產協議——以我的影響力加上朋友們的幫助，我可能會找到辦法，廢除協議。但在這點上，他們大錯特錯了，我除了愛耶穌基督的貧窮外，一無所愛。有段時間，慕司神父跟我保持聯絡，給我寫信講到主教。由於他們彼此通氣，我只收到他一個人的信。主讓我寫給他一些非常美麗的信，我覺

得那些話語極有力量，感人至深；但他不受感動，反被惹怒了。

如前所述，主教跟我禮遇相安了一段時間，讓我相信他是關心我的。但他寫信去巴黎，姊妹們也寫信給所有跟我通信的敬虔之人，一同誤導他們反對我。這麼做是為了擺脫人們發諸自然的譴責，因為他們無恥地惡待一個為這教區捨棄一切、獻身服事神的人；在她放棄一切財產，無法回到巴黎躲避非難之時，他們苦待她，捏造出各樣的故事毀謗她。

我無法在巴黎公佈真相，主啓示我忍受一切，不加申辯。我對慕司神父如此行了。我見他扭曲一切，比主教更苦毒，就不再給他寫信了。另一面，許多大有名望的新天主教徒為了給自己的暴力開脫，都眾口一詞地譴責並定罪我。要定罪、責難一個不辯護的人是不難的，因為人們只看見定罪和控告，看不見申辯。

我在修道院裡，只在前面提到的幾次，見過康伯神父。然而，流傳的故事卻是，我跟著他到處跑，他帶我在日內瓦駕馬車，車子翻了，等等千百件邪惡荒謬之事。慕司神父不管真假，到處大肆宣傳。即使他相信那是真的，也應該遮掩的。但我在說什麼啊，我的神？我想到哪裡去了？難道不是你讓他和他的那個兄弟相信這些嗎？他們相信了，不就可以無所顧忌地到處講說嗎？至於他的兄弟，我相信是由於慕司神父的報告才接受、相信的。慕司神父還宣傳說，我跟康伯神父一同騎馬，坐在他的後面——這更荒誕不經了，我從未如此騎過馬。

這些中傷讓從前受人敬重的聖徒變得可笑了。在此，我們應當贊賞神的對付，因為我何嘗給人機會，惹來這些呢？我在修道院裡，離康伯神父一百五十里格，他們卻編造出他和我的最恥辱的故事。

我沒有消息來源，絲毫不知事情被推波助瀾，竟達到如此程度。我見無論從朋友還是從虔誠人都收不到任何信件，不足為奇，因為知道所有的信件都被截獲了。

我在修道院裡跟女兒平安度日，這是天意極大的供應，因為女兒已經不會講法語了。她跟山裡的女孩子在一起，染了一些外國習氣，舉止粗魯；她已經忘了在法國所學的那一點。她帶給我許多犧牲的機會。她聰明過人，有驚人的判斷力，有最好的傾向，但由於不合理的管教，加上過度溺愛，她有些小脾氣——這是由於缺乏教育引起的。神為她供應了一切，後面會講到。

以我那時裡面的光景，簡單、裸露而湮滅，好像天生如此，沒有什麼可描述的，只能按著果效判斷。我的沈默很深。開始時，在我的小房間里，我有機會在神里享受神，雖然沒有清楚的知覺。但後來那個好姊妹（我會講到她）不斷地打擾我。無論她要什麼，我都放下自己來回應她，這一面出於謙卑，一面也是按著裡面的某種核心原則，讓我順服一個小孩子。

似乎沒有什麼能中斷我的狀態，最大的擾亂也不能在我的頭腦或心靈里造成絲毫的改變。我的中心深處處於普通、平安、自由、廣大和不可摧毀里。儘管由於不斷的衝擊，我有時在感官上會受苦，那痛苦卻沒有穿透力，而是像波浪一樣，撞碎在岩石上。中心深處是如此

失去在神的旨意里，無論左轉還是右行，都沒有任何願望。

在全然棄絕中，我不為自己的所行、所是而煩惱，也不憂慮這剛剛開始的駭人風暴將有何種結局。環境隨時的帶領，在沒有引導中，是我一切的引導，因為魂在這種狀態里，不能期望或尋求奇特的供應。我只是時刻隨遇而安，不管明天。我的神啊，在你的手中，我就像一個孩子，只活在此刻，不想下一刻，全然安息在你的保護之下，毫無掛慮。我一點都不為自己什麼，好像已經不存在了一般。在這裡外都完全的棄絕里，魂不可能為任何事情接受規則或採取措施。對她來說，這樣或那樣，毫無不同；跟這伙人或那伙人在一起，禱告或交談，都一樣。在繼續講述前，我應該提到主是怎樣把我帶進這種淡漠的。

當我還在家鄉時，除了聖靈，別無導師；然而無論祂是怎樣佔據我，怎樣被吸收在禱告里，只要我的小孩子敲門，或是最無關緊要的人來看我，祂的旨意就是要我停止。有一次，神是那麼穿透我，我幾乎不能講話，孩子敲內室的門，想在我身邊玩。我覺得不該為此而中斷，就沒有開門，打發孩子走了。主讓我明白，這是出於己；我要留住的，反而消失了。另一次，祂讓我叫回已經打發走的人。

在你可愛的手中，我的神啊，我當柔軟如樹葉，從你的供應里不加分別地接受一切。有時我被毫無理由地打斷，而我必須隨時接待，態度不改絲毫。在你的供應里，一切對我都一樣。

我的神啊，不是動作本身讓你滿意，而是順服你一切的旨意，柔軟而不執著於任何事情。藉著小事，魂不知不覺脫離一切，不依附於萬物。無論神以何種方式向她要什麼，她都是合適的，毫無攔阻。哦，神的旨意啊，你從許多的小供應中顯明出來，跟隨你是多麼好！你讓魂習慣於認識你，不依附於任何東西，無論在何處都能跟從你，進入你的帶領。

我魂像一片樹葉或羽毛，風攜帶著她隨意翻飛。她順服神的操作，毫無分辨地接受祂內外一切的運作。她沒有自己的選擇，被神引領著，喜樂地順服一個小孩子，就像順服有學問、閱歷豐富的人一樣。住在神里的人只注視內住的神，而神是不會許可如此棄絕給祂的魂受欺的。

我對人的不公正覺得難以忍受。許多人毫無困難地把自己交給另一個人，且視之為審慎！他們信靠虛無的人，卻大膽地說：「那人不可能受欺，因為他依靠另一個非常誠實的人！」若有人把自己完全棄絕給神，忠心地跟隨祂，他們就大聲談論說：「這人如此捨己是受欺的。」哦，愛！哦，神！難道你缺乏力量、信實、愛心或智慧嗎？難道你不能引導那些把自己棄絕給你、做你最親愛的孩子的人嗎？

我曾聽見有人大膽地說：「跟從我，你就不會受欺，不會誤入歧途！」我的「愛」啊，這宣傳把多少人帶入了歧途啊！我會更快、更深地跟從那些擔心誤導我的人——他們不相信自己的知識、經歷，單單依靠你。我的神啊，這就是你給我的神父（康伯），他不願用自己

的方式引導魂，而是棄絕給你神聖的引領，努力跟從他們內住的聖靈。

我剛到湯農的烏斯林時，主讓我在夢中看見兩滴水，以此指示我祂引導魂的兩條途徑。一滴看來光亮美麗，無比清澈；另一滴似乎也有些光輝，卻滿了小纖維、泥團。當我仔細察看時，有聲音對我說：「這兩樣水都很好，都能解渴，但一個讓人喝得舒暢喜樂，另一個卻有點惡心。信心之路純潔簡單，就像這滴非常明亮清澈的水，是良人最喜悅的，因為它完全純潔，毫無己的攙雜。亮光之路則不然，它不能同樣討良人的喜悅，也遠非祂所讚賞的。」

我看見因著主的美意，祂一直引導我走在單純信心的路上。一些有亮光的魂走在亮光道路上，把康伯神父也帶上去了。我看見他穿著一件破爛的外衣，又突然看見這衣服在我身上補好了。一開始做了四分之一，後來又做了四分之一，在經過很長的間隔之後，另一半也做好了，他就穿上了榮美的新裝。

我很想知道這是什麼意思，主告訴我：儘管我並不知道，但祂已經把他給我，讓我帶他進入更完全的生命，而不是迄今他所熟悉的那種生活；在我患天花的時候，祂把他給了我，其代價就是那場病和小兒子的死亡；他不僅是我的神父，也是我的兒子；衣服的另外四分之一是他路過我的居所時，他被更深地摸著了，從而進入了更內在也更完全的生命；從那時起，他繼續向前，但現在一切都必須完成；神要使用我把他帶入純信之路與己的毀滅——這已經開始了。

次日，康伯神父來烏斯林主持彌撒，問我一些話，儘管主強烈催促，由於一點殘留的自我意識，我卻不敢告訴他——這點自我意識，從前我會看成謙卑。但我跟姊妹們講到信心之路，它是如何更加榮耀神，讓魂更加進前，遠勝過一切的啓示與確據，因為那會讓魂活在己里。她們和他聽了這話，都大吃一驚，甚至對我產生反感。我看見這讓她們受傷（她們後來也承認了），我就閉口了。但由於神父極其謙卑，他命令我解釋我想對他講的話。我告訴他關於那兩滴水的夢，但時間未到，他當時沒有接受。

他到熱克斯帶退修的時候，我在夜間禱告時，主讓我我知道我是他的母親，他是我的兒子。祂肯定了我先前的夢，並命令我告訴康伯神父；為了證明這事，祂要我查詢他被強烈摸到、徹底悔改的時間是否與我患天花同時。主進一步讓我看見，祂有時把一些人給魂而不讓她知道，但有時也有例外。祂還給了我另一個孩子，得到她的代價就是失去了我的大女兒，這兩件事也是同時發生的。

由於我跟康伯神父還很陌生，告訴他這事相當困難。我想推脫，說這可能是臆想，儘管我清楚知道這是自愛為了避免麻煩，設法逃脫。我感到痛苦的壓迫，知道必須告訴他。當他準備彌撒時，我去見他，向他走去，好像要認罪，我對他說：「神父，主讓我告訴您：我是您的恩典之母。彌撒之後，我會告訴您更多的細節。」

他講了彌撒；講的中間，他相信了我的話。彌撒之後，他讓我告訴他一切，包括那個夢。我就講了。他想起來，主經常讓他知道，他有一個並不認識的恩典之母。他問我生天花的時間，我告訴他在聖法蘭西斯日（10月4日），我兒子在萬聖節（11月1日）前幾天去世。他意識到正是這時，主是那麼特別地摸著了他，他幾乎死於懊悔。

他裡面大大地覺醒了。回去禱告時，內里的喜樂抓住了他，伴隨著強烈的感覺，於是他進入了我所說的信心之路。他命令我詳細闡述信心之路與亮光之路的不同，寫出來給他閱讀。我就為他寫了一篇關於信心的文章，該文後來得到了好評。我沒有備份，相信它還存在著。寫的時候，我不知道在寫什麼，也不知道從前寫過什麼；而且從此以後，我對我所寫的都一概同樣地無知。我把這篇文章給了神父，他說在去奧斯塔的路上，他會閱讀。我插入這些，是因為它們進到我的意念里，儘管在時間次序上有些混亂。

且回到敘述上。我離開熱克斯之後，他們開始以最奇特的方式折磨那個奉獻給神的好女孩——整個悲劇都是從她展開的。那位教士比以往更嚴酷地攻擊她。這女孩很聰明、有頭腦。為了成功，教士把我描繪成一個讓人輕蔑的可笑形象，設法摧毀她對我的信任，從而尋求他的指導。她還是向他認罪，但不願跟他有任何特別的交往。另一面，姊妹們把她對我的友誼看成可怕的罪惡。他們竭力讓她說假話。她遭受著不斷的逼迫。

主教給她寫信，要她完全信任那位教士。她說在最困難的時候，她幾乎每夜都在夢中看見我，鼓勵她受苦，並告訴她如何回話。由於沒有誓言約束，特別是關於順服方面的，她沒有受到禁止，所以她找了一個給我寫紙條的方法；其實沒有別的，就是表示了一點友誼。他們發現了。因這紙條，教士有一個月拒絕為她告解，不許她領聖餐，姊妹們也給了她極大的攪擾，但神給她恩典忍受了一切。我們沒有交通，但主支持了她。

1682年復活節之後，主教來到湯農，我有機會跟他講話。單獨會面時，主讓他對我的話語感到滿意。但那些攪動他反對我的人重新進攻，他又強烈要求我回熱克斯，成為院長。

我告訴他，沒有經過初學階段，任何人都不能成為院長；至於聯結，他知道我的呼召，我在巴黎和熱克斯都告訴過他了；我對他講話是把他看成站在神的位置上的主教，他對我講話時，也應該小心地只從神的角度著想；如果他站在這樣的立場上告訴我聯結，我會照做的。

他很困擾，過了許久，對我說道：「既然你這麼講，我就不能給你什麼建議了。你不能違背你的呼召。但我求你給那個修道院一些好處。」我答應了。收到年金後，我給她們送去一百個西班牙金幣，並決定只要我還留在這社區，就繼續如此行。

他非常滿意地告退了，因為他確實愛慕良善——但可悲的是，他竟容許自己受人左右。他甚至說：「我愛康伯神父。他確實是神的僕人。他告訴我的事，我都毫

不懷疑，因為我裡面也感覺到了。」他繼續講道，「當我這麼說時，別人就說我受欺了，不出六個月，康伯就會發瘋！」這是那個不滿的教士講的。主教的軟弱令我吃驚。

主教還告訴我，他對康伯神父指導的修女們非常滿意，那些傳到他耳中的流言一樣都沒有被證實，實在是莫須有的毀謗。我趁機對他說，他應該自己作主，而不是凡事依靠別人。他同意這話。但他一回去，就立刻恢復了從前的態度，讓那個教士給我捎話說：我應該在熱克斯聯結，這是他的意見。我請教士告訴他，我持守他與我面談時給我的建議，因為那時他的話是從神來的，但現在他們讓他在人里講話。

第八章

分析屬靈的道路與生命

如前所述，我魂保持著完全的降服，在狂風暴雨中，極其滿足。她單純地持守在從前的淡漠、無分別的狀態里，一無所求，不向神要任何東西，無論恩典還是羞辱，無論甘甜的經歷還是十字架。從前她熱切地渴望十字架，甚至因渴望而痛苦；現在她不能盼望，不能選擇，只用均一的靈接受全部的十字架，以完全的淡漠從「愛」的手裡接受一切，無論這個還是那個，沈重還是輕微——她歡迎一切！

那些人來告訴我關於康伯神父的千百件荒謬之事，以此誘導我不再接受他的指導。他們越說他的壞話，主讓我在內心深處越發敬重他。我對他們說：「我可能永遠都見不到他了，但我願意為他伸冤。不是他不讓我聯結的，而是因為那不是我的呼召。」他們答道，還有誰比主教更清楚呢，我是被欺的，我的話不算數。我對這些無動於衷，它不能說服我，使我疑惑。我好像沒有思想也沒有意願的人，全然放下自己，按著神所願的，把意願和行祂意願的細節及方式都交給神。

在這狀態的魂沒有甘甜的享受，也無屬靈的妙趣，因為那是不合宜的。她住在無有之中——這就是她的位置。她所有的都向著神，不指向己，也不思想己。她不知道她在神里是否有美德、恩賜和恩典，因為神是一切的作者。她不想也不能期盼什麼；一切關於她的，都是

外來之物。她甚至沒有尋求神榮耀的願望，她把這事留給神，讓祂照管自己的榮耀；但當神樂意時，她就注意這事。有時神讓她為某些魂禱告，禱告時，她沒有選擇，沒有預想，平平安安，沒有對成功的渴望。有人會問：那麼這魂到底是怎樣的呢？

她毫無攔阻地被天意和受造物所引領。外面，她的生命是普通的；裡面，她什麼都看不見。無論裡外，她都沒有確據，但她不可能更確定了。事情越無望，她的中心深處就越平安，儘管感官和一切受造物都被摧毀了——這摧毀有時會帶給新生命一絲輕微的雲靄和分隔，如我所講過的。這種分隔之所以發生，是因為魂跟神還只是有直接的聯合，尚未經歷變相。只要她被混和，完全進入她的「原本所是」（神）里，就不再有分隔了。可以說，她若犯罪，她會受到排斥，被拋出來的。但無論怎樣微妙纖弱的分裂，她都找不到了。我指的是思想、亮光、表面的自我主張、從前狀態里真實的錯誤等等——那時魂清楚地感到了分裂。還有從人的動作而來的不潔，一句急躁的話，天然的動作，急迫等，都引起一層薄霧，是她不能也不願意防止或修補的。在自我湮滅的狀態里，修補的動作反而會玷污她。

在信心道路的開始，魂從她的缺點中受益，藉著反思而降卑，在簡單、平安、寧靜里，愛她所收穫的卑屈。她越進前，行動就越單純、簡化，沒有動作。最後，不再有行動的問題了，魂停留在不動、不搖擺的狀態里，安靜地承受著她的錯誤所引起的混亂，紋絲不動。這是神所要求於魂的，在她成為完全被動時就開始

了。從早年，祂就如此帶領我，遠在死亡狀態臨到之前，我就早已如此行了。魂無論怎樣忠誠，並且沒有任何可感知的行動助她擺脫困境，她還是有幾乎感覺不到、自己也不知道的動作——她後來之所以知道，是因為發現後來所處的狀態，連這簡單、非常簡單的動作也沒有了。沒有經歷而明白這些是不可能的。

這狀態非常困難，只有經歷過許多的不忠之後，魂才能在這沒有程序的程序里變得強壯起來。從前，由於錯誤是真實的，魂感到了不潔，同時有一個隱密的直覺要擺脫它。出於愛「己的優秀」，她被引導著對付自己。但在我所講的層次里，她發現在己里毫無補救，一切潔淨都必須從神而來，必須在安靜中等待，讓「公義的太陽」驅散雲霧，即使有時她感覺不到平安的存在。

漸漸地，這動作變得那麼自然，魂甚至失去了想做任何事情的慾望。她讓自己成為獵物，以不變的堅定，接受五內俱焚的痛苦。儘管整個地獄都武裝起來攻擊她，她也不改這引導的途徑。為此，她與王族先知（大衛）一同說：「雖有軍兵安營攻擊我，我的心也不害怕；他們的力量給了我加倍的勇氣。」（參詩27:3）在感官上可能會有點害怕，但她穩如磐石，堅定不移，寧可藉著完全的棄絕成為魔鬼的玩物，也不用一聲嘆息保護自己。

在這狀態，魂不故意作惡——我是這麼相信的。魂沒有任何慾望，無論是什麼；為了榮譽、健康、生命、完全、救恩、永生等，或大或小、或喜或悲的慾望，她一概沒有，所以她不太可能會冒犯神，故意作惡。她一

切的不完全都在天然里，不在己里，所以她的過失是在表面上，且漸漸失去的。

人的天性確實很狡詐，能滲透到每個角落，所以魂不是不能犯罪。但她最大的錯誤就是自省，這對她是非常有害的，她甚至想以講述自己的狀態為藉口，回視自己。為此，倘若神沒有要求，人絕不應該自尋煩惱，要描述自己的狀態或盤算它。指導者知道魂的狀態之後，通常對它沒有要求；他若有所命令，或得到了某件事情真實的光照，魂就應該照著作，不需要自我檢查或反省。己就像傳說中的怪蛇，其面孔就足以殺人。

她雖因自身的缺點惹麻煩，這堅定卻使她紋絲不動，在誘惑中被保守。魔鬼對這樣的魂望而卻步，會立刻逃離，不敢攻擊她。它只能攻擊那些懼怕它、對它讓步的人。以信心為引導的魂通常不受魔鬼的試探，那是給以亮光為引導的魂的，因魂的狀態與試探總是般配的。以亮光、特別的恩賜、銷魂等為引導的魂，魔鬼給他們非常特別的試煉，因為對他們，一切都是確定的，連試探本身也是一種確定。對在單純信心裡的魂，卻是不同的。他們赤裸地被自我湮滅和平凡的境遇所引導，故此試煉也極其平凡，卻更可怕，也更摧毀己。讓他們死的東西平淡無奇，好像只是自己心境煩亂而已，他們把這痛苦視為真實的錯誤——它不給人任何憑據，只是使己完全湮滅。

這兩個基本狀態在聖保羅的身上都能看到。他在一處講到撒但的差役要攻擊他，免得他過於自高（參林後 12:7）。這是對亮光道路合適的試煉。但由於這位偉大

的醫師和屬靈生命專家必須經歷所有的狀態，他並沒有停留在此。他的試煉是「在肉體里有一根刺」。他說，他三次禱告主，有聲音對他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美德因軟弱而成為完全。」（參林後12:9）儘管這事讓他降卑，卻是確定的動作。由於這個啓示是確定的，他經歷了另一個狀態，稱為「罪身」——這個稱謂非常恰當，因為在死後，身體的朽壞源於自身的腐敗。在此，魂似乎經歷了罪身的腐臭，即從被罪敗壞的身體里所發出的臭味。他說：「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羅7:24）——我感到這個死氣沈沈的身體，卻無法讓它活過來。他看見自己無能為力，無法脫離這悲慘的大惡，在極度的悲哀與不確定中，不禁嘆息：「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我雖然活著，卻穿著一個敗壞的身體。他自己答道：「要靠著神的恩典，藉著主耶穌基督。」（羅7:24）但你是怎樣理解這一切的呢，保羅？

是耶穌基督在我裡面佔據了罪人屬血氣的位置，剝奪了舊人與被罪敗壞的身體，將我煥然一新。當祂說「死啊，我將是你的死亡；地獄啊，我將是你的毀滅」時，祂摧毀了我裡面的死亡。當耶穌基督在我裡面用生命征服了死亡，並且在美好的決鬥中，當生命最終吞滅死亡的時候，死亡將不再有毒鈎，因為不再有罪了。那時，且只在那時，救主耶穌基督才用恩典將我從犯罪的身體中拯救出來。

人面對缺陷和誘惑，與面對恩賜和恩典，都該有同樣的堅定；這樣才不會給魔鬼留破口。在此，一切都是

那麼向內，毫無感覺。但若有任何事情落入感官之中，魂堅定地讓恩典自由來去，不管為了享受，還是為了分辨，都沒有任何最簡單的動作。她脫離一切，如同發生在別人裡面，與她毫不相干。開始時有相當一段時間，魂的天性想參與，她的忠誠在於制止它，不許天性有絲毫的膨脹。但在這樣的限制成為習慣，習慣又成為自然之後，她持守在不動里，就像與她無關一樣。她不注意，不讓任何事情適應己，只讓一切流過，回歸於神，就像當初從神發出時一樣純潔。

在達到這狀態之前，魂對神的工作總是有某種程度的玷污和攙雜，就像河流從流過之處沾染污穢一樣。只要河床潔淨，河流就會在本源的純淨里流淌。這極大地摧毀了天性，把它從藏身之處驅逐出來，無所躲避。但在缺乏經歷時，除非神讓魂知道這引領，不然，她不明白，也無法想象，因為實在太簡單了。

頭腦是空的，不再有思想經過。沒有任何東西佔據不復痛苦的虛空。魂在己里發現了無限的容量，沒有任何東西能限制它，攔阻它。外面的忙碌不再讓人煩惱，魂在說不出的穩定里。很少有人能夠理解這種狀態。

哦！如果魂有足夠的勇氣讓自己湮滅，不自憐，不看任何事情，不依靠任何支持，有什麼境界不能達到呢？但沒有人願意離開陸地，最多只能走幾步，只要海有點動蕩，就怕了，立刻拋錨，常常因此而放棄了整個旅程——是自愛引發了這一切的混亂。我們應該聽從良人對新婦的建議，不看自己的狀態，因為這是有後果的：「求你掉轉眼目不看我，因你的眼目使我驚亂。」

(歌6:5) 這不僅為了避免失去勇氣，也是因為自愛——自愛是如此根深蒂固！魂從某些恭維和對她的喜愛里，常常發現自愛以及它所幻想的整個王國。另外，當人意識到自己的狀態是多麼榮耀時，常常盼望別人也能如此；她感到別人的想法都太低，跟不屬靈的人交談很麻煩。完全棄絕和死亡的魂卻不是這樣的：她寧可順服天意跟魔鬼交談，也不在己的揀選里與天使對話。

所以，無論怎樣完全的狀態或環境，她都不知道該選擇什麼；她對一切都滿意。無論被放置在何處，高還是低，在一個國家還是另一個，她都有平安。她所擁有的讓她完全滿足，那就是她所需要的一切。一些最敬虔、愛神、對她似乎最必不可少、她也完全信任的人，有他們時她不歡樂，沒有時也不可能煩惱。雖然什麼都缺乏，她卻完全滿足，一無所缺。她不想去見人或講話，或左或右，只接受天意的安排。因為若非如此，就總有人意的攙雜，無論以怎樣巧妙的藉口為遮掩。魂清楚感到所有因選擇、好惡而做的，若不是天意的供應，不但無濟於事，反而會傷害她，起碼收效甚微。

是什麼讓魂如此滿足呢？她不知道。她滿足而不知其緣由，也不想知道——這滿足深廣無限，獨立於外物之外。她越窮乏降卑，就越滿足；她寧願按著天意被萬物棄絕，也不按著己的揀選坐在寶座上。如果一聲嘆息能讓她從最可怕的牢獄里得釋放，她不會發出的。

哦！是你自己引領這些魂，只有你能教導他們這自我湮滅的道路，因為它跟通常的充滿「己與己的發現」的敬虔精神是那麼對立！願你引導無數的魂，使你能夠

純潔地被愛！讓這些魂愛你，單單愛你，如你所期待的。一切別的愛，無論看來怎樣偉大熱烈，都攙雜著某些自我，而不是**純愛**。

這些魂不再有苦行，也不嚮往，只是沒有分別地跟隨引導而行。他們在外面毫不出眾，生活極其平凡，不想降卑，只成為他們所是的，因為湮滅狀態低於一切的謙卑。人們不應該按著那些正努力進入完全的魂的標準，來判斷這樣的魂；因為他們超脫於一切自我之外，說到自己或別的人、事、物時，這單純常被看為驕傲——其實這不是驕傲。他們是神所喜悅的，祂說祂的喜樂在人的孩子們身上；就是說這些魂像孩子一樣天真，遠離驕傲。除了虛無與罪惡，他們不能把任何事情歸於自己。他們跟神同為一體，只看見祂，看一切都在祂裡面，隨時準備公開神的恩典，講述自己的卑賤。按著神所許可的和對別魂可能的益處，他們沒有區別地講述二者。

當主用深沈的靜默隱藏祂一切的恩典與苦難時（可以看見祂在我的情形里所行的），謹慎自守是聖潔而美好的，但對這裡所講的魂卻是一個自私的動作，因為她全然超越於自我之上。當魂還在己里獨處隱退時，她應該滿足於沈默安靜，這是必需的。後來卻必須越過這些，全力提升在自我之上，最後與萬物一同失去在神里。那時，她不再把她的美德視為美德，而是在神里擁有一切的美德，那是從神而來，與己無關的，也不以自我為參照。為此，那些還活在己里的人不應該測度這魂的自由，也不應該跟自己有限制的行動對比，儘管這適

合他們，也非常有美德。當知道，對他們是完全的動作，對這魂則不然。

在一個狀態里完全的動作，總有些不完全之處，構成下一個狀態的開始。就像在科學領域里的級別一樣，完成一個課程並得到完全的人，在接下來的課程中是不完全的。他必須放棄在這個課程中讓他得完全的方式，進入另一個非常不同的模式。聖保羅說得好：「當我作孩子的時候，話語像孩子，心思像孩子，意念像孩子。」（林前13:11）那是孩童狀態的完全，有十足的吸引力；但成人之後，各方面的期待就變了。聖保羅說到律法時，再次用另一種方式講到：「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引我們到基督那裡。」（加3:24）這也可以看成成聖的律法應用在每個人的身上。為了達到完全，主甚至讓我們操練律法，因為為了到耶穌基督面前，這是必需的。但當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的生命時，那曾經非常有用的啓蒙老師變成無用了；如果我們還想跟隨它，不肯捨己，就無法跟隨耶穌基督的帶領了，也就不能進入從神的靈而生的神兒女完全的自由里。

當我們被神的靈引導時，祂讓我們進入神兒女的自由，在耶穌基督里，為耶穌基督所收納，因為主的靈在哪裡，哪裡就有自由。由於「祂賜聖靈給我們是沒有限量的」（參約3:34），那些祂預定要成為自由兒女的，祂就呼召他們。所召來的，又稱為義：在他們裡面，祂運行與蒙召的恩相稱的義。但對蒙愛的魂，祂的預定是什麼呢？就是成為神兒子的樣式。

哦！這是蒙召與稱義的偉大奧秘！這就是為什麼只有少數魂達到這狀態了，因為人被預定成為神兒子的樣式！有人會說，難道不是所有的基督徒都被預定成為神兒子的樣式嗎？是的，人人都蒙召在某些事上像祂，因為若沒有神兒子的形象，就沒有得救，人是只憑著這點得救的。但我所講的魂卻是命定背負耶穌基督自己，在凡事上與祂一致；他們越跟祂相似，就越完全。從我後面不得不按序而寫的一些事件中，可以看見我們的主是何等喜悅我魂跟祂相似。

在這些魂里，主生發了祂的道。祂讓她背負道的傾向，但很長時間，沒有讓魂發現這傾向在她裡面。當有講或寫的亮光時，魂清楚知道耶穌基督的生活是普通的，非常自然，除了臨近離世時，沒有任何特別的事情；照樣，魂也很長時間沒有任何特別的事情。不憑眼見地跟從天意的引領，這就是她的道路和生活，是她一切的一切。

她的心每天都在擴大，擔當鄰捨無論怎樣的缺點。她清楚地看見，她若喜歡品德高尚的人甚於有過犯的人，她就錯了，因為喜愛某種感覺過於神的命令。人還未達到這狀態時，幾乎不能幫助鄰捨；只有在此時，她才能有效地助人。這是很難的，在開始時魂很難接受，覺得這是浪費時間，是娛樂，是不對的。但對有耶穌基督內住的魂，祂是他們的道路、亮光、真理和生命，他們看事情的方式是不同的。這魂對任何人都不覺得反感、難以忍受，而是以耶穌基督的心擔當他們。這是使徒生命的開始。

是否每個人都蒙召達到這狀態呢？按我的理解，非常少；即便有少數蒙召的，但在真實的純潔里行走的，則少之又少了。魂在被動的亮光與驚人的恩賜里，儘管聖潔如天使，卻不進入這條道路。有一種亮光之路，其聖潔的生命格外令人景仰。由於這是那麼明顯，還沒有最純潔亮光的人都很敬重它。這些人有驚人的經歷，有過人的忠誠和勇氣，這一切都奇妙地點綴了聖徒的生命。

但行走在另一條道路上的魂則鮮為人知。神剝奪、削弱他們，讓他們一點一點成為赤裸，在失去每個安慰和盼望之後，他們不得不在神里失去自己。他們一點都不顯得偉大，裡面越進深，就越無話可說。前面講過，有非常長的時間，他們在內里只看見貧窮與缺乏，此後就再也看不見自己了。

最偉大最內在的聖徒是人們講論最少的。至於聖處女，除了她是主的母親之外，確實沒有更多可說的；她的母性包括了一個純潔的受造物一切可能的完全。但看看聖約瑟、聖抹大拉、聖思嘉，還有許多別的人，有誰講論他們呢？一點都沒有。聖約瑟在木匠鋪里度過了大半生，但對主的母親的丈夫，這是怎樣的職業呢！耶穌基督也是如此。哦！但願我能講出我在這狀態里的感受！但我只能磕磕巴巴，說這麼多了。我跑題了，但我不能自己作主。

第九章

姐姐訪湯農 神賜好使女

如前所述，我在湯農的烏斯林修道院跟日內瓦的主教講話之後，我見他受別人影響，是怎樣改變了。我給他 and 慕司神父寫了一些信；但這反而讓他越發苦毒了。我努力要把事情理清，那位教士就竭力製造混亂；於是我放棄了，不再做什麼。我看見大風暴正向我們頭上襲來，卻無能為力。

我夢見自己在拉繩子，似乎一開始是鑽石的，後來是鐵的；同時我看見可怕的大風暴劈面而來，我把自己棄絕給波濤的憐憫。我清楚地看見十字架從四面八方聚集而來，我魂在深沈的平安里，等待著無可避免的打擊。雖然是一片「山雨欲來風滿樓」的跡象，風暴的起因卻與我毫不相干，因為我並沒有做什麼，招來這一切。這既不是我惹的，除了受苦之外，也就不能做別的。於是，我安靜不動，不再煩惱事情的成敗了。

一日，她們告訴我，教士已經贏得了那個可憐的女孩子——我非常愛她，為她付出了沈重的代價。她們告訴我制止的方法，但人的道路跟我深處的靈是相抵觸的。這話進到我的裡面，「除非主做」，還有別的話語。我把她和一切都犧牲給神。但主讓這事發生，只是為了除去我對她成聖的熱衷。主自己掌管這事，以更自然的方式，令人贊嘆地阻止了她跟教士的聯結，儘管這違背他們的初衷。

主讓這個可貴的女孩子看見，祂以為父的慈愛拯救了她。我並未對她隱瞞我為她所付出的真實代價，的確，看她毀滅比死去一個孩子更觸動我心。我跟她在一起時，她總是優柔寡斷，讓人覺得沒有把握，只能靠信心生活。但神無限的能力和良善啊，你不需要人的參與就能拯救那些沒有你我們注定要失去的！我一離開她，跟她有段距離之後，她就站穩了。

他們幾乎天天給我新的污辱和無法預料的打擊。基於主教、那個教士和熱克斯姊妹們的報告，新天主教攪起一切敬虔之人反對我。我不太受影響，若是有點感覺的話，該是為他們對康伯神父的污蔑了。他不在，他們趁機摧毀他在這個國家所做的一切善工——他的佈道和宣教工作都卓有成效。在此，魔鬼收復了許多失地。

我注意到這是神的引導，讓他湮滅，所以我不能可憐這位好神父。在開始時，我覺得純粹為了公道，曾急切地想為他申辯、更正，我犯了一些錯誤。但我沒有為自己申辯。主讓我明白：我當以同樣的方式對待這位神父，讓他被毀、湮滅；他會從中得到更大的榮耀，甚於他在盛譽中所行的。

他們用盡騙術和伎倆，每天都造出新的謠言。他們來看我，在話語上試探、襲擊我，但神對我保護得那麼好，他們反而陷在自己的網羅里。我沒有從人來的安慰。照顧我女兒的姊妹成了我最大的十字架，她說我來得太遲了。有些人只認識亮光，不喜歡他們的亮光被人質疑，覺得受了侮辱。他們判斷事情只根據成敗，若不

成功，就去別處尋求支持。我沒有亮光，也不為成敗而煩惱，當事情的趨向是毀滅時，我看見了足夠的成功。

另一面，我帶來的那個使女跟我在一起，讓我大為煩惱。她很不開心，要回去，從早到晚地反對我，定罪我所行的，說我放棄了財富，在那裡沒有用等等。她讓我背負了一切因不滿而生的惡劣心緒。

慕司神父寫信給我，說我叛逆主教，留在他的教區里只是惹麻煩。另外，我看見只要主教反對，我在這裡將一事無成。我竭力要贏得他，但只要不接受他所堅持的條約，就不可能成功；而對我，接受是不可能的。這些，加上女兒所受殘缺不全的教育，讓我不時感到劇烈的痛苦。但魂的中心深處卻是如此安靜，我既不願也不能決定任何事情，聽之任之，好像一切都不存在了。我有時感到些微希望的火花，但立刻就熄滅了，絕望成了我的力量。

這段時間，康伯神父在羅馬不但不受責備，反而受到盛譽隆重的接待。他的教義是那麼清晰、合理，大受尊重，羅馬神聖會甚至採納了他的某些觀點，給了他極高的榮譽。

他在羅馬期間，那個姊妹不願意照顧我的女兒；我自己照管時，她卻受傷了——我對此不知所措。我不願意傷害她；但看見女兒這樣子，我很痛苦。我懇求這位姊妹照顧她，不要讓她染上惡習。姊妹甚至不肯答應要盡力而為。我想康伯神父回來後會更正一切，給我一些安慰。這不是因為我想見他，我既不能為他的不在而難過，也不盼望他的歸回。有時我太不忠誠了，要檢查自

己，看有什麼願望沒有，卻一無所見，包括去日內瓦。我好像精神反常的人，不知道該要什麼。

在我的家鄉，人們得知我在烏斯林修道院，已經離開熱克斯，並且大受逼迫時，蒙辟載先生——桑斯的大主教——對我表示非常的友善。他知道我的姐姐是他教區里的一個烏斯林修女，她得了一種癱瘓的病，需要去用礦泉水。他批准了，同時要她去日內瓦教區，同我留在烏斯林，或者把我帶回去。另外，湯農的烏斯林表示願意接受巴黎的烏斯林法規，讓我姐姐把法規帶來。於是，她來了，並帶來一位使女，是神自己喜悅要給我的——她效法祂的樣式，非常適合我。

姐姐跟這個好女孩於1682年7月到達。主差她來的時間正合適，可以教我女兒讀書，照顧她一點。我已經教了她一些，能讀聖經了，因為她很可憐，在我把她留下來期間，她學了一種很壞的口音。姐姐糾正了一切，但如果女兒從她得到一些好處的話，她給我引起了很多的十字架。姐姐從一開始就不喜歡女兒的老師，那個姊妹也不喜歡她，兩人爭執不已。

我竭力勸她們和解，這不但不成功，我的小心關照反而讓姐姐覺得我愛那個姊妹過於愛她，這使她大為受傷，儘管事實遠非如此。我為她受了許多的苦，但我什麼都不講。在這樣的混亂中，我品味到深沈的平安，甚至於讓我感到內疚。我自己帶來的使女對那個姊妹不滿，想回到親屬們中間，不願意留下；她讓我姐姐討厭她所討厭的，把事情攪得更糟了。

的確，我的姐姐操練德行，能忍受某些悖理之事，她卻不理解作為一位非常年長的姊妹，又是客人，她應該順服那個還是初學的姊妹，因為那位姊妹在自己的修道院裡，而且出身極其卑微。我讓她思想耶穌基督所受的苦，讓我極為驚奇的是：我一點都不屬靈的姐姐領受了；而另一位，認為自己在恩賜與亮光上非常卓越，一旦有了想法就執拗到底。我的神啊，從她身上我認識到，最偉大的恩賜若不伴隨著深沈的謙卑，是不能讓人成聖的，對萬物的死去對我們更無限地有益。這女孩子相信自己在完美的頂峰，從後來的經歷可以看出，她距此是多麼遙遠。

我的神啊，這是多麼真實，一個人可以擁有你的恩賜，而同時非常不完全，充滿自我！真實的「生命」啊，我們需要多麼純潔、卑微才能進入你的裡面！耶穌基督曾嘆息著告訴我們說：「進到生命的門是何其窄啊！」（參太7:13）哦！進入在神裡面的生命，那門是多麼窄啊！多麼需要微小、被剝奪一切才能通過啊！

但一旦過了窄門——這不是別的，正是對已死——人會發現怎樣的廣闊啊！大衛說，你將他安置在寬闊之地，神啊，你拯救了他。救恩是在失去一切中得到的。他說：「你帶我進入寬闊之地。」（詩118:5）哪裡是寬闊之地呢？不是在你的裡面嗎？哦！你是無限的永在、萬物的本源和歸宿！但大衛，你是怎樣被帶入寬廣之地的呢？是在污泥里，藉著無有、提升和降卑。他說：「你把我提到雲端里，將我徹底打碎。我陷在深污泥中，不能爬出。我被降為無有——我從不認識的無

有！」他不再認識自己了。在另一處，他寫道「我被毀滅了」。就這樣，通過如此赤裸、湮滅的道路，人發現了無限的廣闊；藉著「無有」，人發現了「萬有」。

康伯神父回來後來看我。他給主教寫信，想知道是否同意我仍然向他認罪，如從前一樣。主教回話說請繼續，我就照著一切可能的順服去行了。他不在時，我一直向這院子里的認罪神甫認罪。

康伯神父說的第一句話就是：他所有的亮光都是錯的，我可能需要回去。我不知道這是什麼意思。他說，在他看來，我顯然毫無出路，所以神不可能讓我在這個國家有任何服事。這是他給我的見面禮。

我不驚不惱，因為一事無成，或者相反，對我都無關緊要。神為了自己的榮耀，要在某些事上用我或者不用我，包括用我還是用別人，對我都一樣。所以，這話只是讓我更確定地知道我住在平安里。一個無欲無求的魂，能怕什麼呢？如果她能有任何歡樂，那就是成為天意的玩物。

日內瓦的主教寫信給慕司神父，請他讓我回去；慕司神父告訴了我。但主教肯定地對我說，他沒有做這事。我不知道該信誰。

當康伯神父建議我回去時，我感覺有輕微的抵觸，但沒有持續太久。魂不能做別的，只能順服且從命，並不是因為她覺得順服是美德，而是因為她不能、也無法想做別的。她讓自己被牽引著向前，不知道為什麼或做什麼，就像在河裡漂流的人，被河水帶著向前一般。她不理解欺騙，也不思想受欺之事。從前她靠的是自我降

服；現在，她不知道也不理解自己所做的，就像一個孩子，什麼都不怕。母親攔住了怒海波濤，她既沒有看見，也不知道危險。或者像一個瘋子，不管死活，縱身投入大海。這描述還不準確，因為「縱身投入」還是己的動作，是魂所不能行的。她好像在海上漂蕩卻沈睡船底的人。有很長時間，我沒有任何支持，卻毫無煩惱，沒有對未來的焦慮，不怕貧窮和飢荒。我看見自己被剝奪了一切，毫無供應，也沒有紙張。

我在烏斯林過第一個四旬期時，眼角的疥子復發，破了三次。那裡的空氣和無法關閉的房間，加上四旬期的食物，提供了這病的外因。當時頭腫得可怕，劇痛難當，卻得不到任何幫助，也沒有安慰。但我在說什麼呢？疼痛和最奇異的棄絕不就是我的喜樂和安慰嗎？是的，確實如此。

非常特別的是，我看見許多善良的魂雖然不認識，卻愛我、可憐我；而別的人則瘋狂地攻擊我，甚至不知道為什麼這樣做。作為痛苦之冠，我女兒得了極危險的病，無藥可救，失去了生存的盼望。那時我的姐姐還未來到。接著，女兒的老師也病了。我看見我們一切的盼望都將化為烏有。然而，我無法感到痛苦，也不可能為未來憂慮——無所棄絕的棄絕吞滅了一切。

試煉每天增加，沒有任何衰減的跡象，似乎剛剛開始——事實的確如此。在這麼多的試煉中，我魂安息在不變里，既不盼望安慰，也不尋求確據。受造物的棄絕，甚至神的棄絕，在沒有自己的力量中，成了我全部的力量。神啊！當你是一顆心絕對的主人時，她不能煩

惱，也無法焦慮。只有你自己才能充滿一切的慾望；一顆被你完全充滿的心裡沒有慾望，只有平安——這平安是心靈的食糧。這魂似乎成了平安本身。

熱那亞的聖凱瑟琳曾經歷過這事，她說平安是如此穿透了她，一直進到骨髓里。我所說的平安跟從前極為不同。從前的平安更有滋味和感覺，這裡沒有感覺，卻是無限地更加寬廣、穩定，更在本源里，因為如我所說的，這平安就是神自己。

哦，魂的擴展，奇妙的廣闊啊！的確，你能理解一切，但只有神才能理解你！哦，「愛」，儘管除了這超越於一切變化之上的恆定狀態，我們微小的服事永遠不該有別的回報，但這不就夠了嗎？感官有時像調皮的孩童，到處亂跑，卻不擾亂全然湮滅的中心深處——在那裡一切都被剝奪了，不被任何東西所攔阻，也不再需要任何支持。神引導魂的途徑跟常人所想的是那麼截然不同，所以除非神要人知道，否則無人能夠理解。

當我說到中心深處堅實不變的狀態時，我並未假定人不再絆跌、摔倒了——只有在天上，這才會成為事實。我稱之為恆久不變，是相對於從前滿了變化和漲落的狀態而言。這不排除感官和下部受苦的可能性。這或許從一些表面上的污穢而來，需要被潔淨，好比在本質上已經徹底煉淨的金子，外面可能沾染灰塵，卻不再需要火煉了，只是當外面晦暗時，需要擦洗一下。這就是我那時的狀態。

有一種苦是從神來的，且只能從祂而來。外面一切的打擊都不能在中心引起輕微的苦楚；它們輕拂而過，

只能碰到皮毛。除了神手的打擊，像耶穌基督的情形，這些魂感覺不到任何痛苦。除了神所操作的，他們也沒有別的苦難。後面會解釋，這些操作是為了讓他們效法祂，或為了鄰捨的好處。

善行中最小的自我意識，或對神旨意任何的抵擋，都是可怕的痛苦來源。但自我已經降服了的魂不再回到己里，她沒有任何事情要受苦，無論是從人還是魔鬼來的，儘管他們向她傾倒了全部的憤怒。整個地獄都被攪起來攻擊這魂，然而一切都不能構成正當的苦難。若不是從上頭來的許可，敵人就無法辦她。

真正的苦難是神手所施加的，像耶穌基督一樣。天父用整個膀臂的力量讓祂受苦，祂承擔了神正義復仇的一切重量——這是只有神才能背負的！所以，只有在神里變相了的魂，才能背負耶穌基督——人神——的重量，祂是被天父的公義所壓碎的。這些魂命定成為神公義的犧牲品，背負其全部的重量，要在他們身上補滿耶穌基督患難的缺欠（參西1:24）。

但你患難的缺欠是什麼呢，我的主？不是一切都已經完成了嗎？這是你自己說的啊。哦！這是苦難在你身體上的延續。這魂背負很重的苦難，中心深處的平安卻絲毫不變，也不中斷。這平安無論怎樣大，並不削減任何的痛苦。魂必須背負耶穌基督——人神——這最苦也最幸福的人，因為祂是榮耀而受苦的神。人可以在完全的平安和滿足里，同時會極度受苦。耶穌基督在客西馬尼園裡就是如此，祂從天父上帝的棄絕中，在全人類罪的重壓下，受了無限的苦。這痛苦甚至會強烈到一種程

度，感官會哭泣、喊叫，盼望得到豁免，然而卻沒有從平安的中心深處失去什麼，也不偏離與神的合一。這平安與合一越沒有感覺時，就越深。

第十章

二師起衝突 女兒成和睦

我的女兒恢復了健康；應該講一下是怎樣發生的。她得的是天花和紫斑，從日內瓦請來的醫生絕望地將她放棄了。康伯神父來聽她的認罪，當他為她祝福時，天花和紫斑立刻消失，燒也退了。醫生雖然是更正教徒，但願意給一個神跡證明。

儘管女兒康復了，由於她的惡劣教育，我的十字架並未減輕。新天主教那邊逼迫在繼續，愈演愈烈，但我並未停止對他們做一切的善事。讓我有些受苦的是：女兒的女教師常來跟我交談。儘管是屬靈的對話，但在我看來極不完全，對她頗有傷害，所以不可能不告訴她。我是那麼軟弱，一想到讓她難受，就很痛苦。在單純的滿足里，我不斷地忍受著各樣極度的偏差。

康伯神父為我女兒制定了一些規則，女教師大為受傷，對我的友誼變成了冷淡與疏遠。其實，靠著恩典，她可以很容易地勝過這些，天性卻把她擄走了。我感到她的缺陷，奉命告訴了她，儘管那一刻她蒙神光照，看見了我話語的真實，並且此後更蒙光照，她卻同樣地冷淡了。

她跟我姐姐之間的紛爭日益劇烈，變得越來越苦毒。在此，我羨慕神的引領，儘管女兒只有六歲半，神卻給她聰明，想出一個招術，讓兩個老師都滿意：她願意做她的小練習兩次，跟一個人先做，然後跟另一位再

做一次。這沒有持續很久，因為女教師經常忽略她，有時做功課，有時曠課，後來她就只跟姐姐和我學習了。

姐姐確實過分活躍，別人若沒有特別的恩典，很難跟她相處。但我覺得她在許多事上征服了自己。從前我很難忍受她行事的方式，最後在神里，我看一切都可愛了。

我說這衝突使我痛苦，只是一種解釋的方式，因為我看它們像別的一樣，都是神所許可的，所以我很滿足。從前讓別人痛苦是我最大的痛苦，但此時在神的命令里，我滿足於成為整個世界的十字架，也同樣滿足於被它釘死。

不過，我有種緩和事情的直覺，也盡力而為了。我的神啊，你給我度量背負鄰捨的缺點，以合宜的言談取悅鄰人，同情他們的敗壞，這是我從前所沒有的。神啊，只有你才能給予這無限的愛心。

我很容易背負在不完全的魂里非常大的缺點，甚於神要使之完全的魂里的某些缺點，儘管後者顯得不太嚴重。我感到對前者的同情擴大了，對後者卻有某種堅定，不容忍某些缺點——它們很微妙，更不易被懷疑，也更危險。儘管卑屈的狀態似乎應該使我沈默不言，我卻禁不住責備他們，否則就大受痛苦。這是神加在我身上的，讓我為他們的潔淨而受苦。為了讓一些魂得完全，我受了很多的苦，馬上就講到這一點。

魂越有突出的恩典，跟我越聯合，我接待他們時承受的痛苦就越深。我看見他們的中心深處及缺陷——我講的是本質的缺陷，因為別的並不讓我吃驚，甚至不使

我煩惱。這看見好像沒有遮攔一般，並不消滅我對此人的尊敬，卻讓我知道他所缺乏的，通常神要我去告訴他。

對那些不求上進的人，我毫無難處。不知道為什麼，我被引導著寬恕他們，我若不寬恕，就該感到內疚。

但對有恩典的魂，就不能只憑人意行動。我受不了頻繁的長談——這事少有人理解，也少有人知道。有些屬靈人說交談是有益的。我想在一時是對的，在別時則不然。有時談話是非常有害的，特別是當有選擇時，因為人的傾向總是敗壞的。所以，同樣的事情當神藉著供應引導我們進入時，對我們是有益的，但當我們憑己意而行時，則是有害的。這事是那麼顯然。在我看來，如果因著順服天意，整天跟魔鬼在一起，比起以人的揀選和喜好，跟屬靈人待一個小時，我會覺得前者更好過、更輕鬆一些。

確實，當人選擇一個人過於另一個，講不必要的話時，（因為自己喜歡），無論天性顯得怎樣死，魂感到天性的參與：跟某人分開，她會感到痛苦，因為她願意跟這人在一起，而不是那人。這是己的行動，有悖於無上的淡漠和完全的棄絕。當這是無可推卸的責任，或無可逃脫的環境時，我們可能有類似的喜好，但卻是無害的，因為神的命令和意願潔淨了一切。

神的供應就是一切的法則，是失去在神里的魂的引導，因為魂不靠自己，不衡量己，也沒有己的警覺。她可能因犯錯誤的事實而苦惱，因為她既不能預見，也不

能抵擋。讓她隨時跟隨天意的引領吧！如此就會發現她沒有思慮，卻把一切都做得很好，擁有必需的一切，因為當她完全信靠神時，神會給她提供合適的境遇。

我說她會把一切都做好，那是以神的眼光來看——祂愛來自祂命令與旨意的。而不是按著人的想法，即使是有亮光的理由，因為神從眾人眼中隱藏了這些人，讓他們歸於祂自己。

但為什麼這層次的魂會繼續犯罪呢？是因為不忠心捨己。你會看見，常常由於太想忠心了，非常屬靈的魂會犯許多不能預見也無法避免的錯誤。

在真理上，他們不能預見。因為如果想預知某些事，那會是缺乏信心的表現。由於在極大的忘我里，他們也無法採取措施，避免跌倒。那怎麼辦呢？難道神放棄了信靠祂的魂嗎？絕不可能！他們的己若全然降服，神會立刻行神跡，阻止他們跌倒。但看起來，他們似乎都很降服啊！的確，當有順服的願望時，他們是降服的；跌倒卻是由於那一刻的不順服。所以，在神的命令之外，他們跌倒又跌倒。只要還在天命之外，失敗就無可避免；但只要一歸回天命，一切就都好了。

這階段的魂若足夠忠誠，沒有片刻偏離神的命令，就不會跌倒——這事對我似乎朗若白晝。比如一塊骨頭脫臼，偏離了神以智慧適當安放的位置，只要還沒有恢復原位，就疼痛不止。這許多的煩惱和矛盾是從哪裡來的呢？是由於魂不守本位，不滿足於所有的和隨時發生的。在恩典的次序和天然里，這都是一樣的。連魔鬼違背神的命令離開地獄時，都會比在地獄里更痛苦，所以

連在地獄里都有憐憫。熱那亞的聖凱瑟琳曾說過，如果魂死於該死的罪而找不到地獄——即適合她的地方，她會比在地獄里更痛苦，因此迫切地要投入地獄。

人若知道這奧秘，就會完全心滿意足了。但太可惜，太不幸了！人不滿足於已有的，總是盼望所無的。但當神樂意光照魂時，她就開始活在樂園裡了。是什麼組成了樂園呢？就是神的命令，它讓所有的聖徒都無限地滿足，儘管在榮耀上，彼此非常不同。為什麼窮人一無所有卻很滿足，國王富甲天下卻鬱鬱寡歡呢？這是因為國王不知道怎樣滿足於已有的，被無窮的慾望所奴役。人只要還有慾望，還想要什麼，就永不會滿足。

所有的魂，除了那些住在神時刻里的，都有或強或弱的慾望。有些偉大的魂只有幾乎察覺不到的慾望；而另一些的慾望則是如此偉大，令人羨慕。有些人在地上痛不欲生，那麼迫切地想去見神。有人渴望受苦，燃燒著殉道的熱忱；還有人渴望鄰捨的得救。這些願望都非常好。但滿足於神時刻的人，儘管沒有慾望，卻無限地更滿足，更榮耀神。

在受苦的時刻，由於是神的命定，人的慾望會伴隨著事情本身。當耶穌基督趕出污穢聖殿的人時，經上寫道：「我為你的殿心裡焦急，如同火燒」（約2:17）。那一刻，神的命令使這話發生果效。在此之前，耶穌基督多次在聖殿里，卻沒有這慾望。在別的時候，祂不是親口說過，祂的時間還沒有到嗎？有許多聖徒，如聖安德烈，宣稱當擁有十字架時，他們渴望十字架。

在天上的聖徒總是想要神，也一直擁有祂。準確地說，這不是願望，而是一種喜好，由當前的善產生的。它非但不引起痛苦與不安，反而強化了享受的快樂。這種願望被看為靈的騰飛或進前。天使的願望是在神里進前，所以他們不斷地在享受中向前：在神里發現新的驚人之美，不斷更新，古老而又新鮮；從最初就知道的事情里又有所知，每一刻都新鮮，令人驚奇贊嘆，被帶領著進入新的享受。這就是天使們的願望。

熱那亞的聖凱瑟琳斷言，在煉獄里的魂不可能盼望得釋放，因為這是己的不完全的慾望，是那些魂所不能的；他們沈浸在神聖的秩序里，不能反思自我。她說，這慾望無疑混合著被己玷污的反思，要衡量己魂的優勢；這慾望在神的命令和魂的位置之外，會擾亂他們的安寧，將他們置於真正的不完全里——這是他們絕對不能行的。

在煉獄里的魂有一個根本的直覺，要歸回「中心」（神），這是在天性之中的。這直覺是那麼強烈而平安，魂若沒有被神的美德所扶持，就會因此而化為烏有了。魂沒有慾望，因為那是個人意志的產物。但跟「本源」（神）聯合的直覺是那麼強烈，他們受自身不完全所攔阻，這才是真正的折磨！

「中心」對魂的吸引是那麼強烈！我們看見無生命的物質歸向中心時的急速，比起魂歸向神的傾向，都只是影子罷了！這是因為中心的卓越。中心越優秀，吸引力就越大。

神是無限地美麗，祂的吸引力之大是不難判斷的。魂的高尚將她提升，這提升使她有極大的衝動，向著中心——這來自神無限的吸引力，也來自魂跟隨中心吸引的傾向。很顯然，在煉獄里魂的痛苦之強弱，取決於攔阻他們失去在神里的障礙之大小。這也是在地獄里被咒詛之魂的痛苦，它伴隨著永遠不可能跟「中心」——他們被造的終點——聯合的絕望，所以更加痛苦。他們強烈地受神吸引，卻被祂更有力地排斥了，所以受到最嚴酷、難以想象的折磨。

在今世我們沒有感到中心有力的吸引，也沒有感到沈重的攔阻，這是因為我們有身體。身體受別的受造物吸引，從而分散了魂的注意力，所以魂感覺不到中心吸引的美德，只感到一種不安寧，在地上找不到安息。

一個真正失去在神里的魂會平靜地忍受一切可能的痛苦，不思想自己，因為這會使她從神的命令和旨意中墜落。在中心的安息里，她無法忍受不安寧的感覺。不過，這並不攔阻痛苦本身，甚至是非常強烈的痛苦，就像完美的自我降服並不攔阻魂在煉獄里受苦一樣。

我相信來生得潔淨跟此處所受的苦是一樣的。在那裡，魂完全被動地被神潔淨，讓火焰執行神的命令，沒有自我意識或反省。此處，失去在神里的魂被神潔淨，讓過犯所引發的烈火吞滅自己，毫不干預。當魂全然潔淨時，就像在煉獄里的魂，雖然在火焰里，也不再感到痛苦了。當神用神聖的操作潔淨了受造物的缺陷之後，疼痛就止息了，魂感到被恢復原位。在煉獄里，魂受苦的量取決於需要得潔淨的量；所以在這狀態里，魂在跌

倒之後受苦多少，取決於過犯的性質。我嚴重地偏題了。

(1682年年底)

第十一章

開始流注式寫作

在羅馬，康伯神父的教義得到了許多稱贊。回來後，他一如既往地履行講道和聽認罪的職責。我從日內瓦的主教得到許可，仍然向他認罪。他當即告訴我，我應該回去，如前面所講的。我問其原因，他說：「這是因為我相信神不會在這裡使用你做任何事情，我的亮光是錯的，我受欺了。」

他這麼講是因為在洛雷多，當他在一個教堂里禱告時，突然離開了亮光道路，被放進了單純信心的道路上。在此，一切可分辨的亮光都失效了，置身其中的魂陷入極大的困境；從前亮光越豐富，困境就越深。為此，他相信自己從前所有的亮光都是錯覺和欺騙。從某種意義上看確實如此，在別種意義上則不然，因為來自神的亮光總是好的，是真光。但當我們安息在亮光里，按己意理解或解釋時，就錯了——這是受欺的來源。

亮光的深意只有神知道，我們卻作了不同的解釋。看見事情並不順著預測發展，我們的自愛就厭倦了，控告亮光是假的；然而亮光在其本意里卻是真實的。比如，一位修女曾告訴康伯神父說，神讓她知道，有一天他會成為至上者的認罪神甫。這可以理解成他將成為公主的認罪神甫或指導者——當時就是這麼理解的。但我得到的解釋卻是：這意味著逼迫，他將趁機見證他的信仰，為神的旨意而受苦——這就是至上者。別的千百件

事均如此。我不也是日內瓦十字架的女兒嗎？這是對我的預言。日內瓦之行不是給我惹了許多的十字架嗎？後面將要看見，通過祂已經給我和在牢獄里每天都加給我的魂，我不是一個大族的母親嗎？

我對康伯神父講了他不在時我所做的事和所受的苦，我的神啊，我還告訴他你對我的眷顧。在最小的事上，我都看見了你不斷的眷顧。我寫的文章失蹤了許多個月，別人都責怪我冷漠，強烈要求我重寫，那時，一隻無形的手攔阻了。我的平安和信心是那麼大，不能幹預任何事情。一段時間之後，我們家的神職人員寄來一封信，說他奉命來看我，並把那篇文章帶來。

我要求從巴黎給女兒帶一個相當重要的包裹，卻遺失在湖上，沒有任何線索；但我毫不自擾，相信會找到的。帶包裹上船的人到處尋找，達一個月之久，卻一無所獲。三個月末，有人把它給了我，原來在一個窮人家裡找到了，沒有被打開，不知道是誰帶去的。

有一次，我讓人取了全部的錢——這是要供我一整年使用的。兌錢的人把錢放在兩個袋子里，又把袋子放在馬背上，卻忘了這事，讓一個男孩牽著馬。在日內瓦市場中心，錢從袋子里掉了出來。我從另一邊來，剛好到達，從轎子里出來，第一眼就看見了我的錢，因為正在腳前。令人驚奇的是，那裡有許多人，卻都沒有看見。還有許多類似的事，我就不講了，免得太瑣碎。我想，這些足以顯出神的保護了。

日內瓦的主教繼續逼迫我。他給我寫信時，總是禮貌地感謝我對熱克斯的奉獻及愛心；對外，卻說我毫無

捐獻。他甚至寫信到烏斯林修道院，我住的地方，命令她們禁止我跟康伯神父會面，說「恐怕會有災難性的後果」。修道院的男院長——一位有德行的人——和女院副院長，以及整個社區，都被激怒了，向他抗議。他佯作尊敬，說「我不是那個意思」。她們寫信告訴他：我只在認罪時見到康伯神父，而不是會面；她們從我大受教益，非常高興我在這裡，這是從神來的非常大的恩惠。

她們純粹因愛而作的見證令主教大為不快。他見我受人愛戴，就說我贏得了所有的人，希望我不在這個社區里。這些好姊妹為此感到十分痛苦。

我雖然知道一切，由於魂的穩定，卻什麼都不覺得。我的神啊，你的旨意使一切對我都一樣。我在每一件事里都同樣地看見你，因為你的旨意就是你自己。在你的旨意里，對我而言，一切都是你，哦，我的「愛」！一切受造物所能製造的一切痛苦，無論怎樣不合理，甚至讓人動怒，我都不在人里衡量，而是在神里看一切——不是魂有這真實的看見，而是魂以習慣的信心，在神里沒有分別地看待一切。當我看見一些可憐的魂為了無益的閒談，自尋許多煩惱，小心觀察、預測，澄清事實時，我可憐他們竟如此缺乏亮光！對越有恩典的魂，這就越顯得奇怪。當然，這些人是有理由的，而且自愛讓它顯得極為合理。

為了免除不斷講話的疲乏，有點放鬆的時間（我說疲乏，是因為神強有力的操作使我的身體非常虛弱），

我請求康伯神父到達之後給我一個退修。他講了這話，但她們幾乎不給我安靜的時間。

那時，我讓自己整天被愛吞滅；愛沒有別的動作，只是一點一滴地消耗我。此時，我感到「屬靈母親」的品質。為了別魂的成聖，神給了我一些恩賜，我無法向康伯神父隱瞞，因為我似乎看到他靈魂的深處，知道他心中最小的保留。

主讓我看見，他是祂的僕人，從千萬人中挑選出來的，要在特別的層次上榮耀祂。當時在地上，沒有第二個人像他那樣討主的喜悅了。但祂要以完全死亡和徹底湮滅引領他，並使用我幫他走上這條路——主讓我先經過，只是為了扶持後來者，引領他們也走上來。此時我的魂遠比他進前，神的旨意是要我們和諧合一；有一天，他會以勇敢急速的飛翔超越我（原文是「她」）。神知道我對此是多麼喜樂，看見我的孩子們在榮耀里勝過他們的母親，這讓我多麼歡喜！為此，我願以任何方式奉獻自己。

在退修中，有強烈的書寫衝動臨到我，不能自抑。我竭力壓制自己，因此而生病，甚至失去了講話功能。我對此非常吃驚，因為這事從未發生過。並不是我有什麼特別要寫的，那是絕對的沒有：沒有事情，也沒有想法。只有一種簡單的本能，伴隨著不能自持的豐滿。我像一個奶水太多的母親，受極大的苦。

在經過許多的抵擋之後，我告訴康伯神父自己的狀態。他答道，在他這邊也有很強的感動要我寫，但由於

我的身體虛弱，他不敢下這命令。我告訴他，虛弱只是源於我的抵擋，只要開始寫了，虛弱就會過去。

他問：「但你要寫什麼呢？」

我答道：「我對此一無所知。我沒有願望，沒有想法，我若要給自己一個想法，或思想該寫什麼，就會犯極大的不忠了。」他於是命我書寫。

提起筆，我不知道第一個字要寫什麼。我讓自己寫卻不知道寫什麼，字句卻像奇特的急流一樣臨到了。讓我最驚奇的是：字句從我的中心深處流出，未經頭腦。我還不適應這種方式，卻寫了一篇關於整個內在道路的論述，用江河、溪流做比喻。長度尚可忍受，比較從頭到尾，我從未形成一個思想，甚至不在乎半道中止。儘管有不斷的打岔，我卻從未重讀；只在結束時，由於漏掉了一個字，我重讀了一兩行，但即便在那時，我都感到犯了不忠的罪。

在寫之前，我不知道要寫什麼；寫出來之後，就不再想它了。我若保留不寫任何思想，那就是不忠；但主給我恩典，這事沒有發生。寫的時候，我發現自己得到釋放，身體變好了。

如今，神帶領康伯神父的方式跟從前大不相同，從前全是亮光、熱情、知識、確信、印證、感覺，現在神讓他走信心與赤裸的窄路。他很難調整適應。這給了我不少的折磨，因為神讓我感到他一切的抵擋，並為之付出極殘酷的代價。

我的神啊，在他按著你的旨意改變之前，誰能描述他讓我心所付出的呢？這是你做的，只有你知道！在你

眼中越看為寶貴的魂，你就讓我付出越慘痛的代價。我可以確實地說，你給他的新生命的外袍，是在我身上做成的！

我承受了雙重的痛苦。其一是神擁有了我的魂，日益強壯，有時我整天都不能說一個字。那是神要潔淨我，讓我更深地埋在祂的裡面，更加湮滅，藉著完全的變相進入祂。我的狀態是那麼深，沒有感覺，神成為越來越有力的主人，連一個己的動作都不讓我留下。這並不妨礙我親切地對待姐姐和別的修女們，雖然她們所盤算的瑣碎之事並不適合我。這就是我要求退修的原因了，藉此我可以在美好的喜樂里，單獨被神佔有了——祂是以怎樣難以言傳的親密抓住了我啊！這時，祂潔淨了我殘留的非常微妙纖弱的天性，使我魂在極大的單純里，燃盡了前面所說的分隔。從此，我再沒有見過這分隔，因為佳偶與良人親密的聯合發生了：二人成為一體，是一個模樣了。

那時，我得到了這種純潔神聖的寫作方式。從前所寫的都被檢查、定罪、焚燒了，因為檢察官——「愛」——似乎在最完美的文字中查出了缺陷。如前所述，我曾抵擋祂。但當神成為如此有力的主人之後，我若膽敢對祂有最輕微的抵擋，祂就會治死我！神啊，我是怎樣經歷了這話：「誰能抵擋神而住在平安里呢？」一開始，我沒有立刻順服，因為還不知道對完全屬於祂的魂，祂所要求的順服模式。但後來我跟從聖靈的感動，做祂讓我做的。所以，儘管我沒有計劃，不打腹稿，也

不想所寫的，別人卻發現它正確連貫，就像我曾字斟句酌，細心整理過一樣。

我的神啊，為了讓我適應你柔軟的靈，有段時間，你要我做一些事，使我付出極大的代價，給了我沈重的十字架。我們的主以一種又純潔又屬靈的聯合，使康伯神父和我有更緊密的聯結。康伯神父讓我告訴或寫給我最小的思想，因為他經常出差，或者為了修道院的事務，不在湯農。這讓我付出了極大的代價，因為我從未做過這事，儘管從前在己里、還能跟指導者講話時，這或許容易，現在卻似乎只是浪費時間。

由於缺乏經歷，我以為沒有反思就不能從命，而反思完全有悖於我的狀態，是非常有害的。我跟「新婦」一同說：「我脫了衣裳，怎能再穿上呢？我洗了腳，怎能再玷污呢？」（歌5:3）我的心思赤裸、倒空，難道要再度充滿嗎？在單單臣伏於主之後，難道必須臣伏於受造物嗎？當時，我並不知道神在這事上的計劃。

我若是自己的主人，就會很高興逃脫的，但我不能。另外，我若對主有最小的抵擋，祂就非常嚴厲地懲罰我：我的頭腦就總是被這想法霸佔，失去了從前的清新，這些具體的事情把它玷污了，直到我順服為止。儘管都是好事，最起碼是無關大局的，但純潔清亮的虛空卻被玷污了，就像水被攪動一般。但只要一講出我的想法，頭腦就恢復了從前的平安、清澈和虛空。

在神的設計和命令里，我驚奇地發現：給康伯神父寫信的需要每天都增長。讓我放心的是，我是那麼遠離

感覺，對一切與他有關的都毫不依戀。當聯合變得有力時，我們跟神越聯合，也就越遠離人的情感。

我還被引導著對他凡事格外不寬容，為他盼望己的湮滅，讓神成為獨一的主宰。本著極大的忠心，按著我所知的，我講了一切神所期待於他的，而我本來是寧可回避的。我看見照顧我女兒的姊妹深處的缺陷，神讓我告訴了他，這讓他發怒，有幾天對我反感，因為她曾告訴他一些亮光，他因而受影響，贊賞她。

當我告訴他任何事情時，在他裡面產生的果效通常都是反感與疏遠。儘管他什麼都不講，主卻讓我清楚地感到了。主命令我抓住他，讓我為他的不忠付出痛苦的代價。對一些只會得罪他的看法，我若想保留不講，主就把我置於死地，不讓我有片刻的安息，直到我告訴他我的痛苦與想法。所以，我承受了一種漫長的無法言傳的殉道之苦。